

澳門青年指標 2018 社會調查

易研方案

2018/03/30



澳門青年指標 2018 社會調查

目錄

目錄	2
第一章 背景	5
第二章 研究方法	6
2.1 研究對象	6
2.2 問卷設計	8
2.3 研究方式	10
2.3.1 隨機抽樣電腦輔助電話訪問結合網絡問卷調查法	10
2.3.2 學校自填問卷法	11
2.4 數據分析	12
第三章 受訪青年背景資料	13
3.1 年齡及性別	13
3.2 婚姻狀況	14
3.3 出生地點	15
3.4 教育程度	16
3.5 身高及體重	17
3.6 身份及工作情況	21
3.7 收入狀況	24
3.8 居住情況	27
3.9 父親教育程度	28
3.10 父親就業情況	28
第四章 身心健康	29
4.1 平均睡眠時間	29
4.2 飲酒狀況	37
4.3 生活壓力	41
4.4 人際關係	48
4.5 婚前性行為比率	58
4.6 抗逆力	60
第五章 教育與培訓	65
5.1 青年離澳交流	65
第六章 勞動力與就業	69

6.1	語言技能	69
6.2	創業意願	72
6.3	青年創業	76
第七章	文娛康體活動	80
7.1	每天平均閱讀時間.....	80
7.2	網上瀏覽	90
7.3	對媒體的信任度	100
7.4	體育活動參與	104
7.5	文化活動	109
第八章	公民義務與社會參與	112
8.1	對經濟和社會狀況滿意度.....	112
8.2	社會參與	124
8.3	選舉投票參與	127
8.4	青年政策參與	129
8.5	義務工作參與	135
8.6	對環境保護的認識與接納程度.....	140
第九章	價值觀	144
9.1	教育價值觀.....	144
9.2	就業價值觀.....	151
9.3	婚姻與性價值觀.....	160
9.4	人生價值觀.....	172
9.5	家庭價值觀.....	183
9.6	社會價值觀.....	192
	9.6.1 澳門的社會價值觀	192
	9.6.2 國家認同感方面.....	201
9.7	青年與父母價值觀比較.....	214
9.8	宗教信仰價值觀.....	223
9.9	金錢價值觀.....	230
第十章	消費與生活質量	241
10.1	住房情況	241
10.2	收入及分配.....	243
10.3	開支及支配.....	246
10.4	家庭分擔	247

第十一章	社會環境與青年發展	251
11.1	博彩業發展與青年成長	251
11.2	青年流動	258
第十二章	總結及建議、調查限制	265
12.1	總結及建議	265
12.1.1	“身心健康”	265
12.1.2	“教育與培訓”	268
12.1.3	“勞動力與創業”	269
12.1.4	“文娛康體活動”	271
12.1.5	“公民義務與社會參與”	273
12.1.6	“價值觀”	275
12.1.7	“消費與生活質量”	278
12.1.8	社會環境與青年發展領域	280
12.1.9	總結	282
12.2	調查限制	283
	參考資料	284
	附件一：受訪學校名單及回應人數	289

第一章 背景

青年是推動社會發展的中堅力量，澳門特區政府一直致力協助青年成長和發展，多方面培養青年成為具有國際視野、創新力和競爭力的人才。澳門特區政府制定了《澳門青年政策(2012-2020)》(下簡稱《澳門青年政策》，積極開展青年相關的研究及調查，以促進各項青年工作的發展，實現青年人才培養的目標。

自二零零四年，青年事務委員會的“澳門青年指標體系”專責小組開展及推行“澳門青年指標社會調查”工作，及後由不同的民間社團同時進行多項不同的調查，至2008年由教育暨青年局委託聖公會澳門社會服務處負責該項目。此後“澳門青年指標社會調查”每相隔兩年進行一次，目前已完成8次，持續掌握澳門青年的趨勢。

為持續掌握澳門青年的趨勢，受澳門特區政府教育暨青年局委託，易研方案進行“澳門青年指標 2018 社會調查”(下簡稱“青年指標調查 2018”)。因應2017年“青年指標”作出了新調整，本次“青年指標調查 2018”的指標內容相對2016年亦有所調整，研究框架涵蓋了受訪者背景資料和8個指標範圍(包括身心健康、教育與培訓、勞動力與就業創業、文娛康體活動、公民義務與社會參與、價值觀、消費與生活質量、社會環境與青年發展)，並涉及36個指標項目，其中增加青年語言技能、人際關係自我評價、抗逆力、文化活動參與、環境保護認知和態度、教育價值觀、就業價值觀、家庭價值觀，以及青年與父母價值觀比較的9項內容作為研究指標。為澳門特區政府提供更宏觀、科學的參考數據，持續掌握本澳青年的最新發展實況，進一步發揮“青年指標”的作用，提升《澳門青年政策》整體執行成效。

第二章 研究方法

本研究於 2017 年 12 月 9 日至 2018 年 2 月 5 日期間對本澳 13-29 歲的青年，以自填問卷法和隨機抽樣電腦輔助電話訪問結合網絡問卷調查的兩種形式進行訪問，完成了 2,212 份有效問卷，透過不同的統計分析方法，了解本澳青年的身心健康、教育與培訓、勞動力與就業創業、文娛康體活動、公民義務與社會參與、價值觀、消費與生活質量、社會環境與青年發展方面的趨勢，並就調研結果提出相關跟進建議。

2.1 研究對象

本次研究對象為本澳的青年，年齡介乎 13-29 歲(年齡組分為 13-15 歲、16-18 歲、19-21 歲、22-24 歲及 25-29 歲)，包括中學生、大學生及在職等不同情況的青年群組，為了讓數據更具代表性，本次調查將以約佔本澳人口 13 至 29 歲年齡群組之 1.5%作為樣本數目，並按照澳門統計暨普查局公佈的本澳青年人口年齡和性別的實際比例進行定額抽樣，令整個調查結果能盡量反映澳門青年的實況。

根據 2016 年統計暨普查局的資料(表 2.1-1、表 2.1-2)，13-29 歲青年的總人口約為 147,300 人，約佔澳門整體人口(644,900 人)之 22.84%，其中女性佔青年的總人口 51.26%，而男性佔 48.74%。本次研究最終共完成 2,212 份有效問卷。

表 2.1-1 澳門青年人口歲組統計(截止 2016 年 12 月 31 日)

歲組	總計(千人)	百分比
13-15 歲	13.3	9.03%
16-18 歲	16.7	11.34%
19-21 歲	27.1	18.40%
22-24 歲	25.2	17.11%
25-29 歲	65.0	44.13%
總計	147.3	100%

資料來源：統計暨普查局

表 2.1-2 澳門青年人口男女性別比率(截止 2016 年 12 月 31 日)

性別	人數(千人)	百分比
男	71.8	48.74%
女	75.5	51.26%
總計	147.3	100%

資料來源：統計暨普查局

2.2 問卷設計

因應局方的要求，確保能夠持續探討青年指標的變化和追蹤青年群體的發展趨勢，本次研究問卷框架主要在“澳門青年指標 2016 社會調查”問卷的基礎上，對內容進行了刪減、整合和新增等，如因應社會關注青年競爭力的問題而新增了有關內容，包括青年語言技能的指標項目，人際關係自我評價、抗逆性能力；此外，因應社會發展，新增了環境保護認知和態度作研究指標項目。

由於本次調查問卷內容框架有所整合，研究指標項目亦有所增加，因此問卷除了受訪者背景資料外，核心部分集 8 大指標範圍及 36 項指標項目，詳見下表(2.2-1、2.2-2)。

8 大指標範圍，包括身心健康、教育與培訓、勞動力與就業、文娛康體活動、公民義務與社會參與、價值觀、消費與生活質量、社會環境與青年發展。

而問卷形式採用半封閉式處理，除了在問卷中提供了不同的選擇答案予以受訪者回答外，研究指標內容也有問及受訪者背景資料的問題(如具體年齡、身高、體重、教育程度、婚姻狀況等等)，以便掌握更詳細的調查資料進行分析。問卷調查題型以 1-5 分計算，

“非常不同意”代表 1 分、“頗不同意”代表 2 分、“一般”代表 3 分、“頗同意”代表 4 分、“非常同意”代表 5 分，平均值為各項之總和除以總人數，得分越高，表示傾向越同意。

問卷版本方面繼續沿用多年的問卷收集方式，採用不同的問卷版本，分成“中學生版”、“大學生版”和“在職青年版”，並因應不同發展階段的受訪者，將問卷作出適當增減，讓問卷更切合中學生、大學生及在職青年實際的情況。

表 2.2-1 指標範圍

1. 身心健康	5. 公民義務與社會參與
2. 教育與培訓	6. 價值觀
3. 勞動力與就業	7. 消費與生活質量
4. 文娛康體活動	8. 社會環境與青年發展

表 2.2-2 指標項目

1. 平均睡眠時間	19. 選舉投票參與
2. 飲酒情況	20. 青年政策參與
3. 身體質量指標	21. 義務工作參與
4. 生活壓力	22. 對環境保護的認識與接納程度
5. 人際關係	23. 教育價值觀
6. 婚前性行為比率	24. 就業價值觀
7. 抗逆力	25. 婚姻與性價值觀
8. 青年離澳交流	26. 人生價值觀
9. 語言技能	27. 家庭價值觀
10. 創業意願	28. 社會價值觀
11. 青年創業	29. 青年與父母價值觀比較
12. 每天平均閱讀時間	30. 宗教信仰價值觀
13. 網上瀏覽	31. 金錢價值觀
14. 對媒體的信任度	32. 住房情況
15. 體育活動參與	33. 收入及分配
16. 文化活動參與	34. 開支及支配
17. 對經濟和社會狀況滿意度	35. 家庭負擔
18. 社會參與	36. 博彩業發展與青年成長 (同青年與犯罪行為)

2.3 研究方式

本次調查採用了自填問卷法和首次引入隨機抽樣電腦輔助電話訪問結合網絡問卷調查的方式進行。在受訪青年自行填寫問卷的部分，以中學、大專院校，進行分層隨機抽樣取得 13-21 歲之青年群體參與，本研究團隊透過教育暨青年局及高等教育輔助辦公室提供的學校名單作為母體，進行隨機抽樣確定調查名單，然後從被抽中的中學及大專院校再以分層抽樣方式，以班級為單位，選出適量之初一至大四學生，派出專人協助以自填問卷法進行數據收集；至於 22-29 歲之青年群組，主要透過本調研機構的電話樣本庫，以隨機抽樣電腦輔助電話訪問結合網絡問卷調查的方式進行。如表 2.3-1 所示，本次研究最終收集了 2,212 份有效問卷，包括透過電話隨機抽樣訪問結合網絡問卷調查的 22-29 歲本澳青年 1,349 份，自填問卷的大專院校學生的 452 份和澳門中學生的 411 份有效問卷。

表 2.3-1 各調查渠道之完成有效問卷數

調查對象	調查方式	完成有效問卷數量
澳門中學	派專人上門協助自填問卷法	411
澳門大專院校	派專人上門協助自填問卷法	452
22-29 歲本澳青年	隨機抽樣電腦輔助電話訪問結合網絡問卷調查法	1,349
總計		2,212

2.3.1 隨機抽樣電腦輔助電話訪問結合網絡問卷調查法

透過隨機抽樣電話訪問方式結合網絡問卷調查的形式，在 2017 年 12 月 9 日至 2018 年 1 月 14 日期間進行，本調研機構的調查員一共打出電話 68,819 次，合計使用電話號碼 24,110 個，透過隨機抽樣電話訪問結合網絡問卷調查成功完成 1,356 個個案，其中有 7 個無效個案，最終完成 1,349 個 22-29 歲的青年受訪者(包括電話調查 991 個；網絡問卷調查 358 個)，電話調查的回應率為 41.10%，而電話訪問平均每個訪問需時 34 分鐘(見表 2.3.1-1)。

表 2.3.1-1 調查電話抽樣對象的回應率

致電 數目	電話 調查	電話調查 回應率	網絡問卷 調查	隨機抽樣電腦輔助電話訪問結合 網絡問卷調查完成訪問人數
24,110	991	41.10%	358	1,349

2.3.2 學校自填問卷法

在整理中學及大專院校學校名單後，透過“分層隨機抽樣”方式選取樣本，確定調查學校名單，於 1 月上旬正式向被抽中的中學及大專院校發出調查邀請函，並陸續開展學校的問卷調查工作。而所有受訪學生均以自填形式完成問卷，期間亦因應部分學校需求派出專人上門協助。

中學方面，共完成 18 間學校的數據收集工作，回收 466 份問卷，其中有 55 份問卷為無效問卷¹，有效問卷為 411 份；大專院校方面，共邀請 9 間大專院參與，共回收 529 份問卷，其中 77 份為無效問卷，452 份為有效問卷。

透過學生自填問卷的方法，最終收到 863 份有效問卷，回應率達 86.7%，而本次調查抽樣對象的抽樣和回應結果見表 2.3.2-1(詳細學校接觸結果見附件一：受訪學校名單及回應人數)。

表 2.3.2-1 調查抽樣對象的回應率

調查方式	抽樣邀請函	回應邀請	發出問卷	回收問卷	有效問卷百分比	回應率
中學	18	18	466	411	88.20%	
大專院校	9	9	529	452	85.44%	86.7%
總計	27	27	995	863	86.73%	

¹無效問卷的定義如下列四點：(一)答案互相矛盾；(二)問卷漏空的題目多於問題數目的 10%；(三)年齡不符合 13-29 歲；(四)個案重複提交。下同。

2.4 數據分析

本次調研分兩部分進行，第一部分是向澳門中學、大專院校的學生現場派發紙版問卷，問卷調查完成之後，將有效問卷進行數據錄入；第二部分則是利用網上調查系統對在職青年進行問卷調查，完成調查後，通過統計分析工具(SPSS 20.0)對收集的數據進行分析。

本次調查研究，在完成整個數據覆核工作後，使用了頻數分析、交叉分析、卡方檢驗、獨立樣本 T 檢驗、單因子變異數分析以及皮爾遜相關性分析等。

第三章 受訪青年背景資料

3.1 年齡及性別

為了讓本次調查數據更具代表性及反映現今澳門青年的現況，以統計暨普查局 2016 年的本澳青年人口數按比例抽取相應的樣本。從表 3.1-1 和表 3.1-2 受訪青年之年齡和性別分佈中，可見本次調查所收取到的樣本百分比與本澳青年人口比例相近，由此可嘗試推論出本次“青年指標調查 2018”能夠反映現今澳門青年的狀況。

表 3.1-1 調查樣本分佈

歲組	本澳青年人口	百分比	本調查有效青年樣本	百分比
13-15 歲	13.3 千人	9.03%	200 人	9.04%
16-18 歲	16.7 千人	11.34%	249 人	11.26%
19-21 歲	27.1 千人	18.40%	322 人	14.56%
22-24 歲	25.2 千人	17.11%	444 人	20.07%
25-29 歲	65.0 千人	44.13%	997 人	45.07%
總計	147.3 千人	100%	2,212 人	100%

註：本澳青年人口的歲組資料來源統計暨普查局，截至 2016 年 12 月 31 日數據。

表 3.1-2 受訪青年性別

性別	本澳青年人口	百分比	本調查有效青年樣本	百分比
男	71.8 千人	48.74%	1,026 人	46.38%
女	75.5 千人	51.26%	1,186 人	53.62%
總計	147.3 千人	100%	2,212 人	100%

註：本澳青年人口的性別資料來源統計暨普查局，截至 2016 年 12 月 31 日數據。

3.2 婚姻狀況

從圖 3.2-1 可見受訪青年之婚姻狀況分佈(不包括中學生)，約八成八(88.18%)的青年為未婚人士，近一成(9.97%)受訪青年為已婚。表 3.2-1 顯示，受訪青年的主要結婚年齡集中在 22-27 歲，佔 80%，平均結婚年齡為 25.30 歲，中位數為 26 歲，男性受訪青年的結婚年齡較女性受訪青年稍大(表 3.2-2)。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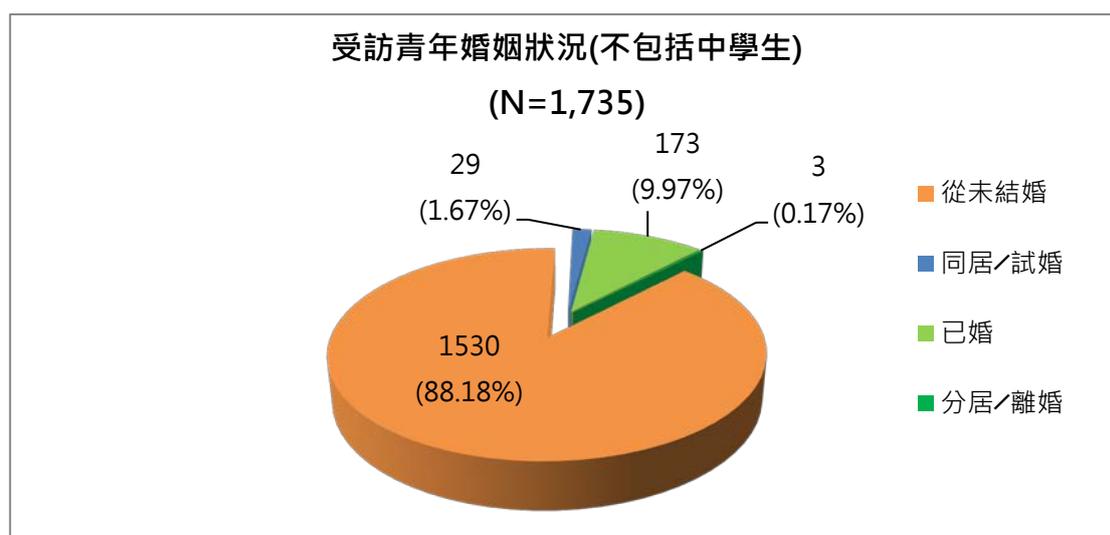


圖 3.2-1 受訪青年婚姻狀況(不包括中學生)

表 3.2-1 受訪青年的結婚年齡(已婚、分居/離婚) (2018)

結婚年齡	人數	百分比
18-19 歲	2	1.14%
20-21 歲	8	4.57%
22-23 歲	28	16.00%
24-25 歲	43	24.57%
26-27 歲	69	39.43%
28-29 歲	25	14.29%
總計	175	100%
平均數		25.30
中位數		26.00
標準差		2.27

註：受訪青年的結婚年齡為已婚受訪青年或分居/離婚受訪青年的結婚年齡情況，當中有 1 位受訪者未有提供結婚年齡，故作遺漏處理，上表的回應人數總計為 175 人。

表 3.2-2 不同性別受訪青年的結婚年齡(已婚、分居/離婚) (2018)

結婚年齡	性別				總計	
	男性		女性			
	人數	百分比	人數	百分比	人數	百分比
18-19 歲	0	0.00%	2	1.83%	2	1.14%
20-21 歲	3	4.55%	5	4.59%	8	4.57%
22-23 歲	7	10.61%	21	19.27%	28	16.00%
24-25 歲	15	22.73%	28	25.69%	43	24.57%
26-27 歲	30	45.45%	39	35.78%	69	39.43%
28-29 歲	11	16.67%	14	12.84%	25	14.29%
總計	66	100%	109	100%	175	100%
平均數	25.71		25.06		25.30	
中位數	26.00		25.00		26.00	
標準差	2.01		2.38		2.27	

$X^2=4.681$, $df=5$, $p>.05$

註：受訪青年的結婚年齡為已婚受訪青年或分居/離婚受訪青年的結婚年齡情況，當中有 1 位受訪者未有提供結婚年齡，故作遺漏處理，上表的回應人數總計為 175 人。

3.3 出生地點

從圖 3.3-1 可見，七成六(76.08%)受訪青年在澳門出生，其次的出生地點依次為內地(20.47%)、香港(2.32%)、台灣(0.50%)及其他地方(0.64%)。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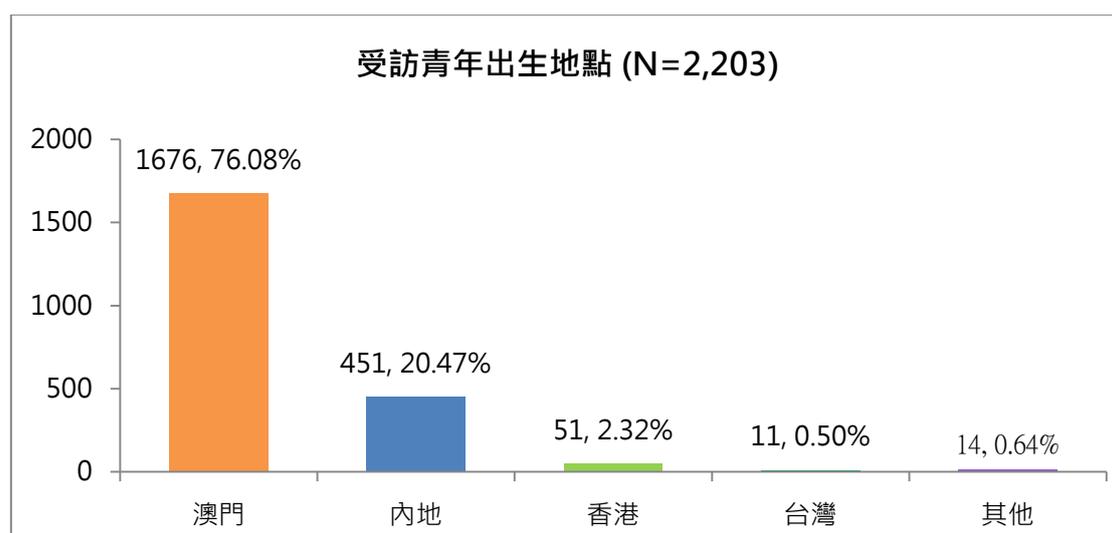


圖 3.3-1 受訪青年出生地點

3.4 教育程度

受訪青年的教育程度主要集中在大專或大學(67.22%)，其次是中學程度(27.62%)，4.97%的受訪青年的教育程度是碩士或以上(見圖 3.4-1)。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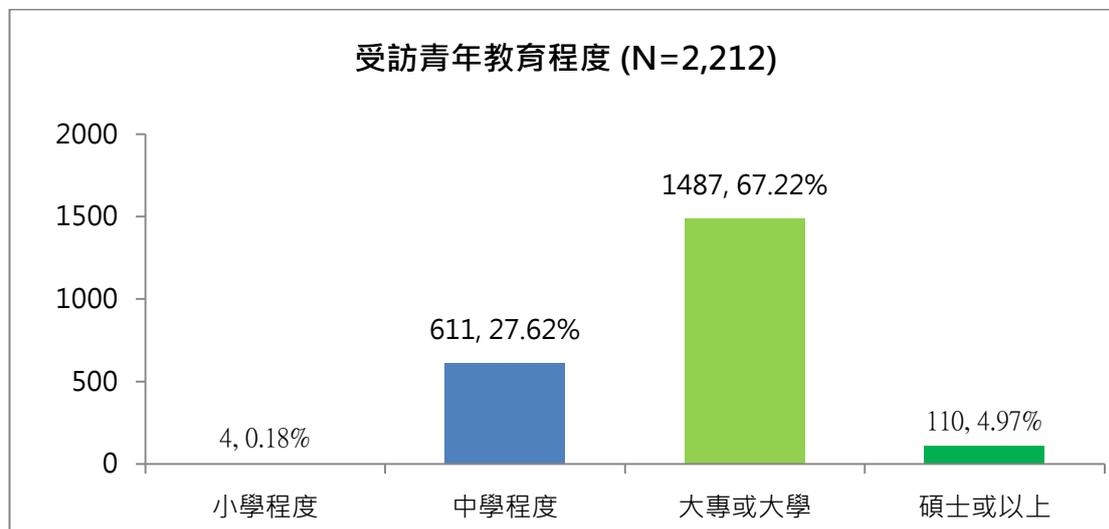


圖 3.4-1 受訪青年教育程度

3.5 身高及體重

調研結果顯示，13-15 歲受訪青年的平均身高為 163.33 厘米，16-18 歲平均身高為 166.87 厘米，而 19 歲或以上的平均身高為 165.83 厘米。19 歲或以上的男性受訪青年的平均身高為 172.65 厘米，而 19 歲或以上的女性受訪青年的平均身高為 160.34 厘米(見表 3.5-1 至 3.5-3)。

表 3.5-1 受訪青年的身高 (N=2,169)

年齡	平均數	中位數	標準差
13-15 歲(厘米)	163.33	163.00	8.17
16-18 歲(厘米)	166.87	167.00	8.56
19 歲或以上(厘米)	165.83	165.00	8.69

表 3.5-2 男性受訪青年的身高 (N=1,006)

年齡	平均數	中位數	標準差
13-15 歲(厘米)	166.35	167.50	8.76
16-18 歲(厘米)	172.58	172.00	6.36
19 歲或以上(厘米)	172.65	172.00	6.32

表 3.5-3 女性受訪青年的身高 (N=1,163)

年齡	平均數	中位數	標準差
13-15 歲(厘米)	159.88	160.00	5.77
16-18 歲(厘米)	160.31	160.00	5.52
19 歲或以上(厘米)	160.34	160.00	6.06

體重方面，13-15 歲受訪青年的平均體重為 119.26 磅，16-18 歲平均體重為 128.59 磅，而 19 歲或以上的平均體重為 127.15 磅。19 歲或以上的男性受訪青年的平均體重為 143.11 磅，而 19 歲或以上的女性受訪青年的平均體重為 113.98 磅(見表 3.5-4 至 3.5-6)。

表 3.5-4 受訪青年的體重 (N=1,632)

年齡	平均數	中位數	標準差
13-15 歲(磅)	119.26	110.00	27.47
16-18 歲(磅)	128.59	121.00	29.45
19 歲或以上(磅)	127.15	120.00	26.66

表 3.5-5 男性受訪青年的體重 (N=772)

年齡	平均數	中位數	標準差
13-15 歲(磅)	126.04	120.00	30.89
16-18 歲(磅)	139.76	132.00	31.28
19 歲或以上(磅)	143.11	140.00	26.62

表 3.5-6 女性受訪青年的體重 (N=860)

年齡	平均數	中位數	標準差
13-15 歲(磅)	110.77	105.60	19.61
16-18 歲(磅)	114.28	111.10	19.14
19 歲或以上(磅)	113.98	110.00	18.15

世界衛生組織以身體質量指數(Body Mass Index, BMI)來衡量肥胖程度，其計算公式是以體重(公斤)除以身高(公尺)的平方。根據世界衛生組織為亞洲人釐定的標準，建議亞洲人的 BMI 指數應維持在 18.5(kg/m²)及 22.9(kg/m²)之間，體重過輕或過重皆有礙身體健康。世界衛生組織研究指，體重過輕(<18.5)或會出現營養不良、骨質疏鬆、猝死等健康問題；體重超重(23.0-24.9)或者肥胖(≥25.0)則為糖尿病、心血管疾病、惡性腫瘤等慢性疾病的主要風險因素(世界衛生組織，2016)。而澳門特別行政區衛生局亦以世界衛生組織倡議的標準來釐定肥胖程度(<http://www.ssm.gov.mo/portal/>)。

亞洲人的 BMI 指數(根據世界衛生組織定義)

體重過輕	正常體重	超重	肥胖
<18.5	18.5 – 22.9	23.0 – 24.9	≥ 25.0

飲食失調(包括厭食症、暴食症)包含一類精神病，其主要病徵是異常的飲食習慣，以及由此引伸的身體及精神上的影響。西方社會盛行“瘦即是美”的觀念，以及傳媒吹捧節食及纖體，均影響人們對自己體態的理解。而身體質量指數(BMI)是闡釋身高與體重的關係。中國人正常的 BMI 為 18-23 kg/m²。而厭食症患者的 BMI 界定為低於 17.5 kg/m²。除了體重下降，肌肉及骨骼的強度，以至荷爾蒙分泌都會受損，最明顯的改變是女性月經停止，男性喪失性功能(香港青山醫院精神健康學院，2018)。香港青年事務委員會在 2015 年發佈的“香港青年統計資料概覽”顯示，2004-2014 年期間，超過 13% 的 18-24 歲香港青年屬於過重或肥胖，而超過四分之一屬於過輕。

至於本次研究的體重數據收集方面，問卷考慮到地區適應性問題，將體重的重量單位以“磅”作為數據收集，方便居民進行填寫，再用統計法分析工具(SPSS)以 1 kg = 2.20462262 磅的單位換算標準進行數據測量分析。得出本次受訪青年的身體質量指數(下稱 BMI)結果為，13-15 歲的受訪青年中，體重正常的有 38.17%，超重的有 6.87%，肥胖的則有 10.69%。16-18 歲受訪青年中，體重屬於正常的有 48.13%；體重過輕的有 31.55%，至於 19 歲或以上的受訪青年，體重正常的有 52.60%，體重過輕的有 25.08%，體重過重有 22.32%。

而 16-18 歲、19 歲或以上的不同性別受訪青年的 BMI 測試有顯著差異，16-18 歲、19 歲或以上的男性受訪青年超重情況相對較女性受訪青年的高，而 19 歲或以上的女性受訪青年體重過輕情況相對較男性受訪青年多(見表 3.5-7 至 3.5-9)。

表 3.5-7 不同性別受訪青年的 BMI 測試 (13-15 歲)

BMI 測試	性別				總計	
	男		女			
	人數	百分比	人數	百分比	人數	百分比
體重過低	30	41.7%	28	47.5%	58	44.27%
體重正常	26	36.1%	24	40.7%	50	38.17%
超重	7	9.7%	2	3.4%	9	6.87%
肥胖	9	12.5%	5	8.5%	14	10.69%
總計	72	100%	59	100%	131	100%

$X^2=2.807$, $df=3$, $p>.05$

表 3.5-8 不同性別受訪青年的 BMI 測試 (16-18 歲)

BMI 測試	性別				總計	
	男		女			
	人數	百分比	人數	百分比	人數	百分比
體重過低	34	32.4%	25	30.5%	59	31.55%
體重正常	41	39.0%	49	59.8%	90	48.13%
超重	10	9.5%	3	3.7%	13	6.95%
肥胖	20	19.0%	5	6.1%	25	13.37%
總計	105	100%	82	100%	187	100%

$X^2=12.209$, $df=3$, $p<.01$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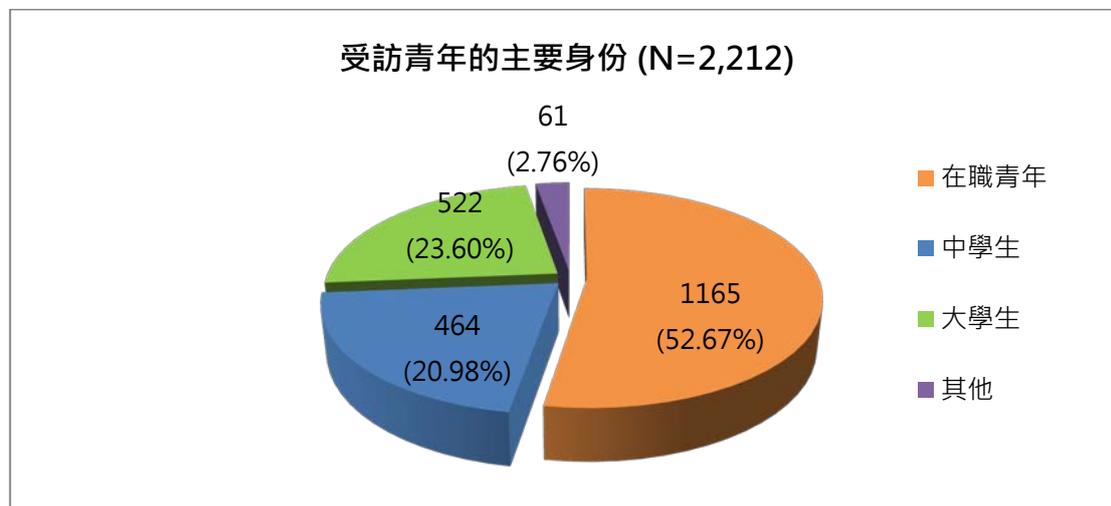
表 3.5-9 不同性別受訪青年的 BMI 測試 (19 歲或以上)

BMI 測試	性別				總計	
	男		女			
	人數	百分比	人數	百分比	人數	百分比
體重過低	102	17.3%	226	31.5%	328	25.08%
體重正常	299	50.7%	389	54.2%	688	52.60%
超重	84	14.2%	56	7.8%	140	10.70%
肥胖	105	17.8%	47	6.5%	152	11.62%
總計	590	100%	718	100%	1308	100%

$X^2=74.571$, $df=3$, $p<.001$

3.6 身份及工作情況

圖 3.6-1 反映出，超過五成(52.67%)受訪青年為在職青年，約 44.58%受訪青年為在學青年(分別 20.98%為中學生、23.60%為大學生)，其他身份的青年佔 2.76%。



註：受訪青年身份類型“其他”包括家庭主婦(8人)及失業/待業/沒有工作人士(53人)，下同。

圖 3.6-1 受訪青年的身份

有一成半(15.00%)受訪的在職青年是從事博彩業，其次為公共行政及社保事務(14.15%)、教育(11.97%)、酒店及飲食業(11.78%)、醫療衛生及社會福利(9.50%)和批發及零售業(9.50%)等(見表 3.6-1)。另圖 3.6-2 反映，絕大部分(94.51%)的受訪在職青年是僱員。

表 3.6-1 受訪在職青年從事行業

行業	人數	百分比
博彩業	158	15.00%
公共行政及社保事務	149	14.15%
教育	126	11.97%
酒店及飲食業	124	11.78%
醫療衛生及社會福利	100	9.50%
批發及零售業	100	9.50%
工商服務業	91	8.64%
建築業	86	8.17%
金融業	71	6.74%

運輸、倉儲及通訊業	48	4.56%
總計	1,053	100%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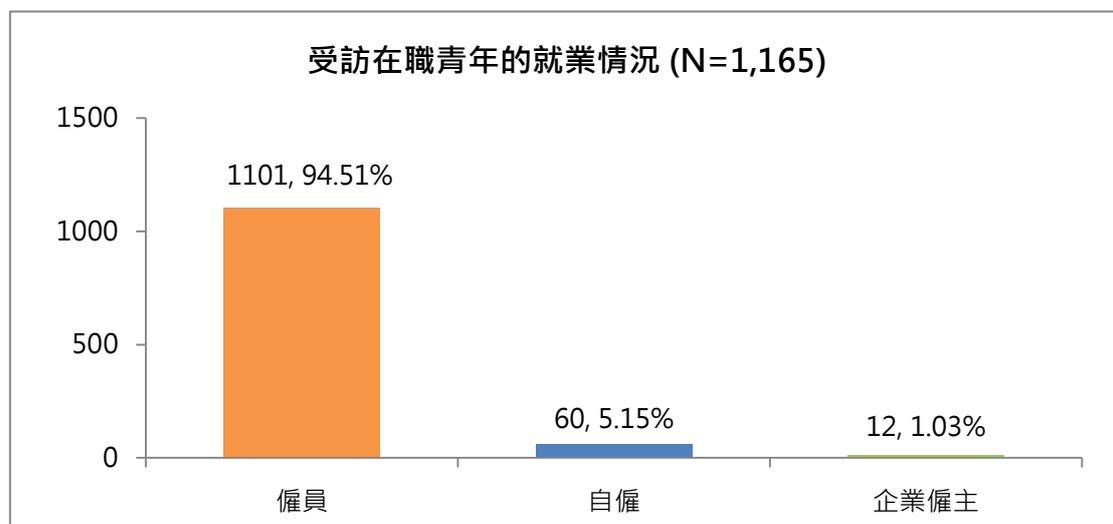


圖 3.6-2 受訪在職青年的就業情況

另一方面，約兩成四(24.12%)受訪在職青年需要輪班工作(見圖 3.6-3)；而兼職工作方面，約 16.59%受訪青年有兼職工作(見圖 3.6-4)，有兼職工作的受訪青年每週平均兼職工作時數約 16.48 小時(見表 3.6-2)。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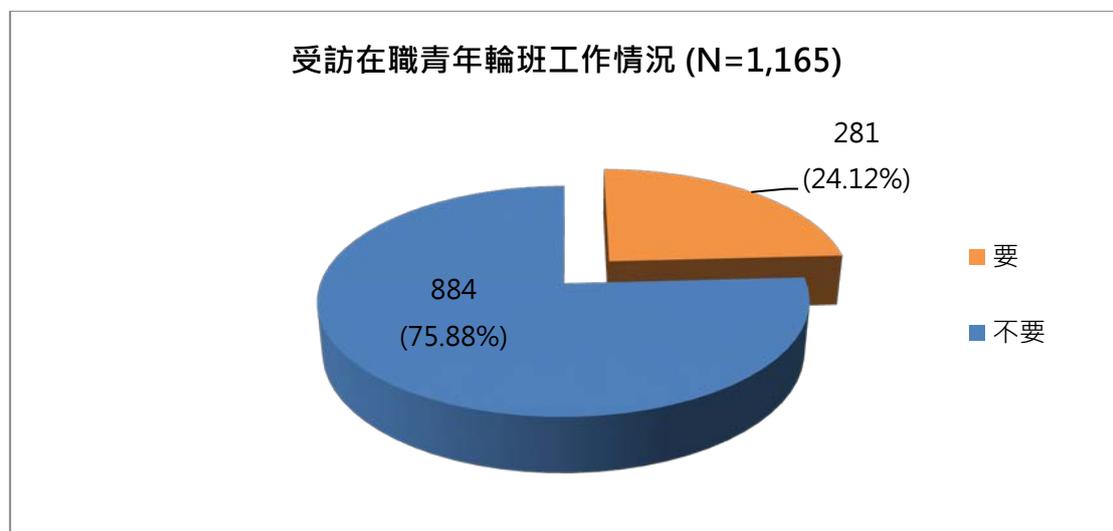


圖 3.6-3 受訪在職青年輪班工作情況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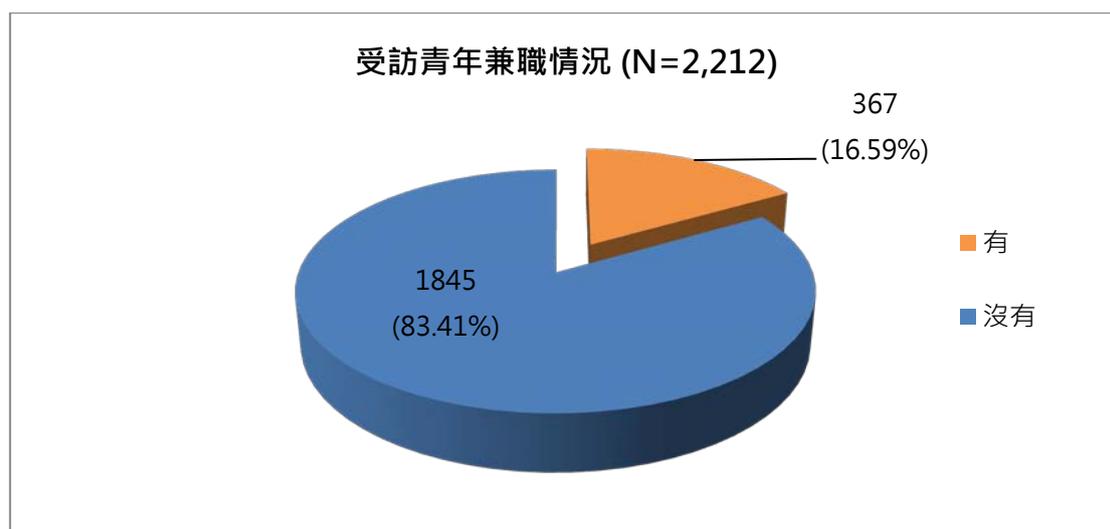


圖 3.6-4 受訪青年兼職情況

表 3.6-2 有兼職工作的受訪青年每週兼職工作時數(小時)

兼職工時	人數	百分比
10 小時或以下	147	42.73%
10 小時以上至 20 小時	109	31.69%
20 小時以上至 30 小時	57	16.57%
30 小時以上	31	9.01%
總計	344	100%
平均值		16.48
中位數		14.00
標準差		15.10

3.7 收入狀況

至於受訪青年的平均每月個人收入金額方面，中學生平均每月收入為 1,780.80 元(澳門元，下同)，中位數為 1,000 元，主要個人收入來源是“家人給予”；大學生平均每月收入為 3,075.57 元，中位數為 2,000 元，主要個人收入來源同樣是“家人給予”；在職青年平均每月收入為 19,640.94 元，中位數為 17,500 元，主要個人收入來源是“工作薪酬”；其他身份青年平均每月收入為 6,617.96 元，中位數為 4,000 元，主要個人收入來源是“工作薪酬”；有全職工作青年平均每月為 19,848.68 元，中位數 18,000 元，受訪青年平均每週兼職收入為 1,245.77 元，中位數為 1,000 元(見表 3.7-1 至表 3.7-7)。

表 3.7-1 不同身份的受訪青年在過去六個月平均每月的個人收入金額

不同身份的受訪青年 在過去六個月	中學生 (N=427)		大學生 (N=441)		在職青年 (N=1143)		其他 (N=57)	
	人數	百分比	人數	百分比	人數	百分比	人數	百分比
5,000 或以下	406	95.10%	385	87.30%	43	3.80%	34	59.60%
5,001 元-10,000 元	10	2.30%	30	6.80%	126	11.00%	8	14.00%
10,001 元-15,000 元	7	1.60%	13	2.90%	316	27.60%	7	12.30%
15,001 元-20,000 元	1	0.20%	6	1.40%	372	32.50%	7	12.30%
20,001 元-25,000 元	0	0.00%	1	0.20%	119	10.40%	0	0.00%
25,001 元-30,000 元	2	0.50%	4	0.90%	92	8.00%	1	1.80%
30,001 元或以上	1	0.20%	2	0.50%	75	6.60%	0	0.00%
總計	427	100%	441	100%	1143	100%	57	100%
平均收入(澳門元)	1780.80		3075.57		19640.94		6617.96	
中位數(澳門元)	1000.00		2000.00		17500.00		4000.00	
標準差	3554.16		5325.47		16538.28		7158.92	

$X^2=1599.072$, $df=18$, $p<.001$

註：在職工作青年指在職學習、在職兼待學或全職工作的青年。

表 3.7-2 全職工作的受訪青年在過去六個月平均每月的個人收入金額

全職工作青年個人收入	全職工作青年(N=1,103)	
	人數	百分比
5,000 或以下	36	3.26%
5,001 元-10,000 元	115	10.43%
10,001 元-15,000 元	308	27.92%
15,001 元-20,000 元	366	33.18%
20,001 元-25,000 元	118	10.70%
25,001 元-30,000 元	87	7.89%
30,001 元或以上	73	6.62%
總計	1103	100%
平均收入(澳門元)	19848.68	
中位數(澳門元)	18000.00	
標準差	16703.85	

註：全職工作青年指僅從事全職工作，非在職學習、在職兼待學的青年。

表 3.7-3 受訪青年在過去六個月的個人收入來源(中學生)

在過去六個月的個人收入來源	人數	百分比
家人給予	372	85.91%
工作薪酬	51	11.78%
經濟援助	6	1.39%
投資回報	3	0.69%
獎學金	1	0.23%
總計	433	100%

表 3.7-4 受訪青年在過去六個月的個人收入來源(大學生)

在過去六個月的個人收入來源	人數	百分比
家人給予	277	56.88%
工作薪酬	192	39.43%
經濟援助	8	1.64%
投資回報	6	1.23%
獎學金	4	0.82%
總計	487	100%

表 3.7-5 受訪青年在過去六個月的主要個人收入來源(在職青年)

在過去六個月的主要個人收入來源	人數	百分比
工作薪酬	1132	97.33%
家人給予	21	1.81%
投資回報	10	0.86%
經濟援助	0	0.00%
總計	1163	100%

表 3.7-6 受訪青年在過去六個月的主要個人收入來源(其他)

在過去六個月的主要個人收入來源	人數	百分比
工作薪酬	30	55.56%
家人給予	21	38.89%
經濟援助	3	5.56%
投資回報	0	0.00%
總計	54	100%

註：其他身份的受訪青年在過去六個月的主要個人收入來源為工作薪酬，其工作薪酬或可能從兼職工作(其他身份受訪青年中，9人有從事兼職工作)、一次性工作或其他短期工作獲得的報酬。

表 3.7-7 有兼職工作的受訪青年現在平均每週的兼職個人收入金額

有兼職工作的受訪青年平均每週個人收入	人數	百分比
500 元或以下	87	28.81%
501 元-1,000 元	102	33.77%
1,001 元-1,500 元	53	17.55%
1,501 元-2,000 元	27	8.94%
2,001 元或以上	33	10.93%
總計	302	100%
平均收入(澳門元)		1245.77
中位數(澳門元)		1000.00
標準差		1531.27

3.8 居住情況

從表 3.8-1 結果顯示，超過八成(80.54%)的受訪青年與 2-4 人同住(不包括自己)，當中與 2 人同住的有 24.15%、3 人同住的有 37.30%、4 人同住的有 19.09%；平均同住人數為 2.98 人，中位數為 3 人，表示受訪青年多為 4 人家庭。此外，亦有 1.30% 受訪青年表示單獨居住。

表 3.8-1 受訪青年同住人數(不包括自己)

同住人數	人數	百分比
0 個	28	1.30%
1 個	198	9.20%
2 個	520	24.15%
3 個	803	37.30%
4 個	411	19.09%
5 個	130	6.04%
6 個	40	1.86%
7 個或以上	23	1.07%
總計	2153	100%
平均值		2.98
中位數		3.00
標準差		1.61

3.9 父親教育程度

圖 3.9-1 反映出，受訪青年的父親教育狀況主要是中學程度(52.72%)，其次是小學程度(33.40%)，而不足一成(9.81%)受訪青年的父親擁有大專或大學程度，碩士或以上程度的僅有 2.09%，而未曾接受教育的只有 1.99%。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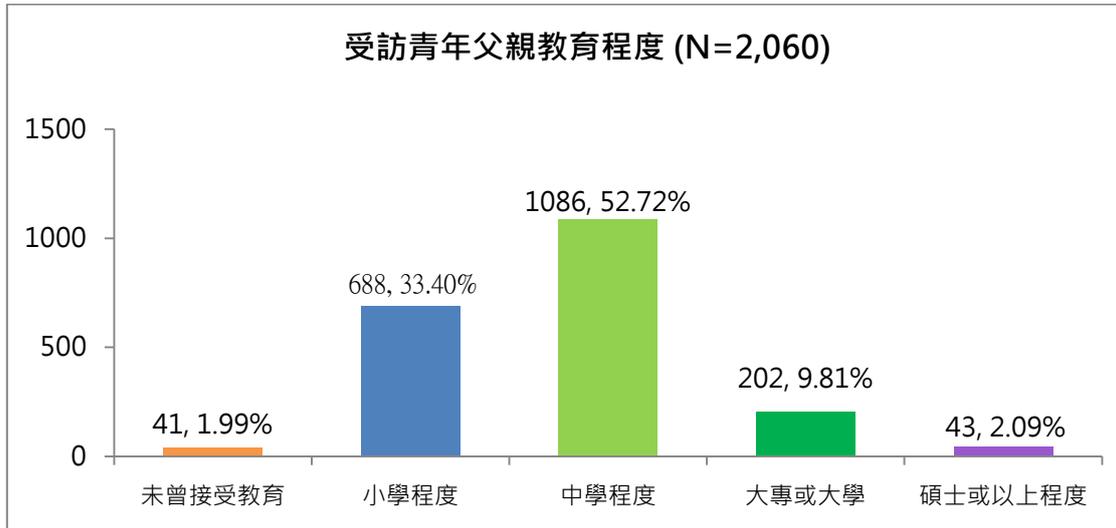


圖 3.9-1 受訪青年父親教育程度

3.10 父親就業情況

受訪青年的父親退休前/現時的就業情況主要是僱員(71.25%)，其次是自僱(20.94%)及企業僱主(7.81%)(見圖 3.10-1)。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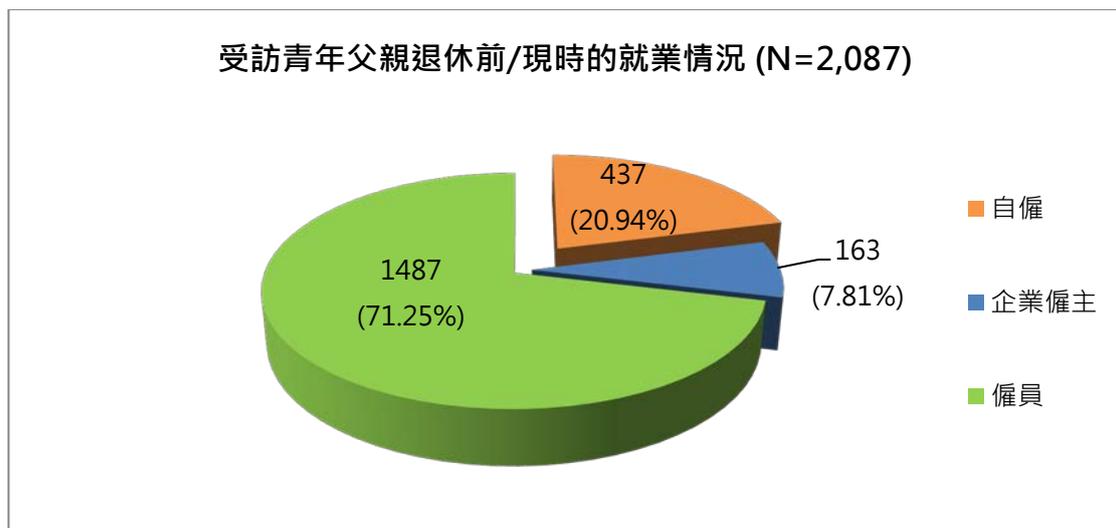


圖 3.10-1 受訪青年父親退休前/現時的就業情況

第四章 身心健康

4.1 平均睡眠時間

睡眠質素欠佳及不規律的睡眠習慣會對身心、學業和工作帶來多種負面影響，包括新陳代謝減慢、內分泌失調、情緒和行為問題(香港中文大學精神科學系、兒科學系和內科及藥物治療學系研究團隊，2014)。

據美國睡眠基金會(National Sleep Foundation)2016 年的睡眠推薦時間(見表 4.1-1)，建議 13 歲的青少年平均每天要有 10 小時(平均至少 7.5 小時)的睡眠時間，14-17 歲的青少年平均每天要有 9 小時(至少 7 小時)的睡眠時間，18-29 歲的青少年平均每天要有 8 小時(至少 6 小時)的睡眠時間(National Sleep Foundation，2016)。

表 4.1-1 美國睡眠基金會睡眠推薦時間 (2016)

Age	Recommended	May be appropriate	Not recommended
0-3 months	14 to 17 hours	11 to 13 hours	Less than 11 hours
		18 to 19 hours	More than 19 hours
4-11 months	12 to 15 hours	10 to 11 hours	Less than 10 hours
		16 to 18 hours	More than 18 hours
1-2 years	11 to 14 hours	9 to 10 hours	Less than 9 hours
		15 to 16 hours	More than 16 hours
3-5 years	10 to 13 hours	8 to 9 hours	Less than 8 hours
		14 hours	More than 14 hours
6-13 years	9 to 11 hours	7 to 8 hours	Less than 7 hours
		12 hours	More than 12 hours
14-17 years	8 to 10 hours	7 hours	Less than 7 hours
		11 hours	More than 11 hours
18-25 years	7 to 9 hours	6 hours	Less than 6 hours
		10 to 11 hours	More than 11 hours
26-64 years	7 to 9 hours	6 hours	Less than 6 hours
		10 hours	More than 10 hours
≥65 years	7 to 8 hours	5 to 6 hours	Less than 5 hours
		9 hours	More than 9 hours

2014 年香港中文大學精神科學系、兒科學系和內科及藥物治療學系的研究團隊展開了為期兩年的計劃，為 14 間中學一共 4,456 名學生進行與睡眠健康相關的研究及提供在校睡眠教育。結果發現大部分(94%)青少年於上課日平均的睡眠時間沒有達到世界睡眠醫學協會建議的 9 小時，約四分之一(25%)更少於 7 小時，過半數(58.4%)學生自覺睡眠不足(香港中文大學精神科學系、兒科學系和內科及藥物治療學系研究團隊，2014)。

香港小童群益會在 2017 年 3 月訪問了 1,499 名包括 6-17 歲兒童、幼稚園學生家長。結果顯示，6-17 歲兒童當中，27%每晚睡 8 至 9 小時，其次是 7 至 8 小時，佔 19.5%。而 15-17 歲的兒童平均每日只睡 6.72 小時，遠低於較建議的 8-10 小時。整體而言，港童睡眠時間普遍不足，一般缺睡 1 至 2 小時，以青少年較嚴重(香港小童群益會，2017)。

此外，2016 年台灣睡眠醫學學會調查結果顯示當夜間睡眠總時數少於七小時便會有明顯的經常上課遲到(63.5%)和上課打瞌睡(75.5%)的問題出現(台灣睡眠醫學學會，2015)。

本次調研結果顯示，受訪青年平均睡眠時間為 7 小時，總體平均睡眠時間較 2016 年青年指標調查結果的 6.95 小時，輕微增加。至於男女受訪青年每天平均睡眠時間，男性受訪青年 7.02 小時，女性受訪青年 6.98 小時，兩者平均睡眠時間相若。調查結果同時指出，22-24 歲的受訪青年睡眠時間在 7 小時或以上的比率最多(73.92%)，而 13-15 歲的平均睡眠時間在 7 小時或以上的有 70.05%，但同時，接近三成(29.95%)的睡眠時間不足 7 小時，低於美國睡眠基金會推薦標準，因此需進一步重視並提升青年的睡眠時間。

而不同身份的受訪青年中，大學生睡眠時間在 7 小時或以上的比率相對其他群體最少，有 63.88%(7 小時至 9 小時以內 54.56%、9 小時或以上 9.32%)；其次是在職青年，有 65.41%(7 小時至 9 小時以內 62.48%、9 小時或以上 2.93%) (見表 4.1-2 至 4.1-5)。

表 4.1-2 受訪青年的每天平均睡眠時間(不包括午睡)

平均睡眠時間	人數	百分比
5 小時以下	49	2.23%
5 小時至 7 小時以內	698	31.83%
7 小時至 9 小時以內	1308	59.64%
9 小時或以上	138	6.29%
總計	2193	100%
平均睡眠時間		7.00
中位數		7.00
標準差		1.32

表 4.1-3 不同性別受訪青年的每天平均睡眠時間(不包括午睡)

平均睡眠時間	性別				總計	
	男		女		人數	百分比
	人數	百分比	人數	百分比		
5 小時以下	34	3.35%	15	1.27%	49	2.23%
5 小時至 7 小時以內	296	29.16%	402	34.13%	698	31.83%
7 小時至 9 小時以內	613	60.39%	695	59.00%	1308	59.64%
9 小時或以上	72	7.09%	66	5.60%	138	6.29%
總計	1015	100%	1,178	100%	2,193	100%
平均睡眠時間	7.02		6.98		7.00	
中位數	7.00		7.00		7.00	
標準差	1.37		1.27		1.32	

$X^2=16.844$, $df=3$, $p<.01$

表 4.1-4 不同年齡組別受訪青年的每天平均睡眠時間(不包括午睡)

平均睡眠時間	年齡					總計
	13-15 歲	16-18 歲	19-21 歲	22-24 歲	25-29 歲	
5 小時以下	8	11	10	6	14	49
	4.06%	4.49%	3.13%	1.37%	1.41%	2.23%
5 小時至 7 小時以內	51	86	114	108	339	698
	25.89%	35.10%	35.74%	24.71%	34.07%	31.83%
7 小時至 9 小時以內	109	135	172	278	614	1,308
	55.33%	55.10%	53.92%	63.62%	61.71%	59.64%
9 小時或以上	29	13	23	45	28	138
	14.72%	5.31%	7.21%	10.30%	2.81%	6.29%
總計	197	245	319	437	995	2,193
	100%	100%	100%	100%	100%	100%

$X^2=85.633$, $df=12$, $p<.001$

表 4.1-5 不同身份受訪青年的每天平均睡眠時間(不包括午睡)

平均睡眠時間	身份				總計
	中學生	大學生	在職青年	其他	
5 小時以下	21	12	15	1	49
	4.62%	2.33%	1.29%	1.64%	2.23%
5 小時至 7 小時以內	127	174	387	10	698
	27.91%	33.79%	33.30%	16.39%	31.83%
7 小時至 9 小時以內	263	281	726	38	1308
	57.80%	54.56%	62.48%	62.30%	59.64%
9 小時或以上	44	48	34	12	138
	9.67%	9.32%	2.93%	19.67%	6.29%
總計	455	515	1162	61	2193
	100%	100%	100%	100%	100%

$X^2=82.625$, $df=9$, $p<.001$

表 4.1-6 是關於受訪青年的每天平均睡眠時間的方差分析，結果顯示，不同年齡、不同身份分組的受訪青年對睡眠時間存在顯著差異，當中 16-18 歲(6.85 小時)、25-29 歲(6.87 小時)及在職(6.89 小時)的受訪青年的平均睡眠時間相對較少。

表 4.1-6 受訪青年的每天平均睡眠時間之方差分析(不包括午睡)

變項	人數	平均值	標準差	F 比率	T 值
性別	男	1015	7.02	1.37	.704 df=2191
	女	1178	6.98	1.27	
	總數	2193	7.00	1.32	
年齡	13-15 歲	197	7.24	1.48	9.334*** df=4, 2188
	16-18 歲	245	6.85	1.29	
	19-21 歲	319	7.02	1.64	
	22-24 歲	437	7.26	1.47	
	25-29 歲	995	6.87	1.05	
	總數	2193	7.00	1.32	
教育程度	中學或以下	605	7.01	1.39	.035 df=2, 2190
	大專或大學	1478	7.00	1.31	
	碩士或以上	110	6.98	1.05	
	總數	2193	7.00	1.32	
身份	中學生	455	7.06	1.41	8.887*** df=3, 2189
	大學生	515	7.13	1.71	
	在職青年	1162	6.89	1.02	
	其他	61	7.59	1.50	
	總數	2193	7.00	1.32	
輪班工作	要	279	6.81	1.08	-1.502 df=1160
	不要	883	6.92	1.01	
	總數	1162	6.89	1.02	

*p<.05; **p<.01; ***p<.001

在過去一個月內，有 28.44% 的受訪青年表示有午睡習慣，圖 4.1-1。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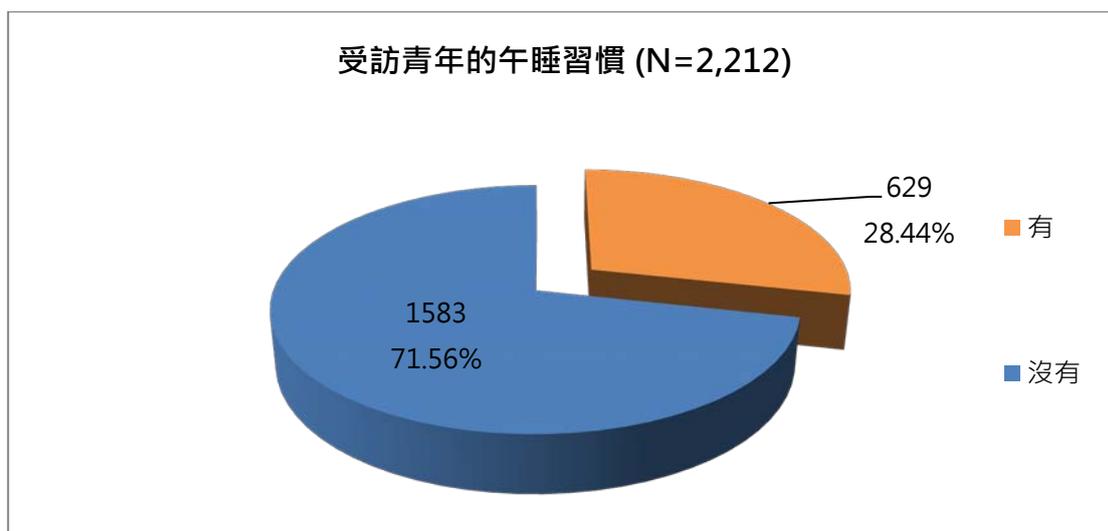


圖 4.1-1 受訪青年的午睡習慣

受訪青年對自己每天平均睡眠質量評價方面，55.58% 表示睡眠質量屬於一般，有 19.69% 則表示睡眠質量差，接近二成五(24.73%) 的表示睡眠質量好。以 1-5 分計算，1 分代表非常差，3 分代表一般，5 分代表非常好，受訪青年平均睡眠質量評價為 3.06 分，較 2016 年的調查結果的 3.01 分，高出 0.05 分(見表 4.1-7)。

表 4.1-7 受訪青年對自己每天平均睡眠質量評價

睡眠質量	人數	百分比
差	434	19.69%
一般	1225	55.58%
好	545	24.73%
總計	2204	100%
平均睡眠質量評價		3.06
中位數		3.00
標準差		.844

註：以 1-5 分計算，“非常差”代表 1 分、“差”代表 2 分、“一般”代表 3 分、“好”代表 4 分、“非常好”代表 5 分，平均值為各項之總和除以總人數，得分越高，表示傾向越好。

表 4.1-8 是關於受訪青年的每天平均睡眠之睡眠質量評價的方差分析，結果顯示，受訪青年的不同教育程度和是否輪班工作在其評價自己每天平均睡眠質量有顯著差異，教育程度越高和不需輪班工作的受訪青年的睡眠質量評價相對較高。

表 4.1-8 受訪青年對自己每天平均的睡眠質量評價之方差分析

變項		人數	平均值	標準差	F 比率	T 值
性別	男	1020	3.03	0.84	2.236 df=4, 2199	-1.184 df=2202
	女	1184	3.08	0.85		
	總數	2204	3.06	0.84		
年齡	13-15 歲	198	3.01	0.97	2.236 df=4, 2199	
	16-18 歲	247	2.98	0.95		
	19-21 歲	320	2.99	0.85		
	22-24 歲	442	3.14	0.82		
	25-29 歲	997	3.07	0.79		
	總數	2204	3.06	0.84		
教育程度	中學或以下	610	2.95	0.93	8.672*** df=2, 2201	
	大專或大學	1484	3.09	0.81		
	碩士或以上	110	3.25	0.79		
	總數	2204	3.06	0.84		
身份	中學生	459	2.97	0.97	1.954 df=3, 2200	
	大學生	519	3.08	0.85		
	在職青年	1165	3.08	0.78		
	其他	61	3.07	0.91		
	總數	2204	3.06	0.84		
輪班工作	要	281	2.87	0.79	-5.276*** df=1163	
	不要	884	3.15	0.77		
	總數	1165	3.08	0.78		

*p<.05; **p<.01; ***p<.001

表 4.1-9 是關於受訪青年的每天平均睡眠時間與自評睡眠質量的方差分析，結果顯示，平均睡眠時間在 7-9 小時內的受訪青年中，認為其每天睡眠質量好的有 29.73%；而平均睡眠時間在 9 小時或以上的受訪青年，認為其每天睡眠質量好的有 48.91%。相比平均睡眠時間在 5-7 小時內和 5 小時以下的受訪青年，認為其睡眠質量好的分別為 12.48%和 2.08%。平均睡眠時間在 7 小時或以上的受訪青年，對睡眠質量的評價會較高，而隨著睡眠時間低於 7 小時或更低的時候，對睡眠質量的評價更偏向為一般及差。

表 4.1-9 受訪青年的每天平均睡眠時間與自評睡眠質量

平均睡眠時間	睡眠質量			總計
	差	一般	好	
5 小時以下	33	14	1	48
	68.75%	29.17%	2.08%	100%
5 小時至 7 小時以內	224	386	87	697
	32.14%	55.38%	12.48%	100%
7 小時至 9 小時以內	156	761	388	1305
	11.95%	58.31%	29.73%	100%
9 小時或以上	19	51	67	137
	13.87%	37.23%	48.91%	100%
總計	432	1212	543	2187
	19.75%	55.42%	24.83%	100%

$X^2=268.586, df=6, p<.001$

4.2 飲酒狀況

2017 年香港青年協會“青年違法防治中心”公佈的《青年飲酒態度及危機意識》調查結果發現部分受訪青年曾酒後違法，包括破壞公物、與人打架、非禮他人等。該協會認為部分青年對飲酒的意識存在謬誤，以為適量飲酒有助入睡、解壓和暖身等功效，同時交際應酬和節慶活動都應該飲酒，卻忽略其風險。事實上，青年在晚間飲酒，在朋輩和酒精的影響下，警覺性和抑制力減低，甚至有機會衍生違法行為和面對不同危機，故該協會建議規管零售店賣酒給未成年人士，以減少他們接觸酒精的機會。

本次調查結果顯示(見圖 4.2-1)，過去 1 個月內 21.75%受訪青年有飲用酒精類飲料的行為。根據表 4.2-1 至表 4.2-5 的卡方分析結果顯示，受訪青年不同的性別、年齡、教育程度或身份與飲酒行為有顯著差異。當中，有 25.73%男性受訪青年有飲用酒精類飲料的行為，比女性受訪青年的 18.30%多；而年齡介乎 22-24 歲和 25-29 歲的受訪青年較其他年齡組別有較多飲用酒精類飲料的行為，分別是 28.38%和 23.67%；教育程度方面，碩士或以上程度的受訪青年飲用酒精類飲料的行為情況較多，佔 30.91%，而不同身份方面，有 25.58%在職的受訪青年有飲用酒精類飲料的行為，比中學、大學身份的受訪青年相對較多。而是否需要輪班工作的受訪青年對有飲用酒精類飲料的行為不存在統計學上的顯著差異。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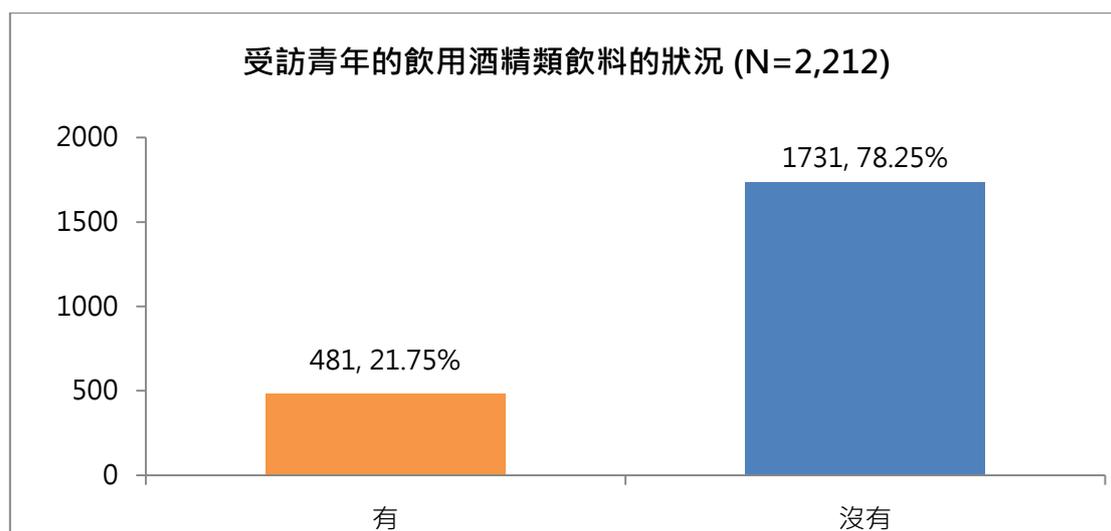


圖 4.2-1 受訪青年的飲用酒精類飲料的狀況

表 4.2-1 過去 1 個月內不同性別受訪青年的飲用酒精類飲料的情況

飲用酒精類飲料情況	性別				總計	
	男		女		人數	百分比
	人數	百分比	人數	百分比		
有	264	25.73%	217	18.30%	481	21.75%
沒有	762	74.27%	969	81.70%	1731	78.25%
總計	1026	100%	1186	100%	2212	100%

$X^2=17.867, df=1, p<.001$

表 4.2-2 過去 1 個月內不同年齡組別受訪青年的飲用酒精類飲料的情況

飲用酒精類飲料情況	年齡					總計						
	13-15 歲	16-18 歲	19-21 歲	22-24 歲	25-29 歲							
	人數	百分比	人數	百分比	人數		百分比					
有	26	13.00%	30	12.05%	63	19.57%	126	28.38%	236	23.67%	481	21.75%
沒有	174	87.00%	219	87.95%	259	80.43%	318	71.62%	761	76.33%	1731	78.25%
總計	200	100%	249	100%	322	100%	444	100%	997	100%	2212	100%

$X^2=37.301, df=4, p<.001$

表 4.2-3 過去 1 個月內不同教育程度受訪青年的飲用酒精類飲料的情況

飲用酒精類飲料情況	教育程度			總計
	中學或以下	大專或大學	碩士或以上	
有	105 17.07%	342 23.00%	34 30.91%	481 21.75%
沒有	510 82.93%	1145 77.00%	76 69.09%	1731 78.25%
總計	615 100%	1487 100%	110 100%	2212 100%

$X^2=14.692$, $df=2$, $p<.01$

表 4.2-4 過去 1 個月內不同身份受訪青年的飲用酒精類飲料的情況

飲用酒精類飲料情況	身份				總計
	中學生	大學生	在職青年	其他	
有	63 13.58%	108 20.69%	298 25.58%	12 19.67%	481 21.75%
沒有	401 86.42%	414 79.31%	867 74.42%	49 80.33%	1731 78.25%
總計	464 100%	522 100%	1165 100%	61 100%	2212 100%

$X^2=28.751$, $df=3$, $p<.001$

表 4.2-5 過去 1 個月內是否需要輪班工作受訪青年的飲用酒精類飲料的情況

飲用酒精類飲料情況	輪班工作		總計
	要	不要	
有	80 28.47%	218 24.66%	298 25.58%
沒有	201 71.53%	666 75.34%	867 74.42%
總計	281 100%	884 100%	1165 100%

$X^2=1.625$, $df=1$, $p>.05$

從表 4.2-6 和表 4.2-7 顯示，在過去一個月內曾飲用酒精飲料的受訪青年，約有九成一(91.26%)表示平均每星期飲酒少於四次，平均而言，受訪青年平均每星期飲酒次數為 1.69 次；平均每星期飲用 3.55 杯酒精飲料。

表 4.2-6 過去 1 個月內受訪青年平均每星期飲酒次數

平均每星期飲酒次數	人數	百分比
少於四次	428	91.26%
四至少於八次	36	7.68%
八至少於十二次	1	0.21%
十二至少於十六次	2	0.43%
十六次或以上	2	0.43%
總數	469	100%
平均每星期最多飲酒次數		24.00
平均次數		1.69
標準差		2.08

表 4.2-7 過去 1 個月內受訪青年平均每星期飲酒杯數

平均每星期飲酒杯數	人數	百分比
一杯或以下	205	43.80%
二至三杯	153	32.69%
四至六杯	50	10.68%
七至九杯	26	5.56%
十杯或以上	34	7.26%
總數	468	100%
平均每星期最多飲酒杯數		80.00
平均杯數		3.55
標準差		6.62

4.3 生活壓力

根據香港青年協會“青年創研庫”於 2017 年發佈的“青少年如何處理壓力”研究顯示，逾六成青少年的壓力感偏高，當中學業、事業及個人前途均為受訪青少年的主要壓力來源。面對持續壓力，逾三成受訪青少年主要出現心情變差，其次是焦慮不安、失眠、容易動怒等。而香港東華三院社會服務科聯同香港理工大學應用社會科學系社會政策研究中心於 2014 年發佈的“兒童及青少年幸福與壓力指數”研究顯示，受訪不同家庭背景的小五至中四學生之整體壓力指數為 44.5 分，其中家庭、朋輩關係以及校園生活是否愉快，更直接影響兒童及青少年的幸福感和壓力感。

在各生活壓力中，27.11%受訪青年表示面對高的生活壓力，平均生活壓力程度為 3.14 分，整體壓力與各壓力之間均呈現正向相關關係(見表 4.3-2)。當中，在職青年和大學生的最大壓力均來自於經濟，相關係數分別是 0.628 和 0.531，其次是家庭，相關係數分別是 0.582 及 0.500；至於中學生方面，主要壓力來自家庭(0.500)及學業(0.529)等方面。從數據反映，不同身份的受訪青年，其整體壓力較容易受家庭壓力困擾而受影響。

隨著工作角色的轉變，中學至在職青年的轉變期間，來自學業對整體壓力的相關性影響逐漸降低至在職受訪青年 0.360 的低度相關。而來自經濟對整體壓力的相關性影響則逐漸由低度相關上升至在職受訪青年 0.628 的中度相關水平。

表 4.3-1 受訪青年的壓力程度一覽

	低	一般	高	總計	平均值	標準差
學業	227 14.14%	776 48.35%	602 37.51%	1605 100%	3.31	0.92
工作	289 16.56%	830 47.56%	626 35.88%	1745 100%	3.23	0.93
經濟	427 22.22%	813 42.30%	682 35.49%	1922 100%	3.19	1.04
家庭	572	1059	502	2133	2.95	0.95

	26.81%	49.65%	23.54%	100%		
愛情	451	707	304	1462	2.84	1.01
	30.85%	48.36%	20.79%	100%		
朋輩	788	1021	276	2085	2.66	0.93
	37.79%	48.97%	13.24%	100%		
整體壓力	307	1268	586	2161	3.14	0.78
	14.21%	58.68%	27.11%	100%		

註：以 1-5 分計算，「非常低」代表 1 分、「低」代表 2 分、「一般」代表 3 分、「高」代表 4 分、「非常高」代表 5 分，平均值為各項之總和除以總人數，得分越高，表示傾向越高。

表 4.3-2 不同身份受訪青年的整體壓力程度與各種壓力相關係數一覽

整體壓力	學業	家庭	朋輩	工作	愛情	經濟
整體壓力(中學生)	.529***	.530***	.504***	.587***	.384***	.382***
整體壓力(大學生)	.466***	.500***	.471***	.440***	.370***	.531***
整體壓力(在職青年)	.360***	.582***	.497***	.526***	.466***	.628***
整體壓力(其他)	.601***	.728***	.663***	.805***	.658***	.775***

*p<.05; **p<.01; ***p<.001

表 4.3-3 是關於不同特徵受訪青年的整體壓力程度之方差分析。結果顯示，不同年齡、不同教育程度、不同身份和是否輪班工作的受訪青年，在其評價自己的整體壓力程度有顯著差異。分析顯示，25-29 歲、大專或大學教育程度、在職青年和需要輪班工作的受訪青年整體壓力程度相對較高。

表 4.3-3 受訪青年的整體壓力程度之方差分析

變項	人數	平均值	標準差	F 比率	T 值
性別	男	998	3.13	5.572*** df=4, 2156	-.414 df=2159
	女	1163	3.15		
	總數	2161	3.14		
年齡	13-15 歲	194	3.06	5.572*** df=4, 2156	
	16-18 歲	242	3.11		
	19-21 歲	311	3.07		
	22-24 歲	428	3.05		
	25-29 歲	986	3.22		
	總數	2161	3.14		
教育程度	中學或以下	596	3.09	3.075* df=2, 2158	
	大專或大學	1455	3.17		
	碩士或以上	110	3.03		
	總數	2161	3.14		
身份	中學生	447	3.08	4.399** df=3, 2157	
	大學生	500	3.08		
	在職青年	1153	3.20		
	其他	61	3.00		
	總數	2161	3.14		
輪班工作	要	276	3.31	2.746** df=431.51	
	不要	877	3.16		
	總數	1153	3.20		

*p<.05; **p<.01; ***p<.001

至於生活快樂程度方面，從表 4.3-4 和表 4.3-5 中反映，47.01%受訪青年表示快樂程度屬於一般；43.93%受訪青年表示快樂程度屬於高，平均生活快樂程度為 3.40 分的一般以上水平；生活滿意程度當中，49.03%受訪青年表示滿意程度屬於一般；39.83%受訪青年表示滿意程度屬於高，平均生活滿意程度為 3.32 分的一般以上水平。本次調查青年的生活快樂和生活滿意程度都較 2016 的調查結果(3.37 分、3.26 分)有所上升，反映本澳青年在生活上都持續有較正面的快樂和滿意程度。

表 4.3-4 受訪青年的生活快樂程度

生活快樂程度	人數	百分比
低	200	9.07%
一般	1037	47.01%
高	969	43.93%
總計	2206	100%
平均生活快樂程度		3.40
標準差		0.80

註：以 1-5 分計算，“非常低”代表 1 分、“低”代表 2 分、“一般”代表 3 分、“高”代表 4 分、“非常高”代表 5 分，平均值為各項之總和除以總人數，得分越高，表示傾向越高。

表 4.3-5 受訪青年的生活滿意程度

生活滿意程度	人數	百分比
低	246	11.15%
一般	1082	49.03%
高	879	39.83%
總計	2207	100%
平均生活滿意程度		3.32
標準差		0.82

註：以 1-5 分計算，“非常低”代表 1 分、“低”代表 2 分、“一般”代表 3 分、“高”代表 4 分、“非常高”代表 5 分，平均值為各項之總和除以總人數，得分越高，表示傾向越高。

表 4.3-6 是關於不同特徵受訪青年的生活快樂程度的方差分析。結果顯示，受訪青年的不同性別、不同年齡、不同教育程度、不同身份和是否輪班工作，其評價自己的生活快樂程度有顯著差異。分析顯示以女性、13-15 歲、碩士或以上教育程度、大學身份和不要輪班工作的受訪青年的生活快樂程度相對其他年齡分組較高。

表 4.3-6 受訪青年的生活快樂程度之方差分析

變項		人數	平均值	標準差	F 比率	T 值
性別	男	1021	3.34	0.84	2.423*	-3.007** df=2080.808
	女	1185	3.45	0.76		
	總數	2206	3.40	0.80		
年齡	13-15 歲	199	3.49	0.97	2.423* df=4, 2201	
	16-18 歲	249	3.43	0.84		
	19-21 歲	319	3.45	0.81		
	22-24 歲	443	3.42	0.75		
	25-29 歲	996	3.34	0.77		
	總數	2206	3.40	0.80		
教育程度	中學或以下	614	3.41	0.88	7.101** df=2, 2203	
	大專或大學	1482	3.38	0.77		
	碩士或以上	110	3.67	0.67		
	總數	2206	3.40	0.80		
身份	中學生	463	3.45	0.90	4.594** df=3, 2202	
	大學生	518	3.48	0.78		
	在職青年	1164	3.34	0.76		
	其他	61	3.43	0.87		
	總數	2206	3.40	0.80		
輪班工作	要	281	3.16	0.84	-4.615*** df=1162	
	不要	883	3.40	0.73		
	總數	1164	3.34	0.76		

*p<.05; **p<.01; ***p<.001

表 4.3-7 是關於不同特徵受訪青年的生活滿意程度的方差分析。結果顯示，受訪青年的不同性別、不同教育程度、不同身份和是否輪班工作，在其評價自己的生活滿意程度有顯著差異。分析顯示，女性、教育程度越高、非學生或在職身份和不要輪班工作的受訪青年的生活滿意程度相對其他分群較高。

表 4.3-7 受訪青年的生活滿意程度之方差分析

變項	人數	平均值	標準差	F 比率	T 值
性別	男	1022	3.26	1.410 df=4, 2202	-3.483** df=2250
	女	1185	3.38		
	總數	2207	3.32		
年齡	13-15 歲	199	3.34	1.410 df=4, 2202	
	16-18 歲	249	3.37		
	19-21 歲	320	3.31		
	22-24 歲	443	3.38		
	25-29 歲	996	3.28		
	總數	2207	3.32		
教育程度	中學或以下	614	3.29	7.725*** df=2, 2204	
	大專或大學	1483	3.31		
	碩士或以上	110	3.62		
	總數	2207	3.32		
身份	中學生	463	3.33	2.622* df=3, 2203	
	大學生	519	3.39		
	在職青年	1164	3.28		
	其他	61	3.41		
	總數	2207	3.32		
輪班工作	要	281	3.15	-3.118** df=1162	
	不要	883	3.32		
	總數	1164	3.28		

*p<.05; **p<.01; ***p<.001

在表 4.3-8 中，Pearson 相關檢定結果顯示，生活快樂程度與生活滿意程度呈現顯著的中度正相關關係(0.770^{***})，即受訪青年的生活快樂程度越高，其生活滿意度也越高；生活快樂程度、生活滿意程度、平均睡眠時間對睡眠質量呈現顯著低度正相關關係(0.363^{***})、(0.346^{***})、(0.341^{***})，即受訪青年的生活快樂程度、生活滿意程度越高、平均睡眠時間越長，其睡眠質量也有一定程度的提升；而壓力程度對生活快樂程度、生活滿意程度呈現顯著低度負相關關係(-0.365^{***})、(-0.369^{***})，即受訪青年的壓力程度越大，其生活快樂程度和生活滿意程度有一定的下降，快樂及滿意程度越低。

表 4.3-8 自評社會層級相關

	快樂程度	滿意程度	壓力程度	平均睡眠時間	睡眠質量
滿意程度	.770 ^{***}				
壓力程度	-.365 ^{***}	-.369 ^{***}			
平均睡眠時間	.182 ^{***}	.144 ^{***}	-.177 ^{***}		
睡眠質量	.363 ^{***}	.346 ^{***}	-.299 ^{***}	.341 ^{***}	
自評社會層級	-.269 ^{***}	-.288 ^{***}	.172 ^{***}	-.080 ^{***}	-.133 ^{***}

*p<.05; **p<.01; ***p<.001

4.4 人際關係

本次調查對受訪青年的人際關係問題研究，主要觀察受訪青年面對身邊的親人、朋友、工作同事等的自我關係評價。在各人際關係評價中，表 4.4-1 顯示受訪青年對伴侶、朋友、母親和子女的關係評價最高，平均值分別為有 4.17、4.09、4.07 和 4.05 的 4 分以上水平，表示受訪青年對伴侶、朋友、母親和子女的關係評價處相對高水平；其次是兄弟姐妹 3.99、同學 3.78、父親 3.76、祖父母 3.75、同事 3.69 的 3 分以上水平，表示受訪青年對兄弟姐妹、同學、父親、祖父母、同事的關係評價處於中上水平。

表 4.4-1 受訪青年的人際關係情況

人際關係	差	一般	好	總計	平均值	標準差
伴侶	15	187	928	1130	4.17	0.78
	1.33%	16.55%	82.12%	100%		
朋友	15	318	1854	2187	4.09	0.65
	0.69%	14.54%	84.77%	100%		
母	56	388	1726	2170	4.07	0.79
	2.58%	17.88%	79.54%	100%		
兄弟姊妹	60	438	1453	1951	3.99	0.82
	3.08%	22.45%	74.47%	100%		
子女	1	64	178	243	4.05	0.79
	0.41%	26.34%	73.25%	100%		
同學	40	653	1404	2097	3.78	0.72
	1.91%	31.14%	66.95%	100%		
父	135	643	1342	2120	3.76	0.89
	6.37%	30.33%	63.30%	100%		
祖父母	63	593	1001	1657	3.75	0.82
	3.80%	35.79%	60.41%	100%		
同事	41	603	1069	1713	3.69	0.68
	2.39%	35.20%	62.41%	100%		

註：以 1-5 分計算，“非常差”代表 1 分、“差”代表 2 分、“一般”代表 3 分、“好”代表 4 分、“非常好”代表 5 分，平均值為各項之總和除以總人數，得分越高，表示傾向越好。

表 4.4-2 是關於不同性別受訪青年的人際關係的方差分析。結果顯示，父親、母親、兄弟姐妹、朋友、同事、子女的關係評價存在顯著性差異。在關係評價均值中，女性受訪青年與母親之間的關係評價均值為 4.15、兄弟姐妹為 4.04、朋友為 4.15、子女為 4.14，同處於 4 分以上水平，顯著高於男性受訪青年對該類別關係評價；而與父親之間的關係評價均值為 3.82、同事為 3.74，同處 3 分以上水平，也顯著高於男性受訪青年對該類別關係評價。另外，受訪青年與朋友之間評價均值為 4.03、伴侶為 4.13，同處於 4 分以上水平。

表 4.4-2 不同性別受訪青年的人際關係之差異分析

類別	性別	人數	平均值	標準差	T 值
父	男	986	3.69	0.91	-3.398** df=2060.879
	女	1134	3.82	0.88	
	總數	2120	3.76	0.89	
母	男	1008	3.99	0.81	-4.597*** df=2168
	女	1162	4.15	0.77	
	總數	2170	4.07	0.79	
兄弟姐妹	男	900	3.93	0.83	-3.053** df=1949
	女	1051	4.04	0.80	
	總數	1951	3.99	0.82	
祖父母	男	778	3.73	0.82	-.790 df=1655
	女	879	3.76	0.82	
	總數	1657	3.75	0.82	
同學	男	989	3.76	0.75	-1.402 df=2016.517
	女	1108	3.80	0.69	
	總數	2097	3.78	0.72	
朋友	男	1012	4.03	0.67	-4.347*** df=2185
	女	1175	4.15	0.64	
	總數	2187	4.09	0.65	
同事	男	790	3.63	0.69	-3.407** df=1658.332
	女	923	3.74	0.68	
	總數	1713	3.69	0.68	
伴侶	男	509	4.13	0.80	-1.662 df=1128
	女	621	4.20	0.75	
	總數	1130	4.17	0.78	
子女	男	104	3.93	0.87	-2.010* df=196.097
	女	139	4.14	0.72	
	總數	243	4.05	0.79	

*p<.05; **p<.01; ***p<.001

表 4.4-3 是關於不同年齡受訪青年的人際關係的方差分析。結果顯示，父親、母親、兄弟姐妹、祖父母、同學、朋友的關係評價存在顯著性差異。在關係評價均值中，13-15 歲受訪青年對母親的關係評價均值為 4.21、兄弟姐妹為 4.12、祖父母為 4.03、朋友為 4.26，顯著高於其他年齡組別受訪青年對該類別關係評價；而 13-15 歲、19-21 歲受訪青年對父親(均 3.84)、同學(均 3.87)的關係評價同處 3 分以上水平，顯著高於其他年齡組別受訪青年對該類別關係評價。

表 4.4-3 不同年齡受訪青年的人際關係之方差分析

類別	年齡	人數	平均值	標準差	F 比率
父	13-15 歲	193	3.84	0.95	2.721* df=4, 2115
	16-18 歲	228	3.77	0.91	
	19-21 歲	313	3.84	0.91	
	22-24 歲	429	3.81	0.86	
	25-29 歲	957	3.69	0.89	
	總數	2120	3.76	0.89	
母	13-15 歲	196	4.21	0.87	2.933* df=4, 2165
	16-18 歲	236	4.06	0.81	
	19-21 歲	317	4.09	0.84	
	22-24 歲	441	4.12	0.72	
	25-29 歲	980	4.02	0.78	
	總數	2170	4.07	0.79	
兄弟姐妹	13-15 歲	164	4.12	0.90	2.905* df=4, 1946
	16-18 歲	211	3.96	0.84	
	19-21 歲	279	4.03	0.85	
	22-24 歲	386	4.05	0.79	
	25-29 歲	911	3.93	0.79	
	總數	1951	3.99	0.82	
祖父母	13-15 歲	167	4.03	0.86	10.253*** df=4, 1652
	16-18 歲	209	3.82	0.85	
	19-21 歲	284	3.86	0.85	
	22-24 歲	323	3.71	0.81	
	25-29 歲	674	3.63	0.77	
	總數	1657	3.75	0.82	

*p<.05; **p<.01; ***p<.001

表 4.4-3 不同年齡受訪青年的人際關係之方差分析 (續)

類別	年齡	人數	平均值	標準差	F 比率
同學	13-15 歲	197	3.87	0.74	5.431*** df=4, 2092
	16-18 歲	239	3.86	0.72	
	19-21 歲	318	3.87	0.72	
	22-24 歲	426	3.79	0.68	
	25-29 歲	917	3.70	0.72	
	總數	2097	3.78	0.72	
朋友	13-15 歲	195	4.26	0.72	8.928*** df=4, 2182
	16-18 歲	241	4.18	0.70	
	19-21 歲	317	4.16	0.68	
	22-24 歲	442	4.10	0.63	
	25-29 歲	992	4.01	0.62	
	總數	2187	4.09	0.65	
同事	13-15 歲	22	3.50	0.80	.533 df=4, 1708
	16-18 歲	97	3.67	0.79	
	19-21 歲	224	3.69	0.69	
	22-24 歲	394	3.71	0.69	
	25-29 歲	976	3.69	0.67	
	總數	1713	3.69	0.68	
伴侶	13-15 歲	28	4.04	0.88	.595 df=4, 1125
	16-18 歲	74	4.27	0.76	
	19-21 歲	147	4.18	0.80	
	22-24 歲	229	4.18	0.74	
	25-29 歲	652	4.15	0.78	
	總數	1130	4.17	0.78	
子女	19-21 歲	34	3.91	0.71	1.504 df=2, 240
	22-24 歲	29	3.90	0.77	
	25-29 歲	180	4.11	0.81	
	總數	243	3.97	0.79	

*p<.05; **p<.01; ***p<.001

表 4.4-4 是關於不同教育程度受訪青年的人際關係的方差分析。結果顯示，父親、祖父母的關係評價存在顯著性差異。在關係評價均值中，碩士或以上教育程度的受訪青年對父親的關係評價均值為 3.98、中學或以下教育程度的受訪青年對祖父母的關係評價則為 3.86，同處 3 分以上水平，顯著高於其他教育程度組別受訪青年對該類別關係評價。

表 4.4-4 不同教育程度受訪青年的人際關係之方差分析

類別	教育程度	人數	平均值	標準差	F 比率
父	中學或以下	582	3.71	0.95	4.283* df=2, 2117
	大專或大學	1431	3.76	0.88	
	碩士或以上	107	3.98	0.70	
	總數	2120	3.76	0.89	
母	中學或以下	599	4.06	0.85	2.626 df=2, 2167
	大專或大學	1463	4.07	0.77	
	碩士或以上	108	4.24	0.64	
	總數	2170	4.07	0.79	
兄弟姐妹	中學或以下	520	4.01	0.87	1.034 df=2, 1948
	大專或大學	1332	3.97	0.80	
	碩士或以上	99	4.08	0.70	
	總數	1951	3.99	0.82	
祖父母	中學或以下	475	3.86	0.84	6.448** df=2, 1654
	大專或大學	1105	3.70	0.81	
	碩士或以上	77	3.70	0.84	
	總數	1657	3.75	0.82	
同學	中學或以下	597	3.78	0.77	.331 df=2, 2094
	大專或大學	1402	3.78	0.69	
	碩士或以上	98	3.84	0.77	
	總數	2097	3.78	0.72	
朋友	中學或以下	601	4.12	0.72	1.125 df=2, 2184
	大專或大學	1476	4.08	0.63	
	碩士或以上	110	4.11	0.56	
	總數	2187	4.09	0.65	
同事	中學或以下	288	3.62	0.73	2.031 df=2, 1710
	大專或大學	1319	3.70	0.68	
	碩士或以上	106	3.73	0.59	
	總數	1713	3.69	0.68	

*p<.05; **p<.01; ***p<.001

表 4.4-4 不同教育程度受訪青年的人際關係之方差分析 (續)

類別	教育程度	人數	平均值	標準差	F 比率
伴侶	中學或以下	212	4.13	0.80	.763 df=2, 1127
	大專或大學	841	4.17	0.77	
	碩士或以上	77	4.26	0.77	
	總數	1130	4.17	0.78	
子女	中學或以下	51	4.25	0.72	2.158 df=2, 240
	大專或大學	177	4.01	0.81	
	碩士或以上	15	3.93	0.80	
	總數	243	4.05	0.79	

*p<.05; **p<.01; ***p<.001

表 4.4-5 是關於不同身份受訪青年的人際關係的方差分析。結果顯示，父親、祖父母、同學、朋友的關係評價存在顯著性差異。在關係評價均值中，中學生身份的受訪青年對朋友的關係評價為 4.18，處於 4 分以上水平；大學身份的受訪青年對父親的為 3.88，對同學為 3.87，中學生對祖父母的關係評價為 3.90，同處 3 分以上水平，顯著高於其他身份組別受訪青年對該類別關係評價。

表 4.4-5 不同身份受訪青年的人際關係之方差分析

類別	身份	人數	平均值	標準差	F 比率
父	中學生	437	3.76	0.91	4.521** df=3, 2116
	大學生	500	3.88	0.89	
	在職青年	1126	3.70	0.89	
	其他	57	3.82	0.73	
	總數	2120	3.76	0.89	
母	中學生	450	4.10	0.84	1.275 df=3, 2166
	大學生	512	4.12	0.80	
	在職青年	1150	4.05	0.76	
	其他	58	4.02	0.78	
	總數	2170	4.07	0.79	
兄弟姐妹	中學生	386	4.04	0.86	2.114 df=3, 1947
	大學生	449	4.04	0.81	
	在職青年	1064	3.95	0.79	
	其他	52	4.06	0.89	
	總數	1951	3.99	0.82	
祖父母	中學生	377	3.90	0.84	12.094*** df=3, 1653
	大學生	443	3.84	0.84	
	在職青年	797	3.63	0.77	
	其他	40	3.70	0.88	
	總數	1657	3.75	0.82	
同學	中學生	454	3.83	0.75	5.457** df=2, 2093
	大學生	514	3.87	0.69	
	在職青年	1071	3.72	0.70	
	其他	58	3.74	0.83	
	總數	2097	3.78	0.72	
朋友	中學生	452	4.18	0.70	9.679*** df=3, 2183
	大學生	514	4.17	0.67	
	在職青年	1160	4.03	0.62	

	其他	61	4.00	0.71	
	總數	2187	4.09	0.65	
同事	中學生	140	3.56	0.74	2.036 df=3, 1709
	大學生	365	3.69	0.70	
	在職青年	1159	3.71	0.66	
	其他	49	3.73	0.81	
	總數	1713	3.69	0.68	
伴侶	中學生	117	4.09	0.80	1.401 df=3, 1126
	大學生	247	4.24	0.77	
	在職青年	736	4.15	0.78	
	其他	30	4.27	0.74	
	總數	1130	4.17	0.78	
子女	中學生	8	3.75	0.71	2.311 df=3, 239
	大學生	47	3.85	0.75	
	在職青年	174	4.10	0.80	
	其他	14	4.36	0.74	
	總數	243	4.05	0.79	

*p<.05; **p<.01; ***p<.001

表 4.4-6 是關於是否輪班工作的受訪青年之人際關係方差分析。結果顯示，母親、同學、朋友、同事的關係評價存在顯著性差異。在關係評價均值中，不要輪班工作受訪青年對母親關係的評價為 4.15，朋友為 4.15，同處 4 分以上，顯著高於要輪班工作受訪青年對該類別關係評價，而對同學為 3.80、同事為 3.74，同處 3 分以上水平，也顯著高於要輪班工作受訪青年對該類別關係評價。

表 4.4-6 輪班工作受訪青年的人際關係之差異分析

類別		人數	平均值	標準差	T 值
父	要	269	3.62	0.96	-1.659 df=1124
	不要	857	3.73	0.87	
	總數	1126	3.70	0.89	
母	要	1008	3.99	0.81	-2.238* df=1148
	不要	1162	4.15	0.77	
	總數	2170	4.07	0.79	
兄弟姐妹	要	900	3.93	0.83	-.770 df=1062
	不要	1051	4.04	0.80	
	總數	1951	3.99	0.82	
祖父母	要	778	3.73	0.82	.648 df=795
	不要	879	3.76	0.82	
	總數	1657	3.75	0.82	
同學	要	989	3.76	0.75	-2.352* df=404.102
	不要	1108	3.80	0.69	
	總數	2097	3.78	0.72	
朋友	要	1012	4.03	0.67	-2.956** df=424.313
	不要	1175	4.15	0.64	
	總數	2187	4.09	0.65	
同事	要	790	3.63	0.69	-3.142** df=441.931
	不要	923	3.74	0.68	
	總數	1713	3.69	0.68	
伴侶	要	509	4.13	0.80	-.784 df=734
	不要	621	4.20	0.75	
	總數	1130	4.17	0.78	
子女	要	46	4.00	0.76	-.963 df=172
	不要	128	4.13	0.82	
	總數	174	4.10	0.80	

*p<.05; **p<.01; ***p<.001

4.5 婚前性行為比率

從表 4.5-1 反映出，有 38.56% 受訪青年曾有婚前性行為，較 2016 年的青年指標調查結果得出的 34.64% 上升了 3.92 個百分點。而表 4.5-2 顯示，男性受訪青年(41.03%) 有婚前性行為比率相對女性受訪青年(36.42%) 高。年齡越高，曾經發生婚前性行為的比率越高，年齡 25-29 歲的比率為 60.58%(見表 4.5-3)。

表 4.5-1 受訪青年婚前性行為比率

婚前性行為	人數	百分比
有	853	38.56%
沒有	1322	59.76%
沒有回應	37	1.67%
總計	2212	100%

表 4.5-2 不同性別組別受訪青年婚前性行為比率

婚前性行為	性別				總計	
	男		女			
	人數	百分比	人數	百分比	人數	百分比
有	421	41.03%	432	36.42%	853	38.56%
沒有	593	57.80%	729	61.47%	1322	59.76%
沒有回應	12	1.17%	25	2.11%	37	1.67%
總計	1026	100%	1186	100%	2212	100%

$X^2=7.165$, $df=2$, $p<.05$

表 4.5-3 不同年齡組別受訪青年婚前性行為比率

婚前性行為	年齡				總計
	13-18 歲	19-21 歲	22-24 歲	25-29 歲	
有	19	68	162	604	853
	4.23%	21.12%	36.49%	60.58%	38.56%
沒有	423	252	273	374	1322
	94.21%	78.26%	61.49%	37.51%	59.76%
沒有回應	7	2	9	19	37
	1.56%	0.62%	2.03%	1.91%	1.67%
總計	449	322	444	997	2212
	100%	100%	100%	100%	100%

$X^2=481.700$, $df=6$, $p<.05$

在表 4.5-4 中，受訪青年平均第一次性經驗年齡為 19.56 歲，中位數為 19 歲。男性受訪青年的平均性經驗年齡為 19.18 歲，中位數為 18 歲，而女性受訪青年平均性經驗年齡為 19.93 歲，中位數為 19 歲，可見男性受訪青年較女性受訪青年的第一次性經驗年齡更早。

表 4.5-4 不同年齡受訪青年的第一次性經驗年齡

第一次性經驗年齡	性別				總計	
	男		女			
	人數	百分比	人數	百分比	人數	百分比
18 歲以下	89	22.47%	70	17.77%	159	20.13%
18-19 歲	140	35.35%	128	32.49%	268	33.92%
20-21 歲	90	22.73%	84	21.32%	174	22.03%
22-23 歲	40	10.10%	48	12.18%	88	11.14%
24 歲或以上	37	9.34%	64	16.24%	101	12.78%
總計	396	100%	394	100%	790	100%
平均值	19.18		19.93		19.56	
中位數	18.00		19.00		19.00	
標準差	2.90		3.22		3.09	

$X^2=10.955$, $df=4$, $p<.05$

4.6 抗逆力

本次調查新增對受訪青年抗逆力的問題研究，主要是研究當遇到困難或挫折的時候的情緒反應，以及面對事情的心態。

抗逆力(Resilience)，台灣學者稱之為“復原力”，香港學者稱之為“抗逆力”、“壓彈”，中國內地也有學者稱之為“心理彈性”、“韌性”，大致相當於“挫折承受力”、“耐挫力”等概念，是指一個人處於困難、挫折、失敗等逆境時的心理協調和適應能力，即一個人遭受挫折後，能夠忍受和擺脫挫折的打擊，在逆境中保持健康、正常的心理和行為能力。

從本次調查結果得出(見表 4.6-1)，有近七成(47.20%)受訪青年表示遇到困難或挫折時會“積極尋求解決方法”；約四成一(40.91%)受訪青年表示遇到困難或挫折時會“焦慮不安”；有三成(30.56%)表示“一切如常”，其次是“對任何事物失去興趣”(18.17%)、“不想接觸外界”(17.86%)和“恐懼”(15.42%)，可見受訪青年在面對困難或挫折時會作出正面反應、積極面對、尋求解決方法的佔比較多。

表 4.6-1 受訪青年遇到困難/挫折反應比率

反應	人數	百分比
積極尋求解決方法	1044	47.20%
焦慮不安	905	40.91%
一切如常	676	30.56%
對任何事物失去興趣	402	18.17%
不想接觸外界	395	17.86%
恐懼	341	15.42%

註：受訪青年遇到困難/挫折反應比率為多項選擇題。

至於表 4.6-2 關於受訪青年對於“即使事情看起來毫無希望的時候也不放棄”的態度評價，有 42.09%的受訪青年表示同意，只有 14.95%的受訪青年則表示不同意。

表 4.6-2 受訪青年對“即使事情看起來毫無希望的時候也不放棄”的態度評價

態度評價	人數	百分比
不同意	330	14.95%
一般	948	42.95%
同意	929	42.09%
總計	2207	100%
平均值		3.32
標準差		0.88

註：以 1-5 分計算，“非常不同意”代表 1 分、“不同意”代表 2 分、“一般”代表 3 分、“同意”代表 4 分、“非常同意”代表 5 分，平均值為各項之總和除以總人數，得分越高，表示傾向越同意。

表 4.6-3 是關於受訪青年對“即使事情看起來毫無希望的時候也不放棄”態度評價的方差分析。結果顯示，不同教育程度的受訪青年對“即使事情看起來毫無希望的時候也不放棄”態度評價有顯著差異。當中，碩士或以上教育程度的受訪青年比大專或大學或以下教育程度的受訪青年同意程度相對較高。

表 4.6-3 受訪青年對“即使事情看起來毫無希望的時候也不放棄”態度的方差分析

變項	人數	平均值	標準差	F 比率	T 值
性別	男	1023	3.36	0.94	1.907 df=2260.525
	女	1184	3.29	0.83	
	總數	2207	3.32	0.88	
年齡	13-15 歲	199	3.42	0.96	0.840 df=4, 2202
	16-18 歲	249	3.31	0.81	
	19-21 歲	319	3.27	0.82	
	22-24 歲	444	3.32	0.92	
	25-29 歲	996	3.32	0.89	
	總數	2207	3.32	0.88	
教育程度	中學或以下	614	3.33	0.93	8.627*** df=4, 2204
	大專或大學	1483	3.29	0.86	
	碩士或以上	110	3.65	0.81	
	總數	2207	3.32	0.88	
身份	中學生	463	3.34	0.91	0.070 df=3, 2203
	大學生	519	3.31	0.85	
	在職青年	1164	3.32	0.89	
	其他	61	3.33	0.91	
	總數	2207	3.32	0.88	
輪班工作	要	280	3.28	0.94	-0.755 df=1162
	不要	884	3.33	0.87	
	總數	1164	3.32	0.89	

*p<.05; **p<.01; ***p<.001

從表 4.6-4 關於受訪青年“相信困難是可以解決的”態度評價中，有 69.36%的受訪青年表示同意，只有 4.67%的受訪青年則表示不同意。

表 4.6-4 受訪青年“相信困難是可以解決的”態度評價

態度評價	人數	百分比
不同意	103	4.67%
一般	573	25.97%
同意	1530	69.36%
總計	2206	100%
平均值		3.77
標準差		0.78

註：以 1-5 分計算，“非常不同意”代表 1 分、“不同意”代表 2 分、“一般”代表 3 分、“同意”代表 4 分、“非常同意”代表 5 分，平均值為各項之總和除以總人數，得分越高，表示傾向越同意。

表 4.6-5 是關於受訪青年“相信困難是可以解決的”態度評價方差分析。結果顯示，不同年齡組別、不同教育程度、不同身份和是否需輪班工作的受訪青年“相信困難是可以解決的”態度評價有顯著差異。當中 25-29 歲、碩士或以上教育程度、在職身份和不要輪班工作的受訪青年同意“相信困難是可以解決的”程度相對較高。

表 4.6-5 受訪青年“相信困難是可以解決的”態度評價的方差分析

變項	人數	平均值	標準差	F 比率	T 值
性別	男	1022	3.78	6.496*** df=4, 2201	.792 df=2079.322
	女	1184	3.75		
	總數	2206	3.77		
年齡	13-15 歲	199	3.75	6.496*** df=4, 2201	
	16-18 歲	249	3.65		
	19-21 歲	318	3.61		
	22-24 歲	444	3.80		
	25-29 歲	996	3.83		
	總數	2206	3.77		
教育程度	中學或以下	614	3.73	7.419** df=2, 2203	
	大專或大學	1482	3.76		
	碩士或以上	110	4.04		
	總數	2206	3.77		
身份	中學生	463	3.70	6.189*** df=3, 2202	
	大學生	518	3.68		
	在職青年	1164	3.83		
	其他	61	3.79		
	總數	2206	3.77		
輪班工作	要	281	3.74	-2.072* df=425.866	
	不要	883	3.86		
	總數	1164	3.83		

*p<.05; **p<.01; ***p<.001

第五章 教育與培訓

5.1 青年離澳交流

澳門特別行政區政府高度重視和關心青年一代，面向未來、多管齊下，推出形式多樣的青年交流活動，從而為澳門青少年成長、成才、成功創造良好條件。政府期望青年透過參與交流考察活動，開拓個人視野，創新個人思維。尤其是配合澳門融入國家發展大局，特區政府為進一步推動青年去更多地了解和認識內地最新發展的機會，鼓勵年輕人將個人發展與國家發展緊密融合，及時把握發展的機會。

本次調研亦就青年外出交流的情況進行了分析。從圖 5.1-1、表 5.1-1 和表 5.1-2 顯示，在過去六個月內，有 29.57% 的受訪青年曾參與外出交流活動。當中以高等教育程度受訪青年的交流比率相對較高，碩士或以上的有 41.82%、大專或大學的有 28.24% 和中學或以下的有 30.57%，而在職受訪青年相對中學、大學在學青年到外出交流的比例情況則要少。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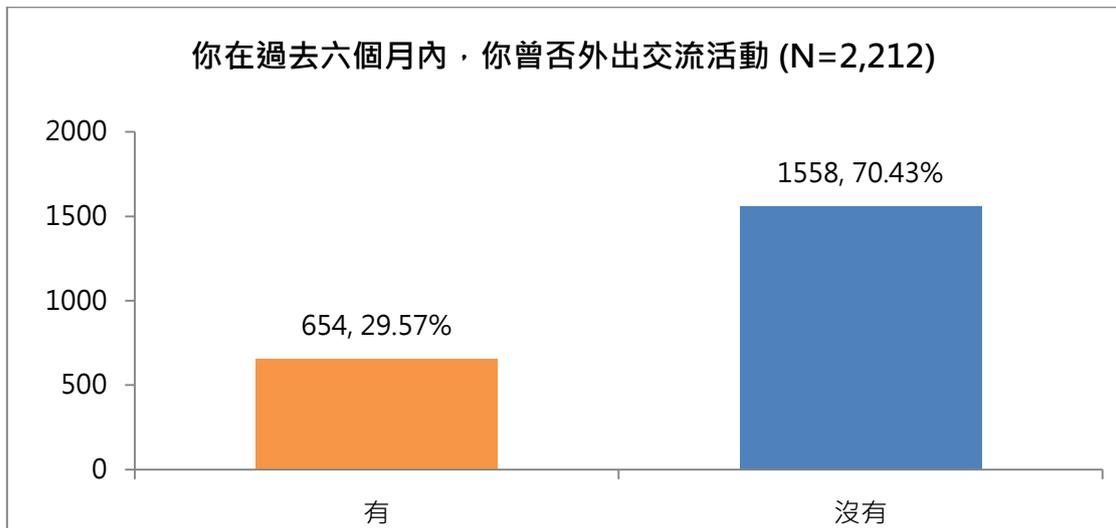


圖 5.1-1 受訪青年外出交流情況

表 5.1-1 不同教育程度的受訪青年外出交流之情況

外出交流	教育程度			總計
	中學或以下	大專或大學	碩士或以上	
有	188	420	46	654
	30.57%	28.24%	41.82%	29.57%
沒有	427	1067	64	1558
	69.43%	71.76%	58.18%	70.43%
總計	615	1487	110	2212
	100%	100%	100%	100%

$X^2=9.473$, $df=2$, $p<.01$

表 5.1-2 不同身份的受訪青年外出交流之情況

外出交流	身份				總計
	中學生	大學生	在職青年	其他	
有	158	177	308	11	654
	34.05%	33.91%	26.44%	18.03%	29.57%
沒有	306	345	857	50	1558
	65.95%	66.09%	73.56%	81.97%	70.43%
總計	464	522	1165	61	2212
	100%	100%	100%	100%	100%

$X^2=18.580$, $df=3$, $p<.001$

從圖 5.1-2 顯示，在參與交流活動的形式或性質方面，以觀光旅遊(53.67%)最多，其次是交流考察(38.99%)。表 5.1-3 亦顯示，在過去六個月內，受訪青年外出交流的主要國家或地區以內地最多，有 56.42%，平均交流 2.47 次，每次平均總日數 10.93 日；其他依次為香港(24.92%)、台灣地區(20.34%)、其他亞洲地區(28.13%)及歐美、澳洲等地區(11.01%)。從表 5.1-4 顯示，超過六成曾外出交流受訪者同意交流活動可加深對當地的歷史和文化、發展、人民生活等方面的認識，同時亦可以拓寬國際視線。而總體平均分高於 3 分的一般水平，反映受訪者普遍對交流活動有正面的評價。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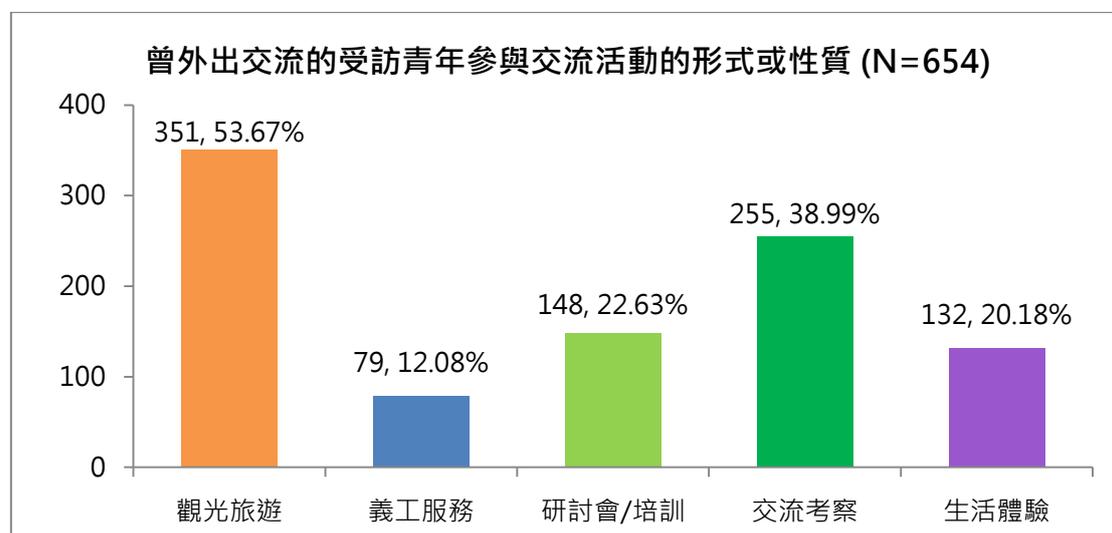


圖 5.1-2 曾外出交流的受訪青年參與交流活動的形式或性質

表 5.1-3 曾外出交流的受訪青年交流的主要地區(N=654)

地區	人數	百分比	平均次數	總日數(平均)
內地	369	56.42%	2.47	10.93
香港	163	24.92%	1.77	6.21
台灣地區	133	20.34%	1.38	12.53
其他亞洲地區	184	28.13%	1.47	14.93
歐美、澳洲	72	11.01%	1.22	37.03

表 5.1-4 曾外出交流的受訪青年對交流活動的想法(N=654)

請你選出最能 代表你想法的 選擇	交流加深你對該區 歷史和文化的認識		交流加深你對該區 發展的認識		交流對你了解該區 人民生活有幫助		交流有助你增強 國際視野	
	人數	百分比	人數	百分比	人數	百分比	人數	百分比
1-2 分	38	5.81%	47	7.19%	52	7.98%	31	4.75%
3 分	181	27.68%	191	29.20%	173	26.53%	142	21.75%
4-5 分	435	66.51%	416	63.61%	427	65.49%	480	73.51%
總計	654	100%	654	100%	652	100%	653	100%
平均值	3.76		3.69		3.71		3.92	
中位數	4.00		4.00		4.00		4.00	
標準差	0.86		0.86		0.87		0.87	

第六章 勞動力與就業

6.1 語言技能

澳門特區政府人才發展委員會、教育暨青年局及澳門基金會聯合推出“人才培養考證激勵計劃”，該計劃旨在推動居民積極考取證照並取得指定水平，藉此培養及發展居民具備各樣應用性技能。首階段推出語言能力測試先導計劃，凡於獎勵期間參加普通話水平測試、漢語水平考試、CAPLE 葡萄牙語等級考試、IELTS、TOEIC 語言能力測試，並取得設定水平級別，申請獎勵的澳門居民，可獲 1,000 元獎勵。

本次調查加入對受訪青年的語言能力的調查問題，分別對受訪青年所掌握的語言種類、生活常用語言及工作常用語言三方面進行研究。從圖 6.1-1、圖 6.1-2 和圖 6.1-3 顯示，有 2,134 名受訪青年掌握/會說的語言種類以廣東話為主，佔總體調查人數 96.47%；其次為普通話，有 2,126 人，佔總體調查人數 96.11%；有 79.48% 會說英文。受訪青年對於生活常用語言方面，主要為廣東話(94.85%)，其他依次為普通話(48.69%)、英文(25.54%)、葡文(1.54%)；工作常用語言方面，主要為廣東話(72.69%)，其他依次為普通話(37.03%)、英文(30.47%)、葡文(2.03%)。調查結果表示，受訪青年目前生活及工作常用語言仍以廣東話為主，而且接近八成或以上的受訪青年能夠掌握/會說廣東話、普通話及英文。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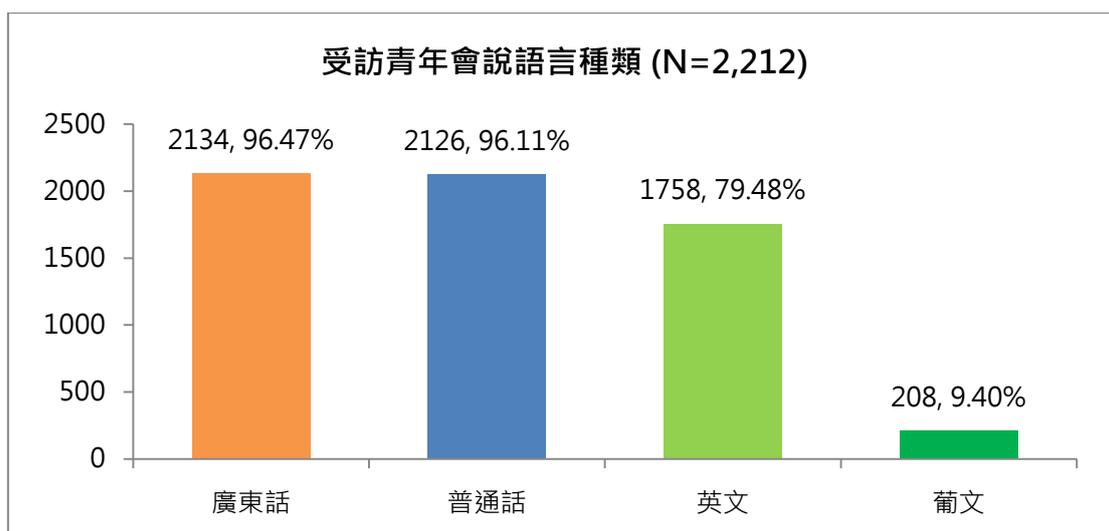


圖 6.1-1 受訪青年會說語言種類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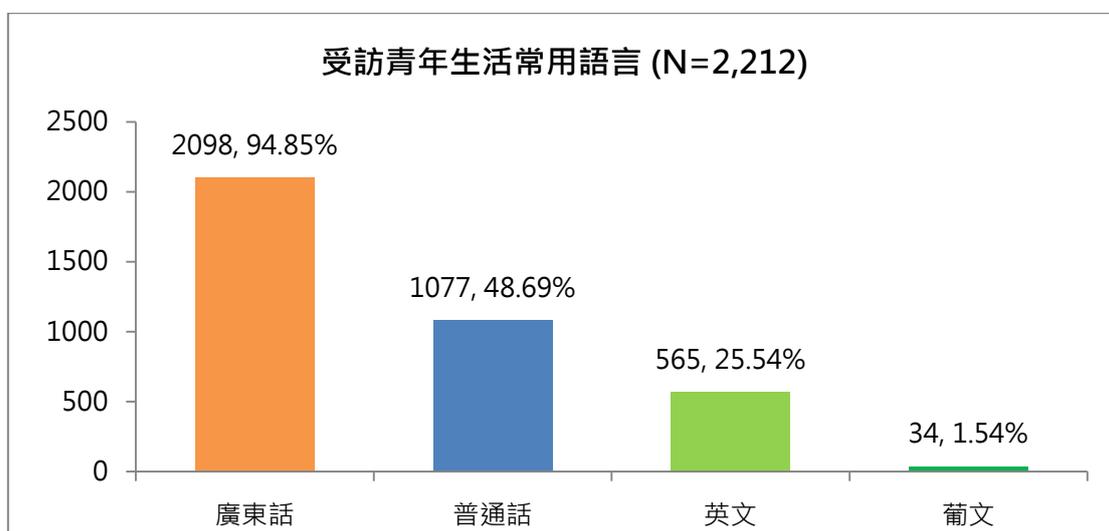


圖 6.1-2 受訪青年生活常用語言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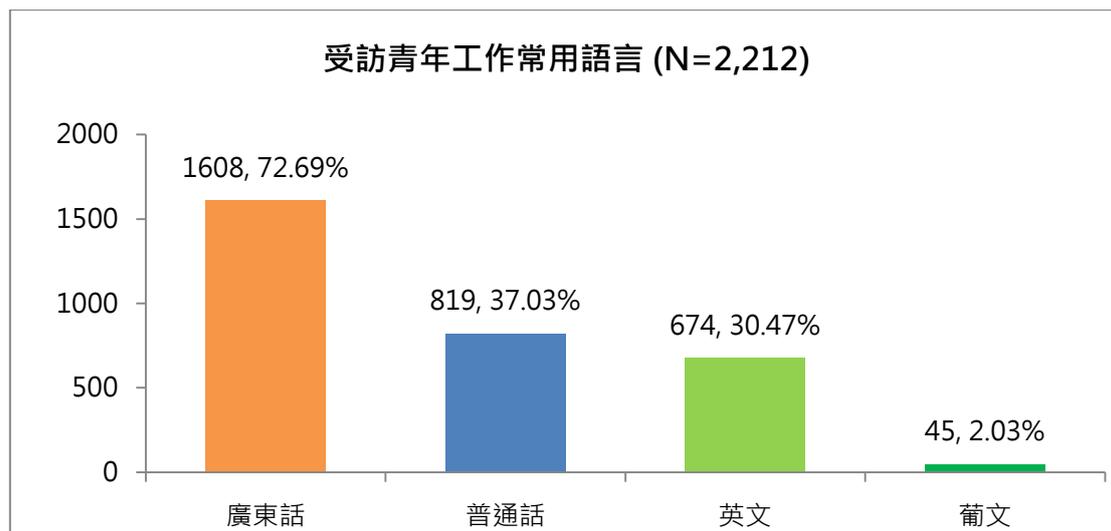


圖 6.1-3 受訪青年工作常用語言

6.2 創業意願

澳門特區政府於 2013 年推出《青年創業援助計劃》，為擁有意念而又缺乏資源的本地青年，提供上限為 30 萬澳門元的免息援助款項，協助本地青年減輕創業初期的資金壓力。

“創業”是一個複雜且多層面的概念，現時沒有統一定義，一般認為創業是對自己擁有的資源或通過努力對能夠擁有的資源進行優化整合，從而創造出更大經濟或社會價值的過程。根據《澳門創業活動研究報告 2017》，研究結果顯示本澳的全面創業活動指數(Overall Entrepreneurial Activity)為 13.1%，全面創業活動指數主要衡量創業者數量在成年人口中所佔的比例，即本澳每百位成人居民中，約有 13 位正處於創業活動中。參照“全球創業觀察：2016/17 年全球報告”全面創業活動指數，該值與韓國(13.0%)相若，略低於台灣(15.6%)和香港(15.3%)，與深圳(23.4%)有一定差距，此外一成澳門居民表示有想過在未來三年創業(10.4%)(稱為“有意創業者”)，創業意願率相對其他經濟體較低，同時有意創業者大多會考慮先累積自有資金，作為創業的本錢。前述本澳創業活動率和有意創業率均相對較低，可見並非多數澳門居民嚮往創業這個生涯選擇，加上本澳經濟發展良好，人均 GDP 相對較高，失業率低，穩定安逸的生活和職業發展面前，政府可能需要較大力度的鼓勵和推動，才能令更多居民有意從事風險相對較高的創業工作。

而在本次調研結果中，受訪青年的平均創業意願為 2.93 分(以 1-5 分計算，5 分最高)，較 2016 年的 2.91 分輕微上升了 0.02 分；而受訪青年對澳門現在環境是否合適創業的平均分為 2.69 分，較 2016 年時的 2.77 分輕微下降了 0.08 分(見表 6.2-1 和 6.2-2)。

表 6.2-1 受訪青年的創業意願

創業意願	人數	百分比
低	710	32.17%
一般	854	38.70%
高	643	29.13%
總計	2207	100%
平均值		2.93
標準差		1.12

註：以 1-5 分計算，“非常低”代表 1 分、“低”代表 2 分、“一般”代表 3 分、“高”代表 4 分、“非常高”代表 5 分，平均值為各項之總和除以總人數，得分越高，表示傾向越高。

表 6.2-2 受訪青年對澳門創業環境的評價

澳門創業環境的評價	人數	百分比
不合適	853	38.72%
一般	978	44.39%
合適	372	16.89%
總計	2203	100%
平均值		2.69
標準差		0.90

註：以 1-5 分計算，“非常不合適”代表 1 分、“頗不合適”代表 2 分、“一般”代表 3 分、“頗合適”代表 4 分、“非常合適”代表 5 分，平均值為各項之總和除以總人數，得分越高，表示傾向越合適。

表 6.2-3 是關於受訪青年創業意願的方差分析。結果顯示，不同性別、不同身份的受訪青年創業意願有顯著差異，當中男性、大學生的受訪青年創業意願相對較高。

至於受訪青年對澳門創業環境的評價，不同性別、不同年齡、不同身份和是否輪班工作的受訪青年對澳門創業環境評價有顯著差異，當中女性、年齡越輕、中學生和不要輪班工作的受訪青年對澳門創業環境的評價相對較高(見表 6.2-4)。

表 6.2-3 受訪青年創業意願之方差分析

變項	人數	平均值	標準差	F 比率	T 值
性別	男	1023	3.00	2.004 df=4, 2202	2.689**
	女	1184	2.87		
	總數	2207	2.93		
年齡	13-15 歲	198	2.92	2.004 df=4, 2202	
	16-18 歲	249	3.04		
	19-21 歲	320	3.00		
	22-24 歲	444	2.96		
	25-29 歲	996	2.86		
	總數	2207	2.93		
教育程度	中學或以下	612	2.97	0.912 df=2, 2204	
	大專或大學	1485	2.90		
	碩士或以上	110	2.96		
	總數	2207	2.93		
身份	中學生	461	2.99	3.845** df=3, 2203	
	大學生	521	3.02		
	在職青年	1164	2.87		
	其他	61	2.64		
	總數	2207	2.93		
輪班工作	要	281	2.79	-1.348 df=450.947	
	不要	883	2.90		
	總數	1164	2.87		

*p<.05; **p<.01; ***p<.001

表 6.2-4 受訪青年對澳門創業環境的評價值方差分析

變項	人數	平均值	標準差	F 比率	T 值
性別	男	1023	2.60	5.088*** df=4, 2198	-4.325*** df=2040.329
	女	1180	2.77		
	總數	2203	2.69		
年齡	13-15 歲	198	2.84	5.088*** df=4, 2198	
	16-18 歲	248	2.80		
	19-21 歲	320	2.75		
	22-24 歲	443	2.71		
	25-29 歲	994	2.60		
	總數	2203	2.69		
教育程度	中學或以下	611	2.73	1.348 df=2, 2200	
	大專或大學	1482	2.68		
	碩士或以上	110	2.60		
	總數	2203	2.69		
身份	中學生	461	2.81	4.236** df=3, 2199	
	大學生	518	2.70		
	在職青年	1164	2.63		
	其他	60	2.67		
	總數	2203	2.69		
輪班工作	要	281	2.42		-4.627*** df=1162
	不要	883	2.70		
	總數	1164	2.63		

*p<.05; **p<.01; ***p<.001

6.3 青年創業

澳門特區政府將扶助青年成長、成才、成功作為施政重點工作之一，因此，出台一系列的支援政策和措施，如為了加大力度扶持中小企業而推出“支持中小企行動計劃”，包括《中小企業援助計劃》、《中小企業信用保證計劃》以及《青年創業援助計劃》等多項措施。

據本次調研結果顯示，有 80.56% 受訪青年的創業年齡分佈主要為 25-29 歲，而佔 19.44% 為 22-24 歲(圖 6.3-1)。而創業青年第一份工作就業情況，有 83.33% 的創業青年第一份工作為僱員，12.50% 創業成為為自僱人士，只有不到半成(4.17%) 的受訪創業青年成為企業僱主(見圖 6.3-2)。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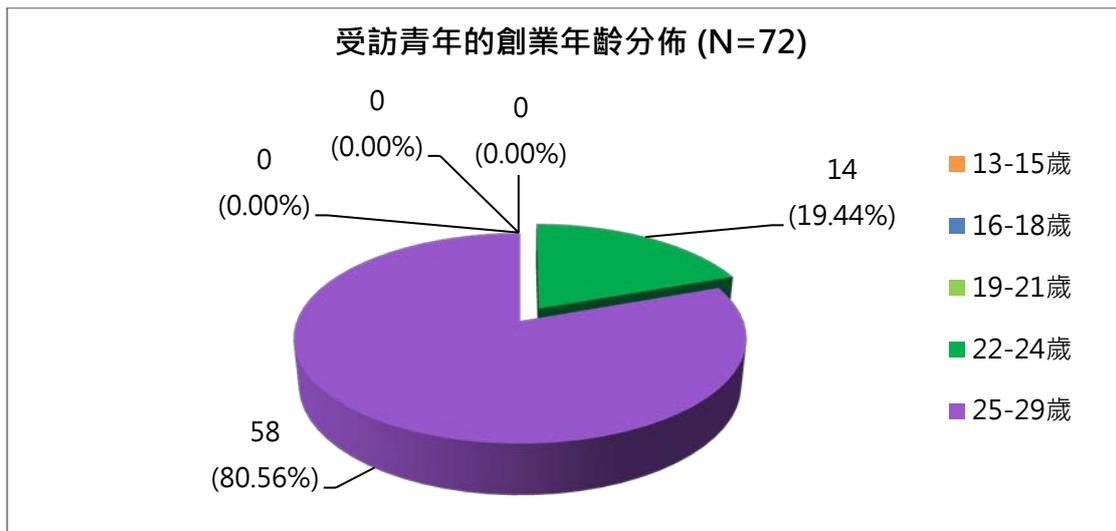


圖 6.3-1 受訪青年的創業年齡分佈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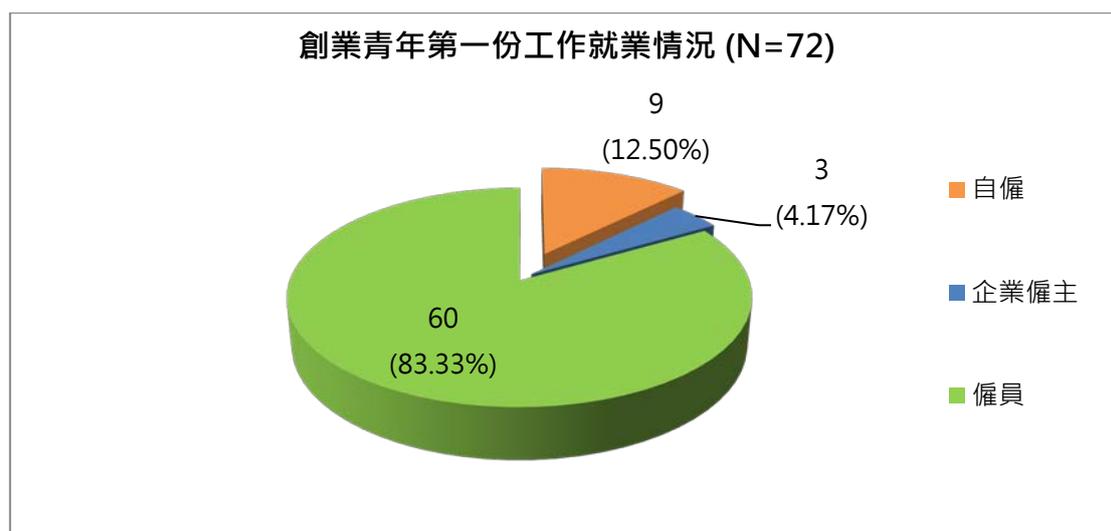


圖 6.3-2 受訪青年第一份工作就業情況

本次調查，將對受訪在職青年分為“創業”與“非創業”²兩類青年群體進行整體壓力程度、面對毫無希望事情也不放棄的堅持態度、相信困難是可以解決的心態和對目前澳門創業環境評價的差異進行對比研究。就表 6.3-1 關於創業與非創業受訪青年的整體壓力程度對比，有 33.80%的創業青年表示整體壓力為高，佔比高於非創業青年(29.24%)，創業青年整體壓力程度均值 3.24 分，高於非創業青年(3.19 分)；至於創業與非創業受訪青年在面對毫無希望事情也不放棄的態度對比(見表 6.3-2)，48.61%的創業青年表示會堅持下去，高於非創業青年(44.24%)，創業青年堅持態度的均值為 3.43 分，高於非創業青年(3.31 分)；另一方面，有 80.28%的創業青年相信困難是可以解決的，比率高於非創業青年(73.97%)，而創業青年的評價均值為 4.01 分，高於非創業青年均值的 3.82 分(見表 6.3-3)。至於對本澳創業環境的評價(見表 6.3-4)，有 25.00%的創業青年認為現時澳門的創業環境合適，比率高於非創業青年(16.00%)，創業青年的創業環境評價均值 2.83 分，高於非創業青年(2.62 分)。

² 本研究將受訪在職青年分為“創業”與“非創業”兩類群體進行比較，“創業”青年指現在的就業狀況為自僱人士或企業僱主的青年；“非創業”青年指現在的就業狀況為僱員的青年。

表 6.3-1 創業與非創業受訪青年的整體壓力程度對比

整體 壓力程度	創業情況			
	創業青年		非創業青年	
	人數	百分比	人數	百分比
低	7	9.86%	132	12.18%
一般	40	56.34%	635	58.58%
高	24	33.80%	317	29.24%
總計	71	100%	1084	100%
平均值	3.24		3.19	
標準差	0.75		0.75	

表 6.3-2 創業與非創業受訪青年面對毫無希望事情也不放棄的態度之對比

堅持態度	創業情況			
	創業青年		非創業青年	
	人數	百分比	人數	百分比
1-2 分	14	19.44%	181	16.54%
3 分	23	31.94%	429	39.21%
4-5 分	35	48.61%	484	44.24%
總計	72	100%	1094	100%
平均值	3.43		3.31	
標準差	1.00		0.88	

表 6.3-3 創業與非創業受訪青年相信困難是可以解決同意評價之對比

相信困難是可以 解決同意評價	創業情況			
	創業青年		非創業青年	
	人數	百分比	人數	百分比
1-2 分	1	1.41%	53	4.84%
3 分	13	18.31%	232	21.19%
4-5 分	57	80.28%	810	73.97%
總計	71	100%	1095	100%
平均值	4.01		3.82	
標準差	0.69		0.76	

表 6.3-4 創業與非創業受訪青年對澳門創業環境的評價之對比

創業環境評價	創業情況			
	創業青年		非創業青年	
	人數	百分比	人數	百分比
不合適	24	33.33%	464	42.41%
一般	30	41.67%	455	41.59%
合適	18	25.00%	175	16.00%
總計	72	100%	1094	100%
平均值	2.83		2.62	
標準差	0.95		0.91	

第七章 文娛康體活動

7.1 每天平均閱讀時間

根據香港出版學會 2016 年公佈的“香港全民閱讀調查報告”指出，18 歲以下的青年，其每周閱讀時數之中位數為 2 小時，但每月閱讀書本的中位數僅為 3 本；而佔 44.1% 受訪青年表示閱讀的主要目的為了消閒娛樂，為了獲取資訊的有 36.6%。而台灣《未來 Family》的“2017 兒童和青少年閱讀習慣調查”結果發現，隨著網路應用的日漸普及，青少年的閱讀行為亦產生明顯變化。當中，13-15 歲的青少年上網時間比閱讀的時間多 (63.4%)。報告同時指出，父母的閱讀行為最直接影響青少年的閱讀行為，其次才是家庭經濟，顯示出“身教”的重要性。

據本次調研結果顯示，在閱讀內容和時數方面，表 7.1-1 顯示受訪青年過去一星期內平均每天用在閱讀書籍的時間最多，平均為 1.09 小時，較 2016 年的青年指標調查結果(0.87 小時)增加了 0.22 小時，閱讀報章時間平均為 0.57 小時；閱讀漫畫時間平均為 0.46 小時；閱讀時間最少的為雜誌，平均為 0.23 小時。至於閱讀方式主要以手機為主，有 70.33%，其次是實體刊物，佔 46.43%，電腦佔 42.71%，平板電腦佔 18.93%(見圖 7.1-1)。

表 7.1-1 受訪青年在過去一星期內平均每天閱讀時間一覽

閱讀時間	人數	平均值(小時)	標準差
書籍	2208	1.09	2.34
報章	2209	0.57	1.77
漫畫	2211	0.46	1.84
雜誌	2210	0.23	1.04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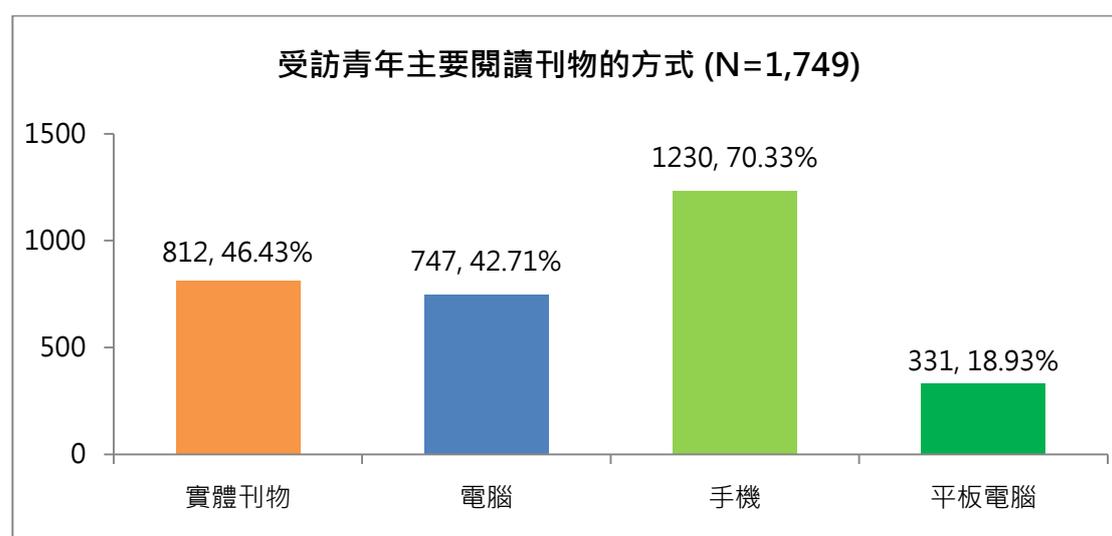


圖 7.1-1 受訪青年主要閱讀刊物的方式

受訪青年在過去一星期內平均每天閱讀報章時數佔比最高為少於 1 小時(26.30%)，其次為 1-3 小時(19.51%)。按人口特徵方差分析，受訪青年不同的年齡、不同教育程度以及不同身份，其閱讀報章時間存在顯著性差異。當中年齡越大、教育程度越高、在職身份的受訪青年在過去一星期內平均每天閱讀報章時間更多(見圖 7.1-2 和表 7.1-2)。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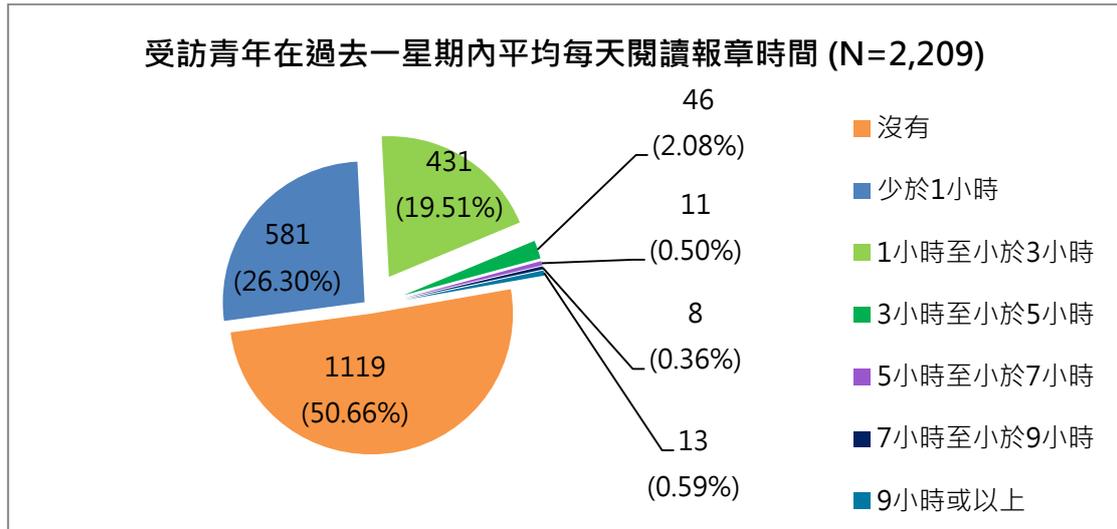


圖 7.1-2 受訪青年在過去一星期內平均每天閱讀報章時間

表 7.1-2 受訪青年在過去一星期內平均每天閱讀報章時間之方差分析

變項	人數	平均值	標準差	F 比率	T 值
性別	男	1025	0.82	1.01	1.425 df=2207
	女	1184	0.76	0.98	
	總數	2209	0.79	1.00	
年齡	13-15 歲	200	0.46	0.79	20.935*** df=4, 2204
	16-18 歲	249	0.57	0.85	
	19-21 歲	322	0.61	1.02	
	22-24 歲	442	0.77	1.02	
	25-29 歲	996	0.98	1.01	
	總數	2209	0.79	1.00	
教育程度	中學或以下	615	0.58	0.86	25.241*** df=2, 2206
	大專或大學	1485	0.84	1.03	
	碩士或以上	109	1.20	1.04	
	總數	2209	0.79	1.00	
身份	中學生	464	0.54	0.83	20.190*** df=3, 2205
	大學生	521	0.70	1.07	
	在職青年	1163	0.93	1.01	
	其他	61	0.64	0.80	
	總數	2209	0.79	1.00	
輪班工作	要	280	0.90	1.01	-.659 df=1161
	不要	883	0.95	1.01	
	總數	1163	0.93	1.01	

*p<.05; **p<.01; ***p<.001

另一方面，14.20%的受訪青年過去一星期平均每天閱讀漫畫的時間為 1-3 小時；少於 1 小時的有 9.45%。按人口特徵的方差分析結果，受訪青年不同性別、不同年齡、不同教育程度、不同身份和是否輪班工作，其閱讀漫畫時間存在顯著性差異。當中男性、年齡越輕、教育程度越低、中學生和要輪班工作的受訪青年在過去一星期內平均每天閱讀漫畫時間更多(見圖 7.1-3 和表 7.1-3)。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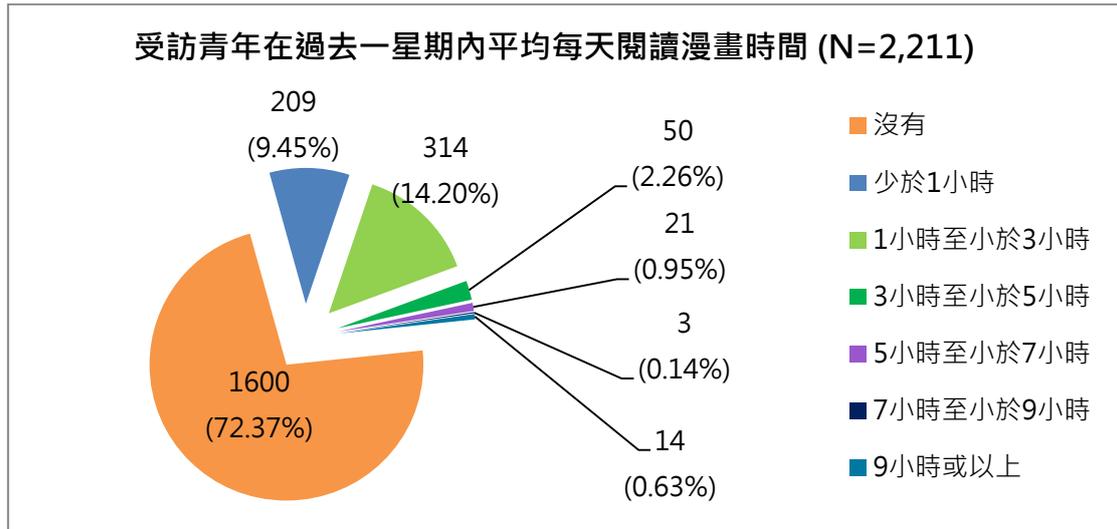


圖 7.1-3 受訪青年在過去一星期內平均每天閱讀漫畫時間

表 7.1-3 受訪青年在過去一星期內平均每天閱讀漫畫時間之方差分析

變項	人數	平均值	標準差	F 比率	T 值
性別	男	1025	0.70	1.12	7.226*** df=1910.018
	女	1186	0.39	0.86	
	總數	2211	0.53	1.00	
年齡	13-15 歲	200	0.97	1.24	19.769*** df=4, 2206
	16-18 歲	249	0.70	1.14	
	19-21 歲	322	0.65	1.11	
	22-24 歲	443	0.51	0.93	
	25-29 歲	997	0.37	0.85	
	總數	2211	0.53	1.00	
教育程度	中學或以下	615	0.75	1.15	22.606*** df=2, 2208
	大專或大學	1487	0.45	0.94	
	碩士或以上	109	0.32	0.71	
	總數	2211	0.53	1.00	
身份	中學生	464	0.83	1.17	22.687*** df=3, 2207
	大學生	521	0.57	1.07	
	在職青年	1165	0.39	0.86	
	其他	61	0.52	0.98	
	總數	2211	0.53	1.00	
輪班工作	要	281	0.57	1.13	3.222** df=360.269
	不要	884	0.33	0.75	
	總數	1165	0.39	0.86	

*p<.05; **p<.01; ***p<.001

與此同時，8.78%受訪青年過去一星期平均每天閱讀雜誌時數為 1-3 小時，少於 1 小時的有 8.55%。按人口特徵的方差分析結果，受訪青年對閱讀雜誌時間不存在顯著性差異(見圖 7.1-4 和表 7.1-4)。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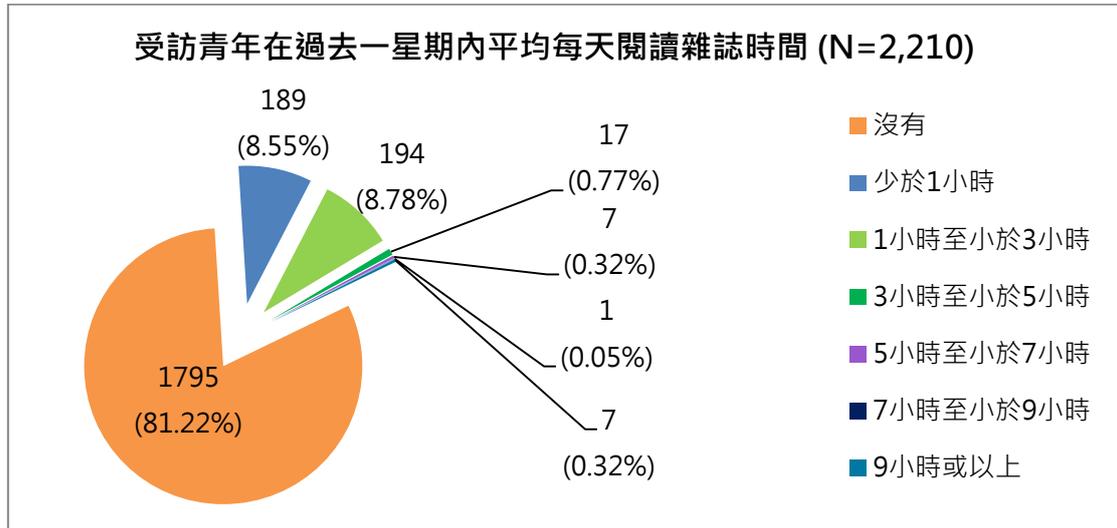


圖 7.1-4 受訪青年在過去一星期內平均每天閱讀雜誌時間

表 7.1-4 受訪青年在過去一星期內平均每天閱讀雜誌時間之方差分析

變項	人數	平均值	標準差	F 比率	T 值
性別	男	1025	0.32	0.76	-.171 df=2208
	女	1185	0.32	0.77	
	總數	2210	0.32	0.76	
年齡	13-15 歲	200	0.32	0.73	.298 df=4, 2205
	16-18 歲	249	0.30	0.71	
	19-21 歲	322	0.35	0.86	
	22-24 歲	442	0.33	0.81	
	25-29 歲	997	0.31	0.73	
	總數	2210	0.32	0.76	
教育程度	中學或以下	615	0.33	0.77	.417 df=2, 2207
	大專或大學	1486	0.31	0.77	
	碩士或以上	109	0.27	0.62	
	總數	2210	0.32	0.76	
身份	中學生	464	0.33	0.77	.582 df=3, 2206
	大學生	521	0.35	0.86	
	在職青年	1164	0.30	0.70	
	其他	61	0.34	0.93	
	總數	2210	0.32	0.76	
輪班工作	要	280	0.31	0.75	.444 df=1162
	不要	884	0.29	0.68	
	總數	1164	0.30	0.70	

*p<.05; **p<.01; ***p<.001

從圖 7.1-5 和表 7.1-5 得出，有 25.72% 的受訪青年過去一星期平均每天閱讀書籍時數為 1-3 小時，有 11.82% 是少於 1 小時。按人口特徵方差的分析結果，受訪青年不同年齡、不同身份對閱讀書籍時間存在顯著性差異，當中 13-18 歲、中學生身份的受訪青年閱讀書籍時間更多。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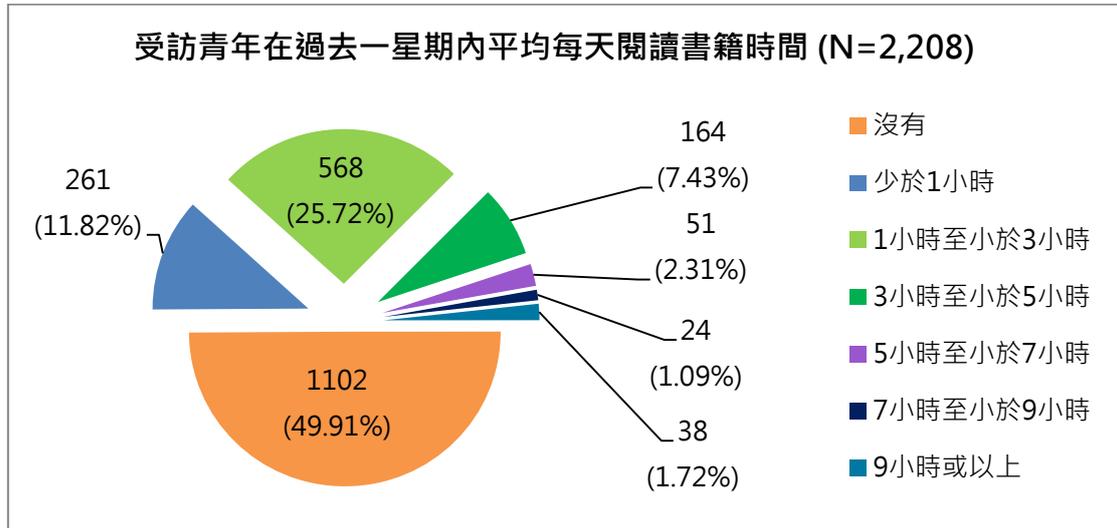


圖 7.1-5 受訪青年在過去一星期內平均每天閱讀書籍時間

表 7.1-5 受訪青年在過去一星期內平均每天閱讀書籍時間之方差分析

變項	人數	平均值	標準差	F 比率	T 值
性別	男	1025	1.12	1.42	.555 df=2099.728
	女	1183	1.09	1.31	
	總數	2208	1.11	1.36	
年齡	13-15 歲	200	1.40	1.52	9.934*** df=4, 2203
	16-18 歲	249	1.46	1.56	
	19-21 歲	322	1.16	1.45	
	22-24 歲	441	1.07	1.34	
	25-29 歲	996	0.95	1.23	
	總數	2208	1.11	1.36	
教育程度	中學或以下	615	1.19	1.40	1.550 df=2, 2205
	大專或大學	1485	1.07	1.36	
	碩士或以上	108	1.10	1.17	
	總數	2208	1.11	1.36	
身份	中學生	464	1.33	1.46	13.757*** df=3, 2204
	大學生	521	1.29	1.51	
	在職青年	1162	0.94	1.23	
	其他	61	0.92	1.11	
	總數	2208	1.11	1.36	
輪班工作	要	280	0.84	1.14	-1.646 df=1160
	不要	882	0.98	1.26	
	總數	1162	0.94	1.23	

*p<.05; **p<.01; ***p<.001

7.2 網上瀏覽

根據澳門互聯網研究學會於 2018 年公佈的第十八次“澳門居民互聯網使用年度調查”(2018 年)結果顯示,本澳居民上網率達八成四、手機上網率達八成,兩者皆較 2017 年上升,反映本澳互聯網進一步普及。與國際比較,本澳上網率高於全球平均水平(54%),排名在全球較前位置。當中,13-29 歲的澳門居民上網率達 99.5%、手機上網率達 98.9%,每星期平均上網時間為 24.45 小時,即平均每日上網 3.49 小時,而他們上網的主要目的是消閒娛樂(75.7%)、獲取資訊(38.3%)、與人溝通(36.7%)、使用網上社區/社交網站(21.2%)等。

本次調研對受訪者每天上網目的和狀況進行了分析(包括“輔助學習或工作”、“社交網站”、“網絡遊戲”、“消閒娛樂(不包括社交網站和網絡遊戲)”及“網絡遊戲”)。表 7.2-1 所示,受訪青年過去一星期平均每天上網時間用在輔助學習或工作的最多,平均 2.43 小時。而消閒娛樂和網絡遊戲,平均時數為 1.31 小時。

表 7.2-1 受訪青年在過去一星期內平均每天上網時間一覽

上網時間	人數	平均值(小時)	標準差
輔助學習或工作	2204	2.43	3.09
社交網站	2207	2.16	2.65
消閒娛樂(不包括社交網站和網絡遊戲)	2207	1.31	2.07
網絡遊戲	2211	1.31	2.29

36.84%受訪青年過去一星期平均每天花 1-3 小時上網用於輔助學習或工作；12.39%則少於 1 小時；花 3-5 小時的則有 11.16%。按人口特徵方差分析結果，受訪青年不同年齡、不同教育程度、不同身份和是否輪班工作對用於輔助學習或工作的上網時間存在顯著性差異。當中以 25-29 歲、教育程度越高、在職身份和不要輪班工作的受訪青年上網輔助學習或工作的時間較多(見圖 7.2-1 和表 7.2-2)。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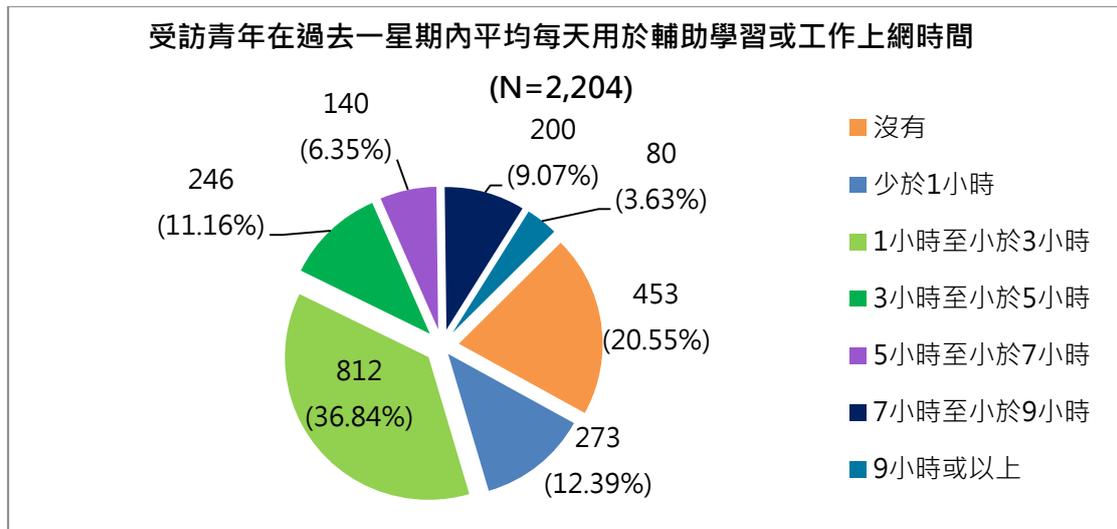


圖 7.2-1 受訪青年在過去一星期內平均每天用於輔助學習或工作上網時間

表 7.2-2 受訪青年上網用於輔助學習或工作時間之方差分析

變項	人數	平均值	標準差	F 比率	T 值
性別	男	1021	2.06	1.65	-1.579 df=2202
	女	1183	2.17	1.63	
	總數	2204	2.12	1.64	
年齡	13-15 歲	199	1.56	1.18	21.810*** df=4, 2199
	16-18 歲	249	1.63	1.12	
	19-21 歲	322	1.86	1.03	
	22-24 歲	441	2.22	1.66	
	25-29 歲	993	2.40	1.90	
	總數	2204	2.12	1.64	
教育程度	中學或以下	614	1.66	1.35	44.633*** df=2, 2201
	大專或大學	1481	2.25	1.70	
	碩士或以上	109	2.95	1.74	
	總數	2204	2.12	1.64	
身份	中學生	463	1.54	1.11	36.986*** df=3, 2200
	大學生	520	2.03	1.20	
	在職青年	1160	2.42	1.90	
	其他	61	1.52	1.50	
	總數	2204	2.12	1.64	
輪班工作	要	279	2.01	1.80	-4.352*** df=494.045
	不要	881	2.55	1.92	
	總數	1160	2.42	1.90	

*p<.05; **p<.01; ***p<.001

至於受訪青年過去一星期內平均每天花在瀏覽社交網站的上網時間，佔一半 (50.20%) 會花 1-3 小時；花 3-5 小時的佔 18.12%，少於 1 小時的有 13.09%。按人口特徵的方差分析結果，受訪青年不同性別、不同年齡、不同教育程度、不同身份對用於社交網站的上網時間存在顯著性差異。當中以女性、19-21 歲、大專或大學教育程度、大學生受訪青年用於社交網站上網時間較多(圖 7.2-2 和表 7.2-3)。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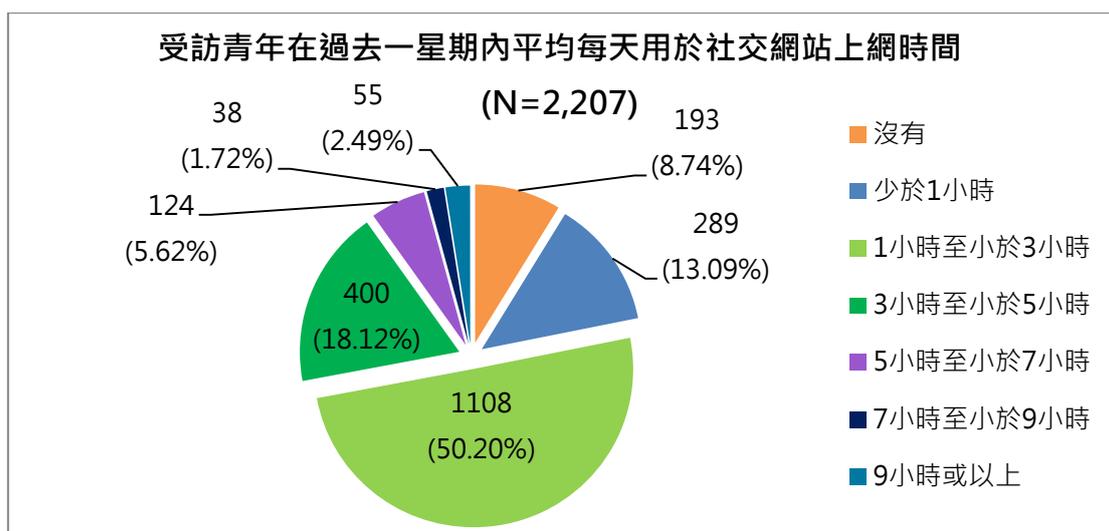


圖 7.2-2 受訪青年在過去一星期內平均每天用於社交網站上網時間

表 7.2-3 受訪青年上網用於社交網站時間之方差分析

變項	人數	平均值	標準差	F 比率	T 值
性別	男	1023	1.95	10.723*** df=4, 2202	-6.953*** df=2152.460
	女	1184	2.30		
	總數	2207	2.14		
年齡	13-15 歲	200	1.78	10.723*** df=4, 2202	
	16-18 歲	249	2.22		
	19-21 歲	322	2.40		
	22-24 歲	442	2.23		
	25-29 歲	994	2.06		
	總數	2207	2.14		
教育程度	中學或以下	615	1.97	8.940*** df=2, 2204	
	大專或大學	1482	2.21		
	碩士或以上	110	2.17		
	總數	2207	2.14		
身份	中學生	464	1.94	14.500*** df=3, 2203	
	大學生	522	2.41		
	在職青年	1160	2.11		
	其他	61	1.95		
	總數	2207	2.14		
輪班工作	要	279	2.13	0.465 df=1158	
	不要	881	2.10		
	總數	1160	2.11		

*p<.05; **p<.01; ***p<.001

另一方面，有 29.72%受訪青年過去一星期平均每天花在網絡遊戲的時間為 1-3 小時，花 3-5 小時的佔 11.80%，沒有上網的佔比由 2016 年調查結果的 54.16%下降至 45.09%，大幅下降 9.07 個百分點。按人口特徵的方差分析結果，受訪青年不同性別、不同年齡、不同教育程度、不同身份和是否輪班工作對用於網絡遊戲的上網時間存在顯著性差異。當中以男性、年齡越輕、教育程度越低、中學生身份和要輪班工作的受訪青年上網用於網絡遊戲時間更多(見圖 7.2-3 和表 7.2-4)。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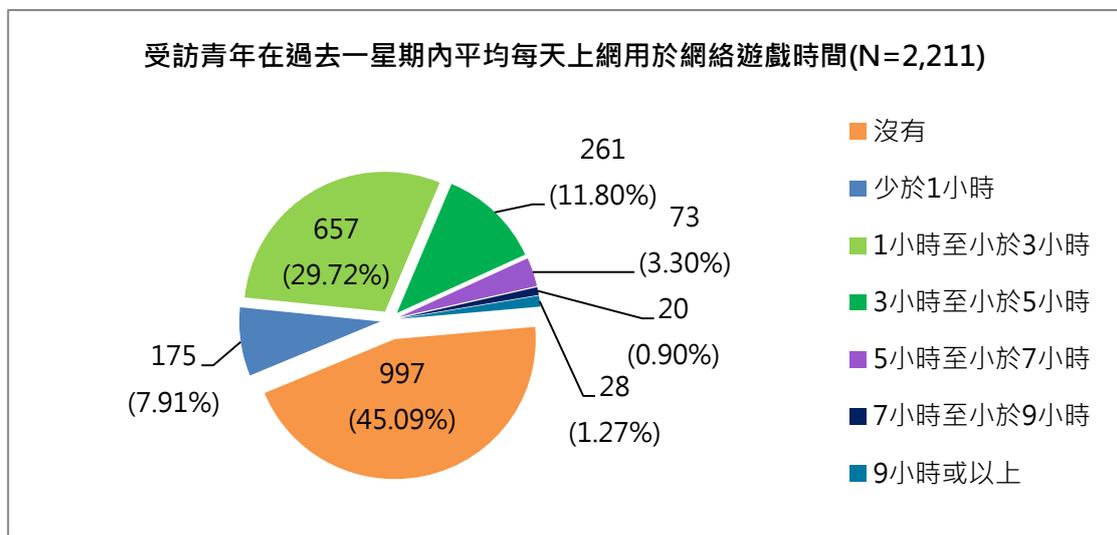


圖 7.2-3 受訪青年在過去一星期內平均每每天上網用於網絡遊戲時間

表 7.2-4 受訪青年上網用於網絡遊戲時間之方差分析

變項	人數	平均值	標準差	F 比率	T 值
性別	男	1025	1.78	60.761*** df=4, 2206	16.494*** df=1965.277
	女	1186	0.85		
	總數	2211	1.28		
年齡	13-15 歲	200	2.09	60.761*** df=4, 2206	
	16-18 歲	249	1.92		
	19-21 歲	322	1.60		
	22-24 歲	443	1.20		
	25-29 歲	997	0.89		
	總數	2211	1.28		
教育程度	中學或以下	615	1.85	84.934*** df=2, 2208	
	大專或大學	1486	1.10		
	碩士或以上	110	0.57		
	總數	2211	1.28		
身份	中學生	464	1.98	78.297*** df=3, 2207	
	大學生	522	1.49		
	在職青年	1164	0.92		
	其他	61	1.11		
	總數	2211	1.28		
輪班工作	要	280	1.21	4.296*** df=415.584	
	不要	884	0.82		
	總數	1164	0.92		

*p<.05; **p<.01; ***p<.001

至於上網用於消閒娛樂而花費的時間，佔 41.46%的受訪青年表示過去一星期平均每天花 1-3 小時，11.10%會少於 1 小時，花 3-5 小時的佔 9.97%。按人口特徵的方差分析結果，受訪青年不同年齡用於消閒娛樂的上網時間存在顯著性差異，當中以 13-15 歲受訪青年的消閒娛樂上網時間相比其他年齡組別之下較少(見圖 7.2-4 和表 7.2-5)。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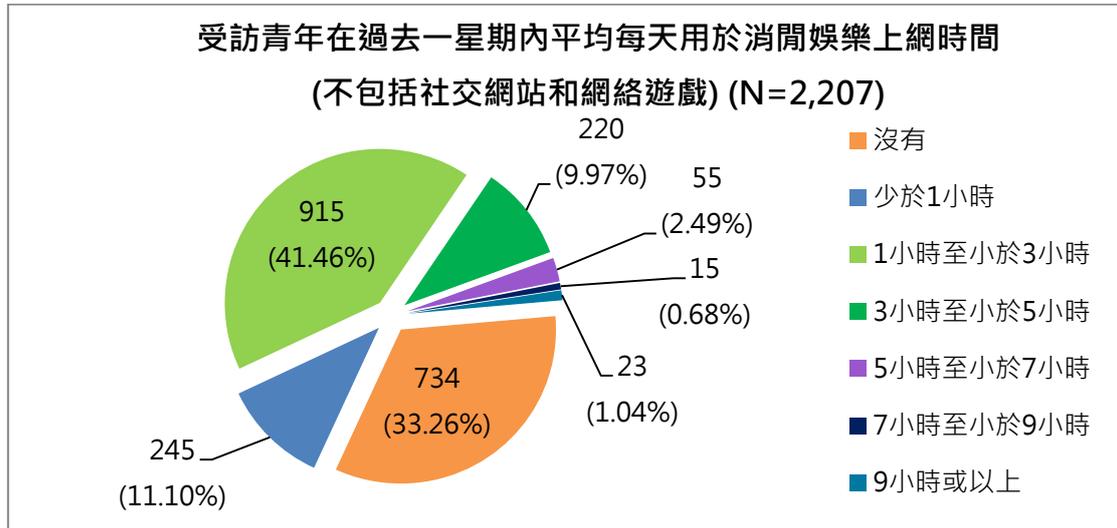


圖 7.2-4 受訪青年在過去一星期內平均每天用於消閒娛樂上網時間

表 7.2-5 受訪青年上網用於消閒娛樂時間之方差分析

變項	人數	平均值	標準差	F 比率	T 值
性別	男	1024	1.43		-0.167 df=2205
	女	1183	1.44		
	總數	2207	1.44	1.25	
年齡	13-15 歲	200	1.15	1.34	3.075* df=4, 2202
	16-18 歲	249	1.47	1.30	
	19-21 歲	322	1.49	1.32	
	22-24 歲	441	1.46	1.20	
	25-29 歲	995	1.45	1.20	
	總數	2207	1.44	1.25	
教育程度	中學或以下	615	1.45	1.38	.323 df=2, 2204
	大專或大學	1482	1.44	1.20	
	碩士或以上	110	1.35	1.12	
	總數	2207	1.44	1.25	
身份	中學生	464	1.35	1.32	.962 df=3, 2203
	大學生	522	1.45	1.32	
	在職青年	1161	1.46	1.18	
	其他	60	1.43	1.20	
	總數	2207	1.44	1.25	
輪班工作	要	279	1.58	1.24	1.965 df=1159
	不要	882	1.43	1.16	
	總數	1161	1.46	1.18	

*p<.05; **p<.01; ***p<.001

至於受訪青年對社交網站重要性的看法，63.33%表示社交網站對於他們顯得重要，平均值為 3.70 分（見表 7.2-6）。表 7.2-7 所示，各人口特徵方差分析結果方面，受訪青年不同性別、不同年齡、不同身份對社交網站的重要程度存在顯著性差異。當中女性、19-21 歲、大學生身份的受訪青年認為社交網站較為重要。

表 7.2-6 受訪青年與社交網站的重要程度

社交網站的重要程度	人數	百分比
不重要	143	6.65%
一般	645	30.01%
重要	1361	63.33%
總計	2149	100%
平均值		3.70
標準差		0.83

表 7.2-7 受訪青年與社交網站的重要程度之方差分析

變項	人數	平均值	標準差	F 比率	T 值
性別	男	988	3.58	7.622*** df=4, 2144	-6.339*** df=1991.409
	女	1161	3.81		
	總數	2149	3.70		
年齡	13-15 歲	186	3.80	7.622*** df=4, 2144	
	16-18 歲	225	3.81		
	19-21 歲	309	3.88		
	22-24 歲	437	3.65		
	25-29 歲	992	3.63		
	總數	2149	3.70		
教育程度	中學或以下	575	3.69	0.316 df=2, 2146	
	大專或大學	1465	3.71		
	碩士或以上	109	3.75		
	總數	2149	3.70		
身份	中學生	424	3.76	10.051*** df=3, 2145	
	大學生	503	3.85		
	在職青年	1161	3.63		
	其他	61	3.51		
	總數	2149	3.70		
輪班工作	要	280	3.61	-0.511 df=416.622	
	不要	881	3.64		
	總數	1161	3.63		

*p<.05; **p<.01; ***p<.001

7.3 對媒體的信任度

表 7.3-1 所示，34.83%受訪青年對本澳媒體資訊可信程度較高的為電視，平均可信程度 3.18 分；其次為報章(31.78%)，平均可信程度 3.11 分；以及電台(27.96%)，平均可信程度 3.08 分；認為雜誌可信度高的只有 8.13%，平均可信程度 2.68 分。而受訪青年對本澳媒體的資訊可信程度整體的平均值為 2.98 分，表示為受訪青年認為本澳媒體的資訊可信程度為一般。

表 7.3-1 受訪青年對本澳各媒體中所發送資訊的可信程度

	電視		電台		報章		雜誌		整體	
	人數	百分比								
低	375	17.03%	384	17.72%	408	18.66%	695	32.12%	451	20.51%
一般	1060	48.14%	1177	54.31%	1084	49.57%	1293	59.75%	1243	56.53%
高	767	34.83%	606	27.96%	695	31.78%	176	8.13%	505	22.96%
總計	2202	100%	2167	100%	2187	100%	2164	100%	2199	100%
平均值	3.18		3.08		3.11		2.68		2.98	
中位數	3.00		3.00		3.00		3.00		3.00	
標準差	0.87		0.83		0.88		0.77		0.81	

註：以 1-5 分計算，“非常低”代表 1 分、“低”代表 2 分、“一般”代表 3 分、“高”代表 4 分、“非常高”代表 5 分，平均值為各項之總和除以總人數，得分越高，表示傾向越同意。

從表 7.3-2 的方差分析結果顯示，受訪青年不同性別、不同年齡、不同教育程度、不同身份、是否輪班工作對本澳媒體的資訊可信程度存在顯著性差異，當中以女性、13-15 歲、中學或以下教育程度、中學生、不要輪班工作受訪青年認為澳門媒體所發放資訊的可信程度較高。

表 7.3-2 受訪青年整體對本澳各媒體所發送資訊的可信程度之方差分析

變項	人數	平均值	標準差	F 比率	T 值
性別	男	1019	2.90	9.871*** df=4, 2194	-4.395*** df=2024.901
	女	1180	3.05		
	總數	2199	2.98		
年齡	13-15 歲	200	3.20	9.871*** df=4, 2194	
	16-18 歲	248	3.14		
	19-21 歲	319	2.99		
	22-24 歲	442	2.99		
	25-29 歲	990	2.88		
	總數	2199	2.98		
教育程度	中學或以下	612	3.08	6.157** df=2, 2196	
	大專或大學	1479	2.94		
	碩士或以上	108	2.96		
	總數	2199	2.98		
身份	中學生	463	3.15	9.759*** df=3, 2195	
	大學生	519	2.97		
	在職青年	1156	2.92		
	其他	61	2.93		
	總數	2199	2.98		
輪班工作	要	277	2.75	-3.761*** df=455.509	
	不要	879	2.97		
	總數	1156	2.92		

*p<.05; **p<.01; ***p<.001

表 7.3-3 所示，受訪青年認為資訊可信程度較高的網上媒介為 Wikipedia(45.15%)，平均可信程度 3.39 分；其次為 Youtube(21.52%)，平均可信程度 3.06 分；Facebook(14.08%)，平均可信程度 2.83 分，Wechat(12.56%)，平均可信程度 2.65 分。而 Facebook 及 Wechat 可信程度均低於一般水平。而受訪青年對本澳網上媒介的資訊可信程度整體評分方面，平均值為 2.93 分。

表 7.3-3 受訪青年對網上媒介所發送資訊的可信程度

	Facebook		Youtube		Wikipedia		Wechat		整體	
	人數	百分比	人數	百分比	人數	百分比	人數	百分比	人數	百分比
低	613	27.85%	354	16.11%	241	10.97%	868	39.37%	432	19.65%
一般	1278	58.06%	1371	62.37%	964	43.88%	1060	48.07%	1463	66.53%
高	310	14.08%	473	21.52%	992	45.15%	277	12.56%	304	13.82%
總計	2201	100%	2198	100%	2197	100%	2205	100%	2199	100%
平均值	2.83		3.06		3.39		2.65		2.93	
中位數	3.00		3.00		3.00		3.00		3.00	
標準差	0.77		0.74		0.83		0.90		0.67	

註：以 1-5 分計算，“非常低”代表 1 分、“低”代表 2 分、“一般”代表 3 分、“高”代表 4 分、“非常高”代表 5 分，平均值為各項之總和除以總人數，得分越高，表示傾向越同意。

從表 7.3-4 的方差分析結果顯示，受訪青年不同性別、不同年齡、不同教育程度、不同身份對網上媒介的資訊可信程度存在顯著性差異。當中以女性、13-15 歲、教育程度越低、中學生身份的受訪青年認為網上媒介所發送資訊的可信程度較高。

表 7.3-4 受訪青年整體對網上媒介所發送資訊的可信程度之方差分析

變項	人數	平均值	標準差	F 比率	T 值
性別	男	1018	2.89	0.72	-2.556* df=2031.155
	女	1181	2.96	0.63	
	總數	2199	2.93	0.67	
年齡	13-15 歲	200	3.22	0.85	16.958*** df=4, 2194
	16-18 歲	248	3.09	0.65	
	19-21 歲	320	2.87	0.69	
	22-24 歲	441	2.83	0.68	
	25-29 歲	990	2.89	0.61	
	總數	2199	2.93	0.67	
教育程度	中學或以下	612	3.10	0.73	28.554*** df=2, 2196
	大專或大學	1477	2.87	0.65	
	碩士或以上	110	2.80	0.52	
	總數	2199	2.93	0.67	
身份	中學生	463	3.14	0.75	19.189*** df=3, 2195
	大學生	517	2.87	0.67	
	在職青年	1158	2.88	0.63	
	其他	61	2.92	0.67	
	總數	2199	2.93	0.67	
輪班工作	要	280	2.84	0.72	-0.908 df=409.824
	不要	878	2.89	0.60	
	總數	1158	2.88	0.63	

*p<.05; **p<.01; ***p<.001

7.4 體育活動參與

受訪青年在過去六個月內平均每周會進行 1-2 次的體育鍛煉，佔 31.35%；其次是 1 次以下，佔 20.32%；3-4 次的佔 13.41%，5 次或以上的佔 9.70%；而不鍛煉的有 25.22%(見圖 7.4-1)。而進行體育鍛煉的男性比女性高(見表 7.4-1)；中學身份的受訪青年比大學或在職身份的受訪青年較高(見表 7.4-2)。至於鍛鍊時數，以 30 分鐘至 1 小時最多，佔 40.36%；其次是 1 至 2 小時，佔 33.85%(見圖 7.4-2)。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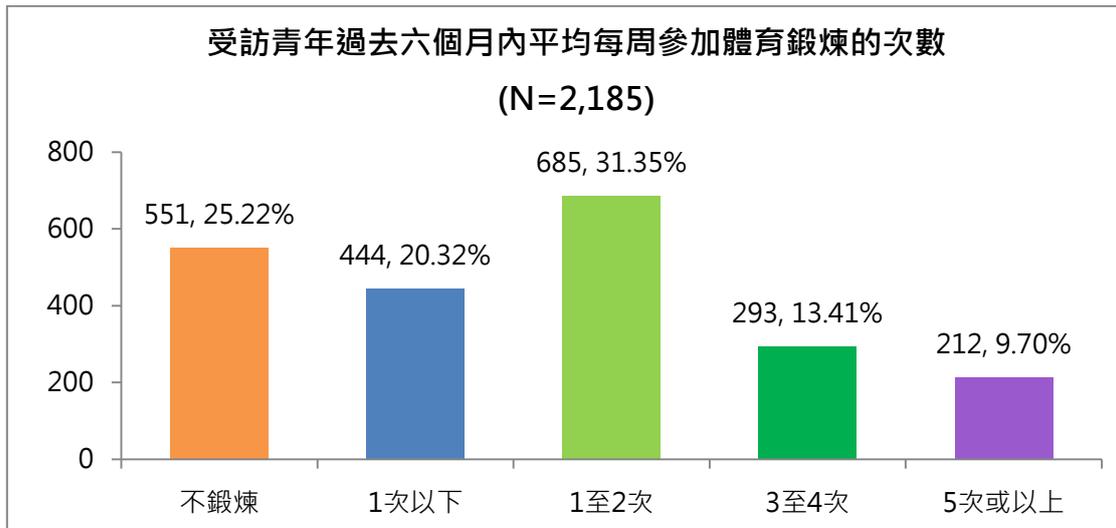


圖 7.4-1 受訪青年過去六個月內平均每周參加體育鍛煉的次數

表 7.4-1 不同性別受訪青年在過去六個月參加體育鍛煉情況

在過去 6 個月，參加體育鍛煉	性別		總計
	男	女	
沒有	198	353	551
	19.60%	30.04%	25.22%
有	812	822	1634
	80.40%	69.96%	74.78%
總計	1010	1175	2185
	100%	100%	100%

$X^2=31.383, df=1, p<.001$

表 7.4-2 不同身份受訪青年在過去六個月參加體育鍛煉情況

在過去 6 個月 · 參加體育鍛煉	身份				總計
	中學生	大學生	在職青年	其他	
沒有	75	131	327	18	551
	16.74%	25.64%	28.07%	29.51%	25.22%
有	373	380	838	43	1634
	83.26%	74.36%	71.93%	70.49%	74.78%
總計	448	511	1165	61	2185
	100%	100%	100%	100%	100%

$X^2=22.734$, $df=3$, $p<.001$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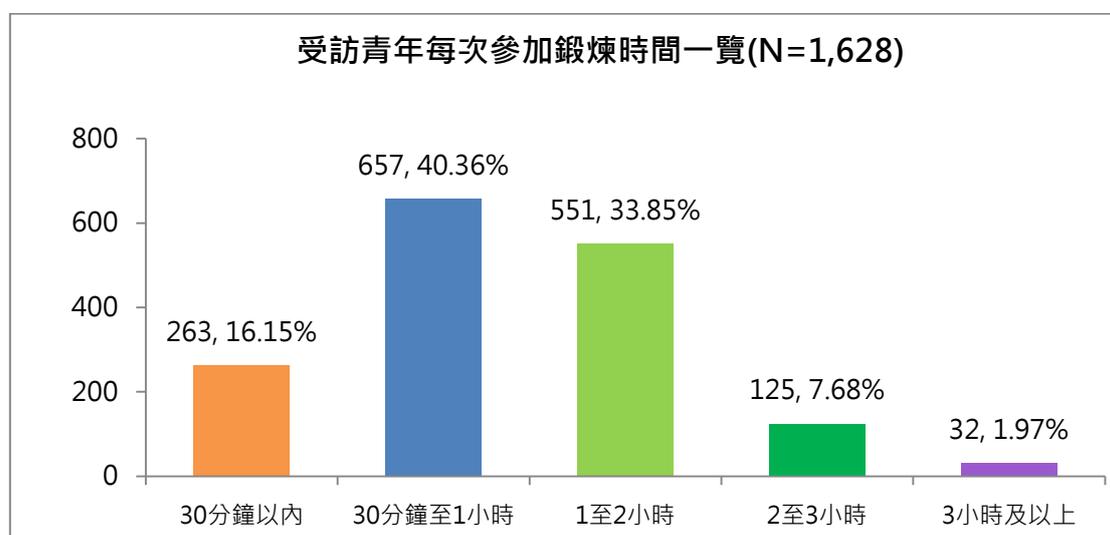


圖 7.4-2 受訪青年每次參加鍛煉時間一覽

至於受訪青年以何種方式進行鍛煉，據表 7.4-3 顯示以田徑(跑步)最多，佔參與運動人數的 56.84%；其次是球類，佔 43.34%；其他依次為健身 26.44%，游泳 11.64%，瑜伽 10.03%。在球類運動當中，最多受訪青年參與的球類運動為籃球，有 44.96%，其次是羽毛球，有 43.47%，排球 19.14%，乒乓球 16.32%，足球 13.80%(見表 7.4-4)。

表 7.4-3 受訪青年參加體育鍛煉的主要項目(N=1,615)

體育項目	人數	百分比
田徑(跑步)	918	56.84%
球類	700	43.34%
健身	427	26.44%
游泳	188	11.64%
瑜伽	162	10.03%
騎自行車	141	8.73%
舞蹈	90	5.57%
跳繩	52	3.22%
體操	49	3.03%
武術	39	2.41%
滑冰、輪滑	13	0.80%

表 7.4-4 受訪青年參加球類體育鍛煉的主要項目(N=674)

體育項目	人數	百分比
籃球	303	44.96%
羽毛球	293	43.47%
排球	129	19.14%
乒乓球	110	16.32%
足球	93	13.80%
桌球	59	8.75%
手球	17	2.52%
網球	14	2.08%
壁球	14	2.08%
高爾夫球	7	1.04%

至於在職青年參加體育鍛煉的主要項目，男性受訪青年的首三項依次是田徑(跑步)佔 61.02%、健身佔 36.32%和球類佔 25.91%。女性受訪青年主要參與的運動首三項依次是田徑(跑步)佔 58.82%、瑜伽佔 21.88%、健身佔 16.71%(見表 7.4-5)；至於參與的球類活動方面，男性受訪青年的首三項依次是籃球佔 44.86%，羽毛球佔 35.51%，足球佔 27.10%；女性受訪青年主要參與球類活動的首三項是羽毛球佔 73.81%，籃球佔 19.05%，排球佔 7.14%(見表 7.4-6)。

表 7.4-5 受訪在職青年參加體育鍛煉的主要項目(N=838)

體育項目	男(N=413)百分比	女(N=425)百分比
田徑(跑步)	61.02%	58.82%
健身	36.32%	16.71%
球類	25.91%	9.88%
游泳	9.69%	13.88%
騎自行車	3.39%	7.76%
體操	1.69%	2.12%
武術	1.69%	0.94%
瑜伽	0.73%	21.88%
滑冰、輪滑	0.73%	0.71%
跳繩	0.48%	0.94%
舞蹈	0.24%	8.00%

表 7.4-6 受訪在職青年球類體育鍛煉的主要項目(N=149)

體育項目	男(N=107)百分比	女(N=42)百分比
籃球	44.86%	19.05%
羽毛球	35.51%	73.81%
足球	27.10%	0.00%
乒乓球	12.15%	4.76%
桌球	6.54%	0.00%
排球	2.80%	7.14%
網球	2.80%	2.38%
壁球	1.87%	4.76%
手球	0.00%	2.38%

另從表 7.4-7 得出，在學(中學生及大學生)青年參加體育鍛煉的主要項目，男性受訪青年的首三項依次是球類佔 76.08%、田徑(跑步)佔 46.31%、健身佔 31.55%。女性受訪青年的首三項依次是球類佔 62.53%、田徑(跑步)佔 53.49%、健身佔 18.86%。至於受訪在學青年參與的球類活動方面，男性受訪青年的首三項依次是籃球佔 57.53%，羽毛球佔 32.11%，乒乓球佔 19.73%。女性受訪青年的首三項依次是羽毛球佔 50.83%，籃球佔 29.75%，排球佔 29.34%(見表 7.4-8)。

表 7.4-7 受訪在學青年參加體育鍛煉的主要項目(N=780)

體育項目	男(N=393)百分比	女(N=387)百分比
球類	76.08%	62.53%
田徑(跑步)	46.31%	53.49%
健身	31.55%	18.86%
游泳	12.47%	9.04%
騎自行車	12.21%	11.63%
跳繩	5.09%	6.72%
武術	4.33%	2.84%
體操	3.82%	4.65%
瑜伽	1.53%	14.21%
舞蹈	1.27%	12.66%
滑冰、輪滑	0.25%	1.55%

表 7.4-8 受訪在學青年球類體育鍛煉的主要項目(N=541)

體育項目	男(N=299)百分比	女(N=242)百分比
籃球	57.53%	29.75%
羽毛球	32.11%	50.83%
乒乓球	19.73%	14.46%
足球	18.39%	2.89%
排球	16.72%	29.34%
桌球	12.37%	5.79%
壁球	2.34%	1.24%
手球	2.34%	3.31%
網球	2.01%	1.65%
高爾夫球	1.34%	1.24%

7.5 文化活動

本次調研文化活動的問卷題項，主要對澳門青年參與文化活動的現狀進行分析研究。

表 7.5-1 反映了受訪青年過去六個月參加文化活動的狀況，當中以參加演唱會/音樂會/演奏會/Band show 等文化活動的受訪青年人數佔比較多，有 615 人(佔 27.80%)，其他依次為：展覽有 531 人(24.01%)、欣賞文藝節目有 329 人(14.87%)、參觀文物 311 有人(14.06%)，以及欣賞舞台劇有 264 人(11.93%)等。此外，有 45.93%受訪青年過去六個月沒有參加文化活動。

表 7.5-1 受訪青年參加文化活動的主要項目(N=2,212)

文化活動項目	人數	百分比
演唱會/音樂會/演奏會/band show	615	27.80%
展覽	531	24.01%
欣賞文藝節目	329	14.87%
參觀文物	311	14.06%
欣賞舞台劇	264	11.93%
其他	33	1.49%
沒有參加	1016	45.93%

至於受訪在職青年過去六個月參加的主要文化活動(見表 7.5-2)·男性受訪在職青年以參與演唱會/音樂會/演奏會/Band show 等文化活動的較多·佔 23.06%；其他依次分別為:展覽(16.86%)·參觀文物(11.05%)·欣賞文藝節目(9.69%)·以及欣賞舞台劇(8.53%)等。女性受訪在職青年則參與演唱會/音樂會/演奏會/Band show 等文化活動的較多·佔 31.12%·其他依次為:展覽(30.35%)·欣賞文藝節目(18.18%)·欣賞舞台劇(17.26%)·以及參觀文物(12.17%)等。此外·57.17%男性受訪在職青年表示過去六個月沒有參加文化活動；女性則有 40.22%沒有參加。

表 7.5-2 受訪在職青年參加文化活動的主要項目(N=1,165)

文化活動項目	男(N=516)百分比	女(N=649)百分比
演唱會/音樂會/演奏會/band show	23.06%	31.12%
展覽	16.86%	30.35%
參觀文物	11.05%	12.17%
欣賞文藝節目	9.69%	18.18%
欣賞舞台劇	8.53%	17.26%
其他	2.13%	0.46%
沒有參加	57.17%	40.22%

表 7.5-3 是關於受訪在學青年過去六個月參加文化活動的主要項目，男性受訪在學青年參與展覽的文化活動人數佔比較多，佔 23.51%；其他依次為：演唱會/音樂會/演奏會/Band show(22.89%)、參觀文物(16.29%)、欣賞文藝節目(14.64%)、欣賞舞台劇(8.04%)等；女性受訪在學青年以參與演唱會/音樂會/演奏會/Band show 文化活動較多，佔 34.53%；其他依次為：展覽(24.95%)、參觀文物(17.96%)、欣賞文藝節目(17.37%)及欣賞舞台劇(13.17%)等。此外，50.52%男性受訪在學青年表示過去六個月沒有參加文化活動；女性則有 35.53%沒有參加。

表 7.5-3 受訪在學青年參加文化活動的主要項目(N=986)

文化活動項目	男(N=485)百分比	女(N=501)百分比
展覽	23.51%	24.95%
演唱會/音樂會/演奏會/band show	22.89%	34.53%
參觀文物	16.29%	17.96%
欣賞文藝節目	14.64%	17.37%
欣賞舞台劇	8.04%	13.17%
其他	1.44%	1.80%
沒有參加	50.52%	35.53%

第八章 公民義務與社會參與

8.1 對經濟和社會狀況滿意度

本次調研亦對青年在各項澳門社會狀況中，據表 8.1-1 顯示，受訪青年對澳門的治安最為滿意，平均值有 3.53 分；其次是教育(3.12 分)和環境(3.02 分)；而受訪青年對於交通(2.17 分)、住屋(2.32 分)和經濟多元化(2.60 分)的滿意度較低。

表 8.1-1 受訪青年對澳門社會狀況滿意度一覽

對澳門社會狀況滿意度	1-2 分	3 分	4-5 分	總計	平均值	標準差
治安	149 6.84%	843 38.74%	1184 54.42%	2176 100%	3.53	0.76
環境	491 22.57%	1081 49.70%	603 27.73%	2175 100%	3.02	0.86
交通	1391 63.99%	622 28.61%	161 7.40%	2174 100%	2.17	0.94
教育	396 18.21%	1091 50.18%	687 31.60%	2174 100%	3.12	0.84
醫療	657 30.20%	947 43.54%	571 26.25%	2175 100%	2.90	0.95
住屋	1204 55.38%	702 32.29%	268 12.32%	2174 100%	2.32	1.03
就業	538 24.77%	1094 50.37%	540 24.86%	2172 100%	2.95	0.88
經濟多元化	890 40.98%	970 44.66%	312 14.36%	2172 100%	2.60	0.95
公共康體設施	503 23.17%	1082 49.84%	586 26.99%	2171 100%	2.99	0.88
青年專用設施	549 25.39%	1147 53.05%	466 21.56%	2162 100%	2.91	0.87
整體政府管理	805 37.06%	1051 48.39%	316 14.55%	2172 100%	2.68	0.88

表 8.1-2 是關於受訪青年對本澳治安滿意度的方差分析。結果顯示，受訪青年不同性別、不同年齡、不同教育程度、不同身份對澳門治安方面的滿意程度評價存在顯著差異。當中以男性、16-18 歲、碩士或以上教育程度、中學生身份的受訪青年對澳門治安的滿意程度較高。

表 8.1-2 受訪青年對本澳治安方面的滿意程度之方差分析

變項	人數	平均值	標準差	F 比率	T 值
性別	男	1005	3.57	0.80	2.063* df=2059.245
	女	1171	3.50	0.73	
	總數	2176	3.53	0.76	
年齡	13-15 歲	198	3.68	0.68	6.637*** df=4, 2171
	16-18 歲	223	3.70	0.76	
	19-21 歲	315	3.44	0.78	
	22-24 歲	443	3.56	0.75	
	25-29 歲	997	3.49	0.77	
	總數	2176	3.53	0.76	
教育程度	中學或以下	588	3.58	0.76	8.211*** df=2, 2173
	大專或大學	1478	3.50	0.76	
	碩士或以上	110	3.77	0.74	
	總數	2176	3.53	0.76	
身份	中學生	437	3.65	0.72	5.185** df=3, 2172
	大學生	513	3.50	0.79	
	在職青年	1165	3.50	0.76	
	其他	61	3.64	0.78	
	總數	2176	3.53	0.76	
輪班工作	要	281	3.44	0.80	-1.564 df=1163
	不要	884	3.52	0.75	
	總數	1165	3.50	0.76	

*p<.05; **p<.01; ***p<.001

表 8.1-3 是關於受訪青年對本澳環境滿意度的方差分析。結果顯示，受訪青年不同性別、不同年齡、不同教育程度、不同身份和是否輪班工作都對澳門環境方面的滿意程度評價存在顯著差異。當中以女性、16-18 歲、中學或以下教育程度、中學生身份和不要輪班工作的受訪青年對澳門環境的滿意程度較高。

表 8.1-3 受訪青年對本澳環境方面的滿意程度之方差分析

變項		人數	平均值	標準差	F 比率	T 值
性別	男	1004	2.97	0.88	18.841*** df=4, 2170	-2.144* df=2173
	女	1171	3.05	0.84		
	總數	2175	3.02	0.86		
年齡	13-15 歲	198	3.28	0.82	18.841*** df=4, 2170	
	16-18 歲	223	3.31	0.88		
	19-21 歲	315	3.05	0.89		
	22-24 歲	443	3.04	0.80		
	25-29 歲	996	2.88	0.84		
	總數	2175	3.02	0.86		
教育程度	中學或以下	588	3.17	0.85	12.825*** df=2, 2172	
	大專或大學	1477	2.96	0.85		
	碩士或以上	110	2.96	0.81		
	總數	2175	3.02	0.86		
身份	中學生	437	3.30	0.82	25.013*** df=3, 2171	
	大學生	513	3.04	0.89		
	在職青年	1164	2.89	0.83		
	其他	61	3.18	0.89		
	總數	2175	3.02	0.86		
輪班工作	要	281	2.81	0.81	-2.020* df=1162	
	不要	883	2.92	0.83		
	總數	1164	2.89	0.83		

*p<.05; **p<.01; ***p<.001

表 8.1-4 是關於受訪青年對本澳交通滿意度的方差分析。結果顯示，受訪青年不同年齡、不同教育程度、不同身份對澳門交通方面的滿意程度評價存在顯著差異。當中以年齡越輕、教育程度越低、中學生身份的受訪青年對澳門交通的滿意程度較高。

表 8.1-4 受訪青年對本澳交通方面的滿意程度之方差分析

變項	人數	平均值	標準差	F 比率	T 值
性別	男	1004	2.13	68.640*** df=4, 2169	-1.928 df=2172
	女	1170	2.21		
	總數	2174	2.17		
年齡	13-15 歲	198	2.90	68.640*** df=4, 2169	
	16-18 歲	223	2.65		
	19-21 歲	314	2.24		
	22-24 歲	442	2.08		
	25-29 歲	997	1.94		
	總數	2174	2.17		
教育程度	中學或以下	588	2.51	54.604*** df=2, 2171	
	大專或大學	1476	2.05		
	碩士或以上	110	2.00		
	總數	2174	2.17		
身份	中學生	437	2.73	81.960*** df=3, 2170	
	大學生	511	2.20		
	在職青年	1165	1.95		
	其他	61	2.26		
	總數	2174	2.17		
輪班工作	要	281	1.87		-1.780 df=1163
	不要	884	1.97		
	總數	1165	1.95		

*p<.05; **p<.01; ***p<.001

表 8.1-5 是關於受訪青年對本澳教育滿意度的方差分析。結果顯示，受訪青年不同性別、不同年齡、不同教育程度、不同身份對澳門教育方面的滿意程度評價存在顯著差異。當中以女性、13-15 歲、教育程度越低、中學生身份的受訪青年對澳門教育的滿意程度較高。

表 8.1-5 受訪青年對本澳教育方面的滿意程度之方差分析

變項	人數	平均值	標準差	F 比率	T 值
性別	男	1003	3.05	0.89	-3.406** df=2172
	女	1171	3.17	0.80	
	總數	2174	3.12	0.84	
年齡	13-15 歲	198	3.44	0.85	18.927*** df=4, 2169
	16-18 歲	222	3.39	0.85	
	19-21 歲	315	3.08	0.80	
	22-24 歲	443	3.12	0.84	
	25-29 歲	996	3.00	0.83	
	總數	2174	3.12	0.84	
教育程度	中學或以下	587	3.27	0.87	14.827*** df=2, 2171
	大專或大學	1477	3.06	0.83	
	碩士或以上	110	2.97	0.83	
	總數	2174	3.12	0.84	
身份	中學生	436	3.38	0.83	19.958*** df=3, 2170
	大學生	513	3.10	0.85	
	在職青年	1164	3.02	0.83	
	其他	61	3.21	0.86	
	總數	2174	3.12	0.84	
輪班工作	要	281	2.95	0.85	-1.685 df=1162
	不要	883	3.04	0.82	
	總數	1164	3.02	0.83	

*p<.05; **p<.01; ***p<.001

表 8.1-6 是關於受訪青年對本澳醫療滿意度的方差分析。結果顯示，受訪青年不同年齡、不同教育程度、不同身份對澳門醫療方面的滿意程度評價存在顯著差異。當中年齡越輕、教育程度越低、中學生身份的受訪青年對澳門醫療的滿意程度較高。

表 8.1-6 受訪青年對本澳醫療方面的滿意程度之方差分析

變項	人數	平均值	標準差	F 比率	T 值
性別	男	1004	2.91	0.98	0.661 df=2173
	女	1171	2.89	0.93	
	總數	2175	2.90	0.95	
年齡	13-15 歲	197	3.60	0.81	72.544*** df=4, 2170
	16-18 歲	223	3.41	0.87	
	19-21 歲	315	2.97	0.94	
	22-24 歲	443	2.90	0.88	
	25-29 歲	997	2.62	0.91	
	總數	2175	2.90	0.95	
教育程度	中學或以下	587	3.28	0.89	70.218*** df=2, 2172
	大專或大學	1478	2.76	0.94	
	碩士或以上	110	2.69	0.92	
	總數	2175	2.90	0.95	
身份	中學生	436	3.45	0.84	81.079*** df=2, 2172
	大學生	513	2.97	0.96	
	在職青年	1165	2.66	0.90	
	其他	61	2.90	1.00	
	總數	2175	2.90	0.95	
輪班工作	要	281	2.64	0.88	-.416 df=1163
	不要	884	2.67	0.90	
	總數	1165	2.66	0.90	

*p<.05; **p<.01; ***p<.001

表 8.1-7 是關於受訪青年對本澳住屋滿意度的方差分析。結果顯示，受訪青年不同年齡、不同教育程度、不同身份和是否輪班工作對澳門住屋方面的滿意程度評價存在顯著差異。當中年齡越輕、中學或以下教育程度、中學生身份和不要輪班工作的受訪青年對澳門住屋的滿意程度較高。

表 8.1-7 受訪青年對本澳住屋方面的滿意程度之方差分析

變項	人數	平均值	標準差	F 比率	T 值
性別	男	1003	2.31	1.06	-415 df=2080.651
	女	1171	2.33	1.00	
	總數	2174	2.32	1.03	
年齡	13-15 歲	198	3.25	0.93	114.805*** df=4, 2169
	16-18 歲	223	2.97	1.00	
	19-21 歲	314	2.51	1.00	
	22-24 歲	443	2.24	0.86	
	25-29 歲	996	1.97	0.93	
	總數	2174	2.32	1.03	
教育程度	中學或以下	588	2.80	1.04	95.347*** df=2, 2171
	大專或大學	1476	2.14	0.97	
	碩士或以上	110	2.15	0.88	
	總數	2174	2.32	1.03	
身份	中學生	437	3.04	0.96	129.043*** df=3, 2170
	大學生	512	2.43	1.02	
	在職青年	1164	2.01	0.90	
	其他	61	2.26	1.06	
	總數	2174	2.32	1.03	
輪班工作	要	280	1.89	0.89	-2.507* df=1162
	不要	884	2.04	0.91	
	總數	1164	2.01	0.90	

*p<.05; **p<.01; ***p<.001

表 8.1-8 是關於受訪青年對本澳就業滿意度的方差分析結果顯示，受訪青年不同年齡、不同教育程度、不同身份對澳門就業方面的滿意程度評價存在顯著差異。當中以 16-18 歲、中學或以下教育程度、中學生身份的受訪青年對澳門就業的滿意程度較高。

表 8.1-8 受訪青年對本澳就業方面的滿意程度之方差分析

變項	人數	平均值	標準差	F 比率	T 值
性別	男	1003	2.95	5.139*** df=4, 2167	-.238 df=2048.001
	女	1169	2.96		
	總數	2172	2.95		
年齡	13-15 歲	195	3.07	5.139*** df=4, 2167	
	16-18 歲	223	3.17		
	19-21 歲	314	2.91		
	22-24 歲	443	2.91		
	25-29 歲	997	2.92		
	總數	2172	2.95		
教育程度	中學或以下	585	3.04	4.745** df=2, 2169	
	大專或大學	1477	2.91		
	碩士或以上	110	3.03		
	總數	2172	2.95		
身份	中學生	434	3.09	6.163*** df=3, 2168	
	大學生	512	2.85		
	在職青年	1165	2.95		
	其他	61	2.90		
	總數	2172	2.95		
輪班工作	要	281	2.91	-.797 df=1163	
	不要	884	2.96		
	總數	1165	2.95		

*p<.05; **p<.01; ***p<.001

表 8.1-9 是關於受訪青年對本澳經濟多元化滿意度的方差分析。結果顯示，受訪青年不同性別、不同年齡、不同教育程度、不同身份對澳門經濟多元化方面的滿意程度評價存在顯著差異。當中以女性、年齡越輕、教育程度越低、中學生身份的受訪青年對澳門經濟多元化的滿意程度較高。

表 8.1-9 受訪青年對本澳經濟多元化方面的滿意程度之方差分析

變項	人數	平均值	標準差	F 比率	T 值
性別	男	1001	2.51	1.00	-3.749*** df=2033.946
	女	1171	2.67	0.90	
	總數	2172	2.60	0.95	
年齡	13-15 歲	197	3.21	0.80	55.012*** df=4, 2167
	16-18 歲	223	3.08	0.94	
	19-21 歲	315	2.70	0.92	
	22-24 歲	441	2.50	0.94	
	25-29 歲	996	2.38	0.90	
	總數	2172	2.60	0.95	
教育程度	中學或以下	587	2.92	0.94	51.669*** df=2, 2169
	大專或大學	1475	2.49	0.93	
	碩士或以上	110	2.31	0.92	
	總數	2172	2.60	0.95	
身份	中學生	436	3.08	0.89	58.654*** df=3, 2168
	大學生	511	2.63	0.95	
	在職青年	1164	2.40	0.91	
	其他	61	2.66	0.98	
	總數	2172	2.60	0.95	
輪班工作	要	280	2.37	0.89	-.597 df=1162
	不要	884	2.40	0.91	
	總數	1164	2.40	0.91	

*p<.05; **p<.01; ***p<.001

表 8.1-10 是關於受訪青年對本澳公共康體設施滿意度的方差分析。結果顯示，受訪青年不同性別、不同年齡、不同教育程度、不同身份對澳門公共康體設施方面的滿意程度評價存在顯著差異。當中以女性、年齡越輕、教育程度越低、中學生身份的受訪青年對澳門公共康體設施的滿意程度較高。

表 8.1-10 受訪青年對本澳公共康體設施方面的滿意程度之方差分析

變項	人數	平均值	標準差	F 比率	T 值
性別	男	1001	2.93	0.91	-2.867** df=2063.858
	女	1170	3.04	0.85	
	總數	2171	2.99	0.88	
年齡	13-15 歲	197	3.41	0.82	23.620*** df=4, 2166
	16-18 歲	223	3.23	0.85	
	19-21 歲	315	3.07	0.85	
	22-24 歲	443	2.92	0.88	
	25-29 歲	993	2.85	0.87	
	總數	2171	2.99	0.88	
教育程度	中學或以下	586	3.14	0.87	14.270*** df=2, 2168
	大專或大學	1475	2.94	0.88	
	碩士或以上	110	2.78	0.93	
	總數	2171	2.99	0.88	
身份	中學生	436	3.28	0.82	26.006*** df=3, 2167
	大學生	513	3.04	0.89	
	在職青年	1161	2.86	0.88	
	其他	61	2.85	0.87	
	總數	2171	2.99	0.88	
輪班工作	要	278	2.79	0.86	-1.588 df=1159
	不要	883	2.88	0.88	
	總數	1161	2.86	0.88	

*p<.05; **p<.01; ***p<.001

表 8.1-11 是關於受訪青年對本澳青年專用設施滿意度的方差分析。結果顯示，受訪青年不同年齡、不同教育程度、不同身份對澳門青年專用設施方面的滿意程度評價存在顯著差異。當中年齡越輕、教育程度越低、中學生身份的受訪青年對澳門青年專用設施的滿意程度較高。

表 8.1-11 受訪青年對本澳青年專用設施方面的滿意程度之方差分析

變項	人數	平均值	標準差	F 比率	T 值
性別	男	997	2.87	0.89	-1.530 df=2084.288
	女	1165	2.93	0.86	
	總數	2162	2.91	0.87	
年齡	13-15 歲	196	3.33	0.79	31.713*** df=4, 2157
	16-18 歲	222	3.23	0.87	
	19-21 歲	314	3.01	0.86	
	22-24 歲	440	2.85	0.82	
	25-29 歲	990	2.74	0.86	
	總數	2162	2.91	0.87	
教育程度	中學或以下	582	3.12	0.86	27.082*** df=2, 2159
	大專或大學	1470	2.84	0.86	
	碩士或以上	110	2.65	0.85	
	總數	2162	2.91	0.87	
身份	中學生	433	3.24	0.83	33.906*** df=3, 2158
	大學生	511	2.95	0.86	
	在職青年	1157	2.76	0.86	
	其他	61	2.92	0.80	
	總數	2162	2.91	0.87	
輪班工作	要	279	2.73	0.83	-.716 df=1155
	不要	878	2.77	0.87	
	總數	1157	2.76	0.86	

*p<.05; **p<.01; ***p<.001

表 8.1-12 是關於受訪青年對本澳整體政府管理滿意度的方差分析結果顯示，受訪青年不同性別、不同年齡、不同教育程度、不同身份對澳門整體政府管理方面的滿意程度評價存在顯著差異。當中以女性、年齡越輕、教育程度越低、中學生身份的受訪青年對澳門整體政府管理的滿意程度較高。

表 8.1-12 受訪青年對本澳整體政府管理方面的滿意程度之方差分析

變項	人數	平均值	標準差	F 比率	T 值
性別	男	1002	2.61	0.92	-3.091** df=2048.550
	女	1170	2.73	0.84	
	總數	2172	2.68	0.88	
年齡	13-15 歲	197	3.35	0.72	70.851*** df=4, 2167
	16-18 歲	223	3.12	0.87	
	19-21 歲	315	2.81	0.83	
	22-24 歲	442	2.60	0.82	
	25-29 歲	995	2.44	0.85	
	總數	2172	2.68	0.88	
教育程度	中學或以下	587	2.98	0.89	51.153*** df=2, 2169
	大專或大學	1475	2.57	0.85	
	碩士或以上	110	2.48	0.89	
	總數	2172	2.68	0.88	
身份	中學生	436	3.19	0.79	81.708*** df=3, 2168
	大學生	513	2.74	0.87	
	在職青年	1162	2.46	0.84	
	其他	61	2.69	0.85	
	總數	2172	2.68	0.88	
輪班工作	要	280	2.37	0.85	-1.959 df=1160
	不要	882	2.48	0.84	
	總數	1162	2.46	0.84	

*p<.05; **p<.01; ***p<.001

8.2 社會參與

本次調研亦對本澳青年的社會參與度進行分析。根據表 8.2-1 中顯示，有 69.98% 受訪青年在過去六個月內沒有參與任何社會活動。女性受訪青年(34.57%)較男性受訪青年(24.76%)更多地參與社會活動。而受訪青年主要參與的社會活動是公益活動(如捐獻)，佔 22.02%，平均時數約 2.36 小時，平均次數約 2.64；其次為間接發表意見(如在網上發表言論)，有 6.06%，平均時數約 6.66 小時，平均次數約 9.67，反映出現時本澳青年對社會活動的發表意見參與，活躍於網上的言論發表。

表 8.2-1 不同性別受訪青年在過去六個月內參與社會活動情況(除義務工作外)

參與社會活動	性別		總計
	男	女	
有	254	410	664
	24.76%	34.57%	30.02%
沒有	772	776	1548
	75.24%	65.43%	69.98%
總計	1026	1186	2212
	100%	100%	100%

$X^2=25.220$, $df=1$, $p<.001$

表 8.2-2 受訪青年在過去六個月中參與社會活動情況(除義務工作外)(N=2,212)

參與社會活動情況	人數	百分比	平均時數	平均次數
公益活動(如捐獻)	487	22.02%	2.36	2.64
間接發表意見(如在網上發表言論)	134	6.06%	6.66	9.67
直接發表意見(如響應簽名運動、回應諮詢文件)	103	4.66%	1.67	1.86
集體/社會活動(如集會、遊行)	86	3.89%	4.89	1.88

表 8.2-3 中顯示，有 45.85%受訪在職青年在學生時期曾參加學生組織並會參與社會活動。而有參與學生及社會活動的在職青年，相比沒有參與學生組織但參與社會活動的 29.11%高出 16.74 個百分點。表 8.2-4 中則反映了，有 23.76%加入學生組織的在學青年會參與社會活動。而有參與學生及社會活動的在學青年，相比沒有加入學生組織但參與社會活動 12.76%的高出 11.00 個百分點。另一方面，40.63%有加入民間組織的受訪青年表示會參與社會活動。而有參與民間及社會活動的受訪青年，相比沒有加入民間組織但會參與社會活動的 25.23%高出 15.40 個百分點(見表 8.2-5)，此反映了加入學生組織或加入民間組織的受訪青年，其參與社會活動的情況相對沒有加入的為高。

表 8.2-3 受訪在職青年參與社會活動及參與學生組織交互表

參與社會活動	在學生時期，參與學生組織		總計
	沒有參與	有參與	
沒有參與	302 70.89%	398 54.15%	700 60.29%
有參與	124 29.11%	337 45.85%	461 39.71%
總計	426 100%	735 100%	1161 100%

$X^2=31.576$, $df=1$, $p<.001$

表 8.2-4 受訪在學青年參與社會活動及參與學生組織交互表

參與社會活動	參與學生組織		總計
	沒有參與	有參與	
沒有參與	383 87.24%	414 76.24%	797 81.16%
有參與	56 12.76%	129 23.76%	185 18.84%
總計	439 100%	543 100%	982 100%

$X^2=19.212$, $df=1$, $p<.001$

表 8.2-5 受訪青年參與社會活動及參與民間組織交互表

參與社會活動	參與民間組織		總計
	沒有參與	有參與	
有參與	382 25.23%	282 40.63%	664 30.07%
沒有參與	1132 74.77%	412 59.37%	1544 69.93%
總計	1514 100%	694 100%	2208 100%

$X^2=53.687, df=1, p<.001$

8.3 選舉投票參與

本次調研除了繼續分析了解現時本澳的合資格並登記成為選民的狀況外，亦新增了2017年立法會選舉的投票情況之題項，以及未來對立法會投票的意願情況。當中，65.52%的受訪青年表示已登記成為選民，而沒有登記成為選民的則為34.20%（見圖8.3-1）。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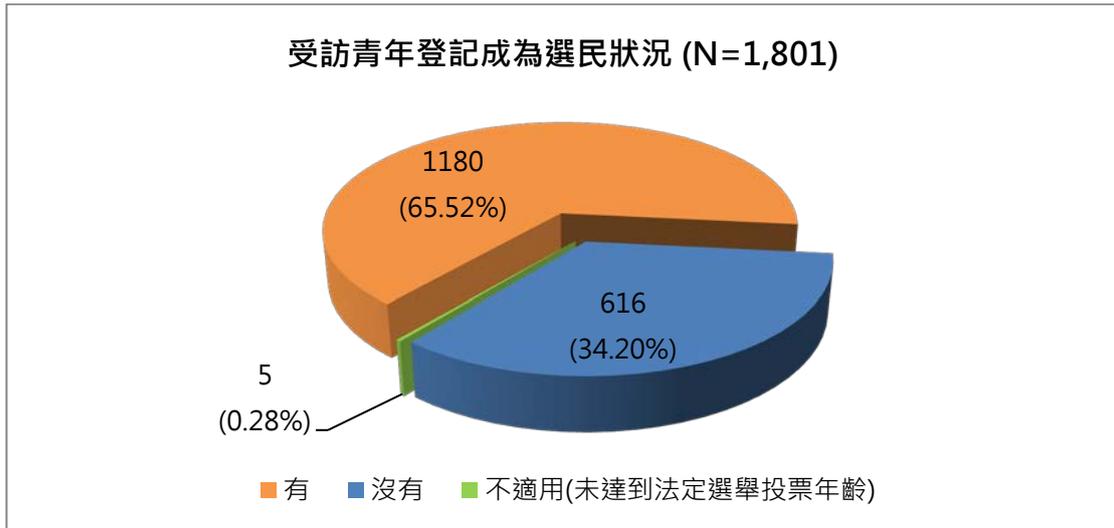


圖 8.3-1 受訪青年登記成為選民狀況

在已登記成為選民的受訪青年中，78.71%表示有參與2017年立法會選舉投票，至於將來會否繼續參與立法會選舉的投票，76.49%表示會參與（見圖8.3-2和圖8.3-3）。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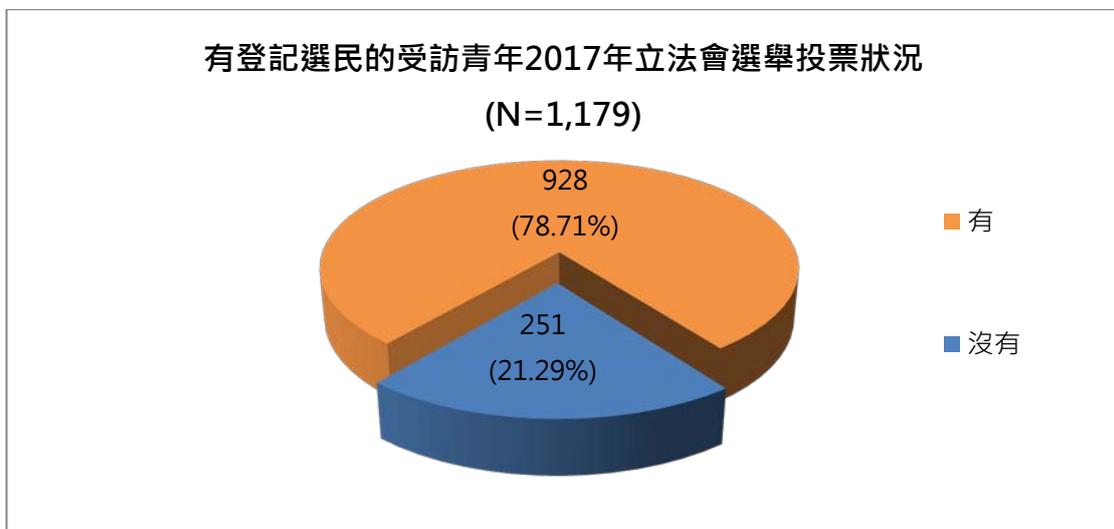


圖 8.3-2 登記選民的受訪青年 2017 年立法會選舉投票狀況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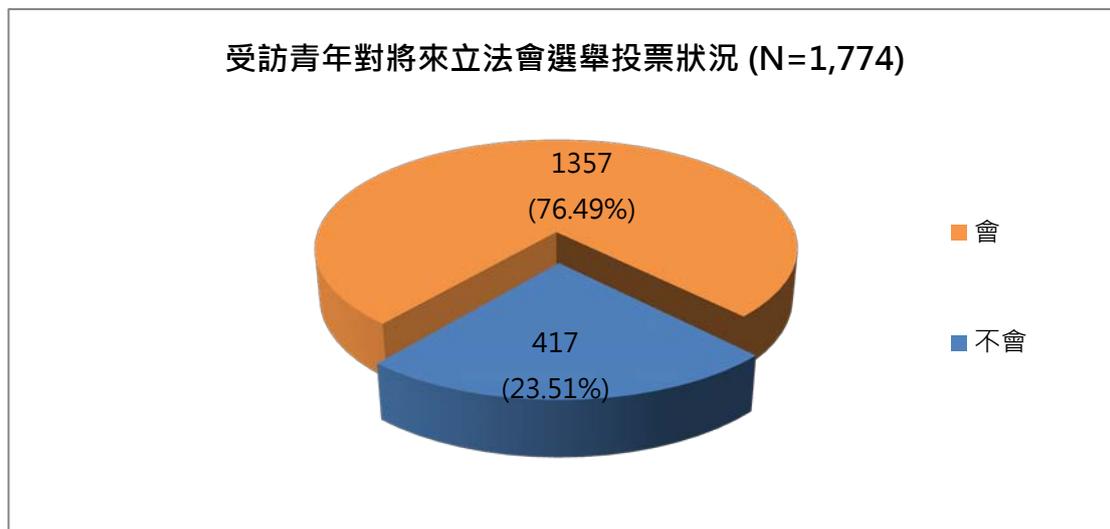


圖 8.3-3 受訪青年對將來立法會選舉投票狀況

8.4 青年政策參與

本次調查發現，受訪青年在對青年相關政策之意見發表方面，有 87.52% 表示過去 6 個月內沒有對青年相關政策發表過意見，而有參與發表的受訪青年只有 12.48% (圖 8.4-1)。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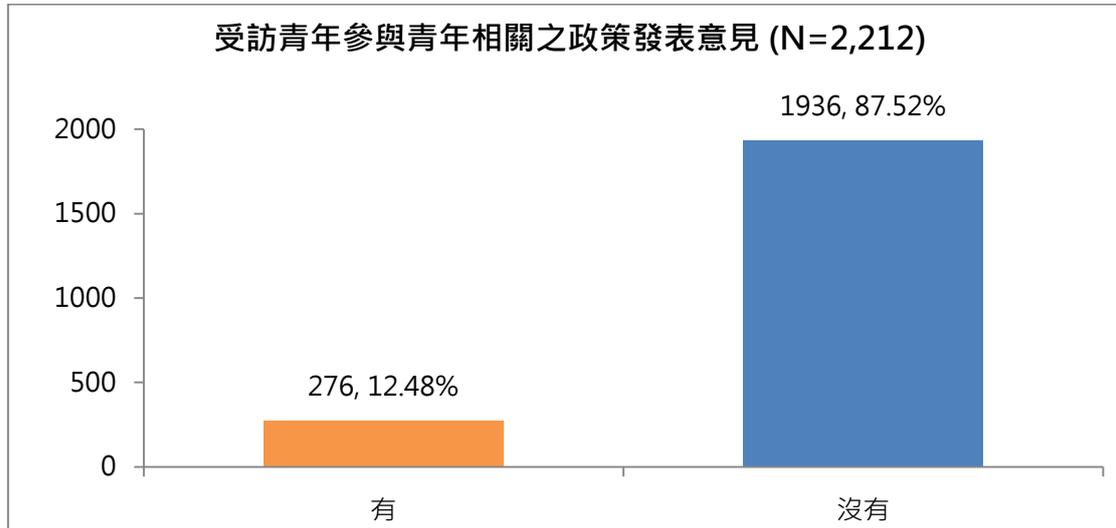


圖 8.4-1 受訪青年參與青年相關之政策發表意見

據人群特徵分佈的卡方分析結果顯示，性別($p < .001$)、身份($p < .05$)達到顯著程度，表示受訪青年不同性別、不同身份對參與青年政策的意見發表有顯著差異。數據顯示，男性、大學生身份的受訪青年表達意見的較多。而受訪青年在不同的年齡、教育程度和是否輪班工作，其表達意見的情況比例相若(見表 8.4-1、表 8.4-2、表 8.4-3、表 8.4-4 和表 8.4-5)。

表 8.4-1 不同性別受訪青年對青年相關之政策表達意見情況

曾參與青年政策之討論	性別		總計
	男	女	
有	158 15.40%	118 9.95%	276 12.48%
沒有	868 84.60%	1068 90.05%	1936 87.52%
總計	1026 100%	1186 100%	2212 100%

$X^2=14.963$, $df=1$, $p<.001$

表 8.4-2 不同年齡受訪青年對青年相關之政策表達意見情況

曾參與青年政策之討論	年齡					總計
	13-15 歲	16-18 歲	19-21 歲	22-24 歲	25-29 歲	
有	37 18.50%	32 12.85%	44 13.66%	54 12.16%	109 10.93%	276 12.48%
沒有	163 81.50%	217 87.15%	278 86.34%	390 87.84%	888 89.07%	1936 87.52%
總計	200 100%	249 100%	322 100%	444 100%	997 100%	2212 100%

$X^2=9.309$, $df=4$, $p>.05$

表 8.4-3 不同教育程度受訪青年對青年相關之政策表達意見情況

曾參與青年政策之討論	教育程度			總計
	大學或以下	大專或大學	碩士或以上	
有	78 12.68%	186 12.51%	12 10.91%	276 12.48%
沒有	537 87.32%	1301 87.49%	98 89.09%	1936 87.52%
總計	615 100%	1487 100%	110 100%	2212 100%

$X^2=.273$, $df=2$, $p>.05$

表 8.4-4 不同身份受訪青年對青年相關之政策表達意見情況

曾參與青年政策之討論	身份				總計
	中學生	大學生	在職青年	其他	
有	66 14.22%	77 14.75%	129 11.07%	4 6.56%	276 12.48%
沒有	398 85.78%	445 85.25%	1036 88.93%	57 93.44	1936 87.52%
總計	464 100%	522 100%	1165 100%	61 100%	2212 100%

$X^2=7.829$, $df=3$, $p<.05$

表 8.4-5 是否輪班工作受訪在職青年對青年相關之政策表達意見情況

曾參與青年政策之討論	輪班工作		總計
	要	不要	
有	24 8.54%	105 11.88%	129 11.07%
沒有	257 91.46%	779 88.12%	1036 88.93%
總計	281 100%	884 100%	1165 100%

$X^2=2.411$, $df=1$, $p>.05$

在參與青年相關政策討論的受訪青年當中(見表 8.4-6)· 佔 66.67%發表意見的渠道主要是“只與家人或朋輩私下討論”(184人);38.41%通過“於網上討論區/社交媒體群組/專頁表達”(106人);13.77%則是“向相關政府部門表達”(38人);佔12.32%是通過“向社會服務機構表達”(佔34人);9.42%“向傳媒表達”(佔26人);7.97%則是“向教育團體表達”(佔22人);2.17%則是“其他”(佔6人)。

表 8.4-6 受訪青年參與青年政策討論之渠道(N=276)

參與青年之政策討論渠道	人數	百分比
只與家人或朋輩私下討論	184	66.67%
於網上討論區/社交媒體群組/專頁表達	106	38.41%
向相關政府部門表達	38	13.77%
向社會服務機構表達	34	12.32%
向傳媒表達	26	9.42%
向教育團體表達	22	7.97%
其他	6	2.17%

調查結果更顯示· 46.94%受訪在職青年曾參與 1-2 個學生組織· 而曾參與 3 個或以上的有 16.36%· 參與 3-4 個的有 11.54%· 至於參與 5 個或以上的有 4.82%(見圖 8.4-2)。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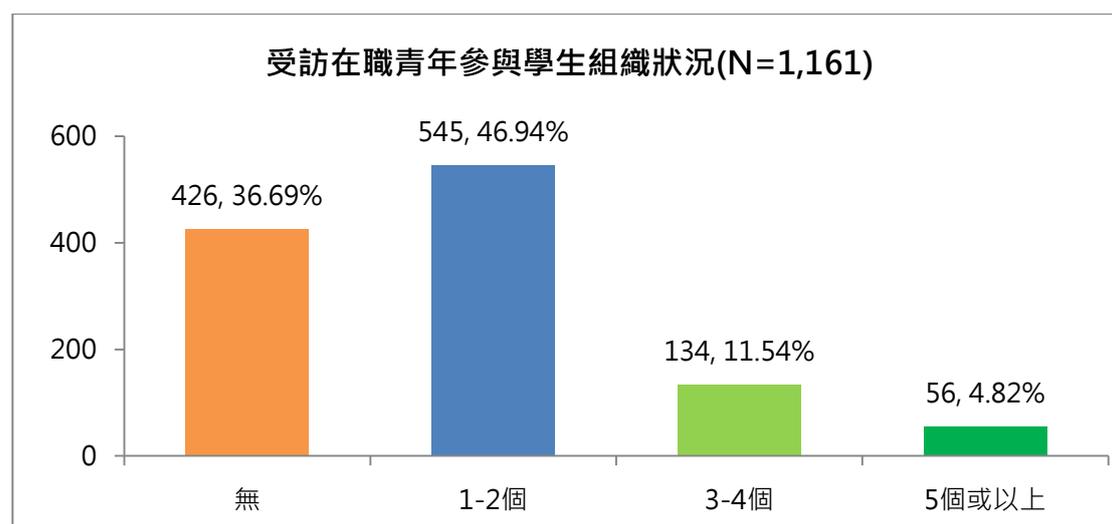


圖 8.4-2 受訪在職青年參與學生組織狀況

至於在學青年方面，42.77%受訪在學(中學生、大學生)青年曾參與 1-2 個學生組織，而曾參與 3 個或以上的有 12.52%，其中參與 3-4 個的有 9.16%，參與 5 個或以上有 3.36%(見圖 8.4-3)。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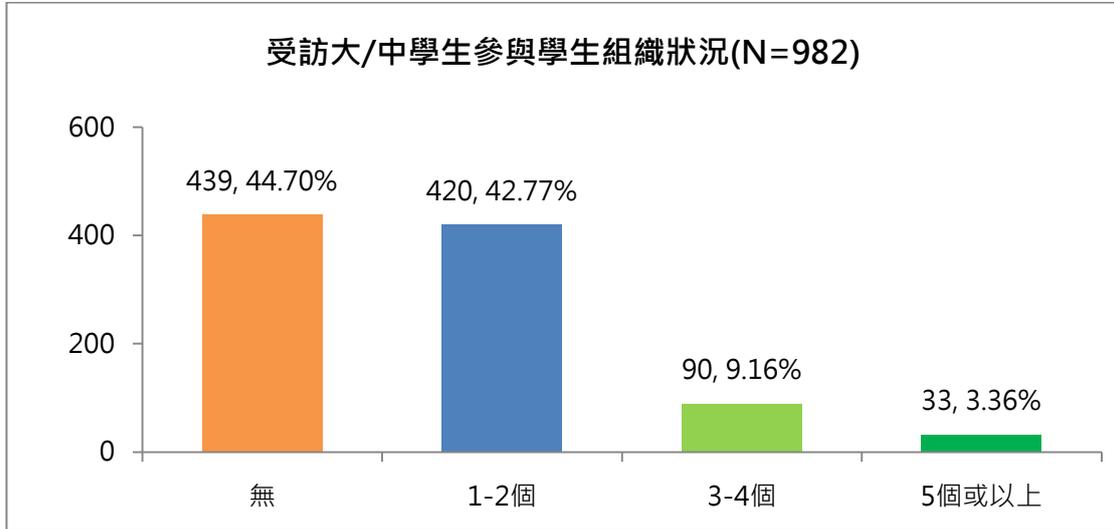


圖 8.4-3 受訪大/中學生參與學生組織狀況

至於受訪青年在學生時期參與學生組織活動的頻率方面，64.01%表示有時及間中參與學生組織活動，而經常及總是參與的有 32.19%，從來沒有的只有 3.79%(見圖 8.4-4)。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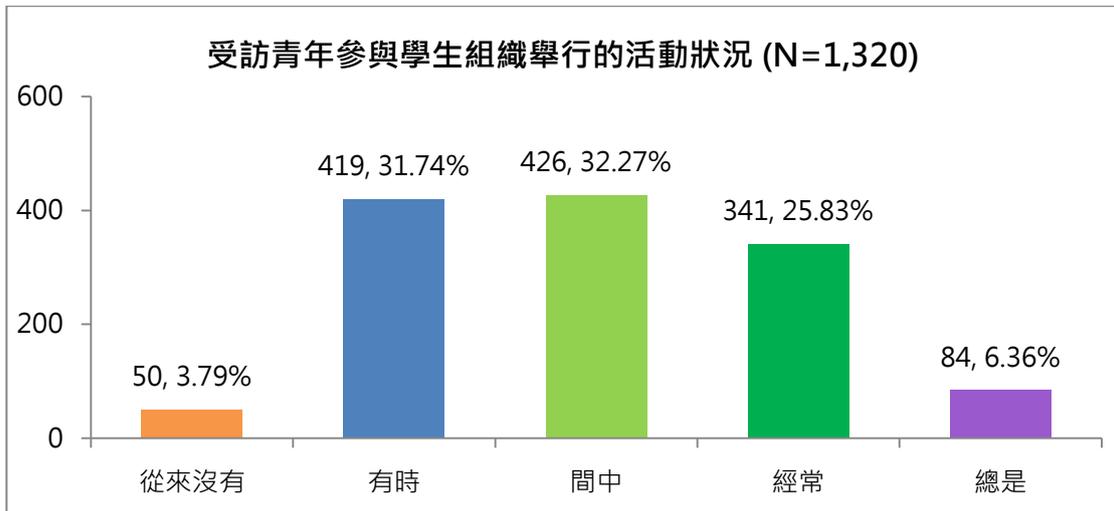


圖 8.4-4 受訪青年參與學生組織舉行的活動狀況

受訪青年參與民間組織方面，27.35%表示有時及間中參與民間組織，而經常及總是參與民間組織則有 4.08%，從來沒有的人數最多，為 68.57%(見圖 8.4-5)。而受訪青年參與民間組織舉行的活動狀況方面，有 77.70%有時及間中參與民間組織活動，而經常及總是參與民間組織活動則有 10.07%，從來沒有的人數有 12.23% (見圖 8.4-6)。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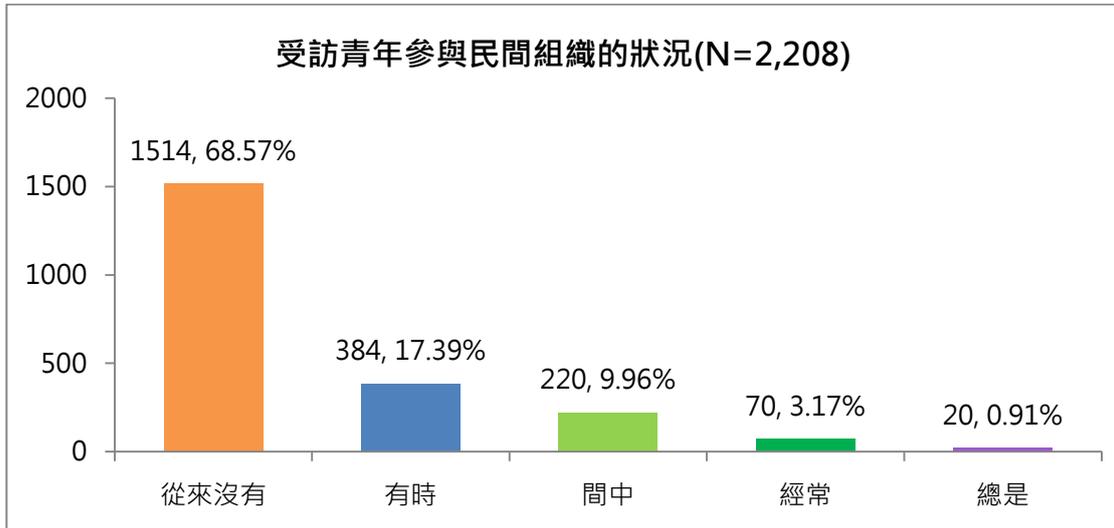


圖 8.4-5 受訪青年參與民間組織的狀況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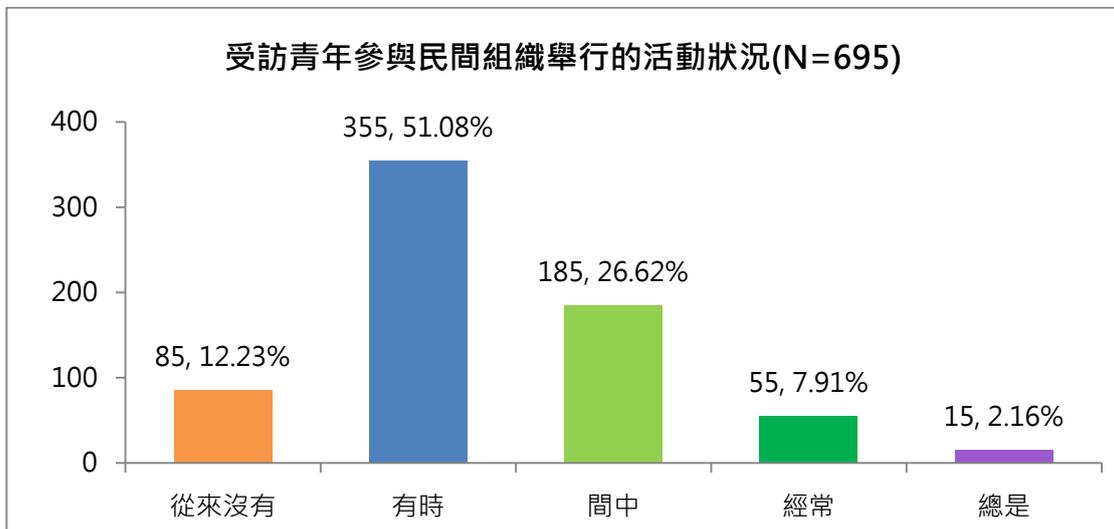


圖 8.4-6 受訪青年參與民間組織舉行的活動狀況

8.5 義務工作參與

本次調研結果同時顯示，有 25.72% 的受訪青年在過去六個月內有參與義務工作（見

圖 8.5-1）。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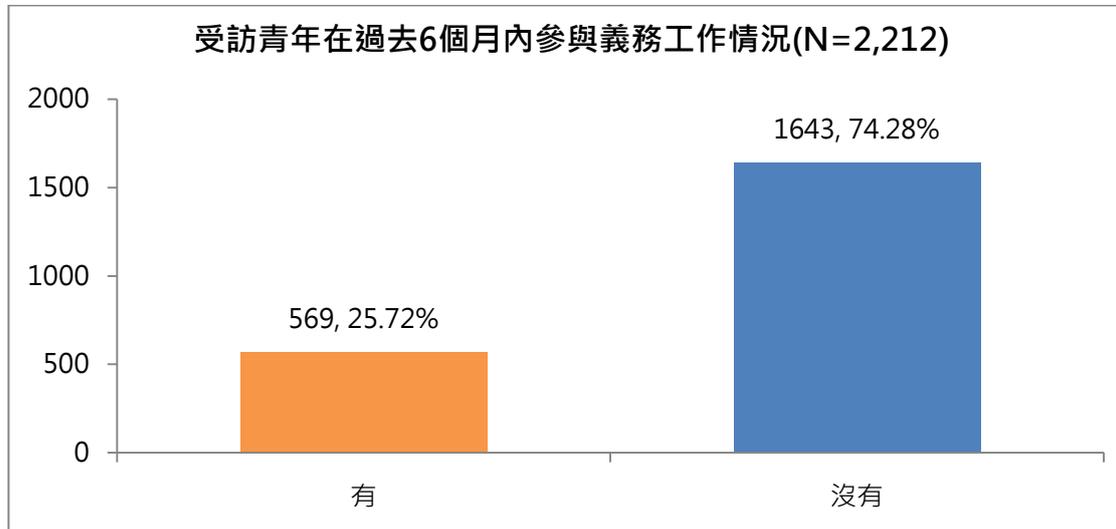


圖 8.5-1 受訪青年在過去 6 個月內參與義務工作情況

按人群特徵分佈的卡方分析結果顯示：性別($p < .001$)、教育程度($p < .05$)、輪班工作($p < .05$)達到顯著程度，表示受訪青年不同性別、不同教育程度、是否輪班工作對參與義務工作有顯著差異。數據顯示女性、碩士或以上教育程度、不要輪班工作的受訪青年對參與義務工作的人數佔比較多。而受訪青年在不同的年齡、不同身份對青年參與義務工作的情況相若(見表 8.5-1、表 8.5-2、表 8.5-3、表 8.5-4 和表 8.5-5)。

表 8.5-1 不同性別受訪青年參與義務工作之情況

在過去 6 個月，參與義務工作	性別		總計
	男	女	
有	214 20.86%	355 29.93%	569 25.72%
沒有	812 79.14%	831 70.07%	1643 74.28%
總計	1026 100%	1186 100%	2212 100%

$X^2=23.711$, $df=1$, $p<.001$

表 8.5-2 不同年齡受訪青年參與義務工作之情況

在過去 6 個月，參與義務工作	年齡					總計
	13-15 歲	16-18 歲	19-21 歲	22-24 歲	25-29 歲	
有	51 25.50%	74 29.72%	84 26.09%	104 23.42%	256 25.68%	569 25.72%
沒有	149 74.50%	175 70.28%	238 73.91%	340 76.58%	741 74.32%	1643 74.28%
總計	200 100%	249 100%	322 100%	444 100%	997 100%	2212 100%

$X^2=3.338$, $df=4$, $p>.05$

表 8.5-3 不同教育程度受訪青年參與義務工作之情況

在過去 6 個月，參與義務工作	教育程度			總計
	中學或以下	大專或大學	碩士或以上	
有	143 23.25%	388 26.09%	38 34.55%	569 25.72%
沒有	472 76.75%	1099 73.91%	72 65.45%	1643 74.28%
總計	615 100%	1487 100%	110 100%	2212 100%

$X^2=6.553$, $df=2$, $p<.05$

表 8.5-4 不同身份受訪青年參與義務工作之情況

在過去 6 個月，參與義務工作	身份				總計
	中學生	大學生	在職青年	其他	
有	120	135	306	8	569
	25.86%	25.86%	26.27%	13.11	25.72%
沒有	344	387	859	53	1643
	74.14%	74.14%	73.73%	86.89	74.28%
總計	464	522	1165	61	2212
	100%	100%	100%	100%	100%

$X^2=5.265$, $df=3$, $p>.05$

表 8.5-5 是否輪班工作受訪青年參與義務工作之情況

在過去 6 個月，參與義務工作	輪班工作		總計
	要	不要	
有	53	253	306
	18.86%	28.62%	26.27%
沒有	228	631	859
	81.14%	71.38%	73.73%
總計	281	884	1165
	100%	100%	100%

$X^2=10.485$, $df=1$, $p<.05$

表 8.5-6 的結果顯示，過去六個月，曾參與義務工作的受訪青年當中，最常參與的義務工作是“推行社區活動”(44.97%)，平均時數約 12.60 小時，平均次數約 3.06；其次是“探訪”(39.83%)，平均時數約 6.74 小時，平均次數約 2.40；“賣旗”(24.84%)，平均時數約 4.70 小時，平均次數約 1.56。

表 8.5-6 受訪青年在過去 6 個月中參與義務工作情況(N=467)

義務工作	人數	百分比	平均時數	平均次數
推行社區活動	210	44.97%	12.60	3.06
探訪	186	39.83%	6.74	2.40
賣旗	116	24.84%	4.70	1.56
個人照顧服務	56	11.99%	11.54	3.46
義教	41	8.78%	28.26	3.49

表 8.5-7 調查結果顯示，在學生時期曾參與學生組織的受訪在職青年，有 30.07% 會參與義務工作；相比沒有參與學生組織但參與義務工的 19.95% 高出 10.12%。表 8.5-8 調查結果亦顯示，有參與學生組織的在學青年，有 30.57% 會參與義務工作；相比沒有參與學生組織但參與義務工的 20.27% 高出 10.30%。另一方面，表 8.5-9 反映出，41.64% 有加入民間組織的受訪青年會參與義務工作，相比沒有加入民間組織但會參與義務工作的 18.43% 高出 23.21%，反映出本澳青年在學生時期有加入學生組織的，能提升青年對義務工作的參與；此外，還反映有加入民間組織的青年，其日後參與義務工作的亦相對高。

表 8.5-7 受訪在職青年參與義務工作及參與學生組織交互表

在過去 6 個月，參與義務工作	在學生時期，參與學生組織		總計
	沒有	有	
沒有	341 80.05%	514 69.93%	855 73.64%
有	85 19.95%	221 30.07%	306 26.36%
總計	426 100%	735 100%	1161 100%

$X^2=14.216$, $df=1$, $p<.001$

表 8.5-8 受訪在學青年參與義務工作及參與學生組織交互表

在過去 6 個月，參與義務工作	參與學生組織		總計
	沒有	有	
沒有	350 79.73%	377 69.43%	727 74.03%
有	89 20.27%	166 30.57%	255 25.97%
總計	439 100%	543 100%	982 100%

$X^2=13.390$, $df=1$, $p<.001$

表 8.5-9 受訪青年參與義務工作及參與民間組織交互表

在過去 6 個月，參與義務工作	參與民間組織		總計
	沒有	有	
有	279 18.43%	289 41.64%	568 25.72%
沒有	1235 81.57%	405 58.36%	1640 74.28%
總計	1514 100%	694 100%	2208 100%

$X^2=134.220$, $df=1$, $p<.001$

8.6 對環境保護的認識與接納程度

本次調研新增一項青年對澳門環境保護的態度，主要從澳門的環保工作、保育問題、以及為保育環境而願意作出的個人付出的三項內容作出測量評價。

環境保護已成為全球性問題，要改善環境需要每個人付出一分努力。而要令環境得到保護和保育，不能僅靠法律、政府行為以及環保組織的推動就能解決，人們的環境保護意識往往決定其環保行為，而這需要幾代人的培育和共同努力。根據澳門環境保護局“2015澳門公眾環境意識調查”調查結果顯示，澳門環境指數為5.10分(10分為滿分)，屬中等水平，空氣質量仍然是市民最關注的環境議題。環保責任感指數6.82分(10分為滿分)，屬中等偏上水平。

本澳的環保行為指數4.96分(10分為滿分)，處於中等水平，反映居民對實踐各項環保行為的執行力有所加強，但仍需持續強化。至於居民在“少用或重複使用紙袋、包裝袋或塑膠袋”、“出去購物時，會自備環保袋方面”以及“重複使用水資源，例如收集生活廢水用來洗地、沖廁或淋花”的環保行為頻率相對較高。

而本次調查結果顯示(表 8.6-1)，受訪青年對現時澳門政府推動環保工作的滿意度評價，整體評價均值為2.53分。

表 8.6-1 受訪青年對澳門環保工作的滿意度狀況

環保工作滿意度	人數	百分比
1-2 分	1009	45.78%
3 分	924	41.92%
4-5 分	271	12.30%
總計	2204	100%
平均值		2.53
標準差		0.90

表 8.6-2 關於受訪青年對澳門環保工作滿意度狀況的方差分析。結果顯示，受訪青年不同年齡、不同教育程度、不同身份對澳門環保工作滿意度存在顯著性差異。當中以年齡越輕、教育程度越低、中學生身份的受訪青年對澳門環保工作的滿意度評價較高。

表 8.6-2 受訪青年對澳門環保工作的滿意度狀況之方差分析

變項	人數	平均值	標準差	F 比率	T 值
性別	男	1023	2.56	0.93	1.329 df=2202
	女	1181	2.51	0.88	
	總數	2204	2.53	0.90	
年齡	13-15 歲	199	3.11	0.69	57.450*** df=4, 2199
	16-18 歲	246	2.96	0.91	
	19-21 歲	322	2.67	0.85	
	22-24 歲	442	2.39	0.87	
	25-29 歲	995	2.33	0.87	
	總數	2204	2.53	0.90	
教育程度	中學或以下	613	2.87	0.87	63.616*** df=2, 2201
	大專或大學	1481	2.41	0.87	
	碩士或以上	110	2.28	0.93	
	總數	2204	2.53	0.90	
身份	中學生	462	2.98	0.83	65.545*** df=3, 2200
	大學生	518	2.60	0.90	
	在職青年	1163	2.32	0.86	
	其他	61	2.49	0.99	
	總數	2204	2.53	0.90	
輪班工作	要	280	2.28	0.89	-1.103 df=1161
	不要	883	2.34	0.84	
	總數	1163	2.32	0.86	

*p<.05; **p<.01; ***p<.001

受訪青年對澳門環保工作的滿意項目主要為“宣傳教育”(52.51%)；其次分別為“資源回收”(39.30%)、“垃圾分類”(34.45%)、“環保政策”(27.05%)(見圖 8.6-1)。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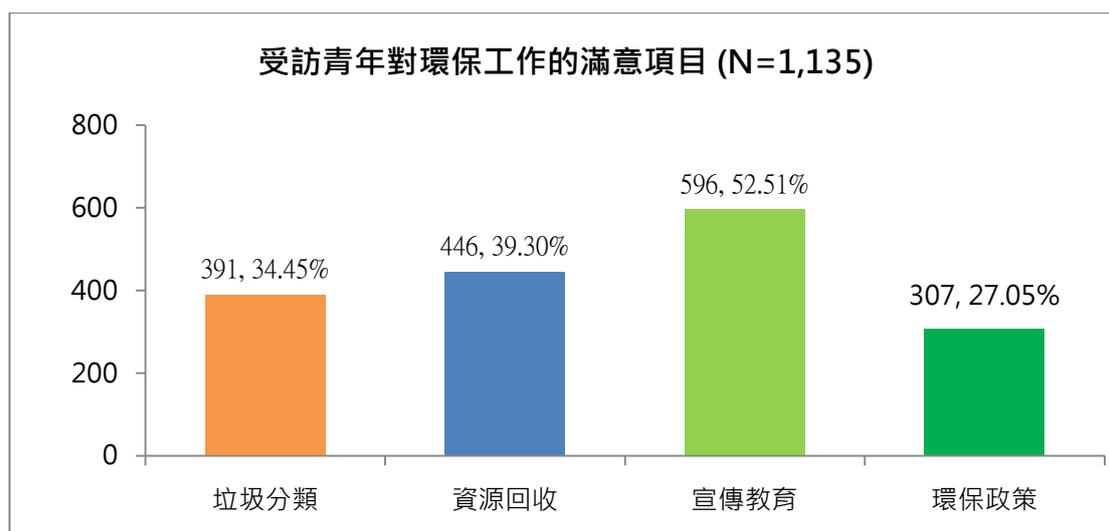


圖 8.6-1 受訪青年對環保工作的滿意項目

從表 8.6-3 調查結果得出，受訪青年關注的環境保護問題依次為：空氣質量有 1,439 人(佔 65.23%)；廢棄物處理有 971 人(佔 44.02%)；垃圾回收率有 966 人(佔 43.79%)；噪音水平有 809 人(佔 36.67%)；光污染有 659 人(佔 29.87%)；生態保育有 641 人(佔 29.06%)；水資源循環有 557 人(佔 25.25%)；沿岸水質量有 502 人(佔 22.76%)；輻射水平有 305 人(佔 13.83%)；而對環境保護並不關注的受訪青年則有 214 人，佔 9.70%。

表 8.6-3 受訪青年關注的環境保護問題狀況(N=2,206)

環保關注問題	人數	百分比
空氣質量	1439	65.23%
廢棄物處理	971	44.02%
垃圾回收率	966	43.79%
噪音水平	809	36.67%
光污染	659	29.87%
生態保育	641	29.06%
水資源循環利用	557	25.25%
沿岸水質量	502	22.76%
輻射水平	305	13.83%
不關注	214	9.70%

調查結果顯示，受訪青年願意為保育環境而付出，超過五成六以上的受訪青年會通過減少製造垃圾(減用膠袋 79.27%、減少使用一次性餐具 67.04%、自備環保袋 56.32%)的方式去保育環境；亦有約五成四的受訪青年通過資源再生的方式(垃圾分類 54.01%)的方式去保育環境；而有五成以及二成四的受訪青年願意通過減少碳排放(減少用電、少吃肉類)的方式去保育環境(見表 8.6-4)。

表 8.6-4 受訪青年願意為保育環境而付出的狀況(N=2209)

保育環境的付出	人數	百分比
減用膠袋	1751	79.27%
減少使用一次性餐具	1481	67.04%
自備環保袋	1244	56.32%
垃圾分類	1193	54.01%
減少用電	1120	50.70%
少吃肉類	544	24.63%
不願意改變	63	2.85%

第九章 價值觀

9.1 教育價值觀

本次調研對受訪青年的教育價值觀之問題研究，主要就學校的教育對個人成長幫助、學歷對前途的影響以及澳門教育制度等方面作出評分。回應 1 分代表“非常不同意”，5 分“非常同意”，分數越高代表受訪青年越認同此觀點。

調查結果顯示，有 93.58% 受訪青年對“學校的教育對個人成長有幫助”表示同意，平均值 3.68 分；有 30.50% 受訪青年對“整體澳門人的知識水平很低”表示不同意，平均值 2.90 分；有 38.71% 受訪青年在“學歷不會影響一個人的前途”表示不同意，平均值 2.83 分；有 10.10% 受訪青年對“澳門教育制度並不全面”表示不同意，平均值 3.48 分(見表 9.1-1)。

表 9.1-1 受訪青年的教育價值觀同意度

教育價值觀	1 至 2 分	3 分	4 至 5 分	總計	平均值	標準差
學校的教育對個人成長有幫助	142 6.42%	719 32.50%	1351 61.08%	2212 100%	3.68	0.85
整體澳門人的知識水平很低	674 30.50%	1077 48.73%	459 20.77%	2210 100%	2.90	0.85
學歷不會影響一個人的前途	855 38.71%	784 35.49%	570 25.80%	2209 100%	2.83	1.03
澳門教育制度並不全面	223 10.10%	934 42.30%	1051 47.60%	2208 100%	3.48	0.86

調查結果同時顯示，各個年齡組別的受訪青年對“學校的教育對個人成長有幫助”的同意度評價均值均高於3分的一般水平，偏向於同意上述內容，最高分為25-29歲年齡組別的3.81分，最低分為19-21歲年齡組別的3.36分，總體評分為3.68分。

對於“整體澳門人的知識水平很低”一項，各年齡組別的評價均值均低於3分的一般水平，偏向於不同意上述內容，最高分為25-29歲年齡組別的2.98分，最低分為13-15歲年齡組別的2.60分，總體評分為2.90分。由於該題項為反向性題目，因此反映受訪青年是具有積極正面的態度。

至於“學歷不會影響一個人的前途”，各年齡組別的評價均值均低於3分的一般水平，偏向於不同意上述內容，最高分為19-21歲年齡組別的2.89分，最低分為13-15歲年齡組別的2.58分，總體評分為2.83分。由於該題項為反向性題目，因此反映受訪青年是具有積極正面的態度。

認為“澳門教育制度並不全面”的，除13-15歲年齡組別的評價為2.97分外，其他年齡組別的評價均值均高於3分的一般水平，偏向於同意上述內容，最高分為25-29歲年齡組別的3.64分，最低分為13-15歲年齡組別的2.97分，總體評分為3.48分。由於該題項為反向性題目，因此16-29歲年齡組別的受訪青年認同現時的教育制度不全面。各題目的年齡層評分數據見表9.1-2、表9.1-3、表9.1-4和表9.1-5。

表 9.1-2 受訪青年的教育價值觀 - “學校的教育對個人成長有幫助” 同意度

學校的教育對個人成長有幫助	13-15 歲	16-18 歲	19-21 歲	22-24 歲	25-29 歲	總計
1 至 2 分	17 8.50%	15 6.02%	16 4.97%	34 7.66%	60 6.02%	142 6.42%
3 分	74 37.00%	102 40.96%	198 61.49%	109 24.55%	236 23.67%	719 32.50%
4 至 5 分	109 54.50%	132 53.01%	108 33.54%	301 67.79%	701 70.31%	1351 61.08%
總計	200	249	322	444	997	2212
平均值	3.60	3.56	3.36	3.74	3.81	3.68
標準差	0.92	0.80	0.72	0.86	0.85	0.85

$X^2=187.554$, $df=8$, $p<.001$

表 9.1-3 受訪青年的教育價值觀 - “整體澳門人的知識水平很低” 同意度

整體澳門人的知識水平很低	13-15 歲	16-18 歲	19-21 歲	22-24 歲	25-29 歲	總計
1 至 2 分	90 45.00%	71 28.51%	58 18.07%	155 34.91%	300 30.12%	674 30.50%
3 分	86 43.00%	136 54.62%	220 68.54%	206 46.40%	429 43.07%	1077 48.73%
4 至 5 分	24 12.00%	42 16.87%	43 13.40%	83 18.69%	267 26.81%	459 20.77%
總計	200	249	321	444	996	2210
平均值	2.60	2.88	2.95	2.82	2.98	2.90
標準差	0.89	0.73	0.65	0.86	0.90	0.85

$X^2=105.288, df=8, p<.001$

表 9.1-4 受訪青年的教育價值觀 - “學歷不會影響一個人的前途” 同意度

學歷不會影響一個人的前途	13-15 歲	16-18 歲	19-21 歲	22-24 歲	25-29 歲	總計
1 至 2 分	99 49.75%	95 38.15%	82 25.55%	174 39.19%	405 40.66%	855 38.71%
3 分	57 28.64%	106 42.57%	183 57.01%	143 32.21%	295 29.62%	784 35.49%
4 至 5 分	43 21.61%	48 19.28%	56 17.45%	127 28.60%	296 29.72%	570 25.80%
總計	199	249	321	444	996	2209
平均值	2.58	2.71	2.89	2.85	2.88	2.83
標準差	1.12	1.01	0.85	1.03	1.06	1.03

$X^2=102.143, df=8, p<.001$

表 9.1-5 受訪青年的教育價值觀 - “澳門教育制度並不全面” 同意度

澳門教育制度並不全面	13-15 歲	16-18 歲	19-21 歲	22-24 歲	25-29 歲	總計
1 至 2 分	44 22.11%	32 12.85%	12 3.75%	43 9.68%	92 9.24%	223 10.10%
3 分	119 59.80%	132 53.01%	213 66.56%	150 33.78%	320 32.13%	934 42.30%
4 至 5 分	36 18.09%	85 34.14%	95 29.69%	251 56.53%	584 58.63%	1051 47.60%
總計	199	249	320	444	996	2208
平均值	2.97	3.29	3.31	3.59	3.64	3.48
標準差	0.78	0.85	0.65	0.89	0.87	0.86

$X^2=241.919, df=8, p<.001$

表 9.1-6 是關於受訪青年對“學校的教育對個人成長有幫助”價值觀的方差分析。結果顯示，受訪青年不同性別、不同年齡、不同教育程度、不同身份、是否需要輪班工作對“學校的教育對個人成長有幫助”價值觀存在顯著性差異。當中以女性、25-29 歲、教育程度越高、非學生或在職身份和不要輪班工作的受訪青年對“學校的教育對個人成長有幫助”價值觀有較高的認同。

表 9.1-6 受訪青年對“學校的教育對個人成長有幫助”價值觀方差分析

變項	人數	平均值	標準差	F 比率	T 值
性別	男	1026	3.57	0.90	-5.978*** df=2053.293
	女	1186	3.78	0.79	
	總數	2212	3.68	0.85	
年齡	13-15 歲	200	3.60	0.92	20.460*** df=4, 2207
	16-18 歲	249	3.56	0.80	
	19-21 歲	322	3.36	0.72	
	22-24 歲	444	3.74	0.86	
	25-29 歲	997	3.81	0.85	
	總數	2212	3.68	0.85	
教育程度	中學或以下	615	3.55	0.88	14.502*** df=2, 2209
	大專或大學	1487	3.72	0.83	
	碩士或以上	110	3.95	0.83	
	總數	2212	3.68	0.85	
身份	中學生	464	3.55	0.88	24.787*** df=3, 2208
	大學生	522	3.49	0.77	
	在職青年	1165	3.82	0.84	
	其他	61	3.85	0.93	
	總數	2212	3.68	0.85	
輪班工作	要	281	3.69	0.83	-2.872** df=1163
	不要	884	3.86	0.84	
	總數	1165	3.82	0.84	

*p<.05; **p<.01; ***p<.001

表 9.1-7 是關於受訪青年對“整體澳門人的知識水平很低”價值觀的方差分析。結果顯示，受訪青年不同年齡、不同教育程度、不同身份對“整體澳門人的知識水平很低”價值觀存在顯著性差異。當中以 13-15 歲、中學或以下教育程度、中學生身份的受訪青年對“整體澳門人的知識水平很低”價值觀較為不認同，由於該題項為反向問題，因此反映出受訪青年對上述題項具有正面積極的評價。

表 9.1-7 受訪青年對“整體澳門人的知識水平很低”價值觀方差分析

變項		人數	平均值	標準差	F 比率	T 值
性別	男	1025	2.90	0.89	9.922*** df=4, 2205	-.086 df=2084.730
	女	1185	2.90	0.81		
	總數	2210	2.90	0.85		
年齡	13-15 歲	200	2.60	0.89	9.922*** df=4, 2205	
	16-18 歲	249	2.88	0.73		
	19-21 歲	321	2.95	0.65		
	22-24 歲	444	2.82	0.86		
	25-29 歲	996	2.98	0.90		
	總數	2210	2.90	0.85		
教育程度	中學或以下	614	2.80	0.87	5.649** df=2, 2207	
	大專或大學	1486	2.94	0.82		
	碩士或以上	110	2.85	0.98		
	總數	2210	2.90	0.85		
身份	中學生	463	2.72	0.84	9.082*** df=3, 2206	
	大學生	522	2.93	0.69		
	在職青年	1164	2.95	0.90		
	其他	61	2.90	0.83		
	總數	2210	2.90	0.85		
輪班工作	要	281	3.02	0.94	1.560 df=1162	
	不要	883	2.93	0.89		
	總數	1164	2.95	0.90		

*p<.05; **p<.01; ***p<.001

表 9.1-8 是關於受訪青年對“學歷不會影響一個人的前途”價值觀的方差分析。結果顯示，受訪青年不同年齡、不同身份、是否需要輪班工作對“學歷不會影響一個人的前途”價值觀存在顯著性差異。當中以 13-15 歲、中學生身份和不要輪班工作的受訪青年對“學歷不會影響一個人的前途”價值觀較為不認同。由於該題項為反向問題，因此反映出受訪青年對上述題項具有正面積極的評價。

表 9.1-8 受訪青年對“學歷不會影響一個人的前途”價值觀方差分析

變項	人數	平均值	標準差	F 比率	T 值
性別	男	1024	2.87	1.06	1.846 df=2207
	女	1185	2.79	1.01	
	總數	2209	2.83	1.03	
年齡	13-15 歲	199	2.58	1.12	4.648*** df=4, 2204
	16-18 歲	249	2.71	1.01	
	19-21 歲	321	2.89	0.85	
	22-24 歲	444	2.85	1.03	
	25-29 歲	996	2.88	1.06	
	總數	2209	2.83	1.03	
教育程度	中學或以下	613	2.83	1.10	.005 df=2, 2206
	大專或大學	1486	2.83	1.01	
	碩士或以上	110	2.84	0.98	
	總數	2209	2.83	1.03	
身份	中學生	462	2.69	1.07	4.194** df=3, 2205
	大學生	522	2.81	0.91	
	在職青年	1164	2.89	1.06	
	其他	61	2.77	0.97	
	總數	2209	2.83	1.03	
輪班工作	要	281	3.02	1.10	2.290* df=452.823
	不要	883	2.85	1.05	
	總數	1164	2.89	1.06	

*p<.05; **p<.01; ***p<.001

表 9.1-9 是關於受訪青年對“澳門教育制度並不全面”價值觀的方差分析。結果顯示，受訪青年不同年齡、不同教育程度、不同身份對“澳門教育制度並不全面”價值觀存在顯著性差異。當中以 25-29 歲、教育程度越高、在職的受訪青年對“澳門教育制度並不全面”價值觀有較高的認同。

表 9.1-9 受訪青年對“澳門教育制度並不全面”價值觀方差分析

變項	人數	平均值	標準差	F 比率	T 值
性別	男	1024	3.48	0.91	-408 df=2088.433
	女	1184	3.49	0.83	
	總數	2208	3.48	0.86	
年齡	13-15 歲	199	2.97	0.78	36.388*** df=4, 2203
	16-18 歲	249	3.29	0.85	
	19-21 歲	320	3.31	0.65	
	22-24 歲	444	3.59	0.89	
	25-29 歲	996	3.64	0.87	
	總數	2208	3.48	0.86	
教育程度	中學或以下	611	3.29	0.89	26.220*** df=2, 2205
	大專或大學	1487	3.54	0.84	
	碩士或以上	110	3.78	0.88	
	總數	2208	3.48	0.86	
身份	中學生	461	3.17	0.84	35.400*** df=3, 2204
	大學生	522	3.41	0.73	
	在職青年	1164	3.64	0.89	
	其他	61	3.48	0.87	
	總數	2208	3.48	0.86	
輪班工作	要	281	3.60	0.88	-.760 df=1162
	不要	883	3.65	0.89	
	總數	1164	3.64	0.89	

*p<.05; **p<.01; ***p<.001

9.2 就業價值觀

調查結果另顯示，84.51%受訪青年同意“當選擇工作時，第一個考慮因素是薪酬”，平均值 3.45 分；有 82.89%認同“你清楚自己現時/將來的職業取向”，平均值 3.35 分；有 68.18%同意“本澳就業市場充滿機會”，平均值 2.82 分；有 54.15%同意在“選擇第一份工作時，不會考慮個人興趣或專長”，平均值 2.70 分；有 86.58%同意“工作滿足感比薪酬重要”，平均值 3.42 分。此外，有三成以上受訪青年不同意“本澳就業市場充滿機會”(31.82%)和“選擇第一份工作時，不會考慮個人興趣或專長”(45.86%)。通過上述題項的結果，反映出普遍受訪青年會注重工作的薪酬待遇，同時也看重工作所帶來的滿足感，且較為清楚認識未來自己的職業發展方向；部分受訪青年認為目前社會就業前景機會較少，但在選擇工作時，也會考慮是否符合個人的興趣(見表 9.2-1)。

表 9.2-1 受訪青年的就業價值觀同意度

就業價值觀	1 至 2 分	3 分	4 至 5 分	總計	平均值	標準差
當選擇工作時，第一個考慮因素是 薪酬	342 15.48%	718 32.50%	1149 52.01%	2209 100%	3.45	0.92
你清楚自己現時/將來的職業取向	377 17.11%	823 37.34%	1004 45.55%	2204 100%	3.35	0.94
本澳就業市場充滿機會	703 31.82%	1083 49.03%	423 19.15%	2209 100%	2.82	0.88
選擇第一份工作時，不會考慮個人 興趣或專長	1013 45.86%	692 31.33%	504 22.82%	2209 100%	2.70	1.02
工作滿足感比薪酬重要	296 13.42%	870 39.44%	1040 47.14%	2206 100%	3.42	0.91

本次調查結果顯示，各年齡組別的受訪青年對“當選擇工作時，第一個考慮因素是薪酬”的評價均值均高於3分的一般水平，偏向於同意上述內容；最高分為25-29歲年齡組別的3.60分，最低分為13-15歲年齡組別的3.12分，而總體評分為3.45分。

至於“你清楚自己現時/將來的職業取向”一項，除13-15歲年齡組別的評價為2.97分外，其他年齡組別的評價均值均高於3分的一般水平，偏向於同意上述內容；最高分為25-29歲年齡組別的3.52分，最低分為13-15歲年齡組別的2.97分，而總體評分為3.35分。

對於“本澳就業市場充滿機會”的看法，各年齡組別組別的評價均值均低於3分的一般水平，偏向於不同意上述內容；最高分為16-18歲年齡組別的2.93分，最低分為13-15歲年齡組別的2.67分，而總體評分為2.82分。

“選擇第一份工作時，不會考慮個人興趣或專長”一項，各年齡組別的評價均值均低於3分的一般水平，偏向於不同意上述內容；最高分為25-29歲年齡組別的2.80分，最低分為13-15歲年齡組別的2.31分，而總體評分為2.70分。

認為“工作滿足感比薪酬重要”的，各年齡組別的評價均值均高於3分的一般水平，偏向於同意上述內容；最高分為22-24歲年齡組別的3.62分，最低分為19-21歲年齡組別的3.22分，而總體評分為3.42分。各題目的年齡層評分數據見表9.2-2、表9.2-3、表9.2-4、表9.2-5和表9.2-6。

表 9.2-2 受訪青年的就業價值觀 - “當選擇工作時，第一個考慮因素是薪酬” 同意度

當選擇工作時，第一個考慮因素是薪酬	13-15 歲	16-18 歲	19-21 歲	22-24 歲	25-29 歲	總計
1 至 2 分	49 24.50%	28 11.24%	30 9.35%	97 21.90%	138 13.86%	342 15.48%
3 分	78 39.00%	87 34.94%	167 52.02%	139 31.38%	247 24.80%	718 32.50%
4 至 5 分	73 36.50%	134 53.82%	124 38.63%	207 46.73%	611 61.35%	1149 52.01%
總計	200	249	321	443	996	2209
平均值	3.12	3.50	3.36	3.30	3.60	3.45
標準差	0.93	0.85	0.78	0.97	0.93	0.92

$X^2=133.243$, $df=8$, $p<.001$

表 9.2-3 受訪青年的就業價值觀 - “你清楚自己現時/將來的職業取向” 同意度

你清楚自己現時/將來的職業取向	13-15 歲	16-18 歲	19-21 歲	22-24 歲	25-29 歲	總計
1 至 2 分	67 33.50%	37 14.92%	51 15.94%	89 20.09%	133 13.39%	377 17.11%
3 分	71 35.50%	108 43.55%	182 56.88%	152 34.31%	310 31.22%	823 37.34%
4 至 5 分	62 31.00%	103 41.53%	87 27.19%	202 45.60%	550 55.39%	1004 45.55%
總計	200	248	320	443	993	2204
平均值	2.97	3.33	3.13	3.32	3.52	3.35
標準差	1.08	0.91	0.78	0.97	0.92	0.94

$X^2=144.134$, $df=8$, $p<.001$

表 9.2-4 受訪青年的就業價值觀 - “本澳就業市場充滿機會” 同意度

本澳就業市場充滿機會	13-15 歲	16-18 歲	19-21 歲	22-24 歲	25-29 歲	總計
1 至 2 分	79	63	62	154	345	703
	39.50%	25.40%	19.31%	34.68%	34.64%	31.82%
3 分	96	138	221	197	431	1083
	48.00%	55.65%	68.85%	44.37%	43.27%	49.03%
4 至 5 分	25	47	38	93	220	423
	12.50%	18.95%	11.84%	20.95%	22.09%	19.15%
總計	200	248	321	444	996	2209
平均值	2.67	2.93	2.90	2.80	2.80	2.82
標準差	0.88	0.85	0.69	0.88	0.93	0.88

$X^2=81.816$, $df=8$, $p<.001$

表 9.2-5 受訪青年的就業價值觀 - “選擇第一份工作時·不會考慮個人興趣或專長” 同意度

選擇第一份工作時·不會 考慮個人興趣或專長	13-15 歲	16-18 歲	19-21 歲	22-24 歲	25-29 歲	總計
1 至 2 分	121	118	99	228	447	1013
	60.50%	47.39%	30.94%	51.47%	44.83%	45.86%
3 分	62	92	178	111	249	692
	31.00%	36.95%	55.63%	25.06%	24.97%	31.33%
4 至 5 分	17	39	43	104	301	504
	8.50%	15.66%	13.44%	23.48%	30.19%	22.82%
總計	200	249	320	443	997	2209
平均值	2.31	2.61	2.79	2.62	2.80	2.70
標準差	0.94	0.91	0.77	1.04	1.10	1.02

$X^2=169.244$, $df=8$, $p<.001$

表 9.2-6 受訪青年的就業價值觀 - “工作滿足感比薪酬重要” 同意度

工作滿足感比薪酬重要	13-15 歲	16-18 歲	19-21 歲	22-24 歲	25-29 歲	總計
1 至 2 分	30	33	33	41	159	296
	15.00%	13.31%	10.34%	9.26%	15.96%	13.42%
3 分	79	115	193	139	344	870
	39.50%	46.37%	60.50%	31.38%	34.54%	39.44%
4 至 5 分	91	100	93	263	493	1040
	45.50%	40.32%	29.15%	59.37%	49.50%	47.14%
總計	200	248	319	443	996	2206
平均值	3.42	3.33	3.22	3.62	3.43	3.42
標準差	1.01	0.86	0.73	0.88	0.96	0.91

$X^2=105.100$, $df=8$, $p<.001$

表 9.2-7 是關於受訪青年對“選擇工作時，第一個考慮因素是薪酬”價值觀之方差分析。結果顯示，受訪青年不同年齡、不同身份、是否需要輪班工作對“選擇工作時，第一個考慮因素是薪酬”價值觀存在顯著性差異。當中以 25-29 歲、在職、需要輪班工作的受訪青年對“選擇工作時，第一個考慮因素是薪酬”價值觀有較高的認同。

表 9.2-7 受訪青年對“選擇工作時，第一個考慮因素是薪酬”價值觀方差分析

變項	人數	平均值	標準差	F 比率	T 值
性別	男	1024	3.47	17.12*** df=4, 2204	.831 df=2093.224
	女	1185	3.43		
	總數	2209	3.45		
年齡	13-15 歲	200	3.12	17.12*** df=4, 2204	
	16-18 歲	249	3.50		
	19-21 歲	321	3.36		
	22-24 歲	443	3.30		
	25-29 歲	996	3.60		
	總數	2209	3.45		
教育程度	中學或以下	615	3.44	1.308 df=2, 2206	
	大專或大學	1484	3.46		
	碩士或以上	110	3.32		
	總數	2209	3.45		
身份	中學生	464	3.33	7.589*** df=3, 2205	
	大學生	520	3.35		
	在職青年	1164	3.53		
	其他	61	3.51		
	總數	2209	3.45		
輪班工作	要	281	3.73	4.014*** df=1162	
	不要	883	3.47		
	總數	1164	3.53		

*p<.05; **p<.01; ***p<.001

表 9.2-8 是關於受訪青年對“清楚自己現時/將來的職業取向”價值觀的方差分析。結果顯示，受訪青年不同性別、不同年齡、不同教育程度、不同身份對“清楚自己現時/將來的職業取向”價值觀存在顯著性差異。當中以女性、25-29 歲、碩士或以上教育程度、在職的受訪青年對“清楚自己現時/將來的職業取向”價值觀有較高的認同。

表 9.2-8 受訪青年對“清楚自己現時/將來的職業取向”價值觀方差分析

變項	人數	平均值	標準差	F 比率	T 值
性別	男	1021	3.29	0.95	-2.611** df=2202
	女	1183	3.40	0.94	
	總數	2204	3.35	0.94	
年齡	13-15 歲	200	2.97	1.08	21.157*** df=4, 2199
	16-18 歲	248	3.33	0.91	
	19-21 歲	320	3.13	0.78	
	22-24 歲	443	3.32	0.97	
	25-29 歲	993	3.52	0.92	
	總數	2204	3.35	0.94	
教育程度	中學或以下	613	3.21	0.98	23.160*** df=2, 2201
	大專或大學	1481	3.37	0.92	
	碩士或以上	110	3.85	0.81	
	總數	2204	3.35	0.94	
身份	中學生	463	3.13	0.99	21.514*** df=3, 2200
	大學生	519	3.24	0.84	
	在職青年	1162	3.50	0.93	
	其他	60	3.17	1.15	
	總數	2204	3.35	0.94	
輪班工作	要	280	3.49	0.99	-.259 df=1160
	不要	882	3.50	0.91	
	總數	1162	3.50	0.93	

*p<.05; **p<.01; ***p<.001

表 9.2-9 是關於受訪青年對“本澳就業市場充滿機會”價值觀的方差分析。結果顯示，受訪青年不同年齡、不同身份對“本澳就業市場充滿機會”價值觀存在顯著性差異。當中以 13-15 歲、非學生或在職的受訪青年對“本澳就業市場充滿機會”價值觀較為不認同。

表 9.2-9 受訪青年對“本澳就業市場充滿機會”價值觀方差分析

變項	人數	平均值	標準差	F 比率	T 值
性別	男	1024	2.82	0.91	.163 df=2207
	女	1185	2.82	0.85	
	總數	2209	2.82	0.88	
年齡	13-15 歲	200	2.67	0.88	3.319* df=4, 2204
	16-18 歲	248	2.93	0.85	
	19-21 歲	321	2.90	0.69	
	22-24 歲	444	2.80	0.88	
	25-29 歲	996	2.80	0.93	
	總數	2209	2.82	0.88	
教育程度	中學或以下	614	2.79	0.88	1.153 df=2, 2206
	大專或大學	1485	2.84	0.87	
	碩士或以上	110	2.74	0.94	
	總數	2209	2.82	0.88	
身份	中學生	463	2.79	0.88	3.078* df=3, 2205
	大學生	521	2.91	0.72	
	在職青年	1164	2.79	0.94	
	其他	61	2.67	0.81	
	總數	2209	2.82	0.88	
輪班工作	要	281	2.71	0.96	-1.752 df=1162
	不要	883	2.82	0.94	
	總數	1164	2.79	0.94	

*p<.05; **p<.01; ***p<.001

表 9.2-10 是關於受訪青年對“選擇第一份工作時，不會考慮個人興趣或專長”價值觀的方差分析。結果顯示，受訪青年不同性別、不同年齡、不同身份、是否需要輪班工作對“選擇第一份工作時，不會考慮個人興趣或專長”價值觀存在顯著性差異。當中以女性、13-15 歲、中學生、不要輪班工作的受訪青年對“選擇第一份工作時，不會考慮個人興趣或專長”價值觀較為不認同。由於該題項為反向問題，因此反映出受訪青年對上述題項表現出更加考慮個人興趣或專長的行為反應。

表 9.2-10 受訪青年對“選擇第一份工作時，不會考慮個人興趣或專長”價值觀方差分析

變項	人數	平均值	標準差	F 比率	T 值
性別	男	1025	2.81	1.04	4.835*** df=2207
	女	1184	2.60	0.99	
	總數	2209	2.70	1.02	
年齡	13-15 歲	200	2.31	0.94	11.796*** df=4, 2204
	16-18 歲	249	2.61	0.91	
	19-21 歲	320	2.79	0.77	
	22-24 歲	443	2.62	1.04	
	25-29 歲	997	2.80	1.10	
	總數	2209	2.70	1.02	
教育程度	中學或以下	615	2.65	1.02	1.026 df=2, 2206
	大專或大學	1484	2.72	1.02	
	碩士或以上	110	2.64	1.08	
	總數	2209	2.70	1.02	
身份	中學生	464	2.49	0.96	8.339*** df=3, 2205
	大學生	520	2.75	0.84	
	在職青年	1164	2.76	1.11	
	其他	61	2.67	1.04	
	總數	2209	2.70	1.02	
輪班工作	要	280	3.06	1.14	5.409*** df=1162
	不要	884	2.66	1.08	
	總數	1164	2.76	1.11	

*p<.05; **p<.01; ***p<.001

表 9.2-11 是關於受訪青年對“工作滿足感比薪酬重要”價值觀的方差分析。結果顯示，受訪青年不同性別、不同年齡、不同教育程度、不同身份、是否輪班工作對“工作滿足感比薪酬重要”價值觀存在顯著性差異。當中以女性、22-24 歲、碩士或以上教育程度、非在學或在職、不要輪班工作的受訪青年對“工作滿足感比薪酬重要”價值觀有較高的認同。

表 9.2-11 受訪青年對“工作滿足感比薪酬重要”價值觀方差分析

變項	人數	平均值	標準差	F 比率	T 值
性別	男	1022	3.37	0.96	-2.746** df=2071.225
	女	1184	3.47	0.87	
	總數	2206	3.42	0.91	
年齡	13-15 歲	200	3.42	1.01	9.882*** df=4, 2201
	16-18 歲	248	3.33	0.86	
	19-21 歲	319	3.22	0.73	
	22-24 歲	443	3.62	0.88	
	25-29 歲	996	3.43	0.96	
	總數	2206	3.42	0.91	
教育程度	中學或以下	614	3.34	0.98	8.345*** df=2, 2203
	大專或大學	1482	3.44	0.88	
	碩士或以上	110	3.72	0.93	
	總數	2206	3.42	0.91	
身份	中學生	463	3.37	0.96	4.437*** df=3, 2202
	大學生	519	3.33	0.76	
	在職青年	1163	3.48	0.95	
	其他	61	3.59	1.04	
	總數	2206	3.42	0.91	
輪班工作	要	280	3.38	1.03	-1.989* df=428.707
	不要	883	3.51	0.92	
	總數	1163	3.48	0.95	

*p<.05; **p<.01; ***p<.001

9.3 婚姻與性價值觀

調查結果顯示，17.63%受訪青年對“婚前性行為”表示不同意，平均值 3.20 分；13.96%不同意“同居”，平均值 3.29 分；60.39%不同意“一夜情”，平均值 2.24 分；74.97%對“同時多個性伴侶”表示不同意，平均值 1.89 分；58.25%對“你害怕與同性戀者做朋友”表示不同意，平均值 2.25 分；93.73%對“不反對同性戀，因人有權自由選擇性取向”表示同意，平均值 3.92 分。通過上述題項的結果，反映出受訪青年接受“婚前性行為”及“同居”，但對於“一夜情”及“同時多個性伴侶”就不能接受；同時，對於“你害怕與同性戀者做朋友”及“不反對同性戀，因人有權自由選擇性取向”表現出較為寬容的態度(見表 9.3-1)。

表 9.3-1 受訪青年的婚姻與性價值觀同意度

婚姻與性價值觀	1 至 2 分	3 分	4 至 5 分	總計	平均值	標準差
婚前性行為	385	998	801	2184	3.20	0.95
	17.63%	45.70%	36.68%	100%		
同居	305	999	881	2185	3.29	0.90
	13.96%	45.72%	40.32%	100%		
一夜情	1319	651	214	2184	2.24	1.02
	60.39%	29.81%	9.80%	100%		
同時多個性伴侶	1635	415	131	2181	1.89	0.98
	74.97%	19.03%	6.01%	100%		
你害怕與同性戀者做朋友	1274	685	228	2187	2.25	1.05
	58.25%	31.32%	10.43%	100%		
不反對同性戀，因人有權自由 選擇性取向	137	539	1512	2188	3.92	0.97
	6.26%	24.63%	69.10%	100%		

本次調查新增了一項對兩性平等狀況的研究題目(表 9.3-2)，研究結果顯示，近六成(59.36%)受訪青年認為兩性平等，24.93%認為“兩性不平等，男性強”(“不平等，男性很強”為 1.93%、“不平等，男性較強”為 23.00%);而 15.71%認為兩性“不平等，女性強”(“不平等，女性很強”為 2.63%、“不平等，女性較強”為 13.08%)。(見表 9.3-2)

表 9.3-2 受訪青年的兩性平等狀況

兩性平等	個數	百分比
不平等，男性很強	41	1.93%
不平等，男性較強	489	23.00%
平等	1,262	59.36%
不平等，女性較強	278	13.08%
不平等，女性很強	56	2.63%
總計	2126	100%

本次調查結果顯示，除 13-15 歲年齡組別對“婚前性行為”的評價為 2.39 分外，其他年齡組別的評價均值均高於 3 分的一般水平，偏向於同意上述內容；最高分為 25-29 歲年齡組別的 3.35 分，最低分為 13-15 歲年齡組別的 2.39 分，而總體評分為 3.20 分。

除 13-15 歲年齡組別對“同居”評價為 2.95 分外，其他年齡組別的評價均值均高於 3 分的一般水平，偏向於同意上述內容；最高分為 16-18 歲年齡組別的 3.38 分，最低分為 13-15 歲年齡組別的 2.95 分，而總體評分為 3.29 分。

對“一夜情”的看法，各年齡組別的評價均值均低於 3 分的一般水平，偏向於不同意上述內容，最高分為 19-21 歲年齡組別的 2.45 分，最低分為 13-15 歲年齡組別的 1.90 分。除 19-21 歲年齡組別對“同時多個性伴侶”的評價為 2.25 分外，其他年齡組別的評價均值均低於 2 分的不同意水平，偏向於非常不同意上述內容；最高分為 19-21 歲年齡組別的 2.25 分，最低分為 13-15 歲年齡組別的 1.65 分，總體評分為 1.89 分。

在“你害怕與同性戀者做朋友”一項上，各年齡組別的評價均值均低於 3 分的一般水平，偏向於不同意上述內容，最高分為 19-21 歲年齡組別的 2.42 分，最低分為 22-24 歲年齡組別的 2.16 分，總體評分為 2.25 分。由於該題項為反向性題目，因此各年齡層的受訪青年表示不害怕與同性戀者做朋友。

各年齡組別對“不反對同性戀，因人有權自由選擇性取向”的評價均值均高於 3 分的一般水平，偏向於同意上述內容。最高分為 22-24 和 25-29 歲年齡組的 4.04 分，最低分為 19-21 歲年齡組別的 3.63 分，而總體評分為 3.92 分。各題目的年齡層評分數據見表 9.3-3、表 9.3-4、表 9.3-5、表 9.3-6、表 9.3-7 和表 9.3-8。

表 9.3-3 受訪青年的婚姻與性價值觀 - “婚前性行為” 同意度

婚前性行為	13-15 歲	16-18 歲	19-21 歲	22-24 歲	25-29 歲	總計
1 至 2 分	88 48.09%	50 20.24%	29 9.06%	75 17.01%	143 14.40%	385 17.63%
3 分	73 39.89%	128 51.82%	211 65.94%	178 40.36%	408 41.09%	998 45.70%
4 至 5 分	22 12.02%	69 27.94%	80 25.00%	188 42.63%	442 44.51%	801 36.68%
總計	183	247	320	441	993	2184
平均值	2.39	3.11	3.19	3.28	3.35	3.20
標準差	1.04	0.99	0.71	0.96	0.92	0.95

$X^2=224.238$, $df=8$, $p<.001$

表 9.3-4 受訪青年的婚姻與性價值觀 - “同居” 同意度

同居	13-15 歲	16-18 歲	19-21 歲	22-24 歲	25-29 歲	總計
1 至 2 分	45 24.59%	26 10.53%	25 7.81%	69 15.61%	140 14.10%	305 13.96%
3 分	81 44.26%	118 47.77%	203 63.44%	185 41.86%	412 41.49%	999 45.72%
4 至 5 分	57 31.15%	103 41.70%	92 28.75%	188 42.53%	441 44.41%	881 40.32%
總計	183	247	320	442	993	2185
平均值	2.95	3.38	3.25	3.28	3.34	3.29
標準差	1.08	0.93	0.72	0.92	0.89	0.90

$X^2=73.272$, $df=8$, $p<.001$

表 9.3-5 受訪青年的婚姻與性價值觀 - “一夜情” 同意度

一夜情	13-15 歲	16-18 歲	19-21 歲	22-24 歲	25-29 歲	總計
1 至 2 分	133 73.08%	128 51.82%	141 44.06%	250 56.56%	667 67.17%	1319 60.39%
3 分	38 20.88%	89 36.03%	155 48.44%	145 32.81%	224 22.56%	651 29.81%
4 至 5 分	11 6.04%	30 12.15%	24 7.50%	47 10.63%	102 10.27%	214 9.80%
總計	182	247	320	442	993	2184
平均值	1.90	2.39	2.45	2.33	2.16	2.24
標準差	0.99	1.05	0.93	1.00	1.04	1.02

$X^2=101.064$, $df=8$, $p<.001$

表 9.3-6 受訪青年的婚姻與性價值觀 - “同時多個性伴侶” 同意度

同時多個性伴侶	13-15 歲	16-18 歲	19-21 歲	22-24 歲	25-29 歲	總計
1 至 2 分	153 83.61%	176 71.26%	160 50.31%	334 75.57%	812 81.94%	1635 74.97%
3 分	23 12.57%	52 21.05%	143 44.97%	76 17.19%	121 12.21%	415 19.03%
4 至 5 分	7 3.83%	19 7.69%	15 4.72%	32 7.24%	58 5.85%	131 6.01%
總計	183	247	318	442	991	2181
平均值	1.65	1.99	2.25	1.92	1.78	1.89
標準差	0.88	1.05	0.98	0.98	0.95	0.98

$X^2=181.153, df=8, p<.001$

表 9.3-7 受訪青年的婚姻與性價值觀 - “你害怕與同性戀者做朋友” 同意度

你害怕與同性戀者做朋友	13-15 歲	16-18 歲	19-21 歲	22-24 歲	25-29 歲	總計
1 至 2 分	102 55.74%	127 51.42%	135 42.45%	279 62.98%	631 63.35%	1274 58.25%
3 分	57 31.15%	92 37.25%	168 52.83%	119 26.86%	249 25.00%	685 31.32%
4 至 5 分	24 13.11%	28 11.34%	15 4.72%	45 10.16%	116 11.65%	228 10.43%
總計	183	247	318	443	996	2187
平均值	2.34	2.40	2.42	2.16	2.19	2.25
標準差	1.15	1.04	0.91	1.04	1.06	1.05

$X^2=100.075, df=8, p<.001$

表 9.3-8 受訪青年的婚姻與性價值觀 - “不反對同性戀，因人有權自由選擇性取向” 同意度

不反對同性戀·因人有 權自由選擇性取向	13-15 歲	16-18 歲	19-21 歲	22-24 歲	25-29 歲	總計
1 至 2 分	27 14.75%	19 7.72%	15 4.69%	23 5.19%	53 5.32%	137 6.26%
3 分	48 26.23%	70 28.46%	153 47.81%	87 19.64%	181 18.17%	539 24.63%
4 至 5 分	108 59.02%	157 63.82%	152 47.50%	333 75.17%	762 76.51%	1512 69.10%
總計	183	246	320	443	996	2188
平均值	3.64	3.78	3.63	4.04	4.04	3.92
標準差	1.22	1.03	0.93	0.92	0.91	0.97

$X^2=153.759$, $df=8$, $p<.001$

表 9.3-9 是關於受訪青年對“婚前性行為”價值觀的方差分析。結果顯示，受訪青年不同性別、不同年齡、不同教育程度、不同身份對“婚前性行為”價值觀存在顯著性差異。當中以男性、25-29 歲、碩士或以上教育程度、在職的受訪青年對“婚前性行為”價值觀有較高的認同。

表 9.3-9 受訪青年對“婚前性行為”價值觀方差分析

變項		人數	平均值	標準差	F 比率	T 值
性別	男	1003	3.35	0.97	6.701*** df=2088.186	
	女	1181	3.08	0.92		
	總數	2184	3.20	0.95		
年齡	13-15 歲	183	2.39	1.04	42.807*** df=4, 2179	
	16-18 歲	247	3.11	0.99		
	19-21 歲	320	3.19	0.71		
	22-24 歲	441	3.28	0.96		
	25-29 歲	993	3.35	0.92		
	總數	2184	3.20	0.95		
教育程度	中學或以下	596	2.95	1.06	29.385*** df=2, 2181	
	大專或大學	1478	3.29	0.89		
	碩士或以上	110	3.34	1.00		
	總數	2184	3.20	0.95		
身份	中學生	446	2.79	1.07	38.040*** df=3, 2180	
	大學生	517	3.24	0.84		
	在職青年	1160	3.34	0.92		
	其他	61	3.33	0.77		
	總數	2184	3.20	0.95		
輪班工作	要	279	3.39	0.92	.969 df=1158	
	不要	881	3.33	0.92		
	總數	1160	3.34	0.92		

*p<.05; **p<.01; ***p<.001

表 9.3-10 是關於受訪青年對“同居”價值觀的方差分析。結果顯示，受訪青年不同性別、不同年齡、不同身份對“同居”價值觀存在顯著性差異。當中以男性、16-18 歲、在職的受訪青年對“同居”價值觀有較高的認同。

表 9.3-10 受訪青年對“同居”價值觀方差分析

變項	人數	平均值	標準差	F 比率	T 值
性別	男	1002	3.47	0.89	8.886*** df=2121.430
	女	1183	3.13	0.88	
	總數	2185	3.29	0.90	
年齡	13-15 歲	183	2.95	1.08	8.319*** df=4, 2180
	16-18 歲	247	3.38	0.93	
	19-21 歲	320	3.25	0.72	
	22-24 歲	442	3.28	0.92	
	25-29 歲	993	3.34	0.89	
	總數	2185	3.29	0.90	
教育程度	中學或以下	594	3.23	1.00	2.018 df=2, 2182
	大專或大學	1481	3.30	0.85	
	碩士或以上	110	3.37	0.98	
	總數	2185	3.29	0.90	
身份	中學生	445	3.17	1.03	3.778* df=3, 2181
	大學生	519	3.28	0.79	
	在職青年	1160	3.34	0.89	
	其他	61	3.31	0.83	
	總數	2185	3.29	0.90	
輪班工作	要	279	3.41	0.89	1.633 df=1158
	不要	881	3.31	0.89	
	總數	1160	3.34	0.89	

*p<.05; **p<.01; ***p<.001

表 9.3-11 是關於受訪青年對“一夜情”價值觀的方差分析結果顯示，受訪青年不同性別、不同年齡、不同身份、是否需要輪班工作對“一夜情”價值觀存在顯著性差異。當中以女性、13-15 歲、非學生或在職身份和不要輪班工作的受訪青年對“一夜情”行為的價值觀較為不認同。

表 9.3-11 受訪青年對“一夜情”價值觀方差分析

變項		人數	平均值	標準差	F 比率	T 值
性別	男	1002	2.57	1.06	14.192*** df=1966.843	
	女	1182	1.96	0.90		
	總數	2184	2.24	1.02		
年齡	13-15 歲	182	1.90	0.99	12.608*** df=4, 2179	
	16-18 歲	247	2.39	1.05		
	19-21 歲	320	2.45	0.93		
	22-24 歲	442	2.33	1.00		
	25-29 歲	993	2.16	1.04		
	總數	2184	2.24	1.02		
教育程度	中學或以下	594	2.21	1.05	1.866 df=2, 2181	
	大專或大學	1480	2.26	1.01		
	碩士或以上	110	2.09	0.94		
	總數	2184	2.24	1.02		
身份	中學生	445	2.15	1.06	10.737*** df=3, 2180	
	大學生	518	2.46	0.98		
	在職青年	1160	2.18	1.02		
	其他	61	2.11	0.95		
	總數	2184	2.24	1.02		
輪班工作	要	280	2.33	1.10	2.536* df=432.064	
	不要	880	2.14	0.99		
	總數	1160	2.18	1.02		

*p<.05; **p<.01; ***p<.001

表 9.3-12 是關於受訪青年對“同時多個性伴侶”價值觀的方差分析。結果顯示，受訪青年不同性別、不同年齡、不同教育程度、不同身份、是否需要輪班工作對“同時多個性伴侶”價值觀存在顯著性差異。當中以女性、13-15 歲、碩士或以上教育程度、非學生或在職身份和不要輪班工作的受訪青年對“同時多個性伴侶”行為的價值觀較為不認同。

表 9.3-12 受訪青年對“同時多個性伴侶”價值觀方差分析

變項	人數	平均值	標準差	F 比率	T 值
性別	男	1001	2.16	1.06	12.027*** df=1898.128
	女	1180	1.66	0.84	
	總數	2181	1.89	0.98	
年齡	13-15 歲	183	1.65	0.88	17.656*** df=4, 2176
	16-18 歲	247	1.99	1.05	
	19-21 歲	318	2.25	0.98	
	22-24 歲	442	1.92	0.98	
	25-29 歲	991	1.78	0.95	
	總數	2181	1.89	0.98	
教育程度	中學或以下	593	1.87	0.98	3.276* df=2, 2178
	大專或大學	1478	1.91	0.99	
	碩士或以上	110	1.67	0.81	
	總數	2181	1.89	0.98	
身份	中學生	444	1.83	0.97	24.250*** df=3, 2177
	大學生	517	2.21	1.04	
	在職青年	1159	1.78	0.93	
	其他	61	1.77	0.88	
	總數	2181	1.89	0.98	
輪班工作	要	280	1.90	1.03	2.528* df=1157
	不要	879	1.74	0.89	
	總數	1159	1.78	0.93	

*p<.05; **p<.01; ***p<.001

表 9.3-13 是關於受訪青年對“你害怕與同性戀者做朋友”價值觀的方差分析。結果顯示，受訪青年不同性別、不同年齡、不同教育程度、不同身份對“你害怕與同性戀者做朋友”價值觀存在顯著性差異。當中以女性、22-24 歲、碩士或以上教育程度、在職及非在學或在職的受訪青年對“你害怕與同性戀者做朋友”行為的價值觀較為不認同。由於該題項為反向問題，因此反映出受訪青年對上述題項表現為不害怕與同性戀者做朋友的行為態度。

表 9.3-13 受訪青年對“你害怕與同性戀者做朋友”價值觀方差分析

變項	人數	平均值	標準差	F 比率	T 值
性別	男	1007	2.56	1.04	12.802*** df=2085.773
	女	1180	2.00	0.98	
	總數	2187	2.25	1.05	
年齡	13-15 歲	183	2.34	1.15	5.138*** df=4, 2182
	16-18 歲	247	2.40	1.04	
	19-21 歲	318	2.42	0.91	
	22-24 歲	443	2.16	1.04	
	25-29 歲	996	2.19	1.06	
	總數	2187	2.25	1.05	
教育程度	中學或以下	595	2.44	1.09	14.651*** df=2, 2184
	大專或大學	1482	2.20	1.02	
	碩士或以上	110	1.99	1.05	
	總數	2187	2.25	1.05	
身份	中學生	444	2.36	1.08	4.325*** df=3, 2183
	大學生	518	2.34	0.97	
	在職青年	1164	2.18	1.06	
	其他	61	2.18	1.10	
	總數	2187	2.25	1.05	
輪班工作	要	281	2.28	1.04	1.768 df=1162
	不要	883	2.15	1.06	
	總數	1164	2.18	1.06	

*p<.05; **p<.01; ***p<.001

表 9.3-14 是關於受訪青年對“不反對同性戀，因人有權自由選擇性取向”價值觀的方差分析結果顯示，受訪青年不同性別、不同年齡、不同教育程度、不同身份對“不反對同性戀，因人有權自由選擇性取向”價值觀存在顯著性差異。當中以女性、22-29 歲、碩士或以上教育程度、在職的受訪青年對“不反對同性戀，因人有權自由選擇性取向”行為的價值觀有較高的認同。

表 9.3-14 受訪青年對“不反對同性戀，因人有權自由選擇性取向”價值觀方差分析

變項	人數	平均值	標準差	F 比率	T 值
性別	男	1007	3.73	0.99	-8.607*** df=2086.527
	女	1181	4.08	0.93	
	總數	2188	3.92	0.97	
年齡	13-15 歲	183	3.64	1.22	18.742*** df=4, 2183
	16-18 歲	246	3.78	1.03	
	19-21 歲	320	3.63	0.93	
	22-24 歲	443	4.04	0.92	
	25-29 歲	996	4.04	0.91	
	總數	2188	3.92	0.97	
教育程度	中學或以下	597	3.78	1.08	11.283*** df=2, 2185
	大專或大學	1481	3.96	0.92	
	碩士或以上	110	4.17	0.93	
	總數	2188	3.92	0.97	
身份	中學生	446	3.74	1.10	21.096*** df=3, 2184
	大學生	516	3.73	0.95	
	在職青年	1165	4.07	0.91	
	其他	61	3.98	0.97	
	總數	2188	3.92	0.97	
輪班工作	要	281	3.98	0.93	-1.799 df=1163
	不要	884	4.09	0.90	
	總數	1165	4.07	0.91	

*p<.05; **p<.01; ***p<.001

9.4 人生價值觀

調查結果顯示，有 94.79%受訪青年同意“人生有目標才会有成就”，平均值 3.76 分；68.77%同意“你滿意目前自己的成就”，平均值 2.84 分；48.59%不同意“人生是無聊的”，平均值 2.57 分；91.75%同意“生命充滿盼望”，平均值 3.46 分；84.11%同意“在學業/事業上，你有明確的目標”，平均值 3.29 分；96.10%更認同“人應該活到老，學到老”，平均值 3.90 分。此外，有三成以上受訪青年不同意“你滿意目前自己的成就”(31.23%)和同意“人生是無聊的”(51.41%)。通過上述題項的結果，反映出普遍受訪青年對人生價值充滿熱誠期盼並有目標，但同時有部分受訪青年認為目前的個人成就未能滿意(見表 9.4-1)。

表 9.4-1 受訪青年的人生價值觀同意度

人生價值觀	1 至 2 分	3 分	4 至 5 分	總計	平均值	標準差
人生有目標才会有成就	115 5.21%	647 29.33%	1444 65.46%	2206 100%	3.76	0.82
你滿意目前自己的成就	689 31.23%	1086 49.23%	431 19.54%	2206 100%	2.84	0.86
人生是無聊的	1072 48.59%	804 36.45%	330 14.96%	2206 100%	2.57	0.98
生命充滿盼望	182 8.25%	980 44.42%	1044 47.33%	2206 100%	3.46	0.81
在學業/事業上，你有明確的 目標	350 15.89%	964 43.76%	889 40.35%	2203 100%	3.29	0.86
人應該活到老，學到老	86 3.90%	552 25.01%	1569 71.09%	2207 100%	3.90	0.84

本次調查結果顯示，各年齡組別的受訪青年對“人生有目標才会有成就”的評價均值均高於 3 分的一般水平，偏向於同意上述內容；最高分為 25-29 歲年齡組別的 3.89 分，最低分為 19-21 歲年齡組別的 3.43 分。總體評分為 3.76 分。

各年齡組別對“你滿意目前自己的成就”的評價，最高分為 19-21 歲年齡組別的

2.93 分，最低分為 25-29 歲年齡組別的 2.81 分；總體評分為 2.84 分，相比 2016 年調查結果總體評分同樣維持在 2.84 分水平。

各年齡組別均偏向不同意“人生是無聊的”，其評價均值均低於 3 分的一般水平；最高分為 19-21 歲年齡組別的 2.84 分，最低分為 25-29 歲年齡組別 2.48 分；而總體評分為 2.57 分，相比 2016 年調查結果總體評分 2.45 分有上升狀況。

各年齡組別均偏向認同“生命充滿盼望”，其評價均值均高於 3 分的一般水平；最高分為 25-29 歲年齡組別的 3.54 分，最低分為 19-21 歲年齡組別的 3.23 分；而總體評分為 3.46 分。

“在學業/事業上，你有明確的目標”一項，各年齡組別的評價均值均高於 3 分的一般水平，偏向於同意上述內容；最高分為 25-29 歲年齡組別的 3.36 分，最低分為 19-21 歲年齡組別的 3.15 分；而總體評分為 3.29 分。

至於“人應該活到老，學到老”，各年齡組別的評價均值均高於 3 分的一般水平，偏向於同意上述內容；最高分為 25-29 歲年齡組別的 4.16 分，最低分為 13-15 歲年齡組別的 3.41 分，而總體評分為 3.90 分。

各題目的年齡層評分數據見表 9.4-2、表 9.4-3、表 9.4-4、表 9.4-5、表 9.4-6 和表 9.4-7。

表 9.4-2 受訪青年的人生價值觀 - “人生有目標才会有成就” 同意度

人生有目標才会有成就	13-15 歲	16-18 歲	19-21 歲	22-24 歲	25-29 歲	總計
1 至 2 分	12 6.00%	12 4.86%	11 3.44%	26 5.87%	54 5.42%	115 5.21%
3 分	71 35.50%	109 44.13%	178 55.63%	97 21.90%	192 19.28%	647 29.33%
4 至 5 分	117 58.50%	126 51.01%	131 40.94%	320 72.23%	750 75.30%	1444 65.46%
總計	200	247	320	443	996	2206
平均值	3.70	3.57	3.43	3.85	3.89	3.76
標準差	0.88	0.78	0.68	0.83	0.80	0.82

$X^2=198.426$, $df=8$, $p<.001$

表 9.4-3 受訪青年的人生價值觀 - “你滿意目前自己的成就” 同意度

你滿意目前自己的成就	13-15 歲	16-18 歲	19-21 歲	22-24 歲	25-29 歲	總計
1 至 2 分	63 31.50%	76 30.89%	63 19.69%	148 33.33%	339 34.04%	689 31.23%
3 分	96 48.00%	119 48.37%	210 65.63%	197 44.37%	464 46.59%	1086 49.23%
4 至 5 分	41 20.50%	51 20.73%	47 14.69%	99 22.30%	193 19.38%	431 19.54%
總計	200	246	320	444	996	2206
平均值	2.83	2.87	2.93	2.85	2.81	2.84
標準差	0.96	0.85	0.68	0.88	0.88	0.86

$X^2=43.790$, $df=8$, $p<.001$

表 9.4-4 受訪青年的人生價值觀 - “人生是無聊的” 同意度

人生是無聊的	13-15 歲	16-18 歲	19-21 歲	22-24 歲	25-29 歲	總計
1 至 2 分	97 48.50%	101 41.06%	88 27.50%	245 55.18%	541 54.32%	1072 48.59%
3 分	62 31.00%	110 44.72%	185 57.81%	132 29.73%	315 31.63%	804 36.45%
4 至 5 分	41 20.50%	35 14.23%	47 14.69%	67 15.09%	140 14.06%	330 14.96%
總計	200	246	320	444	996	2206
平均值	2.62	2.67	2.84	2.49	2.48	2.57
標準差	1.15	0.97	0.79	1.00	0.97	0.98

$X^2=105.780$, $df=8$, $p<.001$

表 9.4-5 受訪青年的人生價值觀 - “生命充滿盼望” 同意度

生命充滿盼望	13-15 歲	16-18 歲	19-21 歲	22-24 歲	25-29 歲	總計
1 至 2 分	28 14.00%	17 6.88%	22 6.88%	34 7.67%	81 8.13%	182 8.25%
3 分	78 39.00%	117 47.37%	213 66.56%	193 43.57%	379 38.05%	980 44.42%
4 至 5 分	94 47.00%	113 45.75%	85 26.56%	216 48.76%	536 53.82%	1044 47.33%
總計	200	247	320	443	996	2206
平均值	3.41	3.46	3.23	3.47	3.54	3.46
標準差	1.01	0.77	0.65	0.78	0.82	0.81

$X^2=94.129$, $df=8$, $p<.001$

表 9.4-6 受訪青年的人生價值觀 - “在學業/事業上，你有明確的目標” 同意度

在學業/事業上，你有明確的目標	13-15 歲	16-18 歲	19-21 歲	22-24 歲	25-29 歲	總計
1 至 2 分	37 18.59%	42 17.14%	31 9.72%	76 17.12%	164 16.47%	350 15.89%
3 分	93 46.73%	116 47.35%	215 67.40%	171 38.51%	369 37.05%	964 43.76%
4 至 5 分	69 34.67%	87 35.51%	73 22.88%	197 44.37%	463 46.49%	889 40.35%
總計	199	245	319	444	996	2203
平均值	3.19	3.21	3.15	3.32	3.36	3.29
標準差	0.93	0.86	0.65	0.90	0.88	0.86

$X^2=102.534$, $df=8$, $p<.001$

表 9.4-7 受訪青年的人生價值觀 - “人應該活到老，學到老” 同意度

人應該活到老，學到老	13-15 歲	16-18 歲	19-21 歲	22-24 歲	25-29 歲	總計
1 至 2 分	30 15.00%	20 8.13%	14 4.38%	11 2.48%	11 1.10%	86 3.90%
3 分	74 37.00%	95 38.62%	187 58.44%	69 15.54%	127 12.74%	552 25.01%
4 至 5 分	96 48.00%	131 53.25%	119 37.19%	364 81.98%	859 86.16%	1569 71.09%
總計	200	246	320	444	997	2207
平均值	3.41	3.55	3.44	4.07	4.16	3.90
標準差	1.00	0.93	0.78	0.75	0.68	0.84

$X^2=462.655$, $df=8$, $p<.001$

表 9.4-8 是關於受訪青年對“人生有目標才会有成就”價值觀的方差分析。結果顯示，受訪青年不同年齡、不同教育程度、不同身份對“人生有目標才会有成就”價值觀存在顯著性差異。當中以 25-29 歲、教育程度越高、非學生或在職身份的受訪青年對“人生有目標才会有成就”價值觀有較高的認同。

表 9.4-8 受訪青年對“人生有目標才会有成就”價值觀方差分析

變項	人數	平均值	標準差	F 比率	T 值
性別	男	1022	3.73	25.716*** df=4, 2201	-1.545 df=2045.345
	女	1184	3.79		
	總數	2206	3.76		
年齡	13-15 歲	200	3.70	25.716*** df=4, 2201	
	16-18 歲	247	3.57		
	19-21 歲	320	3.43		
	22-24 歲	443	3.85		
	25-29 歲	996	3.89		
	總數	2206	3.76		
教育程度	中學或以下	613	3.70	17.047*** df=2, 2203	
	大專或大學	1483	3.75		
	碩士或以上	110	4.19		
	總數	2206	3.76		
身份	中學生	463	3.65	24.716*** df=3, 2202	
	大學生	518	3.56		
	在職青年	1164	3.89		
	其他	61	3.93		
	總數	2206	3.76		
輪班工作	要	280	3.84		-1.076 df=1162
	不要	884	3.90		
	總數	1164	3.89		

*p<.05; **p<.01; ***p<.001

表 9.4-9 是關於受訪青年對“你滿意目前自己的成就”價值觀的方差分析。結果顯示，受訪青年不同身份對“你滿意目前自己的成就”價值觀存在顯著性差異。當中非學生或在職身份的受訪青年對“你滿意目前自己的成就”價值觀較為不認同。

表 9.4-9 受訪青年對“你滿意目前自己的成就”價值觀方差分析

變項	人數	平均值	標準差	F 比率	T 值
性別	男	1023	2.84	1.163 df=4, 2201	-0.417 df=2204
	女	1183	2.85		
	總數	2206	2.84		
年齡	13-15 歲	200	2.83	1.163 df=4, 2201	
	16-18 歲	246	2.87		
	19-21 歲	320	2.93		
	22-24 歲	444	2.85		
	25-29 歲	996	2.81		
	總數	2206	2.84		
教育程度	中學或以下	614	2.80	2.695 df=2, 2203	
	大專或大學	1482	2.85		
	碩士或以上	110	3.00		
	總數	2206	2.84		
身份	中學生	463	2.81	5.953*** df=3, 2202	
	大學生	518	2.97		
	在職青年	1164	2.82		
	其他	61	2.59		
	總數	2206	2.84		
輪班工作	要	281	2.73	-1.918 df=432.987	
	不要	883	2.85		
	總數	1164	2.82		

*p<.05; **p<.01; ***p<.001

表 9.4-10 是關於受訪青年對“人生是無聊的”價值觀的方差分析。結果顯示，受訪青年不同性別、不同年齡、不同教育程度、不同身份、是否需要輪班工作對“人生是無聊的”價值觀存在顯著性差異。當中以女性、25-29 歲、碩士或以上教育程度、在職、不要輪班工作的受訪青年對“人生是無聊的”價值觀較為不認同。

表 9.4-10 受訪青年對“人生是無聊的”價值觀方差分析

變項	人數	平均值	標準差	F 比率	T 值
性別	男	1023	2.62	1.00	2.248* df=2204
	女	1183	2.52	0.95	
	總數	2206	2.57	0.98	
年齡	13-15 歲	200	2.62	1.15	9.919*** df=4, 2201
	16-18 歲	246	2.67	0.97	
	19-21 歲	320	2.84	0.79	
	22-24 歲	444	2.49	1.00	
	25-29 歲	996	2.48	0.97	
	總數	2206	2.57	0.98	
教育程度	中學或以下	614	2.68	1.03	9.691*** df=2, 2203
	大專或大學	1482	2.54	0.96	
	碩士或以上	110	2.27	0.86	
	總數	2206	2.57	0.98	
身份	中學生	463	2.68	1.03	11.412** df=3, 2202
	大學生	518	2.72	0.90	
	在職青年	1164	2.46	0.97	
	其他	61	2.51	1.09	
	總數	2206	2.57	0.98	
輪班工作	要	281	2.64	1.03	3.475** df=438.370
	不要	883	2.40	0.94	
	總數	1164	2.46	0.97	

*p<.05; **p<.01; ***p<.001

表 9.4-11 是關於受訪青年對“生命充滿盼望”價值觀的方差分析結果顯示，受訪青年不同性別、不同年齡、不同教育程度、不同身份、是否需要輪班工作對“生命充滿盼望”價值觀存在顯著性差異。當中以女性、25-29 歲、碩士或以上教育程度、非學生或在職身份和不要輪班工作的受訪青年對“生命充滿盼望”價值觀有較高的認同。

表 9.4-11 受訪青年對“生命充滿盼望”價值觀方差分析

變項	人數	平均值	標準差	F 比率	T 值
性別	男	1023	3.41	9.466*** df=4, 2201	-2.530* df=2072.970
	女	1183	3.50		
	總數	2206	3.46		
年齡	13-15 歲	200	3.41	9.466*** df=4, 2201	
	16-18 歲	247	3.46		
	19-21 歲	320	3.23		
	22-24 歲	443	3.47		
	25-29 歲	996	3.54		
	總數	2206	3.46		
教育程度	中學或以下	614	3.45	3.395* df=2, 2205	
	大專或大學	1482	3.45		
	碩士或以上	110	3.65		
	總數	2206	3.46		
身份	中學生	463	3.43	6.144*** df=3, 2202	
	大學生	518	3.34		
	在職青年	1164	3.52		
	其他	61	3.54		
	總數	2206	3.46		
輪班工作	要	280	3.41	-2.394* df=429.439	
	不要	884	3.55		
	總數	1164	3.52		

*p<.05; **p<.01; ***p<.001

表 9.4-12 是關於受訪青年對“在學業/事業上，你有明確的目標”價值觀的方差分析結果顯示，受訪青年不同年齡、不同教育程度、不同身份對“在學業/事業上，你有明確的目標”價值觀存在顯著性差異。當中以 25-29 歲、碩士或以上教育程度、在職的受訪青年對“在學業/事業上，你有明確的目標”價值觀有較高的認同。

表 9.4-12 受訪青年對“在學業/事業上，你有明確的目標”價值觀方差分析

變項	人數	平均值	標準差	F 比率	T 值
性別	男	1021	3.27	0.84	-0.843 df=2176.877
	女	1182	3.30	0.88	
	總數	2203	3.29	0.86	
年齡	13-15 歲	199	3.19	0.93	4.977*** df=4, 2198
	16-18 歲	245	3.21	0.86	
	19-21 歲	319	3.15	0.65	
	22-24 歲	444	3.32	0.90	
	25-29 歲	996	3.36	0.88	
	總數	2203	3.29	0.86	
教育程度	中學或以下	612	3.18	0.90	15.648*** df=2, 2200
	大專或大學	1481	3.30	0.84	
	碩士或以上	110	3.66	0.82	
	總數	2203	3.29	0.86	
身份	中學生	461	3.15	0.90	5.800** df=3, 2199
	大學生	517	3.27	0.75	
	在職青年	1164	3.35	0.88	
	其他	61	3.23	0.90	
	總數	2203	3.29	0.86	
輪班工作	要	281	3.26	0.91	-1.929 df=1162
	不要	883	3.38	0.87	
	總數	1164	3.35	0.88	

*p<.05; **p<.01; ***p<.001

表 9.4-13 是關於受訪青年對“人應該活到老，學到老”價值觀的方差分析。結果顯示，受訪青年不同性別、不同年齡、不同教育程度、不同身份、是否需要輪班工作對“人應該活到老，學到老”價值觀存在顯著性差異。當中以女性、25-29 歲、教育程度越高、非學生或在職身份和不要輪班工作的受訪青年對“人應該活到老，學到老”價值觀有較高的認同。

表 9.4-13 受訪青年對“人應該活到老，學到老”價值觀方差分析

變項	人數	平均值	標準差	F 比率	T 值
性別	男	1023	3.84	94.112*** df=4, 2202	-3.213** df=2051.046
	女	1184	3.96		
	總數	2207	3.90		
年齡	13-15 歲	200	3.41	94.112*** df=4, 2202	
	16-18 歲	246	3.55		
	19-21 歲	320	3.44		
	22-24 歲	444	4.07		
	25-29 歲	997	4.16		
	總數	2207	3.90		
教育程度	中學或以下	613	3.66	44.915*** df=2, 2204	
	大專或大學	1484	3.97		
	碩士或以上	110	4.32		
	總數	2207	3.90		
身份	中學生	462	3.54	89.700*** df=3, 2203	
	大學生	519	3.65		
	在職青年	1165	4.14		
	其他	61	4.21		
	總數	2207	3.90		
輪班工作	要	281	4.06	-2.175* df=1163	
	不要	884	4.17		
	總數	1165	4.14		

*p<.05; **p<.01; ***p<.001

9.5 家庭價值觀

本次調查新增了對受訪青年的家庭價值觀之問題研究，分別為“子女應該要尊敬父母”、“子女有責任供養及照顧父母”、“家庭比任何東西重要”、“做重大決定時都會與父母商量”及“結婚後男女性都應該以家庭為重”這五個選項。

調查結果顯示 98.64%受訪青年對“子女應該要尊敬父母”表示同意，平均值 4.15 分；97.33%受訪青年對“子女有責任供養及照顧父母”表示同意，平均值 4.10 分；96.83%受訪青年在“家庭比任何東西重要”表示同意，平均值 3.98 分；91.76%受訪青年對“做重大決定時都會與父母商量”表示同意，平均值 3.70 分；96.29%受訪青年對“結婚後男女性都應該以家庭為重”表示同意，平均值 3.87 分。通過上述題項的結果，反映出受訪青年對尊敬及照顧父母、重大決定時與父母商量、以家庭最為重的觀念表示認同(見表 9.5-1)。

表 9.5-1 受訪青年的家庭價值觀同意度

家庭價值觀	1 至 2 分	3 分	4 至 5 分	總計	平均值	標準差
子女應該要尊敬父母	30 1.36%	315 14.26%	1864 84.38%	2209 100%	4.15	0.72
子女有責任供養及照顧父母	59 2.67%	331 14.99%	1818 82.34%	2208 100%	4.10	0.77
家庭比任何東西重要	70 3.17%	474 21.45%	1666 75.38%	2210 100%	3.98	0.79
做重大決定時都會與父母商量	182 8.24%	653 29.55%	1375 62.22%	2210 100%	3.70	0.88
結婚後男女性都應該以家庭為重	82 3.71%	566 25.61%	1562 70.68%	2210 100%	3.87	0.79

本次調查結果顯示，受訪青年對“子女應該要尊敬父母”各年齡的評價均值均高於 4 分的同意水平，偏向於非常同意上述內容；最高分為 25-29 歲年齡組別的 4.21 分，最低分為 16-18 歲年齡組別的 4.05 分，而總體評分為 4.15 分。

對“子女有責任供養及照顧父母”一項，各年齡組別的評價均值均高於 4 分的同意水平，偏向於非常同意上述內容；最高分為 22-24 歲年齡組別的 4.17 分，最低分為 19-21 歲年齡組別的 4.02 分，而總體評分為 4.10 分。

各年齡組別均偏向同意“家庭比任何東西重要”，評價均值均高於 3 分的一般水平，最高分為 25-29 歲年齡組別的 4.05 分，最低分為 13-15 和 16-18 歲年齡組別的 3.85 分，而總體評分為 3.98 分。

各年齡組別均偏向同意“做重大決定時都會與父母商量”，評價均值均高於 3 分的一般水平，最高分為 16-18 歲年齡組別的 3.72 分，最低分為 25-29 歲年齡組別的 3.68 分，而總體評分為 3.70 分。

對“結婚後男女性都應該以家庭為重”一項，各年齡組別的評價均值均高於 3 分的一般水平，偏向於同意上述內容；最高分為 25-29 歲年齡組別的 3.96 分，最低分為 19-21 歲年齡組別的 3.70 分，而總體評分為 3.87 分。

各題目的年齡層評分數據見表 9.5-2、表 9.5-3、表 9.5-4、表 9.5-5 和表 9.5-6。

表 9.5-2 受訪青年的家庭價值觀 - “子女應該要尊敬父母”同意度

子女應該要尊敬父母	13-15 歲	16-18 歲	19-21 歲	22-24 歲	25-29 歲	總計
1 至 2 分	4 2.00%	3 1.20%	5 1.56%	7 1.58%	11 1.10%	30 1.36%
3 分	34 17.00%	51 20.48%	66 20.56%	50 11.29%	114 11.45%	315 14.26%
4 至 5 分	162 81.00%	195 78.31%	250 77.88%	386 87.13%	871 87.45%	1864 84.38%
總計	200	249	321	443	996	2209
平均值	4.06	4.05	4.07	4.18	4.21	4.15
標準差	0.78	0.73	0.76	0.70	0.69	0.72

$X^2=30.878$, $df=8$, $p<.001$

表 9.5-3 受訪青年的家庭價值觀 - “子女有責任供養及照顧父母” 同意度

子女有責任供養及照顧父母	13-15 歲	16-18 歲	19-21 歲	22-24 歲	25-29 歲	總計
1 至 2 分	7 3.50%	5 2.01%	7 2.18%	11 2.49%	29 2.91%	59 2.67%
3 分	31 15.50%	35 14.06%	64 19.94%	52 11.76%	149 14.96%	331 14.99%
4 至 5 分	162 81.00%	209 83.94%	250 77.88%	379 85.75%	818 82.13%	1818 82.34%
總計	200	249	321	442	996	2208
平均值	4.08	4.10	4.02	4.17	4.10	4.10
標準差	0.84	0.70	0.75	0.76	0.78	0.77

$X^2=11.497$, $df=8$, $p<.01$

表 9.5-4 受訪青年的家庭價值觀 - “家庭比任何東西重要” 同意度

家庭比任何東西重要	13-15 歲	16-18 歲	19-21 歲	22-24 歲	25-29 歲	總計
1 至 2 分	7 3.50%	13 5.22%	13 4.05%	9 2.03%	28 2.81%	70 3.17%
3 分	63 31.50%	65 26.10%	87 27.10%	79 17.79%	180 18.07%	474 21.45%
4 至 5 分	130 65.00%	171 68.67%	221 68.85%	356 80.18%	788 79.12%	1666 75.38%
總計	200	249	321	444	996	2210
平均值	3.85	3.85	3.88	4.03	4.05	3.98
標準差	0.89	0.83	0.83	0.73	0.77	0.79

$X^2=40.541$, $df=8$, $p<.001$

表 9.5-5 受訪青年的家庭價值觀 - “做重大決定時都會與父母商量” 同意度

做重大決定時都會與父母商量	13-15 歲	16-18 歲	19-21 歲	22-24 歲	25-29 歲	總計
1 至 2 分	20 10.00%	16 6.43%	23 7.17%	35 7.88%	88 8.84%	182 8.24%
3 分	55 27.50%	76 30.52%	101 31.46%	125 28.15%	296 29.72%	653 29.55%
4 至 5 分	125 62.50%	157 63.05%	197 61.37%	284 63.96%	612 61.45%	1375 62.22%
總計	200	249	321	444	996	2210
平均值	3.71	3.72	3.71	3.70	3.68	3.70
標準差	0.96	0.83	0.85	0.86	0.90	0.88

$X^2=4.141$, $df=8$, $p<.01$

表 9.5-6 受訪青年的家庭價值觀 - “結婚後男女性都應該以家庭為重” 同意度

結婚後男女性都應該以家庭為重	13-15 歲	16-18 歲	19-21 歲	22-24 歲	25-29 歲	總計
1 至 2 分	12 6.00%	8 3.21%	14 4.36%	17 3.83%	31 3.11%	82 3.71%
3 分	57 28.50%	89 35.74%	117 36.45%	106 23.87%	197 19.78%	566 25.61%
4 至 5 分	131 65.50%	152 61.04%	190 59.19%	321 72.30%	768 77.11%	1562 70.68%
總計	200	249	321	444	996	2210
平均值	3.83	3.78	3.70	3.84	3.96	3.87
標準差	0.92	0.80	0.79	0.77	0.75	0.79

$X^2=59.453$, $df=8$, $p<.001$

表 9.5-7 是關於受訪青年對“子女應該要尊敬父母”價值觀的方差分析。結果顯示，受訪青年不同性別、不同年齡、不同教育程度、不同身份對“子女應該要尊敬父母”價值觀存在顯著性差異。當中以女性、25-29 歲、碩士或以上教育程度、在職的受訪青年對“子女應該要尊敬父母”價值觀有較高的認同。

表 9.5-7 受訪青年對“子女應該要尊敬父母”價值觀方差分析

變項	人數	平均值	標準差	F 比率	T 值
性別	男	1024	4.09	0.77	-3.846*** df=2207
	女	1185	4.21	0.67	
	總數	2209	4.15	0.72	
年齡	13-15 歲	200	4.06	0.78	5.215*** df=4, 2204
	16-18 歲	249	4.05	0.73	
	19-21 歲	321	4.07	0.76	
	22-24 歲	443	4.18	0.70	
	25-29 歲	996	4.21	0.69	
	總數	2209	4.15	0.72	
教育程度	中學或以下	615	4.06	0.76	11.742*** df=2, 2206
	大專或大學	1484	4.18	0.71	
	碩士或以上	110	4.37	0.57	
	總數	2209	4.15	0.72	
身份	中學生	464	4.03	0.76	6.487*** df=3, 2205
	大學生	520	4.14	0.73	
	在職青年	1164	4.21	0.69	
	其他	61	4.16	0.73	
	總數	2209	4.15	0.72	
輪班工作	要	281	4.14	0.73	-1.752 df=1162
	不要	883	4.23	0.68	
	總數	1164	4.21	0.69	

*p<.05; **p<.01; ***p<.001

表 9.5-8 是關於受訪青年對“子女有責任供養及照顧父母”價值觀的方差分析。結果顯示，受訪青年不同性別對“子女有責任供養及照顧父母”價值觀存在顯著性差異。當中女性受訪青年對“子女有責任供養及照顧父母”價值觀有較高的認同。

表 9.5-8 受訪青年對“子女有責任供養及照顧父母”價值觀方差分析

變項	人數	平均值	標準差	F 比率	T 值
性別	男	1024	4.07	1.859 df=4, 2203	-2.001* df=2206
	女	1184	4.13		
	總數	2208	4.10		
年齡	13-15 歲	200	4.08	1.859 df=4, 2203	
	16-18 歲	249	4.10		
	19-21 歲	321	4.02		
	22-24 歲	442	4.17		
	25-29 歲	996	4.10		
	總數	2208	4.10		
教育程度	中學或以下	615	4.07	1.284 df=2, 2205	
	大專或大學	1483	4.10		
	碩士或以上	110	4.20		
	總數	2208	4.10		
身份	中學生	464	4.06	.708 df=3, 2204	
	大學生	519	4.11		
	在職青年	1164	4.11		
	其他	61	4.18		
	總數	2208	4.10		
輪班工作	要	281	4.05	-1.563 df=1162	
	不要	883	4.13		
	總數	1164	4.11		

*p<.05; **p<.01; ***p<.001

表 9.5-9 是關於受訪青年對“家庭比任何東西重要”價值觀的方差分析。結果顯示，受訪青年不同年齡、不同身份對“家庭比任何東西重要”價值觀存在顯著性差異。當中以 25-29 歲、非學生或在職身份的受訪青年對“家庭比任何東西重要”價值觀有較高的認同。

表 9.5-9 受訪青年對“家庭比任何東西重要”價值觀方差分析

變項	人數	平均值	標準差	F 比率	T 值
性別	男	1024	3.95	0.81	-1.797 df=2135.794
	女	1186	4.01	0.78	
	總數	2210	3.98	0.79	
年齡	13-15 歲	200	3.85	0.89	7.093* df=4, 2205
	16-18 歲	249	3.85	0.83	
	19-21 歲	321	3.88	0.83	
	22-24 歲	444	4.03	0.73	
	25-29 歲	996	4.05	0.77	
	總數	2210	3.98	0.79	
教育程度	中學或以下	615	3.92	0.83	2.801 df=2, 2207
	大專或大學	1485	4.00	0.78	
	碩士或以上	110	4.05	0.80	
	總數	2210	3.98	0.79	
身份	中學生	464	3.86	0.84	6.353*** df=3, 2206
	大學生	521	3.94	0.81	
	在職青年	1164	4.04	0.76	
	其他	61	4.07	0.73	
	總數	2210	3.98	0.79	
輪班工作	要	281	4.04	0.78	-.164 df=1162
	不要	883	4.04	0.76	
	總數	1164	4.04	0.76	

*p<.05; **p<.01; ***p<.001

表 9.5-10 是關於受訪青年對“做重大決定時都會與父母商量”價值觀的方差分析。結果顯示，受訪青年不同性別對“做重大決定時都會與父母商量”價值觀存在顯著性差異。當中女性受訪青年對“做重大決定時都會與父母商量”價值觀有較高的認同。

表 9.5-10 受訪青年對“做重大決定時都會與父母商量”價值觀方差分析

變項		人數	平均值	標準差	F 比率	T 值
性別	男	1024	3.63	0.89		-3.049** df=2208
	女	1186	3.75	0.87		
	總數	2210	3.70	0.88		
年齡	13-15 歲	200	3.71	0.96		.167 df=4, 2205
	16-18 歲	249	3.72	0.83		
	19-21 歲	321	3.71	0.85		
	22-24 歲	444	3.70	0.86		
	25-29 歲	996	3.68	0.90		
	總數	2210	3.70	0.88		
教育程度	中學或以下	615	3.67	0.91		.672 df=2, 2207
	大專或大學	1485	3.70	0.87		
	碩士或以上	110	3.77	0.85		
	總數	2210	3.70	0.88		
身份	中學生	464	3.69	0.90		.247 df=3, 2206
	大學生	521	3.72	0.83		
	在職青年	1164	3.69	0.90		
	其他	61	3.75	0.85		
	總數	2210	3.70	0.88		
輪班工作	要	281	3.67	0.93		-.294 df=1162
	不要	883	3.69	0.90		
	總數	1164	3.69	0.90		

*p<.05; **p<.01; ***p<.001

表 9.5-11 是關於受訪青年對“結婚後男女性都應該以家庭為重”價值觀的方差分析。結果顯示，受訪青年不同年齡、不同身份對“結婚後男女性都應該以家庭為重”價值觀存在顯著性差異。當中以 25-29 歲、非學生或在職身份的受訪青年對“結婚後男女性都應該以家庭為重”價值觀有較高的認同。

表 9.5-11 受訪青年對“結婚後男女性都應該以家庭為重”價值觀方差分析

變項	人數	平均值	標準差	F 比率	T 值
性別	男	1025	3.86		-.527 df=2208
	女	1185	3.87		
	總數	2210	3.87	0.79	
年齡	13-15 歲	200	3.83	0.92	8.222*** df=4, 2205
	16-18 歲	249	3.78	0.80	
	19-21 歲	321	3.70	0.79	
	22-24 歲	444	3.84	0.77	
	25-29 歲	996	3.96	0.75	
	總數	2210	3.87	0.79	
教育程度	中學或以下	615	3.87	0.85	.129 df=2, 2207
	大專或大學	1485	3.86	0.76	
	碩士或以上	110	3.90	0.81	
	總數	2210	3.87	0.79	
身份	中學生	464	3.81	0.87	5.365*** df=3, 2206
	大學生	521	3.78	0.77	
	在職青年	1164	3.92	0.76	
	其他	61	3.97	0.68	
	總數	2210	3.87	0.79	
輪班工作	要	280	3.90	0.78	-.574 df=1162
	不要	884	3.93	0.75	
	總數	1164	3.92	0.76	

*p<.05; **p<.01; ***p<.001

9.6 社會價值觀

本次調查對社會價值觀的問題作出部分修訂，如在社會價值觀的子題項中新增對國家層面的價值觀研究分析。

9.6.1 澳門的社會價值觀

調查結果顯示，有 74.26%受訪青年對“你積極參與社會事務”持肯定態度；超過一半(54.93%)的受訪青年對“你滿意過去一年澳門特區政府的表現”持正面評價；逾八成(80.53%)受訪青年對“身為澳門一份子，你感到自豪”持認同態度，另有 72.06%受訪青年對“對於澳門未來的發展充滿信心”持樂觀態度等等，反映普遍受訪青年對澳門社會表示認同和肯定。

表 9.6.1-1 受訪青年的社會價值觀同意度

社會價值觀	1 至 2 分	3 分	4 至 5 分	總計	平均值	標準差
你積極參與社會事務	569 25.75%	1228 55.57%	413 18.69%	2210 100%	2.91	0.82
你滿意過去一年澳門特區政府的表現	995 45.06%	999 45.24%	214 9.69%	2208 100%	2.50	0.90
身為澳門一份子，你感到自豪	429 19.46%	1149 52.13%	626 28.40%	2204 100%	3.07	0.87
對於澳門未來的發展充滿信心	617 27.94%	1072 48.55%	519 23.51%	2208 100%	2.90	0.92
澳門特區政府重視市民的意見	1042 47.19%	898 40.67%	268 12.14%	2208 100%	2.46	0.98

具體調查結果主要如下:受訪青年對“你積極參與社會事務”的評價方面,以 22-24 歲年齡組別得分最高,為 2.97 分,最低分為 13-15 歲年齡組別的 2.81 分,總體評分為 2.91 分。至於“你滿意過去一年澳門特區政府的表現”一項,最高分為 13-15 歲年齡組別的 3.00 分,最低分為 25-29 歲年齡組別的 2.30 分,總體評分為 2.50 分。

另一方面,以 13-15 歲年齡組別的受訪者對“身為澳門一份子,你感到自豪”最為認同,高達 3.39 分,而最低分為 25-29 歲年齡組別的 2.94 分,總體評分為 3.07 分。而“對於澳門未來的發展充滿信心”一項,最高分為 13-15 歲年齡組別的 3.36 分,最低分為 25-29 歲年齡組別的 2.73 分,總體評分為 2.90 分。

各題目的年齡層評分數據見表 9.6.1-2 至表 9.6.1-6。

表 9.6.1-2 受訪青年的社會價值觀 - “你積極參與社會事務”同意度

你積極參與社會事務	13-15 歲	16-18 歲	19-21 歲	22-24 歲	25-29 歲	總計
1 至 2 分	56 28.00%	60 24.29%	80 24.84%	108 24.32%	265 26.58%	569 25.75%
3 分	112 56.00%	145 58.70%	197 61.18%	237 53.38%	537 53.86%	1228 55.57%
4 至 5 分	32 16.00%	42 17.00%	45 13.98%	99 22.30%	195 19.56%	413 18.69%
總計	200	247	322	444	997	2210
平均值	2.81	2.92	2.87	2.97	2.92	2.91
標準差	0.87	0.83	0.72	0.83	0.82	0.82

$X^2=12.966$, $df=8$, $p<.01$

表 9.6.1-3 受訪青年的社會價值觀 - “你滿意過去一年澳門特區政府的表現” 同意度

你滿意過去一年澳門特區政府的表現	13-15 歲	16-18 歲	19-21 歲	22-24 歲	25-29 歲	總計
1 至 2 分	36	69	113	227	550	995
	18.00%	27.94%	35.09%	51.24%	55.22%	45.06%
3 分	131	137	178	174	379	999
	65.50%	55.47%	55.28%	39.28%	38.05%	45.24%
4 至 5 分	33	41	31	42	67	214
	16.50%	16.60%	9.63%	9.48%	6.73%	9.69%
總計	200	247	322	443	996	2208
平均值	3.00	2.83	2.63	2.43	2.30	2.50
標準差	0.71	0.88	0.85	0.86	0.91	0.90

$X^2=158.905$, $df=8$, $p<.001$

表 9.6.1-4 受訪青年的社會價值觀 - “身為澳門一份子，你感到自豪” 同意度

身為澳門一份子，你感到自豪	13-15 歲	16-18 歲	19-21 歲	22-24 歲	25-29 歲	總計
1 至 2 分	17	19	54	86	253	429
	8.50%	7.72%	16.88%	19.41%	25.43%	19.46%
3 分	101	143	194	217	494	1149
	50.50%	58.13%	60.63%	48.98%	49.65%	52.13%
4 至 5 分	82	84	72	140	248	626
	41.00%	34.15%	22.50%	31.60%	24.92%	28.40%
總計	200	246	320	443	995	2204
平均值	3.39	3.30	3.02	3.10	2.94	3.07
標準差	0.81	0.73	0.76	0.92	0.89	0.87

$X^2=81.090$, $df=8$, $p<.001$

表 9.6.1-5 受訪青年的社會價值觀 - “對於澳門未來的發展充滿信心” 同意度

對於澳門未來的發展充滿信心	13-15 歲	16-18 歲	19-21 歲	22-24 歲	25-29 歲	總計
1 至 2 分	21	32	76	127	361	617
	10.50%	12.96%	23.60%	28.60%	36.28%	27.94%
3 分	100	125	178	220	449	1072
	50.00%	50.61%	55.28%	49.55%	45.13%	48.55%
4 至 5 分	79	90	68	97	185	519
	39.50%	36.44%	21.12%	21.85%	18.59%	23.51%
總計	200	247	322	444	995	2208
平均值	3.36	3.26	2.94	2.87	2.73	2.90
標準差	0.85	0.84	0.83	0.92	0.93	0.92

$X^2=125.285$, $df=8$, $p<.001$

表 9.6.1-6 受訪青年的社會價值觀 - “澳門特區政府重視市民的意見” 同意度

澳門特區政府重視市民的意見	13-15 歲	16-18 歲	19-21 歲	22-24 歲	25-29 歲	總計
1 至 2 分	32 16.00%	53 21.46%	112 34.78%	251 56.66%	594 59.64%	1042 47.19%
3 分	105 52.50%	141 57.09%	160 49.69%	160 36.12%	332 33.33%	898 40.67%
4 至 5 分	63 31.50%	53 21.46%	50 15.53%	32 7.22%	70 7.03%	268 12.14%
總計	200	247	322	443	996	2208
平均值	3.16	2.97	2.69	2.29	2.20	2.46
標準差	0.87	0.87	0.95	0.89	0.96	0.98

$\chi^2=285.376$, $df=8$, $p<.001$

表 9.6.1-7 是關於受訪青年對“你積極參與社會事務”價值觀的方差分析。結果顯示，受訪青年不同性別、不同教育程度、不同身份對“你積極參與社會事務”價值觀存在顯著性差異。當中女性、教育程度越高、大學生身份的受訪青年對“你積極參與社會事務”價值觀較為認同。

表 9.6.1-7 受訪青年對“你積極參與社會事務”價值觀方差分析

變項	人數	平均值	標準差	F 比率	T 值
性別	男	1025	2.86	1.549 df=4, 2205	-2.503* df=2101.645
	女	1185	2.95		
	總數	2210	2.91		
年齡	13-15 歲	200	2.81	1.549 df=4, 2205	
	16-18 歲	247	2.92		
	19-21 歲	322	2.87		
	22-24 歲	444	2.97		
	25-29 歲	997	2.92		
	總數	2210	2.91		
教育程度	中學或以下	613	2.84	4.154* df=2, 2207	
	大專或大學	1487	2.93		
	碩士或以上	110	3.04		
	總數	2210	2.91		
身份	中學生	462	2.85	2.626* df=3, 2206	
	大學生	522	2.97		
	在職青年	1165	2.92		
	其他	61	2.72		
	總數	2210	2.91		
輪班工作	要	281	2.84	-1.764 df=445.465	
	不要	884	2.94		
	總數	1165	2.92		

*p<.05; **p<.01; ***p<.001

表 9.6.1-8 受訪青年對“你滿意過去一年澳門特區政府的表現”價值觀的方差分析結果顯示，受訪青年不同性別、不同年齡、不同教育程度、不同身份對“你滿意過去一年澳門特區政府的表現”價值觀存在顯著性差異。當中以男性、25-29 歲、碩士或以上教育程度、在職的受訪青年對“你滿意過去一年澳門特區政府的表現”價值觀較為不認同。

表 9.6.1-8 受訪青年對“你滿意過去一年澳門特區政府的表現”價值觀方差分析

變項	人數	平均值	標準差	F 比率	T 值
性別	男	1023	2.44	0.94	-2.741** df=2086.832
	女	1185	2.55	0.86	
	總數	2208	2.50	0.90	
年齡	13-15 歲	200	3.00	0.71	40.157*** df=4, 2203
	16-18 歲	247	2.83	0.88	
	19-21 歲	322	2.63	0.85	
	22-24 歲	443	2.43	0.86	
	25-29 歲	996	2.30	0.91	
	總數	2208	2.50	0.90	
教育程度	中學或以下	612	2.70	0.91	22.730*** df=2, 2205
	大專或大學	1486	2.42	0.88	
	碩士或以上	110	2.39	0.93	
	總數	2208	2.50	0.90	
身份	中學生	461	2.85	0.84	45.183*** df=3, 2204
	大學生	522	2.60	0.86	
	在職青年	1164	2.31	0.89	
	其他	61	2.48	0.92	
	總數	2208	2.50	0.90	
輪班工作	要	281	2.23	0.95	-1.836 df=1162
	不要	883	2.34	0.87	
	總數	1164	2.31	0.89	

*p<.05; **p<.01; ***p<.001

表 9.6.1-9 是關於受訪青年對“身為澳門一份子，你感到自豪”價值觀的方差分析。結果顯示，受訪青年不同性別、不同年齡、不同教育程度、不同身份、是否需要輪班工作對“身為澳門一份子，你感到自豪”價值觀存在顯著性差異。當中以女性、13-15 歲、中學或以下教育程度、中學生、不要輪班工作的受訪青年對“身為澳門一份子，你感到自豪”價值觀有較高的認同。

表 9.6.1-9 受訪青年對“身為澳門一份子，你感到自豪”價值觀方差分析

變項	人數	平均值	標準差	F 比率	T 值
性別	男	1024	3.02	0.92	-2.426* df=2202
	女	1180	3.11	0.82	
	總數	2204	3.07	0.87	
年齡	13-15 歲	200	3.39	0.81	17.093*** df=4, 2199
	16-18 歲	246	3.30	0.73	
	19-21 歲	320	3.02	0.76	
	22-24 歲	443	3.10	0.92	
	25-29 歲	995	2.94	0.89	
	總數	2204	3.07	0.87	
教育程度	中學或以下	613	3.21	0.89	11.803*** df=2, 2201
	大專或大學	1481	3.01	0.84	
	碩士或以上	110	2.98	1.00	
	總數	2204	3.07	0.87	
身份	中學生	462	3.34	0.80	22.052*** df=3, 2200
	大學生	517	3.07	0.81	
	在職青年	1164	2.96	0.89	
	其他	61	3.03	0.98	
	總數	2204	3.07	0.87	
輪班工作	要	281	2.85	0.95	-2.196* df=439.873
	不要	883	2.99	0.87	
	總數	1164	2.96	0.89	

*p<.05; **p<.01; ***p<.001

表 9.6.1-10 是關於受訪青年“對於澳門未來的發展充滿信心”價值觀的方差分析。結果顯示，受訪青年不同年齡、不同教育程度、不同身份、是否需要輪班工作“對於澳門未來的發展充滿信心”價值觀存在顯著性差異。當中以 25-29 歲、碩士或以上教育程度、在職、要輪班工作的受訪青年“對於澳門未來的發展充滿信心”價值觀較為不認同。

表 9.6.1-10 受訪青年“對於澳門未來的發展充滿信心”價值觀方差分析

變項	人數	平均值	標準差	F 比率	T 值
性別	男	1024	2.86	0.97	-1.916 df=2083.966
	女	1184	2.94	0.88	
	總數	2208	2.90	0.92	
年齡	13-15 歲	200	3.36	0.85	31.703*** df=4, 2203
	16-18 歲	247	3.26	0.84	
	19-21 歲	322	2.94	0.83	
	22-24 歲	444	2.87	0.92	
	25-29 歲	995	2.73	0.93	
	總數	2208	2.90	0.92	
教育程度	中學或以下	613	3.12	0.94	24.795*** df=2, 2205
	大專或大學	1485	2.83	0.89	
	碩士或以上	110	2.67	0.99	
	總數	2208	2.90	0.92	
身份	中學生	462	3.27	0.87	38.577*** df=3, 2204
	大學生	521	2.94	0.87	
	在職青年	1164	2.74	0.92	
	其他	61	2.95	0.88	
	總數	2208	2.90	0.92	
輪班工作	要	281	2.61	0.95	-2.682** df=455.507
	不要	883	2.78	0.91	
	總數	1164	2.74	0.92	

*p<.05; **p<.01; ***p<.001

表 9.6.1-11 是關於受訪青年對“澳門特區政府重視市民的意見”價值觀的方差分析。結果顯示，受訪青年不同性別、不同年齡、不同教育程度、不同身份對“澳門特區政府重視市民的意見”價值觀存在顯著性差異。當中以男性、25-29 歲、碩士或以上教育程度、在職的受訪青年對“澳門特區政府重視市民的意見”價值觀較為不認同。

表 9.6.1-11 受訪青年對“澳門特區政府重視市民的意見”價值觀方差分析

變項	人數	平均值	標準差	F 比率	T 值
性別	男	1024	2.41	1.01	-2.225* df=2118.221
	女	1184	2.51	0.96	
	總數	2208	2.46	0.98	
年齡	13-15 歲	200	3.16	0.87	75.574*** df=4, 2203
	16-18 歲	247	2.97	0.87	
	19-21 歲	322	2.69	0.95	
	22-24 歲	443	2.29	0.89	
	25-29 歲	996	2.20	0.96	
	總數	2208	2.46	0.98	
教育程度	中學或以下	612	2.79	0.99	48.971*** df=2, 2205
	大專或大學	1486	2.35	0.95	
	碩士或以上	110	2.23	1.02	
	總數	2208	2.46	0.98	
身份	中學生	461	2.98	0.91	83.729*** df=3, 2204
	大學生	521	2.61	0.93	
	在職青年	1165	2.19	0.94	
	其他	61	2.39	0.90	
	總數	2208	2.46	0.98	
輪班工作	要	281	2.14	0.99	-1.142 df=1163
	不要	884	2.21	0.93	
	總數	1165	2.19	0.94	

*p<.05; **p<.01; ***p<.001

9.6.2 國家認同感方面

愛國愛澳一直是澳門社會的核心價值觀，澳門特區政府未來持續加強對青年的教育和培養，以繼續鞏固其愛國愛澳的核心價值。為此，本次調查亦新增了青年的家國情懷以及對中華文化認識等內容。

調查結果顯示，94.51%受訪青年對“尊重國旗和國歌是公民的基本態度”選擇 3 分以上，持認同態度，其中 66.00%受訪青年選擇同意（4 分至 5 分），平均值 3.80 分；89.70%對“你為國家今天所取得的成就感到自豪”選擇 3 分以上，持認同態度，其中 46.30%受訪青年選擇同意（4 分至 5 分），平均值 3.45 分；對“國家的發展與你個人息息相關”選擇 3 分以上，持認同態度，其中 52.59%受訪青年選擇同意（4 分至 5 分），平均值 3.52 分；89.63%對“你關注與國家相關的議題及時事新聞”選擇 3 分以上，持認同態度，其中 45.22%受訪青年選擇同意（4 分至 5 分），平均值 3.42 分；92.20%對“中華傳統文化對澳門社會發展起到重要作用，並繼續影響社會的方方面面”選擇 3 分以上，持認同態度，其中 48.91%受訪青年選擇同意（4 分至 5 分），平均值 3.49 分；95.02%對“源遠流長的中華傳統文化應繼續得以傳承和發揚”選擇 3 分以上，持認同態度，其中 60.69%受訪青年選擇同意（4 分至 5 分），平均值 3.70 分；89.63%受訪青年對“你留意國家的外交關係”選擇 3 分以上，持認同態度，其中 45.20%受訪青年選擇同意（4 分至 5 分），平均值 3.42 分。

其中評價最高認為尊重國旗國歌是公民基本態度，並且認為中華傳統文化影響了社會發展，應該得以傳承發揚。而受訪青年為國家今天的成就感到自豪，同時認為國家發展與個人息息相關，並會關注國家的各項相關事項，反映受訪青年有較強的民族認同感及較強的家國情懷(表 9.6.2-1)。

表 9.6.2-1 受訪青年的國家認同感

社會(國家)價值觀	1 至 2 分	3 分	4 至 5 分	總計	平均值	標準差
尊重國旗和國歌是公民的基本態度	121	629	1456	2206	3.80	0.87
	5.49%	28.51%	66.00%	100%		
你為國家今天所取得的成就感到自豪	227	957	1021	2205	3.45	0.92
	10.29%	43.40%	46.30%	100%		
國家的發展與你個人息息相關	200	845	1159	2204	3.52	0.87
	9.07%	38.34%	52.59%	100%		
你關注與國家相關的議題及時事新聞	229	981	999	2209	3.42	0.85
	10.37%	44.41%	45.22%	100%		
中華傳統文化對澳門社會發展起到重要作用，並繼續影響社會的方方面面	172	955	1079	2206	3.49	0.82
	7.80%	43.29%	48.91%	100%		
源遠流長的中華傳統文化應繼續得以傳承和發揚	110	758	1340	2208	3.70	0.83
	4.98%	34.33%	60.69%	100%		
你留意國家的外交關係	229	981	998	2208	3.42	0.85
	10.37%	44.43%	45.20%	100%		

本次調查結果顯示，各年齡組別的受訪青年對“尊重國旗和國歌是公民的基本態度”的評價均值均高於3分的一般水平，偏向於同意上述內容；最高分為13-15歲年齡組別的4.07分，最低分為19-21歲年齡組別的3.66分，總體評分為3.80分。

各年齡組別對“你為國家今天所取得的成就感到自豪”的評價均值均高於3分的一般水平，偏向於同意上述內容；總體評分為3.45分。

至於“國家的發展與你個人息息相關”一項，各年齡組別的評價均值均高於3分的一般水平，偏向於同意上述內容；總體評分為3.52分。

對於“你關注與國家相關的議題及時事新聞”一項，各年齡組別的評價均值均高於3分的一般水平，偏向於同意上述內容；總體評分為3.42分。

各年齡組別的受訪青年均偏向同意“中華傳統文化對澳門社會發展起到重要作用，並繼續影響社會的方方面面”，評價均值均高於3分的一般水平，總體評分為3.49分。

受訪青年同樣偏向同意“源遠流長的中華傳統文化應繼續得以傳承和發揚”，各年齡組別的評價均值均高於3分的一般水平，總體評分為3.70分。

“你留意國家的外交關係”各年齡的評價均值均高於 3 分一般水平，偏向於同意上述內容，總體評分為 3.42 分。各題目的年齡層評分數據見表 9.6.2-2 至表 9.6.2-8。

表 9.6.2-2 受訪青年的國家認同感 - “尊重國旗和國歌是公民的基本態度” 同意度

尊重國旗和國歌是公民的基本態度	13-15 歲	16-18 歲	19-21 歲	22-24 歲	25-29 歲	總計
1 至 2 分	5 2.51%	7 2.83%	18 5.59%	33 7.45%	58 5.83%	121 5.49%
3 分	44 22.11%	75 30.36%	128 39.75%	118 26.64%	264 26.53%	629 28.51%
4 至 5 分	150 75.38%	165 66.80%	176 54.66%	292 65.91%	673 67.64%	1456 66.00%
總計	199	247	322	443	995	2206
平均值	4.07	3.87	3.66	3.72	3.80	3.80
標準差	0.83	0.86	0.87	0.87	0.87	0.87

$X^2=38.400$, $df=8$, $p<.001$

表 9.6.2-3 受訪青年的國家認同感 - “你為國家今天所取得的成就感到自豪” 同意度

你為國家今天所取得的成就感到自豪	13-15 歲	16-18 歲	19-21 歲	22-24 歲	25-29 歲	總計
1 至 2 分	5 2.51%	10 4.05%	27 8.39%	67 15.12%	118 11.87%	227 10.29%
3 分	77 38.69%	94 38.06%	158 49.07%	184 41.53%	444 44.67%	957 43.40%
4 至 5 分	117 58.79%	143 57.89%	137 42.55%	192 43.34%	432 43.46%	1021 46.30%
總計	199	247	322	443	994	2205
平均值	3.82	3.73	3.45	3.32	3.36	3.45
標準差	0.90	0.87	0.90	0.92	0.90	0.92

$X^2=57.820$, $df=8$, $p<.001$

表 9.6.2-4 受訪青年的國家認同感- “國家的發展與你個人息息相關” 同意度

國家的發展與你個人息息相關	13-15 歲	16-18 歲	19-21 歲	22-24 歲	25-29 歲	總計
1 至 2 分	7 3.55%	9 3.64%	24 7.48%	53 11.94%	107 10.75%	200 9.07%
3 分	79 40.10%	92 37.25%	155 48.29%	151 34.01%	368 36.98%	845 38.34%
4 至 5 分	111 56.35%	146 59.11%	142 44.24%	240 54.05%	520 52.26%	1159 52.59%
總計	197	247	321	444	995	2204
平均值	3.72	3.70	3.46	3.47	3.48	3.52
標準差	0.87	0.80	0.84	0.91	0.88	0.87

$X^2=40.804$, $df=8$, $p<.001$

表 9.6.2-5 受訪青年的國家認同感- “你關注與國家相關的議題及時事新聞” 同意度

你關注與國家相關的議題及時事新聞	13-15 歲	16-18 歲	19-21 歲	22-24 歲	25-29 歲	總計
1 至 2 分	24 12.06%	17 6.88%	36 11.18%	62 13.96%	90 9.03%	229 10.37%
3 分	114 57.29%	108 43.72%	164 50.93%	176 39.64%	419 42.03%	981 44.41%
4 至 5 分	61 30.65%	122 49.39%	122 37.89%	206 46.40%	488 48.95%	999 45.22%
總計	199	247	322	444	997	2209
平均值	3.25	3.55	3.33	3.39	3.46	3.42
標準差	0.86	0.84	0.83	0.89	0.83	0.85

$X^2=42.321$, $df=8$, $p<.001$

表 9.6.2-6 受訪青年的國家認同感 –

“中華傳統文化對澳門社會發展起到重要作用，並繼續影響社會的方方面面” 同意度

中華傳統文化對澳門社會發展起到重要作用，並繼續影響社會的方方面面	13-15 歲	16-18 歲	19-21 歲	22-24 歲	25-29 歲	總計
1 至 2 分	8 4.04%	15 6.07%	25 7.76%	37 8.35%	87 8.73%	172 7.80%
3 分	99 50.00%	106 42.91%	165 51.24%	180 40.63%	405 40.66%	955 43.29%
4 至 5 分	91 45.96%	126 51.01%	132 40.99%	226 51.02%	504 50.60%	1079 48.91%
總計	198	247	322	443	996	2206
平均值	3.58	3.57	3.40	3.48	3.49	3.49
標準差	0.84	0.85	0.83	0.79	0.82	0.82

$X^2=20.593$, $df=8$, $p<.01$

表 9.6.2-7 受訪青年的國家認同感 –
“源遠流長的中華傳統文化應繼續得以傳承和發揚” 同意度

源遠流長的中華傳統文化 應繼續得以傳承和發揚	13-15 歲	16-18 歲	19-21 歲	22-24 歲	25-29 歲	總計
1 至 2 分	4 2.01%	7 2.83%	22 6.83%	25 5.63%	52 5.22%	110 4.98%
3 分	94 47.24%	91 36.84%	141 43.79%	124 27.93%	308 30.92%	758 34.33%
4 至 5 分	101 50.75%	149 60.32%	159 49.38%	295 66.44%	636 63.86%	1340 60.69%
總計	199	247	322	444	996	2208
平均值	3.70	3.77	3.55	3.73	3.73	3.70
標準差	0.84	0.84	0.87	0.81	0.81	0.83

$X^2=49.782$, $df=8$, $p<.001$

表 9.6.2-8 受訪青年的國家認同感 - “你留意國家的外交關係” 同意度

你留意國家的外交關係	13-15 歲	16-18 歲	19-21 歲	22-24 歲	25-29 歲	總計
1 至 2 分	18 9.05%	20 8.13%	32 9.94%	65 14.64%	94 9.43%	229 10.37%
3 分	104 52.26%	118 47.97%	162 50.31%	174 39.19%	423 42.43%	981 44.43%
4 至 5 分	77 38.69%	108 43.90%	128 39.75%	205 46.17%	480 48.14%	998 45.20%
總計	199	246	322	444	997	2208
平均值	3.41	3.48	3.39	3.38	3.43	3.42
標準差	0.88	0.88	0.85	0.90	0.83	0.85

$X^2=25.908$, $df=8$, $p<.01$

表 9.6.2-9 是關於受訪青年對“尊重國旗和國歌是公民的基本態度”的方差分析。結果顯示，受訪青年不同性別、不同年齡、不同教育程度、不同身份對“尊重國旗和國歌是公民的基本態度”存在顯著性差異。當中以女性、13-15 歲、碩士或以上教育程度、中學生受訪青年對“尊重國旗和國歌是公民的基本態度”有較高的認同。

表 9.6.2-9 受訪青年對“尊重國旗和國歌是公民的基本態度”方差分析

變項	人數	平均值	標準差	F 比率	T 值
性別	男	1022	3.72	0.96	-3.873*** df=1977.846
	女	1184	3.86	0.79	
	總數	2206	3.80	0.87	
年齡	13-15 歲	199	4.07	0.83	8.400*** df=4, 2201
	16-18 歲	247	3.87	0.86	
	19-21 歲	322	3.66	0.87	
	22-24 歲	443	3.72	0.87	
	25-29 歲	995	3.80	0.87	
	總數	2206	3.80	0.87	
教育程度	中學或以下	612	3.90	0.91	10.916*** df=2, 2203
	大專或大學	1484	3.74	0.86	
	碩士或以上	110	4.00	0.82	
	總數	2206	3.80	0.87	
身份	中學生	461	3.96	0.87	7.318*** df=3, 2202
	大學生	521	3.73	0.85	
	在職青年	1163	3.76	0.88	
	其他	61	3.72	0.88	
	總數	2206	3.80	0.87	
輪班工作	要	280	3.72	0.94	-.933 df=432.765
	不要	883	3.78	0.85	
	總數	1163	3.76	0.88	

*p<.05; **p<.01; ***p<.001

表 9.6.2-10 是關於受訪青年對“你為國家今天所取得的成就感到自豪”的方差分析。結果顯示，受訪青年不同年齡、不同教育程度、不同身份對“你為國家今天所取得的成就感到自豪”存在顯著性差異。當中以 13-15 歲、中學或以下教育程度、中學生的受訪青年對“你為國家今天所取得的成就感到自豪”有較高的認同。

表 9.6.2-10 受訪青年對“你為國家今天所取得的成就感到自豪”方差分析

變項	人數	平均值	標準差	F 比率	T 值
性別	男	1022	3.41	0.98	-1.826 df=2042.968
	女	1183	3.48	0.86	
	總數	2205	3.45	0.92	
年齡	13-15 歲	199	3.82	0.90	19.489*** df=4, 2200
	16-18 歲	247	3.73	0.87	
	19-21 歲	322	3.45	0.90	
	22-24 歲	443	3.32	0.92	
	25-29 歲	994	3.36	0.90	
	總數	2205	3.45	0.92	
教育程度	中學或以下	612	3.64	0.95	19.335*** df=2, 2202
	大專或大學	1483	3.37	0.89	
	碩士或以上	110	3.40	0.96	
	總數	2205	3.45	0.92	
身份	中學生	461	3.74	0.90	24.979*** df=3, 2201
	大學生	521	3.49	0.86	
	在職青年	1162	3.32	0.91	
	其他	61	3.36	1.02	
	總數	2205	3.45	0.92	
輪班工作	要	280	3.30	0.93	-.333 df=1160
	不要	882	3.32	0.91	
	總數	1162	3.32	0.91	

*p<.05; **p<.01; ***p<.001

表 9.6.2-11 是關於受訪青年對“國家的發展與你個人息息相關”的方差分析。結果顯示，受訪青年不同性別、不同年齡、不同教育程度、不同身份對“國家的發展與你個人息息相關”存在顯著性差異。當中以女性、13-15 歲、碩士或以上教育程度、中學生的受訪青年對“國家的發展與你個人息息相關”有較高的認同。

表 9.6.2-11 受訪青年對“國家的發展與你個人息息相關”方差分析

變項	人數	平均值	標準差	F 比率	T 值
性別	男	1021	3.46	0.94	-2.942** df=2034.128
	女	1183	3.57	0.81	
	總數	2204	3.52	0.87	
年齡	13-15 歲	197	3.72	0.87	6.289*** df=4, 2199
	16-18 歲	247	3.70	0.80	
	19-21 歲	321	3.46	0.84	
	22-24 歲	444	3.47	0.91	
	25-29 歲	995	3.48	0.88	
	總數	2204	3.52	0.87	
教育程度	中學或以下	610	3.59	0.90	3.719* df=2, 2201
	大專或大學	1484	3.49	0.85	
	碩士或以上	110	3.62	0.93	
	總數	2204	3.52	0.87	
身份	中學生	459	3.67	0.85	6.116*** df=3, 2200
	大學生	521	3.53	0.84	
	在職青年	1163	3.47	0.88	
	其他	61	3.48	0.92	
	總數	2204	3.52	0.87	
輪班工作	要	281	3.40	0.95	-1.340 df=435.497
	不要	882	3.49	0.86	
	總數	1163	3.47	0.88	

*p<.05; **p<.01; ***p<.001

表 9.6.2-12 是關於受訪青年對“你關注與國家相關的議題及時事新聞”的方差分析。結果顯示，受訪青年不同年齡、不同教育程度對“你關注與國家相關的議題及時事新聞”存在顯著性差異。當中以 16-18 歲、碩士或以上教育程度的受訪青年對“你關注與國家相關的議題及時事新聞”有較高的認同。

表 9.6.2-12 受訪青年對“你關注與國家相關的議題及時事新聞”方差分析

變項	人數	平均值	標準差	F 比率	T 值
性別	男	1024	3.45	5.244*** df=4, 2204	1.700 df=2065.854
	女	1185	3.39		
	總數	2209	3.42		
年齡	13-15 歲	199	3.25	5.244*** df=4, 2204	
	16-18 歲	247	3.55		
	19-21 歲	322	3.33		
	22-24 歲	444	3.39		
	25-29 歲	997	3.46		
	總數	2209	3.42		
教育程度	中學或以下	612	3.40	6.444** df=2, 2206	
	大專或大學	1487	3.41		
	碩士或以上	110	3.70		
	總數	2209	3.42		
身份	中學生	461	3.39	1.008 df=3, 2205	
	大學生	522	3.46		
	在職青年	1165	3.42		
	其他	61	3.30		
	總數	2209	3.42		
輪班工作	要	281	3.39	-0.607 df=424.599	
	不要	884	3.43		
	總數	1165	3.42		

*p<.05; **p<.01; ***p<.001

表 9.6.2-13 是關於受訪青年對“中華傳統文化對澳門社會發展起到重要作用，並繼續影響社會的方方面面”的方差分析結果顯示，受訪青年不同性別、不同教育程度對“中華傳統文化對澳門社會發展起到重要作用，並繼續影響社會的方方面面”存在顯著性差異。當中以女性、碩士或以上教育程度的受訪青年對“中華傳統文化對澳門社會發展起到重要作用，並繼續影響社會的方方面面”有較高的認同。

表 9.6.2-13 受訪青年對“中華傳統文化對澳門社會發展起到重要作用，並繼續影響社會的方方面面”方差分析

變項	人數	平均值	標準差	F 比率	T 值
性別	男	1022	3.45	0.87	-2.276* df=2071.607
	女	1184	3.53	0.78	
	總數	2206	3.49	0.82	
年齡	13-15 歲	198	3.58	0.84	2.165 df=4, 2201
	16-18 歲	247	3.57	0.85	
	19-21 歲	322	3.40	0.83	
	22-24 歲	443	3.48	0.79	
	25-29 歲	996	3.49	0.82	
	總數	2206	3.49	0.82	
教育程度	中學或以下	611	3.54	0.84	4.026* df=2, 2203
	大專或大學	1485	3.46	0.81	
	碩士或以上	110	3.65	0.89	
	總數	2206	3.49	0.82	
身份	中學生	460	3.57	0.84	1.670 df=3, 2202
	大學生	521	3.48	0.83	
	在職青年	1164	3.47	0.81	
	其他	61	3.46	0.91	
	總數	2206	3.49	0.82	
輪班工作	要	281	3.39	0.87	-1.932 df=1162
	不要	883	3.49	0.79	
	總數	1164	3.47	0.81	

*p<.05; **p<.01; ***p<.001

表 9.6.2-14 是關於受訪青年對“源遠流長的中華傳統文化應繼續得以傳承和發揚”的方差分析。結果顯示，受訪青年不同性別、不同年齡對“源遠流長的中華傳統文化應繼續得以傳承和發揚”存在顯著性差異。當中以女性、16-18 歲的受訪青年對“源遠流長的中華傳統文化應繼續得以傳承和發揚”有較高的認同。

表 9.6.2-14 受訪青年對“源遠流長的中華傳統文化應繼續得以傳承和發揚”

		方差分析				
變項		人數	平均值	標準差	F 比率	T 值
性別	男	1023	3.64	0.87	3.405** df=4, 2203	-3.534*** df=2068.557
	女	1185	3.76	0.78		
	總數	2208	3.70	0.83		
年齡	13-15 歲	199	3.70	0.84	3.405** df=4, 2203	
	16-18 歲	247	3.77	0.84		
	19-21 歲	322	3.55	0.87		
	22-24 歲	444	3.73	0.81		
	25-29 歲	996	3.73	0.81		
	總數	2208	3.70	0.83		
教育程度	中學或以下	612	3.72	0.83	0.520 df=2, 2205	
	大專或大學	1486	3.69	0.82		
	碩士或以上	110	3.76	0.89		
	總數	2208	3.70	0.83		
身份	中學生	461	3.73	0.83	.990 df=3, 2204	
	大學生	522	3.65	0.85		
	在職青年	1164	3.72	0.81		
	其他	61	3.74	0.87		
	總數	2208	3.70	0.83		
輪班工作	要	281	3.66	0.88	-1.222 df=434.117	
	不要	883	3.73	0.79		
	總數	1164	3.72	0.81		

*p<.05; **p<.01; ***p<.001

表 9.6.2-15 是關於受訪青年對“你留意國家的外交關係”的方差分析。結果顯示，受訪青年不同性別、不同教育程度對“你留意國家的外交關係”存在顯著性差異。當中以男性、碩士或以上教育程度的受訪青年對“你留意國家的外交關係”有較高的認同。

表 9.6.2-15 受訪青年對“你留意國家的外交關係”方差分析

變項	人數	平均值	標準差	F 比率	T 值
性別	男	1023	3.47	0.87	2.737** df=2126.661
	女	1185	3.37	0.83	
	總數	2208	3.42	0.85	
年齡	13-15 歲	199	3.41	0.88	0.598 df=4, 2203
	16-18 歲	246	3.48	0.88	
	19-21 歲	322	3.39	0.85	
	22-24 歲	444	3.38	0.90	
	25-29 歲	997	3.43	0.83	
	總數	2208	3.42	0.85	
教育程度	中學或以下	611	3.39	0.91	7.369*** df=2, 2205
	大專或大學	1487	3.41	0.83	
	碩士或以上	110	3.72	0.81	
	總數	2208	3.42	0.85	
身份	中學生	460	3.42	0.87	1.676 df=3, 2204
	大學生	522	3.48	0.85	
	在職青年	1165	3.40	0.85	
	其他	61	3.28	0.82	
	總數	2208	3.42	0.85	
輪班工作	要	281	3.37	0.86	-.681 df=1163
	不要	884	3.41	0.84	
	總數	1165	3.40	0.85	

*p<.05; **p<.01; ***p<.001

9.7 青年與父母價值觀比較

本次調查新增對受訪青年與父母價值觀比較的問題研究，分別為“人生觀念方面”、“家庭觀念方面”、“教育觀念方面”、“婚姻觀念方面”及“性觀念方面”這五個選項。回應 1 分代表“非常不相近”，5 分“非常相近”，分數越高代表受訪青年越認同此觀點與父母的價值觀相近。

調查結果顯示，71.89%受訪青年對“人生觀念方面”表示相近，平均值 2.94 分；81.89%對“家庭觀念方面”表示相近，平均值 3.28 分；76.65%在“教育觀念方面”表示相近，平均值 3.12 分；75.05%對“婚姻觀念方面”表示相近，平均值 3.06 分；73.03%對“性觀念方面”表示相近，平均值 2.92 分。此外，亦有兩成半受訪青年表示“人生觀念方面”(28.11%)和“性觀念方面”(26.97%)與父母不相近。通過上述題項的結果，反映普遍受訪青年認同與父母的人生、家庭、教育、婚姻及性價值觀較為相近，但亦有部分受訪青年認為人生、性觀念方面與父母的價值觀較不相近(見表 9.7-1)。

表 9.7-1 受訪青年與父母價值觀比較的相近程度

青年與父母價值觀比較	1 至 2 分	3 分	4 至 5 分	總計	平均值	標準差
人生觀念方面	620 28.11%	1043 47.28%	543 24.61%	2206 100%	2.94	0.90
家庭觀念方面	400 18.12%	873 39.54%	935 42.35%	2208 100%	3.28	0.92
教育觀念方面	515 23.35%	931 42.20%	760 34.45%	2206 100%	3.12	0.93
婚姻觀念方面	550 24.95%	955 43.33%	699 31.72%	2204 100%	3.06	0.94
性觀念方面	590 26.97%	1112 50.82%	486 22.21%	2188 100%	2.92	0.88

本次調查結果顯示，除 22-24 歲及 25-29 歲年齡組別的受訪青年對“人生觀念方面”的評價為 2.94 分和 2.84 分外，其他年齡組別的評價均值均高於 3 分的一般水平；最高分為 13-15 歲年齡組別的 3.14 分，最低分為 25-29 歲年齡組別的 2.84 分，而總體評分

為 2.94 分，偏向與父母不相近的觀念。

“家庭觀念方面”，各年齡組別的評價均值均高於 3 分的一般水平，偏向與父母有相近的觀念；最高分為 13-15 歲年齡組別的 3.37 分，最低分為 16-18 歲年齡組別的 3.23 分，而總體評分為 3.28 分。

“教育觀念方面”，各年齡組別的評價均值均高於 3 分的一般水平，偏向與父母有相近的觀念；最高分為 19-21 歲年齡組別的 3.20 分，最低分為 25-29 歲年齡組別的 3.06 分，而總體評分為 3.12 分。

“婚姻觀念方面”，各年齡組別的評價均值均高於 3 分的一般水平，偏向與父母有相近的觀念；最高分為 22-24 歲年齡組別的 3.12 分，最低分為 25-29 歲年齡組別的 3.02 分，而總體評分為 3.06 分。

除 19-21 歲年齡組別的“性觀念方面”評價為 3.01 分外，其他年齡組別的評價均值均低於 3 分的一般水平，偏向與父母不相近的觀念；最高分為 19-21 歲年齡組別的 3.01 分，最低分為 25-29 歲年齡組別的 2.87 分，而總體評分為 2.92 分。

各題目的年齡層評分數據見表 9.7-2 至表 9.7-6。

表 9.7-2 受訪青年與父母價值觀比較 - “人生觀念方面”的相近程度

人生觀念方面	13-15 歲	16-18 歲	19-21 歲	22-24 歲	25-29 歲	總計
1 至 2 分	39 19.60%	58 23.48%	68 21.12%	124 27.99%	331 33.27%	620 28.11%
3 分	99 49.75%	126 51.01%	167 51.86%	208 46.95%	443 44.52%	1043 47.28%
4 至 5 分	61 30.65%	63 25.51%	87 27.02%	111 25.06%	221 22.21%	543 24.61%
總計	199	247	322	443	995	2206
平均值	3.14	3.05	3.07	2.94	2.84	2.94
標準差	0.93	0.86	0.83	0.90	0.91	0.90

$X^2=32.208, df=8, p<.001$

表 9.7-3 受訪青年與父母價值觀比較 - “家庭觀念方面” 的相近程度

家庭觀念方面	13-15 歲	16-18 歲	19-21 歲	22-24 歲	25-29 歲	總計
1 至 2 分	24	41	45	79	211	400
	12.12%	16.60%	13.98%	17.79%	21.16%	18.12%
3 分	90	124	140	161	358	873
	45.45%	50.20%	43.48%	36.26%	35.91%	39.54%
4 至 5 分	84	82	137	204	428	935
	42.42%	33.20%	42.55%	45.95%	42.93%	42.35%
總計	198	247	322	444	997	2208
平均值	3.37	3.23	3.35	3.32	3.24	3.28
標準差	0.92	0.87	0.85	0.94	0.94	0.92

$X^2=33.400$, $df=8$, $p<.001$

表 9.7-4 受訪青年與父母價值觀比較 - “教育觀念方面” 的相近程度

教育觀念方面	13-15 歲	16-18 歲	19-21 歲	22-24 歲	25-29 歲	總計
1 至 2 分	39	47	56	105	268	515
	19.70%	19.03%	17.39%	23.65%	26.93%	23.35%
3 分	88	123	156	179	385	931
	44.44%	49.80%	48.45%	40.32%	38.69%	42.20%
4 至 5 分	71	77	110	160	342	760
	35.86%	31.17%	34.16%	36.04%	34.37%	34.45%
總計	198	247	322	444	995	2206
平均值	3.19	3.15	3.20	3.13	3.06	3.12
標準差	0.94	0.87	0.85	0.95	0.95	0.93

$X^2=24.581$, $df=8$, $p<.01$

表 9.7-5 受訪青年與父母價值觀比較 - “婚姻觀念方面” 的相近程度

婚姻觀念方面	13-15 歲	16-18 歲	19-21 歲	22-24 歲	25-29 歲	總計
1 至 2 分	41	55	67	107	280	550
	20.60%	22.36%	20.81%	24.10%	28.20%	24.95%
3 分	105	125	160	177	388	955
	52.76%	50.81%	49.69%	39.86%	39.07%	43.33%
4 至 5 分	53	66	95	160	325	699
	26.63%	26.83%	29.50%	36.04%	32.73%	31.72%
總計	199	246	322	444	993	2204
平均值	3.03	3.05	3.10	3.12	3.02	3.06
標準差	0.96	0.90	0.85	0.96	0.97	0.94

$X^2=31.267$, $df=8$, $p<.001$

表 9.7-6 受訪青年與父母價值觀比較 - “性觀念方面” 的相近程度

性觀念方面	13-15 歲	16-18 歲	19-21 歲	22-24 歲	25-29 歲	總計
1 至 2 分	46	52	76	124	292	590
	23.35%	21.40%	23.68%	28.12%	29.61%	26.97%
3 分	112	145	169	205	481	1112
	56.85%	59.67%	52.65%	46.49%	48.78%	50.82%
4 至 5 分	39	46	76	112	213	486
	19.80%	18.93%	23.68%	25.40%	21.60%	22.21%
總計	197	243	321	441	986	2188
平均值	2.93	2.98	3.01	2.94	2.87	2.92
標準差	0.93	0.82	0.81	0.93	0.89	0.88

$X^2=19.805$, $df=8$, $p<.01$

表 9.7-7 是關於受訪青年對與父母相比的“人生觀念方面”價值觀的方差分析。結果顯示，受訪青年不同性別、不同年齡、不同身份對與父母相比的“人生觀念方面”價值觀存在顯著性差異。當中以男性、25-29 歲、在職的受訪青年對與父母相比的“人生觀念方面”價值觀較為不相近。

表 9.7 -7 受訪青年對與父母相比的“人生觀念方面”價值觀方差分析

變項	人數	平均值	標準差	F 比率	T 值
性別	男	1024	2.90	0.90	-2.135* df=2204
	女	1182	2.98	0.90	
	總數	2206	2.94	0.90	
年齡	13-15 歲	199	3.14	0.93	8.250*** df=4, 2201
	16-18 歲	247	3.05	0.86	
	19-21 歲	322	3.07	0.83	
	22-24 歲	443	2.94	0.90	
	25-29 歲	995	2.84	0.91	
	總數	2206	2.94	0.90	
教育程度	中學或以下	611	2.99	0.92	1.303 df=2, 2203
	大專或大學	1485	2.92	0.89	
	碩士或以上	110	3.00	0.93	
	總數	2206	2.94	0.90	
身份	中學生	461	3.06	0.91	14.160*** df=3, 2202
	大學生	522	3.08	0.83	
	在職青年	1163	2.83	0.92	
	其他	60	3.07	0.78	
	總數	2206	2.94	0.90	
輪班工作	要	281	2.79	0.94	-.835 df=1161
	不要	882	2.84	0.91	
	總數	1163	2.83	0.92	

*p<.05; **p<.01; ***p<.001

表 9.7-8 是關於受訪青年對與父母相比的“家庭觀念方面”價值觀的方差分析。結果顯示，受訪青年不同性別、不同年齡、不同教育程度、不同身份、是否需要輪班工作對與父母相比的“家庭觀念方面”價值觀不存在顯著性差異。

表 9.7-8 受訪青年對與父母相比的“家庭觀念方面”價值觀方差分析

變項		人數	平均值	標準差	F 比率	T 值
性別	男	1024	3.28	0.91	1.842	-.297 df=2206
	女	1184	3.29	0.93		
	總數	2208	3.28	0.92		
年齡	13-15 歲	198	3.37	0.92	1.842 df=4, 2203	
	16-18 歲	247	3.23	0.87		
	19-21 歲	322	3.35	0.85		
	22-24 歲	444	3.32	0.94		
	25-29 歲	997	3.24	0.94		
	總數	2208	3.28	0.92		
教育程度	中學或以下	611	3.28	0.90	0.354 df=2, 2205	
	大專或大學	1487	3.28	0.92		
	碩士或以上	110	3.35	0.98		
	總數	2208	3.28	0.92		
身份	中學生	460	3.29	0.89	1.986 df=3, 2204	
	大學生	522	3.35	0.88		
	在職青年	1165	3.24	0.95		
	其他	61	3.41	0.96		
	總數	2208	3.28	0.92		
輪班工作	要	281	3.17	0.94	-1.541 df=1163	
	不要	884	3.27	0.95		
	總數	1165	3.24	0.95		

*p<.05; **p<.01; ***p<.001

表 9.7-9 是關於受訪青年對與父母相比的“教育觀念方面”價值觀的方差分析結果顯示，受訪青年不同性別、不同教育程度、不同身份對與父母相比的“教育觀念方面”價值觀存在顯著性差異。當中以女性、碩士或以上教育程度、大學生的受訪青年對與父母相比的“教育觀念方面”價值觀有較高的相近。

表 9.7-9 受訪青年對與父母相比的“教育觀念方面”價值觀方差分析

變項	人數	平均值	標準差	F 比率	T 值
性別	男	1023	3.06	0.92	-2.406* df=2170.187
	女	1183	3.16	0.94	
	總數	2206	3.12	0.93	
年齡	13-15 歲	198	3.19	0.94	2.166 df=4, 2201
	16-18 歲	247	3.15	0.87	
	19-21 歲	322	3.20	0.85	
	22-24 歲	444	3.13	0.95	
	25-29 歲	995	3.06	0.95	
	總數	2206	3.12	0.93	
教育程度	中學或以下	611	3.11	0.92	4.597* df=2, 2203
	大專或大學	1486	3.10	0.93	
	碩士或以上	109	3.38	0.89	
	總數	2206	3.12	0.93	
身份	中學生	460	3.13	0.92	5.628** df=3, 2202
	大學生	522	3.25	0.88	
	在職青年	1163	3.05	0.95	
	其他	61	3.05	0.92	
	總數	2206	3.12	0.93	
輪班工作	要	281	3.09	0.94	.828 df=1161
	不要	882	3.04	0.95	
	總數	1163	3.05	0.95	

*p<.05; **p<.01; ***p<.001

表 9.7-10 是關於受訪青年對與父母相比的“婚姻觀念方面”價值觀的方差分析。結果顯示，受訪青年不同身份對與父母相比的“婚姻觀念方面”價值觀存在顯著性差異。當中以大學生的受訪青年對與父母相比的“婚姻觀念方面”價值觀有較高的相近。

表 9.7-10 受訪青年對與父母相比的“婚姻觀念方面”價值觀方差分析

變項	人數	平均值	標準差	F 比率	T 值
性別	男	1020	3.07	1.156 df=4, 2199	.595 df=2202
	女	1184	3.05		
	總數	2204	3.06		
年齡	13-15 歲	199	3.03	1.156 df=4, 2199	
	16-18 歲	246	3.05		
	19-21 歲	322	3.10		
	22-24 歲	444	3.12		
	25-29 歲	993	3.02		
	總數	2204	3.06		
教育程度	中學或以下	610	3.04	1.774 df=2, 2201	
	大專或大學	1485	3.05		
	碩士或以上	109	3.22		
	總數	2204	3.06		
身份	中學生	460	3.03	3.491* df=3, 2200	
	大學生	521	3.17		
	在職青年	1162	3.02		
	其他	61	3.10		
	總數	2204	3.06		
輪班工作	要	281	2.98	-.729 df=1160	
	不要	881	3.03		
	總數	1162	3.02		

*p<.05; **p<.01; ***p<.001

表 9.7-11 是關於受訪青年對與父母相比的“性觀念方面”價值觀的方差分析。結果顯示，受訪青年不同身份對與父母相比的“性觀念方面”價值觀存在顯著性差異。當中在職的受訪青年對與父母相比的“性觀念方面”價值觀較為不接近。

表 9.7-11 受訪青年對與父母相比的“性觀念方面”價值觀方差分析

變項	人數	平均值	標準差	F 比率	T 值
性別	男	1012	2.90	0.91	-1.112 df=2186
	女	1176	2.94	0.86	
	總數	2188	2.92	0.88	
年齡	13-15 歲	197	2.93	0.93	2.112 df=4, 2183
	16-18 歲	243	2.98	0.82	
	19-21 歲	321	3.01	0.81	
	22-24 歲	441	2.94	0.93	
	25-29 歲	986	2.87	0.89	
	總數	2188	2.92	0.88	
教育程度	中學或以下	604	2.94	0.90	0.292 df=2, 2185
	大專或大學	1475	2.91	0.87	
	碩士或以上	109	2.94	0.96	
	總數	2188	2.92	0.88	
身份	中學生	455	2.94	0.89	4.142* df=3, 2184
	大學生	519	3.03	0.82	
	在職青年	1153	2.87	0.91	
	其他	61	2.89	0.84	
	總數	2188	2.92	0.88	
輪班工作	要	281	2.87	0.93	.022 df=1151
	不要	872	2.87	0.90	
	總數	1153	2.87	0.91	

*p<.05; **p<.01; ***p<.001

9.8 宗教信仰價值觀

調查結果顯示，有 91.02%受訪青年對“有宗教信仰不是迷信的表現”表示同意，平均值 3.60 分；92.84%同意“宗教信仰能作心靈寄託”，平均值 3.65 分；65.52%同意“追求宗教信仰是意義不大”，平均值 2.81 分；91.07%對“宗教信仰是導人向善的”表示同意，平均值 3.38 分。通過上述題項的結果，反映出普遍受訪青年對宗教信仰均呈現正面的評價(見表 9.8-1)。

表 9.8-1 受訪青年的宗教信仰價值觀同意度

宗教信仰價值觀	1 至 2 分	3 分	4 至 5 分	總計	平均值	標準差
有宗教信仰不是迷信的表現	198 8.98%	698 31.66%	1309 59.37%	2205 100%	3.60	0.88
宗教信仰能作心靈寄託	158 7.16%	689 31.22%	1360 61.62%	2207 100%	3.65	0.83
追求宗教信仰是意義不大	760 34.48%	1049 47.60%	395 17.92%	2204 100%	2.81	0.88
宗教信仰是導人向善的	197 8.93%	1101 49.91%	908 41.16%	2206 100%	3.38	0.80

本次調查結果顯示，各年齡組別的受訪青年對“有宗教信仰不是迷信的表現”的評價均值均高於 3 分的一般水平，偏向於同意上述內容；最高分為 25-29 歲年齡組別的 3.68 分，最低分為 16-18 歲年齡組別的 3.48 分。而總體評分為 3.60 分，相比 2016 年調查結果總體評分 3.55 分有輕微上升狀況。

各年齡組別偏向同意“宗教信仰能作心靈寄託”，評價均值均高於 3 分的一般水平；最高分為 25-29 歲年齡組別的 3.76 分，最低分為 13-15 歲年齡組別的 3.36 分。而總體評分為 3.65 分，相比 2016 年調查結果總體評分 3.54 分有 0.11 分的上升。

至於“追求宗教信仰是意義不大”一項，除 16-18 歲年齡組別的評價為 3.01 分外，其他年齡組別的評價均值均低於 3 分的一般水平，偏向於不同意上述內容；最高分為 16-18 歲年齡組別的 3.01 分，最低分為 25-29 歲年齡組別的 2.72 分。而總體評分為

2.81 分，相比 2016 年調查結果總體評分 2.74 分有所上升。由於該題項為反向性題目，因此總體受訪青年認為最求宗教信仰是有意義的。

各年齡組別的受訪青年偏向同意“宗教信仰是導人向善的”，評價均值均高於 3 分的一般水平；最高分為 25-29 歲年齡組別的 3.49 分，最低分為 16-18 歲年齡組別的 3.15 分。而總體評分為 3.38 分，相比 2016 年調查結果總體評分 3.33 分有輕微上升狀況。

各題目的年齡層評分數據見表 9.8-2 至表 9.8-5。

表 9.8-2 受訪青年的宗教信仰價值觀 - “有宗教信仰不是迷信的表現” 同意度

有宗教信仰不是迷信的表現	13-15 歲	16-18 歲	19-21 歲	22-24 歲	25-29 歲	總計
1 至 2 分	262 11.11%	24 9.76%	25 7.76%	44 9.93%	83 8.33%	198 8.98%
3 分	76 38.38%	93 37.80%	125 38.82%	132 29.80%	272 27.31%	698 31.66%
4 至 5 分	100 50.51%	129 52.44%	172 53.42%	267 60.27%	641 64.36%	1309 59.37%
總計	198	246	322	443	996	2205
平均值	3.49	3.48	3.52	3.59	3.68	3.60
標準差	0.92	0.86	0.86	0.92	0.86	0.88

$X^2=30.795$, $df=8$, $p<.001$

表 9.8-3 受訪青年的宗教信仰價值觀 - “宗教信仰能作心靈寄託” 同意度

宗教信仰能作心靈寄託	13-15 歲	16-18 歲	19-21 歲	22-24 歲	25-29 歲	總計
1 至 2 分	25 12.63%	22 8.94%	20 6.21%	38 8.56%	53 5.32%	158 7.16%
3 分	88 44.44%	93 37.80%	122 37.89%	121 27.25%	265 26.58%	689 31.22%
4 至 5 分	85 42.93%	131 53.25%	180 55.90%	285 64.19%	679 68.10%	1360 61.62%
總計	198	246	322	444	997	2207
平均值	3.36	3.50	3.58	3.65	3.76	3.65
標準差	0.91	0.85	0.80	0.86	0.80	0.83

$X^2=66.928$, $df=8$, $p<.001$

表 9.8-4 受訪青年的宗教信仰價值觀 - “追求宗教信仰是意義不大” 同意度

追求宗教信仰是意義不大	13-15 歲	16-18 歲	19-21 歲	22-24 歲	25-29 歲	總計
1 至 2 分	47 23.74%	60 24.39%	79 24.53%	175 39.41%	399 40.14%	760 34.48%
3 分	110 55.56%	126 51.22%	184 57.14%	186 41.89%	443 44.57%	1049 47.60%
4 至 5 分	41 20.71%	60 24.39%	59 18.32%	83 18.69%	152 15.29%	395 17.92%
總計	198	246	322	444	994	2204
平均值	2.98	3.01	2.94	2.74	2.72	2.81
標準差	0.88	0.86	0.82	0.92	0.87	0.88

$X^2=60.543$, $df=8$, $p<.001$

表 9.8-5 受訪青年的宗教信仰價值觀 - “宗教信仰是導人向善的” 同意度

宗教信仰是導人向善的	13-15 歲	16-18 歲	19-21 歲	22-24 歲	25-29 歲	總計
1 至 2 分	18 9.09%	28 11.38%	28 8.70%	49 11.04%	74 7.43%	197 8.93%
3 分	112 56.57%	155 63.01%	183 56.83%	208 46.85%	443 44.48%	1101 49.91%
4 至 5 分	68 34.34%	63 25.61%	111 34.47%	187 42.12%	479 48.09%	908 41.16%
總計	198	246	322	444	996	2206
平均值	3.28	3.15	3.30	3.36	3.49	3.38
標準差	0.81	0.73	0.75	0.83	0.79	0.80

$X^2=58.340$, $df=8$, $p<.001$

表 9.8-6 是關於受訪青年對“有宗教信仰不是迷信的表現”價值觀的方差分析。結果顯示，受訪青年不同性別、不同年齡、不同教育程度、不同身份、是否輪班工作對“有宗教信仰不是迷信的表現”價值觀存在顯著性差異。當中以女性、25-29 歲、碩士或以上教育程度、在職、不要輪班工作的受訪青年對“有宗教信仰不是迷信的表現”價值觀有較高的認同。

表 9.8-6 受訪青年對“有宗教信仰不是迷信的表現”價值觀方差分析

變項	人數	平均值	標準差	F 比率	T 值
性別	男	1021	3.54	0.91	-3.079** df=2099.904
	女	1184	3.65	0.85	
	總數	2205	3.60	0.88	
年齡	13-15 歲	198	3.49	0.92	4.698*** df=4, 2200
	16-18 歲	246	3.48	0.86	
	19-21 歲	322	3.52	0.86	
	22-24 歲	443	3.59	0.92	
	25-29 歲	996	3.68	0.86	
	總數	2205	3.60	0.88	
教育程度	中學或以下	610	3.47	0.92	11.200*** df=2, 2202
	大專或大學	1485	3.64	0.85	
	碩士或以上	110	3.81	0.98	
	總數	2205	3.60	0.88	
身份	中學生	459	3.44	0.91	10.430*** df=3, 2201
	大學生	521	3.55	0.88	
	在職青年	1164	3.69	0.86	
	其他	61	3.43	0.88	
	總數	2205	3.60	0.88	
輪班工作	要	281	3.53	0.95	-3.304** df=421.468
	不要	883	3.74	0.82	
	總數	1164	3.69	0.86	

*p<.05; **p<.01; ***p<.001

表 9.8-7 是關於受訪青年對“宗教信仰能作心靈寄託”價值觀的方差分析。結果顯示，受訪青年不同性別、不同年齡、不同教育程度、不同身份、是否需要輪班工作對“宗教信仰能作心靈寄託”價值觀存在顯著性差異。當中以女性、25-29 歲、碩士或以上教育程度、在職、不要輪班工作的受訪青年對“宗教信仰能作心靈寄託”價值觀有較高的認同。

表 9.8-7 受訪青年對“宗教信仰能作心靈寄託”價值觀方差分析

變項	人數	平均值	標準差	F 比率	T 值
性別	男	1023	3.57	0.87	-3.790*** df=2090.132
	女	1184	3.71	0.80	
	總數	2207	3.65	0.83	
年齡	13-15 歲	198	3.36	0.91	12.931*** df=4, 2202
	16-18 歲	246	3.50	0.85	
	19-21 歲	322	3.58	0.80	
	22-24 歲	444	3.65	0.86	
	25-29 歲	997	3.76	0.80	
	總數	2207	3.65	0.83	
教育程度	中學或以下	610	3.41	0.90	37.118*** df=2, 2204
	大專或大學	1487	3.73	0.79	
	碩士或以上	110	3.86	0.78	
	總數	2207	3.65	0.83	
身份	中學生	459	3.40	0.91	20.756*** df=3, 2203
	大學生	522	3.63	0.79	
	在職青年	1165	3.75	0.81	
	其他	61	3.67	0.65	
	總數	2207	3.65	0.83	
輪班工作	要	281	3.58	0.90	-3.746*** df=418.372
	不要	884	3.81	0.77	
	總數	1165	3.75	0.81	

*p<.05; **p<.01; ***p<.001

表 9.8-8 是關於受訪青年對“追求宗教信仰是意義不大”價值觀的方差分析。結果顯示，受訪青年不同性別、不同年齡、不同教育程度、不同身份、是否輪班工作對“追求宗教信仰是意義不大”價值觀存在顯著性差異。當中以女性、25-29 歲、碩士或以上教育程度、非學生或在職身份和不要輪班工作的受訪青年對“追求宗教信仰是意義不大”價值觀較為不認同，由於該題項為反向問題，因此反映出受訪青年對上述題項具有正面積極的評價，認為追求宗教信仰是有意義的。

表 9.8-8 受訪青年對“追求宗教信仰是意義不大”價值觀方差分析

變項	人數	平均值	標準差	F 比率	T 值
性別	男	1021	2.90	4.060***	df=2202
	女	1183	2.74		
	總數	2204	2.81		
年齡	13-15 歲	198	2.98	10.208***	df=4, 2199
	16-18 歲	246	3.01		
	19-21 歲	322	2.94		
	22-24 歲	444	2.74		
	25-29 歲	994	2.72		
	總數	2204	2.81		
教育程度	中學或以下	609	3.02	28.010***	df=2, 2201
	大專或大學	1485	2.75		
	碩士或以上	110	2.52		
	總數	2204	2.81		
身份	中學生	459	3.03	16.957***	df=3, 2200
	大學生	522	2.88		
	在職青年	1162	2.70		
	其他	61	2.69		
	總數	2204	2.81		
輪班工作	要	281	2.82	2.552*	df=1160
	不要	881	2.67		
	總數	1162	2.70		

*p<.05; **p<.01; ***p<.001

表 9.8-9 是關於受訪青年對“宗教信仰是導人向善的”價值觀的方差分析結果顯示，受訪青年不同性別、不同年齡、不同教育程度、不同身份對“宗教信仰是導人向善的”價值觀存在顯著性差異。當中以女性、25-29 歲、碩士或以上教育程度、在職的受訪青年對“宗教信仰是導人向善的”價值觀有較高的認同。

表 9.8-9 受訪青年對“宗教信仰是導人向善的”價值觀方差分析

變項	人數	平均值	標準差	F 比率	T 值
性別	男	1023	3.33	0.84	-2.819** df=2204
	女	1183	3.43	0.76	
	總數	2206	3.38	0.80	
年齡	13-15 歲	198	3.28	0.81	12.075*** df=4, 2201
	16-18 歲	246	3.15	0.73	
	19-21 歲	322	3.30	0.75	
	22-24 歲	444	3.36	0.83	
	25-29 歲	996	3.49	0.79	
	總數	2206	3.38	0.80	
教育程度	中學或以下	610	3.28	0.80	13.011*** df=2, 2203
	大專或大學	1486	3.40	0.79	
	碩士或以上	110	3.67	0.81	
	總數	2206	3.38	0.80	
身份	中學生	459	3.25	0.79	11.257*** df=3, 2202
	大學生	522	3.32	0.73	
	在職青年	1164	3.47	0.82	
	其他	61	3.16	0.69	
	總數	2206	3.38	0.80	
輪班工作	要	280	3.39	0.83	-1.949 df=1162
	不要	884	3.50	0.82	
	總數	1164	3.47	0.82	

*p<.05; **p<.01; ***p<.001

9.9 金錢價值觀

調查結果顯示，有 80.03% 受訪青年對“金錢不是萬能的”表示同意，其中 51.36% 受訪青年選擇同意（4 分至 5 分），平均值 3.38 分；72.41% 對“錢可以買到快樂”表示同意，平均值 3.10 分；93.39% 在“為錢去觸犯法律是愚蠢的”表示同意，其中 76.76% 受訪青年選擇同意（4 分至 5 分），平均值 4.05 分；34.62% 對“金錢是人生最重要的東西”表示不同意，平均值 2.88 分；30.03% 對“工作只為賺錢”表示不同意，平均值 3.06 分；28.71% 對“有錢就有前途”表示不同意，平均值 3.07 分。通過上述題項的結果，反映出大部分受訪青年對金錢較有正確的觀念，認為金錢不是萬能的、為錢去觸犯法律是愚蠢的；而另一方面則認為錢是人生最重要的部分、工作是為了賺錢，並且認為有錢就有前途，有錢可以買到快樂（見表 9.9-1）。

表 9.9-1 受訪青年的金錢價值觀同意度

金錢價值觀	1 至 2 分	3 分	4 至 5 分	總計	平均值	標準差
金錢不是萬能的	441 19.97%	633 28.67%	1134 51.36%	2208 100%	3.38	1.05
錢可以買到快樂	609 27.59%	785 35.57%	813 36.84%	2207 100%	3.10	1.02
為錢去觸犯法律是愚蠢的	146 6.62%	367 16.63%	1694 76.76%	2207 100%	4.05	0.96
金錢是人生最重要的東西	764 34.62%	908 41.14%	535 24.24%	2207 100%	2.88	0.98
工作只為賺錢	663 30.03%	817 37.00%	728 32.97%	2208 100%	3.06	1.02
有錢就有前途	633 28.71%	856 38.82%	716 32.47%	2205 100%	3.07	1.04

本次調查結果顯示，各年齡組別的受訪青年均偏向同意“金錢不是萬能的”，評價均值均高於 3 分的一般水平；最高分為 13-15 歲年齡組別的 3.73 分，最低分為 16-18 歲年齡別的 3.16 分，總體評分為 3.38 分。

“錢可以買到快樂”一項，除 13-15 歲年齡組別的評價為 2.60 分外，其他年齡組別的評價均值均高於 3 分的一般水平，偏向於同意上述內容；最高分為 19-21 歲年齡組別的 3.32 分，最低分為 13-15 歲年齡組別的 2.60 分，總體評分為 3.10 分。

各年齡組別的受訪青年偏向同意“為錢去觸犯法律是愚蠢的”，評價均值均高於 3 分的一般水平；最高分為 25-29 歲年齡組別的 4.14 分，最低分為 16-18 歲年齡組別的 3.94 分，總體評分為 4.05 分。

對“金錢是人生最重要的東西”的看法，除 16-18 歲年齡組別的評價為 3.10 分外，其他年齡組別的評價均值均低於 3 分的一般水平，偏向於不同意上述內容；最高分為 16-18 歲年齡組別的 3.10 分，最低分為 13-15 歲年齡組別的 2.76 分，總體評分為 2.88 分。

對“工作只為賺錢”一項，除 13-15 歲及 22-24 歲年齡組別的評價為 2.85 分和 2.99 分外，其他年齡組別的評價均值均高於 3 分的一般水平，偏向於同意上述內容；最高分為 19-21 歲年齡組別的 3.16 分，最低分為 13-15 歲年齡組別的 2.85 分，總體評分為 3.06 分。

至於“有錢就有前途”一項，除 13-15 歲年齡組別的評價為 2.94 分外，其他年齡組別的評價均值均高於 3 分的一般水平，偏向於同意上述內容；最高分為 16-18 歲年齡組別的 3.28 分，最低分為 13-15 歲年齡組別的 2.94 分，總體評分為 3.07 分。

各題目的年齡層評分數據見表 9.9-2 至表 9.9-7。

表 9.9-2 受訪青年的金錢價值觀 - “金錢不是萬能的” 同意度

金錢不是萬能的	13-15 歲	16-18 歲	19-21 歲	22-24 歲	25-29 歲	總計
1 至 2 分	29 14.57%	69 27.94%	77 23.91%	76 17.16%	190 19.06%	441 19.97%
3 分	40 20.10%	75 30.36%	107 33.23%	145 32.73%	266 26.68%	633 28.67%
4 至 5 分	130 65.33%	103 41.70%	138 42.86%	222 50.11%	541 54.26%	1134 51.36%
總計	199	247	322	443	997	2208
平均值	3.73	3.16	3.19	3.38	3.42	3.38
標準差	1.09	1.11	1.08	0.98	1.03	1.05

$X^2=45.382$, $df=8$, $p<.001$

表 9.9-3 受訪青年的金錢價值觀 - “錢可以買到快樂” 同意度

錢可以買到快樂	13-15 歲	16-18 歲	19-21 歲	22-24 歲	25-29 歲	總計
1 至 2 分	91 45.73%	62 25.10%	66 20.50%	130 29.35%	260 26.10%	609 27.59%
3 分	67 33.67%	94 38.06%	111 34.47%	145 32.73%	368 36.95%	785 35.57%
4 至 5 分	41 20.60%	91 36.84%	145 45.03%	168 37.92%	368 36.95%	813 36.84%
總計	199	247	322	443	996	2207
平均值	2.60	3.19	3.32	3.08	3.13	3.10
標準差	1.10	0.99	1.01	1.03	0.97	1.02

$X^2=53.971$, $df=8$, $p<.001$

表 9.9-4 受訪青年的金錢價值觀 - “為錢去觸犯法律是愚蠢的” 同意度

為錢去觸犯法律是愚蠢的	13-15 歲	16-18 歲	19-21 歲	22-24 歲	25-29 歲	總計
1 至 2 分	19 9.55%	18 7.29%	15 4.66%	32 7.22%	62 6.22%	146 6.62%
3 分	27 13.57%	53 21.46%	78 24.22%	78 17.61%	131 13.15%	367 16.63%
4 至 5 分	153 76.88%	176 71.26%	229 71.12%	333 75.17%	803 80.62%	1694 76.76%
總計	199	247	322	443	996	2207
平均值	3.99	3.94	4.00	3.96	4.14	4.05
標準差	1.06	1.02	0.93	0.93	0.94	0.96

$X^2=32.736$, $df=8$, $p<.001$

表 9.9-5 受訪青年的金錢價值觀 - “金錢是人生最重要的東西” 同意度

金錢是人生最重要的東西	13-15 歲	16-18 歲	19-21 歲	22-24 歲	25-29 歲	總計
1 至 2 分	72 36.36%	60 24.29%	86 26.71%	154 34.68%	392 39.36%	764 34.62%
3 分	91 45.96%	111 44.94%	155 48.14%	195 43.92%	356 35.74%	908 41.14%
4 至 5 分	35 17.68%	76 30.77%	81 25.16%	95 21.40%	248 24.90%	535 24.24%
總計	198	247	322	444	996	2207
平均值	2.76	3.10	2.98	2.83	2.85	2.88
標準差	1.02	0.98	0.93	0.93	1.00	0.98

$X^2=43.400$, $df=8$, $p<.001$

表 9.9-6 受訪青年的金錢價值觀 - “工作只為賺錢” 同意度

工作只為賺錢	13-15 歲	16-18 歲	19-21 歲	22-24 歲	25-29 歲	總計
1 至 2 分	68 34.34%	58 23.48%	74 22.98%	153 34.46%	310 31.09%	663 30.03%
3 分	89 44.95%	110 44.53%	136 42.24%	147 33.11%	335 33.60%	817 37.00%
4 至 5 分	41 20.71%	79 31.98%	112 34.78%	144 32.43%	352 35.31%	728 32.97%
總計	198	247	322	444	997	2208
平均值	2.85	3.15	3.16	2.99	3.08	3.06
標準差	0.99	0.97	0.96	1.06	1.03	1.02

$X^2=38.959$, $df=8$, $p<.001$

表 9.9-7 受訪青年的金錢價值觀 - “有錢就有前途” 同意度

有錢就有前途	13-15 歲	16-18 歲	19-21 歲	22-24 歲	25-29 歲	總計
1 至 2 分	59 29.80%	50 20.24%	60 18.75%	145 32.73%	319 32.00%	633 28.71%
3 分	88 44.44%	106 42.91%	144 45.00%	156 35.21%	362 36.31%	856 38.82%
4 至 5 分	51 25.76%	91 36.84%	116 36.25%	142 32.05%	316 31.70%	716 32.47%
總計	198	247	320	443	997	2205
平均值	2.94	3.28	3.24	3.03	3.02	3.07
標準差	1.02	1.00	0.96	1.05	1.05	1.04

$X^2=38.302$, $df=8$, $p<.001$

表 9.9-8 是關於受訪青年對“金錢不是萬能的”價值觀的方差分析。結果顯示，受訪青年不同性別、不同年齡、不同教育程度、是否輪班工作對“金錢不是萬能的”價值觀存在顯著性差異。當中以女性、19-21 歲、碩士或以上教育程度、不要輪班工作的受訪青年對“金錢不是萬能的”價值觀有較高的認同。

表 9.9-8 受訪青年對“金錢不是萬能的”價值觀方差分析

變項	人數	平均值	標準差	F 比率	T 值
性別	男	1023	3.24	1.10	-5.643*** df=2082.695
	女	1185	3.49	1.00	
	總數	2208	3.38	1.05	
年齡	13-15 歲	199	2.60	1.10	11.334*** df=4, 2203
	16-18 歲	247	3.19	0.99	
	19-21 歲	322	3.32	1.01	
	22-24 歲	443	3.08	1.03	
	25-29 歲	997	3.13	0.97	
	總數	2208	3.10	1.02	
教育程度	中學或以下	612	3.38	1.10	3.438* df=2, 2205
	大專或大學	1486	3.36	1.03	
	碩士或以上	110	3.63	0.98	
	總數	2208	3.38	1.05	
身份	中學生	461	3.40	1.11	1.896 df=3, 2204
	大學生	521	3.28	1.08	
	在職青年	1165	3.41	1.01	
	其他	61	3.38	1.05	
	總數	2208	3.38	1.05	
輪班工作	要	281	3.27	1.06	-2.676** df=1163
	不要	884	3.46	1.00	
	總數	1165	3.41	1.01	

*p<.05; **p<.01; ***p<.001

表 9.9-9 是關於受訪青年對“錢可以買到快樂”價值觀的方差分析。結果顯示，受訪青年不同性別、不同年齡、不同教育程度、不同身份、是否輪班工作對“錢可以買到快樂”價值觀存在顯著性差異。當中以男性、19-21 歲、大專或大學教育程度、非學生或在職身份和要輪班工作的受訪青年對“錢可以買到快樂”價值觀有較高的認同。

表 9.9-9 受訪青年對“錢可以買到快樂”價值觀方差分析

變項	人數	平均值	標準差	F 比率	T 值
性別	男	1022	3.22	1.04	4.786*** df=2124.836
	女	1185	3.01	0.99	
	總數	2207	3.10	1.02	
年齡	13-15 歲	199	2.60	1.10	16.998*** df=4, 2202
	16-18 歲	247	3.19	0.99	
	19-21 歲	322	3.32	1.01	
	22-24 歲	443	3.08	1.03	
	25-29 歲	996	3.13	0.97	
	總數	2207	3.10	1.02	
教育程度	中學或以下	612	2.94	1.07	11.863*** df=2, 2204
	大專或大學	1485	3.18	0.99	
	碩士或以上	110	3.06	0.99	
	總數	2207	3.10	1.02	
身份	中學生	461	2.87	1.08	17.299*** df=3, 2203
	大學生	521	3.32	1.01	
	在職青年	1164	3.09	0.98	
	其他	61	3.36	0.95	
	總數	2207	3.10	1.02	
輪班工作	要	281	3.30	0.98	4.197*** df=466.557
	不要	883	3.02	0.97	
	總數	1164	3.09	0.98	

*p<.05; **p<.01; ***p<.001

表 9.9-10 是關於受訪青年對“為錢去觸犯法律是愚蠢的”價值觀的方差分析。結果顯示，受訪青年不同性別、不同年齡、不同教育程度、不同身份對“為錢去觸犯法律是愚蠢的”價值觀存在顯著性差異。當中以女性、25-29 歲、碩士或以上教育程度、在職的受訪青年對“為錢去觸犯法律是愚蠢的”價值觀有較高的認同。

表 9.9-10 受訪青年對“為錢去觸犯法律是愚蠢的”價值觀方差分析

變項	人數	平均值	標準差	F 比率	T 值
性別	男	1022	3.89	1.01	-7.479*** df=2041.606
	女	1185	4.19	0.88	
	總數	2207	4.05	0.96	
年齡	13-15 歲	199	3.99	1.06	4.615** df=4, 2202
	16-18 歲	247	3.94	1.02	
	19-21 歲	322	4.00	0.93	
	22-24 歲	443	3.96	0.93	
	25-29 歲	996	4.14	0.94	
	總數	2207	4.05	0.96	
教育程度	中學或以下	612	3.93	1.01	9.469*** df=2, 2204
	大專或大學	1485	4.08	0.95	
	碩士或以上	110	4.29	0.72	
	總數	2207	4.05	0.96	
身份	中學生	461	3.92	1.01	6.126*** df=3, 2203
	大學生	521	4.02	0.96	
	在職青年	1164	4.12	0.92	
	其他	61	3.85	1.14	
	總數	2207	4.05	0.96	
輪班工作	要	281	4.06	0.94	-1.304 df=1162
	不要	883	4.14	0.91	
	總數	1164	4.12	0.92	

*p<.05; **p<.01; ***p<.001

表 9.9-11 是關於受訪青年對“金錢是人生最重要的東西”價值觀的方差分析。結果顯示，受訪青年不同性別、不同年齡、不同教育程度、不同身份、是否輪班工作對“金錢是人生最重要的東西”價值觀存在顯著性差異。當中以女性、13-15 歲、碩士或以上教育程度、非學生或在職身份和不要輪班工作的受訪青年對“金錢是人生最重要的東西”價值觀較為不認同。

表 9.9-11 受訪青年對“金錢是人生最重要的東西”價值觀方差分析

變項	人數	平均值	標準差	F 比率	T 值
性別	男	1022	2.95	1.01	2.912** df=2205
	女	1185	2.83	0.96	
	總數	2207	2.88	0.98	
年齡	13-15 歲	198	2.76	1.02	5.178*** df=4, 2202
	16-18 歲	247	3.10	0.98	
	19-21 歲	322	2.98	0.93	
	22-24 歲	444	2.83	0.93	
	25-29 歲	996	2.85	1.00	
	總數	2207	2.88	0.98	
教育程度	中學或以下	611	2.96	1.02	5.841** df=2, 2206
	大專或大學	1486	2.87	0.96	
	碩士或以上	110	2.63	1.01	
	總數	2207	2.88	0.98	
身份	中學生	460	2.96	1.01	5.074*** df=3, 2203
	大學生	522	2.98	0.96	
	在職青年	1164	2.81	0.98	
	其他	61	2.75	0.96	
	總數	2207	2.88	0.98	
輪班工作	要	281	3.01	1.04	3.993*** df=1162
	不要	883	2.75	0.95	
	總數	1164	2.81	0.98	

*p<.05; **p<.01; ***p<.001

表 9.9-12 是關於受訪青年對“工作只為賺錢”價值觀的方差分析。結果顯示，受訪青年不同性別、不同年齡、不同教育程度、是否輪班工作對“工作只為賺錢”價值觀存在顯著性差異。當中以男性、19-21 歲、中學或以下教育程度、要輪班工作的受訪青年對“工作只為賺錢”價值觀有較高的認同。

表 9.9-12 受訪青年對“工作只為賺錢”價值觀方差分析

變項	人數	平均值	標準差	F 比率	T 值
性別	男	1024	3.15	1.05	3.813*** df=2112.383
	女	1184	2.98	0.99	
	總數	2208	3.06	1.02	
年齡	13-15 歲	198	2.85	0.99	3.761** df=4, 2203
	16-18 歲	247	3.15	0.97	
	19-21 歲	322	3.16	0.96	
	22-24 歲	444	2.99	1.06	
	25-29 歲	997	3.08	1.03	
	總數	2208	3.06	1.02	
教育程度	中學或以下	611	3.12	1.04	3.014* df=2, 2205
	大專或大學	1487	3.05	1.01	
	碩士或以上	110	2.87	1.08	
	總數	2208	3.06	1.02	
身份	中學生	460	3.04	1.00	.129 df=3, 2204
	大學生	522	3.07	0.98	
	在職青年	1165	3.06	1.05	
	其他	61	3.10	1.03	
	總數	2208	3.06	1.02	
輪班工作	要	281	3.27	1.07	3.782*** df=456.415
	不要	884	3.00	1.03	
	總數	1165	3.06	1.05	

*p<.05; **p<.01; ***p<.001

表 9.9-13 是關於受訪青年對“有錢就有前途”價值觀的方差分析結果顯示，受訪青年不同性別、不同年齡、不同教育程度、不同身份、是否輪班工作對“有錢就有前途”價值觀存在顯著性差異。當中以男性、16-18 歲、中學或以下教育程度、大學生、要輪班工作的受訪青年對“有錢就有前途”價值觀有較高的認同。

表 9.9-13 受訪青年對“有錢就有前途”價值觀方差分析

變項	人數	平均值	標準差	F 比率	T 值
性別	男	1023	3.25	1.06	7.446*** df=2106.789
	女	1182	2.92	0.99	
	總數	2205	3.07	1.04	
年齡	13-15 歲	198	2.94	1.02	6.210*** df=4, 2200
	16-18 歲	247	3.28	1.00	
	19-21 歲	320	3.24	0.96	
	22-24 歲	443	3.03	1.05	
	25-29 歲	997	3.02	1.05	
	總數	2205	3.07	1.04	
教育程度	中學或以下	610	3.10	1.05	6.232** df=2, 2202
	大專或大學	1485	3.09	1.02	
	碩士或以上	110	2.74	1.08	
	總數	2205	3.07	1.04	
身份	中學生	459	3.10	1.02	6.031*** df=3, 2201
	大學生	520	3.23	1.00	
	在職青年	1165	3.00	1.05	
	其他	61	3.02	1.09	
	總數	2205	3.07	1.04	
輪班工作	要	281	3.20	1.09	3.628*** df=448.205
	不要	884	2.94	1.03	
	總數	1165	3.00	1.05	

*p<.05; **p<.01; ***p<.001

第十章 消費與生活質量

10.1 住房情況

根據澳門民意調查研究學會於 2017 年發佈的“青年置業需求及現況調查”結果，約三成九的受訪青年會考慮置業，超過六成沒有置業意願。不打算置業的青年主要原因是資金不足或覺得現時樓價太貴；而打算置業的青年，五成人希望可以在未來 5 年內買樓，而取得首期的主要方式是透過日常儲蓄、增加收入來源及銀行貸款等方式。同時，青年認為如未能置業，最受影響的是家庭計劃，包括延遲結婚、延遲生育、打亂人生等。

本次調查對受訪青年的住房居住狀況進行分析，有 70.80% 受訪青年在過去 6 個月居住於購買之私人樓宇，另有 10.62% 的受訪青年居住於租用之私人樓宇(見表 10.1-1)。(見表 10.1-2)。

表 10.1-1 受訪青年過去六個月中居住房屋的類別

類別	人數	百分比
購買之私人樓宇	1540	70.80%
租用之私人樓宇	231	10.62%
經濟房屋	215	9.89%
社會房屋	92	4.23%
宿舍	88	4.05%
院舍	9	0.41%
總計	2175	100%

表 10.1-2 不同性別受訪青年在過去六個月的居住房屋類別

在過去六個月中居住房屋的類別	性別		總計
	男	女	
租用之私人樓宇	102 10.15%	129 11.03%	231 10.62%
購買之私人樓宇	718 71.44%	822 70.26%	1540 70.80%
經濟房屋	96 9.55%	119 10.17%	215 9.89%
社會房屋	44 4.38%	48 4.10%	92 4.23%
院舍	5 0.50%	4 0.34%	9 0.41%
宿舍	40 3.98%	48 4.10%	88 4.05%
總計	1005 100%	1170 100%	2175 100%

$X^2=1.141$, $df=5$, $p>.05$

10.2 收入及分配

本次調查對受訪青年的儲蓄或投資的習慣和金額數量的問題研究，對現時青年男女之間的儲蓄或投資習慣的差異進行分析，以及了解具有儲蓄或投資習慣的受訪青年每月的儲蓄或投資金額數量。

66.95%受訪青年有儲蓄或投資習慣，表 10.2-1 所示。其中男性受訪青年佔 45.85%，女性受訪青年佔 54.15%，女性受訪青年有儲蓄或投資的習慣人數佔比較高於男性受訪青年(見圖 10.2-1)。

表 10.2-1 不同性別受訪青年的儲蓄或投資習慣

儲蓄或投資習慣	性別		總計
	男	女	
有	679 66.18%	802 67.62%	1481 66.95%
沒有	347 33.82%	384 32.38%	731 33.05%
總計	1026 100%	1186 100%	2212 100%

$X^2=.518, df=1, p>.05$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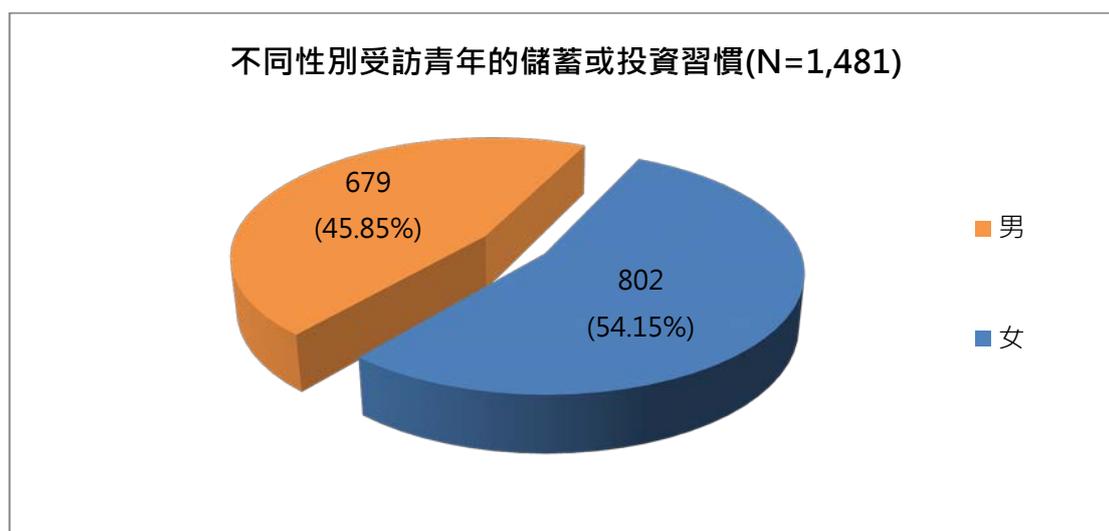


圖 10.2-1 不同性別受訪青年的儲蓄或投資習慣

至於儲蓄或投資習慣方面，有 40.06%受訪青年表示每月的儲蓄或投資金額在 2,000 元或以下；17.55%的金額在 4,001 - 6,000 元；15.43%在 2,001 - 4,000 元；12.60%在 8,001 - 10,000 元(見圖 10.2-2)。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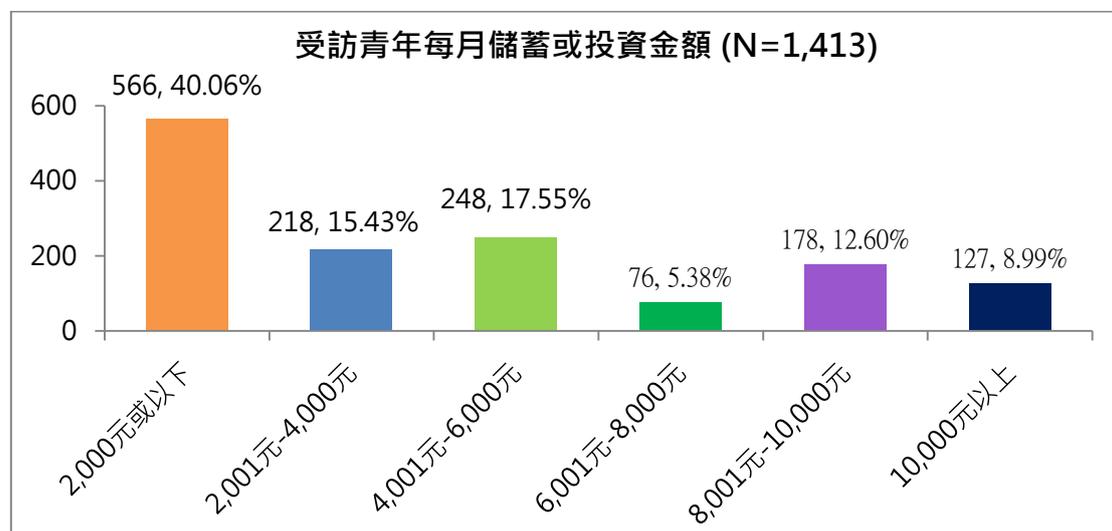


圖 10.2-2 受訪青年每月儲蓄或投資金額

圖 10.2-2 反映，94.92%的受訪中學生和 75.93%的受訪大學生，其每月儲蓄或投資金額在 2,000 元或以下；61.22%的受訪在職青年每月儲蓄或投資金額則在 6,000 元或以下為主。

表 10.2-2 不同身份受訪青年的每月儲蓄或投資金額 (單位：澳門元)

每月儲蓄或投資金額	身份				總計
	中學生	大學生	在職青年	其他	
2,000 元以下	243 94.92%	164 75.93%	145 15.88%	14 50.00%	566 40.06%
2,001 元-4,000 元	4 1.56%	22 10.19%	190 20.81%	2 7.14%	218 15.43%
4,001 元-6,000 元	6 2.34%	14 6.48%	224 24.53%	4 14.29%	248 17.55%
6,001 元-8,000 元	1 0.39%	2 0.93%	70 7.67%	3 10.71%	76 5.38%
8,001 元-10,000 元	1 0.39%	6 2.78%	168 18.40%	3 10.71%	178 12.60%
10,000 元以上	1 0.39%	8 3.70%	116 12.71%	2 7.14%	127 8.99%
總計	256 100%	216 100%	913 100%	28 100%	1413 100%

10.3 開支及支配

受訪的在職青年和大學生，過去六個月的主要三項開支依次是“飲食”、“娛樂消遣”和“衣服”，分別佔總開支的 85.96%、58.01%和 37.85%。(見表 10.3-1)。

表 10.3-1 受訪在職及大學青年在過去六個月的主要開支 (N=1,617)

在過去六個月，主要支出項目	人數	百分比
飲食	1390	85.96%
娛樂消遣	938	58.01%
衣服	612	37.85%
父母生活開支	601	37.17%
交通	443	27.40%
學業	295	18.24%
居住	289	17.87%
投資	173	10.70%
子女生活開支	81	5.01%
捐款	18	1.11%

受訪中學生青年在過去六個月的三大開支是“飲食”、“娛樂消遣”和“衣服”，分別佔總開支的 94.59%、70.59%和 47.76%。(見表 10.3-2)。

表 10.3-2 受訪中學生青年在過去六個月的主要開支(N=425)

在過去六個月，主要支出項目	人數	百分比
飲食	402	94.59%
娛樂消遣	300	70.59%
衣服	203	47.76%
交通	135	31.76%
學業	125	29.41%
居住	31	7.29%
父母生活開支	22	5.18%
捐款	19	4.47%
投資	7	1.65%

10.4 家庭分擔

本次調查結果，有 936 人(佔 42.31%)的受訪青年表示需要“分擔家庭經濟”(見表 10.4-1)。其中男性受訪青年佔 44.66%，女性受訪青年佔 55.34%，女性受訪青年“分擔家庭經濟”的人數佔比高於男性受訪青年(見圖 10.4-1)。

表 10.4-1 不同性別受訪青年的分擔家庭經濟需要

分擔家庭經濟	性別		總計
	男	女	
要	418 40.74%	518 43.68%	936 42.31%
不要	608 59.26%	668 56.32%	1276 57.69%
總計	1026 100%	1186 100%	2212 100%

$X^2=1.942$, $df=1$, $p>.05$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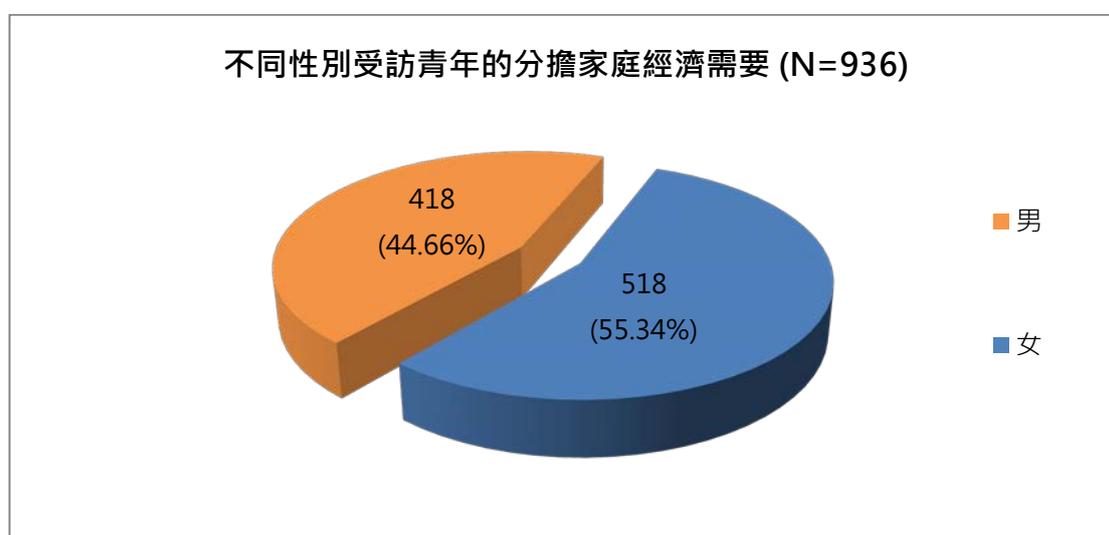


圖 10.4-1 不同性別受訪青年的分擔家庭經濟需要

圖 10.4-2 亦反映需要分擔家庭經濟的受訪青年中，有 25.62%每月為分擔家庭經濟而要作出的支出佔總收入 21%-30%；其次有 21.42%的受訪青年則佔總收入的 11%-20%，有 18.84%則佔總收入的 31%-40%。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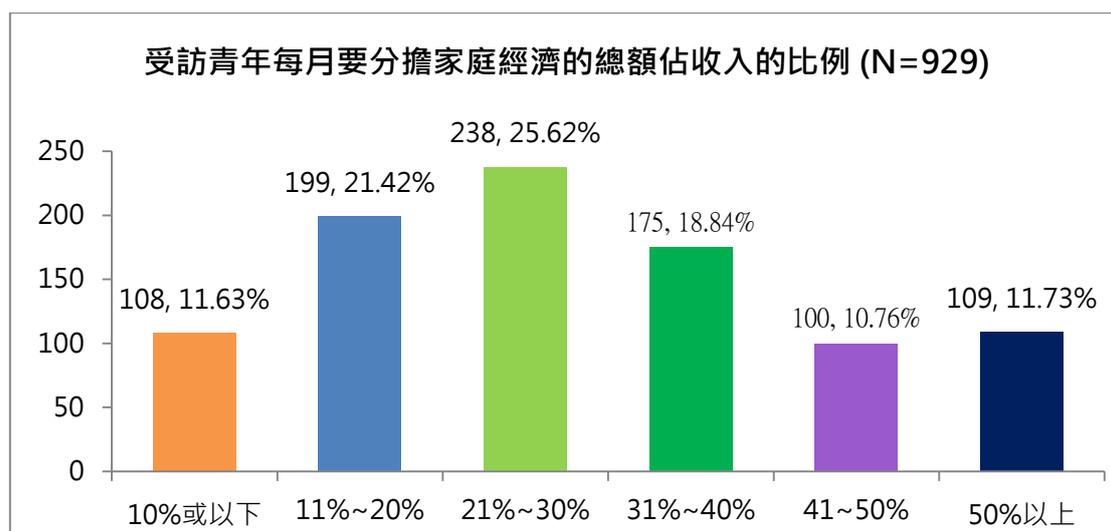


圖 10.4-2 受訪青年每月要分擔家庭經濟的總額佔收入的比例

本次調查結果同時顯示，69.62%受訪青年表示需要“分擔家務”（見表 10.4-2）。其中男性受訪青年佔 45.84%，女性受訪青年佔 54.16%（見圖 10.4-3）。

表 10.4-2 不同性別受訪青年的分擔家務需要

分擔家務	性別		總計
	男	女	
要	706 68.81%	834 70.32%	1540 69.62%
不要	320 31.19%	352 29.68%	672 30.38%
總計	1026 100%	1186 100%	2212 100%

$X^2=.593, df=1, p>.05$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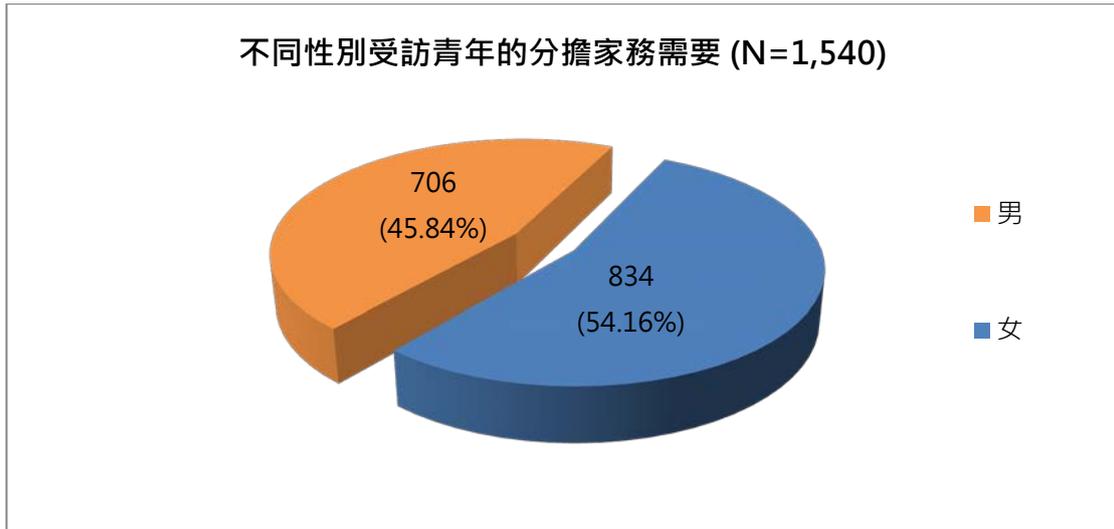


圖 10.4-3 不同性別受訪青年的分擔家務需要

從圖 10.4-4 可以看出，超過六成需要分擔家務的受訪青年其分擔家務的類別以打掃、清潔及洗刷家居(63.75%)、洗晾衣服(63.01%) 及洗碗(62.55%)為主，其次是煮飯(29.35%)，照顧小孩、父母或長輩(11.49%)。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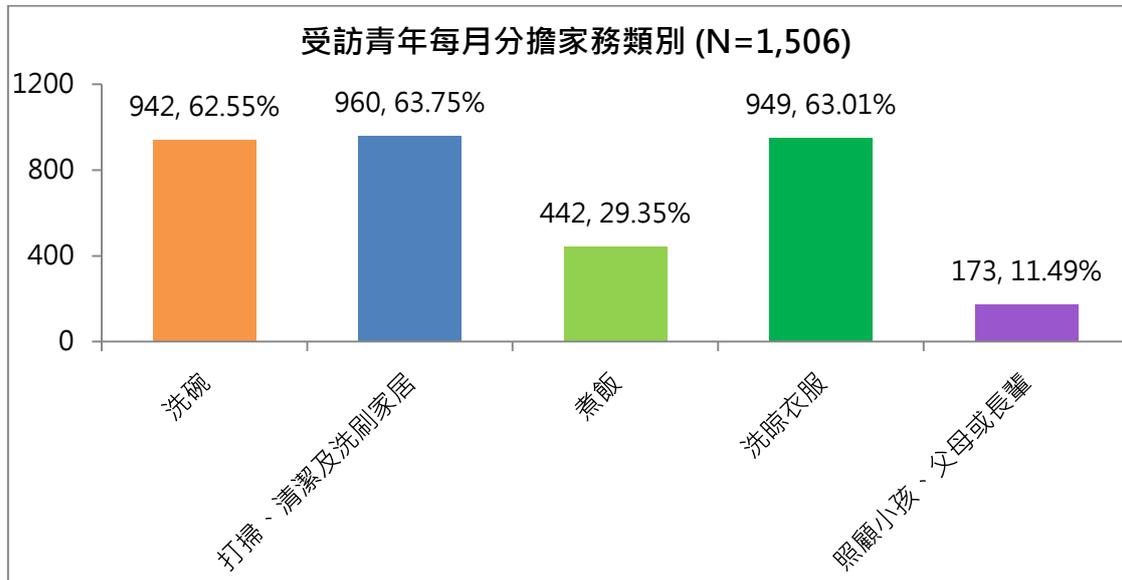


圖 10.4-4 受訪青年每月分擔家務類別

至於男女受訪青年過去一星期參與家務的次數，男性受訪青年參與家務的平均次數為 4.91 次，女性受訪青年則為 4.64 次；參與家務的平均時數，男性受訪青年平均時數為 1.31 小時，女性為 1.40 小時。從數據反映，男性受訪青年參與家務平均次數比女性受訪青年多 0.27 次，但參與家務平均時數方面，男性受訪青年的平均時數並未因參與家務次數的增加而上升，與女性受訪青年的參與家務平均時數相比，少 0.09 小時（見表 10.4-3）。

表 10.4-3 不同性別的受訪青年在過去一星期內參與家務情況

	參與家務次數		參與家務平均時數	
	男(N=680)	女(N=792)	男(N=680)	女(N=808)
數值	4.91	4.64	1.31	1.40

第十一章 社會環境與青年發展

11.1 博彩業發展與青年成長

本次調查中，有 11.71% 受訪青年在過去六個月曾出現賭博行為，較 2016 年調查結果的 15.89% 下降了 4.18 個百分點(見圖 11.1-1)。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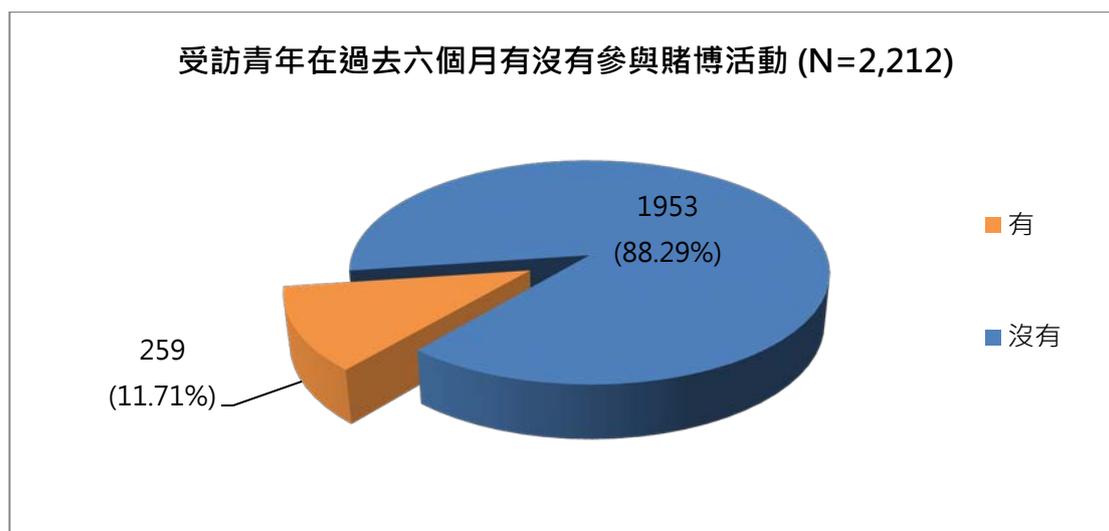


圖 11.1-1 受訪青年在過去六個月有沒有參與賭博活動

通過對性別、年齡、教育程度、身份及輪班工作的卡方分析，結果顯示，性別($p < .001$)、年齡($p < .05$)、身份($p < .05$)達到顯著程度，表示受訪青年不同性別、不同年齡、不同身份對其曾否出現賭博行為存在顯著差異。當中以男性、25-29 歲、在職的受訪青年有參與賭博行為的情況相比較多。

各題目的分析數據見表 11.1-1、表 11.1-2、表 11.1-3、表 11.1-4 和表 11.1-5。

表 11.1-1 不同性別受訪青年在過去六個月出現賭博行為情況

在過去 6 個月，參與賭博活動	性別		總計
	男	女	
有	154 15.01%	105 8.85%	259 11.71%
沒有	872 84.99%	1081 91.15%	1953 88.29%
總計	1026 100%	1186 100%	2212 100%

$X^2=20.169$, $df=1$, $p<0.001$

表 11.1-2 不同年齡受訪青年在過去六個月出現賭博行為情況

在過去 6 個月，參與賭博活動	年齡					總計
	13-15 歲	16-18 歲	19-21 歲	22-24 歲	25-29 歲	
有	14 7.00%	22 8.84%	29 9.01%	58 13.06%	136 13.64%	259 11.71%
沒有	186 93.00%	227 91.16%	293 90.99%	386 86.94%	861 86.36%	1953 88.29%
總計	200 100%	249 100%	322 100%	444 100%	997 100%	2212 100%

$X^2=12.941$, $df=4$, $p<0.05$

表 11.1-3 不同教育程度受訪青年在過去六個月出現賭博行為情況

在過去 6 個月，參與賭博活動	教育程度			總計
	中學或以下	大專或大學	碩士或以上	
有	64 10.41%	177 11.90%	18 16.36%	259 11.71%
沒有	551 89.59%	1310 88.10%	92 83.64%	1953 88.29%
總計	615 100%	1487 100%	110 100%	2212 100%

$X^2=3.369$, $df=2$, $p>0.05$

表 11.1-4 不同身份受訪青年在過去六個月出現賭博行為情況

在過去 6 個月，參與賭博活動	身份				總計
	中學生	大學生	在職青年	其他	
有	43	49	158	9	259
	9.27%	9.39%	13.56%	14.75%	11.71%
沒有	421	473	1007	52	1953
	90.73%	90.61%	86.44%	85.25%	88.29%
總計	464	522	1165	61	2212
	100%	100%	100%	100%	100%

$X^2=9.816$, $df=3$, $p<0.05$

表 11.1-5 是否輪班工作受訪在職青年在過去六個月出現賭博行為情況

在過去 6 個月，參與賭博活動	輪班工作		總計
	要	不要	
有	42	116	158
	14.95%	13.12%	13.56%
沒有	239	768	1007
	85.05%	86.88%	86.44%
總計	281	884	1165
	100%	100%	100%

$X^2=.605$, $df=1$, $p>0.05$

受訪青年花在各種賭博的平均時間方面，最多為賭波(3.83 小時)，其他依次為麻將(3.43 小時)、啤牌(2.07 小時)、賽馬(1.67 小時)、角子機(1.55 小時)、賽狗(1.50 小時)，以及賭場賭枱下注(1.25 小時)。

而男性受訪青年賭波的平均時間明顯高於女性受訪青年；與此同時，女性受訪青年均沒有參與賽馬和賽狗的賭博(見表 11.1-6)。

表 11.1-6 不同性別的受訪青年出現賭博行為的平均時間(小時) (N=259)

每次賭博的平均時間	性別		平均時間
	男	女	
賭波	3.97	0.75	3.83
麻將	3.63	3.25	3.43
啤牌	2.29	1.57	2.07
賽馬	1.67	0.00	1.67
角子機	1.55	1.56	1.55
賽狗	1.50	0.00	1.50
賭場賭枱下注	1.39	1.00	1.25

受訪青年花在各種的賭博的平均金額依次為：賭場賭枱下注為1,541.23元·居首位；其他依次為角子機 1,092.57 元、賽狗 1,050 元、賭波 536 元、麻將 299.83 元、賽馬 283.33 元、啤牌 265.44 元。

男性受訪青年進行角子機、賭波、啤牌賭博所花費的平均金額明顯高於女性受訪青年，而女性受訪青年在賭場賭枱下注賭的平均金額則要高於男性受訪青年(見表 11.1-7)。

表 11.1-7 不同性別的受訪青年每次賭博平均所用的金額 (N=259) (單位：澳門元)

每次賭博平均所用的金額	性別		平均金額
	男	女	
賭場賭枱下注	1465.28	1671.43	1541.23
角子機	1218.18	880.00	1092.57
賽狗	1050.00	0.00	1050.00
賭波	559.77	25.00	536.00
麻將	304.82	295.21	299.83
賽馬	283.33	0.00	283.33
啤牌	337.63	86.69	265.44

至於參與賭博途徑的及方式，從非網上途徑參與賭博，依次為：賭場賭枱下注 58 人，佔賭場賭枱下注人數 96.67%；角子機 35 人，佔角子機人數 92.11%；麻將 151 人，佔麻將人數 90.42%；啤牌 71 人，佔啤牌人數 86.59%；賽馬 3 人，佔賽馬人數 75.00%。而透過網絡途徑參與賭博的，依次為：賽狗 2 人，佔賽狗人數 66.67%；賭波 30 人，佔賭波人數 57.69%；啤牌 11 人，佔啤牌人數 13.41%；麻將 16 人，佔麻將人數 9.58%；角子機 3 人，佔角子機人數 7.89%；賭場賭枱下注 2 人，佔賭場賭枱下注人數 3.33%。

調查結果發現，受訪青年參與賭博的途徑及方式仍以麻將、啤牌、賭場賭枱下注、角子機以及賭波的方式為主，除賭波方式偏向透過網絡途徑參與之外，其他的賭博方式主要以非網上參與為主(見表 11.1-8)。

表 11.1-8 受訪青年參與賭博途徑及方式 (N=259)

參與賭博方式	非網上參與		網上參與		總計
	人數	百分比	人數	百分比	
麻將	151	90.42%	16	9.58%	167
啤牌	71	86.59%	11	13.41%	82
賭場賭枱下注	58	96.67%	2	3.33%	60
角子機	35	92.11%	3	7.89%	38
賭波	22	42.31%	30	57.69%	52
賽馬	3	75.00%	1	25.00%	4
賽狗	1	33.33%	2	66.67%	3

調查結果同時顯示，男性受訪青年通過非網上參與啤牌、賭場賭枱下注、角子機賭博的人數高於女性受訪青年；而女性受訪青年參與麻將賭博的人數則稍高於男性受訪青年；而只有男性受訪青年在非網上參與賭波、賽馬、賽狗的賭博(見表 11.1-9)。

表 11.1-9 不同性別的受訪青年非網上參與賭博 (N=242)

非網上參與	男 (N=141)		女 (N=101)		總計
	人數	百分比	人數	百分比	
麻將	73	48.34%	78	51.66%	151
啤牌	52	73.24%	19	26.76%	71
賭場賭枱下注	36	62.07%	22	37.93%	58
角子機	22	62.86%	13	37.14%	35
賭波	22	100%	0	0.00%	22
賽馬	3	100%	0	0.00%	3
賽狗	1	100%	0	0.00%	1

另一方面，男性受訪青年通過網上絡途徑參與賭波的人數高於女性受訪青年；而女性受訪青年通過網絡途徑參與麻將、啤牌賭博的人數則高於男性受訪青年；只有男性受訪青年透過網絡途徑參與角子機、賽馬、賽狗的賭博(見表 11.1-10)。

表 11.1-10 不同性別的受訪青年網上參與賭博 (N=51)

網上參與	男 (N=37)		女 (N=14)		總計
	人數	百分比	人數	百分比	
賭波	28	93.33%	2	6.67%	30
麻將	7	43.75%	9	56.25%	16
啤牌	3	27.27%	8	72.73%	11
角子機	3	100%	0	0.00%	3
賽狗	2	100%	0	0.00%	2
賭場賭枱下注	1	50.00%	1	50.00%	2
賽馬	1	100%	0	0.00%	1

11.2 青年流動

圖 11.2-1 顯示，有 15 人佔 0.68% 的受訪青年表示自己地位處於上層、133 人佔 6.03% 處於中上層、933 人佔 42.33% 處於中層、886 人佔 40.20% 處於中下層、237 人佔 10.75% 處於下層。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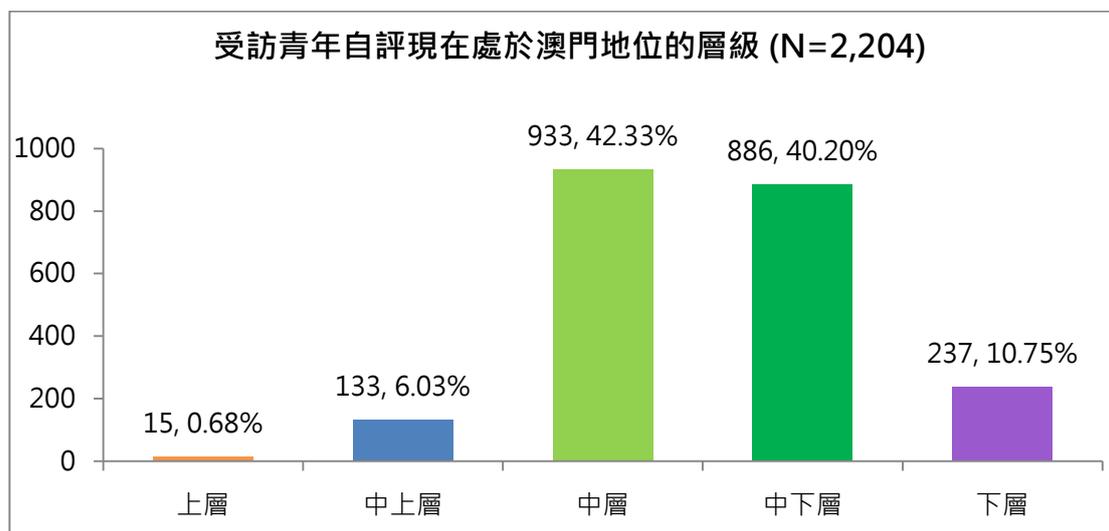


圖 11.2-1 受訪青年自評現在處於澳門地位的層級

不同身份的受訪青年對自我社會層級評價方面，認為自己處於“上層”或“中上層”的，同以中學生最多，至於認為自己是“中層的”的，則是大學生較多；認為自己處於“中下層”或“下層”的，則以在職青年佔多(見表 11.2-1)。

表 11.2-1 不同身份的受訪青年自評現處社會層級情況(N=2,204)

青年自評現處社會層級	身份				總計
	中學生	大學生	在職青年	其他	
上層	6 1.30%	3 0.58%	6 0.52%	0 0.00%	15 0.68%
中上層	34 7.36%	44 8.49%	53 4.56%	2 3.28%	133 6.03%
中層	217 46.97%	249 48.07%	445 38.26%	22 36.07%	933 42.33%
中下層	167 36.15%	177 34.17%	519 44.63%	23 37.70%	886 40.20%
下層	38 8.23%	45 8.69%	140 12.04%	14 22.95%	237 10.75%
總計	462 100%	518 100%	1163 100%	61 100%	2204 100%

$X^2=53.913$, $df=12$, $p<.001$

圖 11.2-2 顯示，相對父母輩，受訪青年有 777 人佔 35.19%認為自己的社會地位有所提升；1,087 人佔 49.23%表示不變和 344 人佔 15.58%表示下降，與 2016 年的調查結果佔比大致相同。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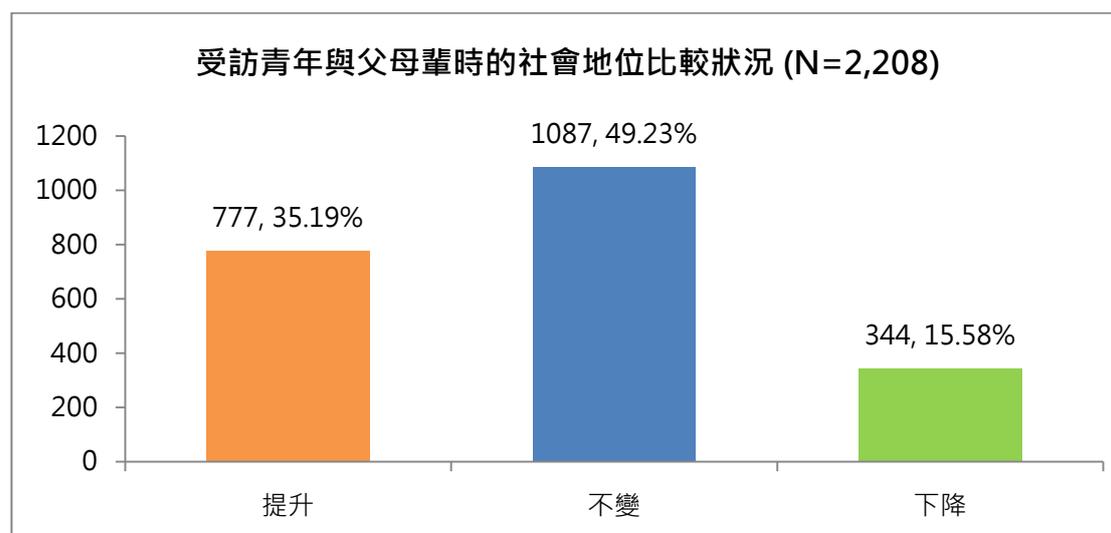


圖 11.2-2 受訪青年與父母輩時的社會地位比較狀況 (N=2,208)

不同身份的受訪青年與父母輩時的社會地位比較，與 2016 年的調查結果相比，兩次調查結果的中學生和在職青年與父母輩時的社會地位比較佔比狀況大致相若。變化較大的為大學生青年，主要較大的變化為社會地位提升，由原來的 38.27% 下降至 32.05%；社會地位不變的由原來的 45.92% 上升至 52.98%；更多的大學生對父母輩時的比較表現認為是社會地位不變(見表 11.2-2)。

表 11.2-2 不同身份的受訪青年與父母輩時的社會地位比較狀況 (N=2,208)

相對父母輩，你認為你現時的社會地位	身份				總計
	中學生	大學生	在職青年	其他	
提升	141	167	450	19	777
	30.52%	32.05%	38.66%	31.15%	35.19%
不變	262	276	514	35	1087
	56.71%	52.98%	44.16%	57.38%	49.23%
下降	59	78	200	7	344
	12.77%	14.97%	17.18%	11.48%	15.58%
總計	462	521	1164	61	2208
	100%	100%	100%	100%	100%

$\chi^2=27.267$, $df=6$, $p<.001$

與此同時，在相對父母輩的自評社會地位有所提高的在職青年中，以社會層級自評為中層的青年較多，佔 47.33%；其次是中下層，佔 40.67%。在相對父母輩的自評社會地位不變的青年中，以社會層級自評為中下層的青年較多，佔 48.34%；其次是中層，佔 35.67%。在相對父母輩的自評社會地位有所下降的青年中，以社會層級自評為中下層的青年較多，佔 43.72%，其次是下層，佔 28.64%，而中層也佔 24.62%，相比其他組群較高(見表 11.2-3)。

表 11.2-3 不同受訪在職青年自評現處之社會層級及相對父母輩的社會地位之改變情況
(N=1,162)

在職青年社會地位感	相對父母輩，受訪青年自感的社會地位改變			總計	
	提升	不變	下降		
青年自評現處社會層級	上層	3	3	0	6
		0.67%	0.58%	0.00%	0.52%
	中上層	27	20	6	53
		6.00%	3.90%	3.02%	4.56%
	中層	213	183	49	445
		47.33%	35.67%	24.62%	38.30%
	中下層	183	248	87	518
		40.67%	48.34%	43.72%	44.58%
	下層	24	59	57	140
		5.33%	11.50%	28.64%	12.05%
	總計	450	513	199	1162
		100%	100%	100%	100%

$X^2=90.748$, $df=8$, $p<.001$

從表 11.2-4 和表 11.2-5 所示，超過 80% 的在職青年與大學青年接受大學或以上程度教育相比其父親的教育程度(小學或以下、中學程度)有大幅提高，說明青年在接受教育上有較明顯的向上流動。

表 11.2-4 在職青年及其父親教育程度交互表 (N=1,066)

教育程度	父親			
	小學或以下程度	中學程度	大學或以上程度	
受訪青年	小學程度	2 0.19%	1 0.09%	0 0.00%
	中學程度	64 6.00%	50 4.69%	2 0.19%
	大學或以上程度	397 37.24%	497 46.62%	53 4.97%

$X^2=9.669$, $df=4$, $p<.05$

表 11.2-5 在職與大學青年及其父親教育程度交互表 (N=1,573)

教育程度	父親			
	小學或以下程度	中學程度	大學或以上程度	
受訪青年	小學程度	2 0.13%	1 0.06%	0 0.00%
	中學程度	64 4.07%	50 3.18%	2 0.13%
	大學或以上程度	527 33.50%	760 48.32%	167 10.62%

$X^2=22.673$, $df=4$, $p<.001$

至於受訪在職青年第一份工作和現時工作身份的變化情況，有 59 人佔 5.07%的青年由第一份工作是僱員轉變到現時的自僱和企業僱主的工作身份，相比 2016 年調查結果只有 27 人(佔 2.14%)有所上升，當中由僱員變自僱的有 50 人，佔 4.30%；由僱員變企業僱主的有 9 人，佔 0.77%。反映受訪青年對工作的就業角色也有往上流動(見從表 11.2-6)。

表 11.2-6 在職青年第一份工作及現時工作身份交互表(N=1,163)

工作身份		第一份工作		
		僱員	自僱	企業僱主
現時工作身份	僱員	1072	10	10
		92.18%	0.86%	0.86%
	自僱	50	9	0
		4.30%	0.77%	0.00%
	企業僱主	9	0	3
		0.77%	0.00%	0.26%

$X^2=134.583$, $df=4$, $p<.001$

表 11.2-7 所示，受訪在職青年父親的工作身份是自僱和企業僱主，其第一份工作是僱員的比率佔 27.77%(自僱-僱員 22.90%、企業僱主-僱員 4.87%)，受訪在職青年父親的工作身份是僱員，其第一份工作是自僱和企業僱主的比率佔 1.35%(僱員-自僱 0.90%、僱員-企業僱主 0.45%)。

表 11.2-7 在職青年第一份工作及父親退休前從事的職位交互表(N=1,109)

工作身份		父親退休前從事的職位		
		僱員	自僱	企業僱主
受訪在職青年的第一份工作	僱員	769	254	54
		69.34%	22.90%	4.87%
	自僱	10	8	1
		0.90%	0.72%	0.09%
	企業僱主	5	5	3
		0.45%	0.45%	0.27%

$X^2=14.668$, $df=4$, $p<.01$

從表 11.2-8 所示，在提升社會地位的重要條件方面，受訪青年認為提升社會地位的重要條件依次為個人努力佔 73.48%，人脈關係佔 67.26%，教育佔 62.32%，家庭背景佔 49.34%，政府政策佔 29.40%。

表 11.2-8 受訪青年認為提升社會地位的重要條件情況 (N=2,187)

請你選出最能代表你想法的選擇	人數	百分比
個人努力	1607	73.48%
人脈關係	1471	67.26%
教育	1363	62.32%
家庭背景	1079	49.34%
政府政策	643	29.40%

第十二章 總結及建議、調查限制

12.1 總結及建議

12.1.1 “身心健康”

現狀：青年與親人、朋友、伴侶的人際關係相處較好，高教育程度者，睡眠質量評價、生活滿意度、快樂程度、抗逆力程度較高；青年飲酒、性接觸行為相比以往有稍增加跡象。

在本次調研新增“人際關係”、“抗逆力”的調查內容，研究發現，受訪青年的人際關係方面，伴侶(4.17分)、朋友(4.09分)、母親(4.07分)、子女(4.05分)的關係評價處於相對較高的4分水平以上(以1-5分計算，5分最高，下同)，有較為良好的人際相處關係；需要輪班工作的受訪青年，與身邊的人際關係的自我評價相對較低。而當受訪青年遇到困境和挫折時，有近四成七(47.20%)受訪青年表示會“積極尋求解決方法”；亦有約四成一(40.91%)表示會“焦慮不安”。當中，高教育程度者的抗逆力程度相對較高，包括“即使事情看起來毫無希望的時候也不放棄”(3.65分)、“相信困難是可以解決的”(4.04分)，反映高教育青年遭受挫折後，比較能夠忍受和擺脫挫折的打擊，在逆境中保持健康、正常的心理和行為能力。

調研結果亦顯示，受訪青年生活壓力方面，有27.11%受訪青年表示面對高的生活壓力，平均生活壓力程度為3.14分。此外，發現當青年學生的角色轉變為在職人士，其受到經濟壓力的影響隨之上升；幸福感方面，43.93%的受訪青年表示生活快樂程度高，有39.83%的受訪青年表示生活滿意程度高。而生活快樂程度與生活滿意程度呈現顯著正相關關係，即受訪青年的生活快樂程度越高，其生活滿意度也越高。

另一方面，據美國睡眠基金會(National Sleep Foundation)睡眠質素欠佳及不規律的睡眠習慣會對身心、學業和工作帶來多種負面影響。在本次調究發現受訪青年平均睡

眠時間為 7 小時，較 2016 年調查的平均睡眠時間的 6.95 小時輕微增加，結果顯示仍有接近三成(29.95%)13-15 歲受訪青年的睡眠時間不足 7 小時，低於美國睡眠基金會推薦標準；睡眠質量評價方面，24.73%的受訪青年表示有好的睡眠質量，有 19.69%則表示睡眠質量差，平均睡眠質量評價為 3.06 分的一般水平，較 2016 年調查結果的 3.01 分高 0.05 分，反映本澳青年的睡眠時間和睡眠質量仍有較大的提升空間。

透過相關檢定結果，發現生活快樂程度、生活滿意程度、平均睡眠時間對睡眠質量呈現顯著正相關關係，表示受訪青年的生活快樂程度越高、生活滿意程度越高、平均睡眠時間越長，其睡眠質量也有一定程度的影響。調研結果亦發現，高教育程度的受訪青年的睡眠質量評價、生活快樂程度、生活滿意程度相對較高。

此外，在飲酒方面，21.75%的受訪青年表示有飲用酒精類飲料，受訪青年飲用酒精類飲料的平均年齡稍有上升情況。婚前性行為方面，38.56%受訪青年表示曾有婚前性行為，較 2016 年的 34.64%上升了 3.92 個百分點，受訪青年的婚前性行為年齡段佔比主要集中在 22-24 歲(36.49%)和 25-29 歲(60.58%)。

建議：

生活壓力方面，本次調研結果顯示，中學生的主要壓力來自於家庭、學業和朋輩等方面。大學生的主要壓力來自於經濟、家庭、朋輩和學業。至於在職青年，面對的經濟壓力最高，其次為家庭、工作及至愛情。從不同身份受訪者主觀壓力的情況反映出，家庭壓力均是次高的壓力來源，顯示家庭成員核心的支援角色存在不足。因此，需要積極關注家庭成員的支援角色，尤其是關注青年的心理健康狀況。家庭成員之間良好的聯繫和溝通，以及時發現並改善其壓力和負面情緒的有效途徑。

睡眠方面，目前仍有接近三成(29.95%)13-15 歲受訪青年的睡眠時間不足 7 小時，低於睡眠推薦要求。根據香港中文大學精神科學系、兒科學系和內科及藥物治療學系研究團隊於 2014 年的一項調研，較少的睡眠時間，除了對身體造成負擔增加患病風險外，

還將影響睡眠質量。睡眠質素欠佳及不規律的睡眠習慣會對身心、學業和工作帶來多種負面影響，包括新陳代謝減慢、內分泌失調、情緒和行為問題。因此，建議澳門特區政府、學校、家長多鼓勵青年養成良好的作息習慣。

對於青年的飲酒、性接觸之偏差行為，社會、學校與家庭教育同樣重要。此外，調查結果亦顯示，受訪青年的平均第一次性經驗的中位數為 19 歲。社會、學校應灌輸正確的觀念，讓青年了解飲酒對身體的禍害、接收正確的性知識；而在家庭中，家長及家庭成員應該以身作則，以行為影響青年，言傳身教成為仿效對象。

12.1.2 “教育與培訓”

現狀：青年受教育程度越高，外出交流情況越多；中國內地是青年主要外出交流活動地區，交流活動有助增強國際視野。

本次調研發現，過去 6 個月內，有 29.57%的受訪青年曾離澳參與外出交流活動。當中，受訪青年學歷越高，參與外出交流的情況就越多，41.82%的碩士或以上教育程度受訪青年曾離澳參與外出交流活動的佔比最高；至於參與交流的活動形式或性質，主要以觀光旅遊(53.67%)為主，其次是交流考察(38.99%)、研討會/培訓(22.63%)。至於交流地區以內地為主，佔總體外出人數五成六以上(56.42%)；超過六成以上的外出交流青年，認為交流可加深歷史和文化的認識(66.51%)、有助了解人民生活(65.49%)、加深地區生活發展情況的認識(63.61%)，七成以上認為可以增強國際視野(73.51%)。

建議：

本次調研結果發現，受訪青年學歷越高，外出交流的佔比越高，反映中學生及大學生參與外出交流活動的比率相對較少。因此，未來可多鼓勵中學生及大學生參與外出交流活動，以提升自身的素質和能力。此外，外出交流活動的形式亦可更多元化，讓更多中學生及大學生有機會到中國內地不同地方考察交流，了解當地文化、歷史、生活發展，有助本澳青年擴寬視野，以及建立正確的人生價值觀。

12.1.3 “勞動力與創業”

現狀：有創業的受訪青年面對事情的心態更為正面積極；受訪青年掌握葡文狀況不足一成，未來或需加強葡語的專業人才儲備

本次調研新增“語言技能”的調查內容，語言技能方面，接近八成或以上受訪青年現時能掌握/會說的廣東話(96.47%)、普通話(96.11%)和英文(79.48%)，而掌握葡文的受訪青年僅佔 9.40%。而廣東話(94.85%·72.69%)主要是生活及工作的常用語言，其他依次為普通話(48.69%·37.03%)、英文(25.54%·30.47%)，及葡文(1.54%·2.03%)。

參照“全球創業觀察：2016/17 年全球報告”全面創業活動指數，澳門目前創業活動指數為 13.1%，與韓國(13.0%)相若，略低於台灣(15.6%)和香港(15.3%)，與深圳(23.4%)有一定差距，而本次調研發現，受訪青年的創業意願為 2.93 分(1-5 分，5 分最高)，相對 2016 年的 2.91 分有輕微上升；在創業青年當中，絕大部分青年創業者第一份工作為僱員，佔比 83.33%；80.56%的受訪青年創業主要在 25-29 歲的年齡段。

另一方面，調研結果發現，“創業”和“非創業”兩類青年的壓力比較，33.80%的創業青年有高的整體壓力程度，相比高於非創業青年高的整體壓力程度佔比(29.24%)。面對困難時的態度比較方面，創業青年即使面對毫無希望事情也不放棄的態度平均值為 3.43 分；相信困難是可以解決的心態平均值 4.01 分，均高於非創業青年的態度(0.12 分，0.19 分)；對於現時澳門創業環境的評價，25.00%受訪創業青年認為合適，相對高於非創業青年認為合適的 16.00%，反映出創業青年在面對和處理困境的心態更為積極樂觀，且創業環境評價高於非創業青年。

建議：

青年創業方面，大部分的受訪創業青年都由僱員開始，且創業青年的心態比一般青年更為積極樂觀，對創業環境的評價也更高。因此，建議政府未來需持續在政策上扶持

青年創業，向社會宣傳創業成功案例以鼓勵和推動青年創業，同時亦要解讀案列所使用的幫扶政策，提升青年對現時創業環境的了解，讓更多青年加入創業行列。

語言技能方面，目前九成六以上受訪青年具備廣東話及普通話的溝通能力，但掌握葡文語言能力的人數佔比不到一成。而澳門作為葡語系國家雙邊貿易的中國對接平台，未來有需要進一步加強本澳葡語專業人才的培養，大力推動及引進葡語系國家的產品、服務的會議展覽活動，促進相關產業的發展。

12.1.4 “文娛康體活動”

現狀：青年每天閱讀書籍時間花費最多，近五成以上青年沒有閱讀習慣，資訊內容的閱讀傾向電子化

本次調研發現，受訪青年過去一星期內平均每天用在閱讀書籍的時間最多，平均為 1.09 小時，較 2016 年(0.87 小時)增加了 0.22 小時；閱讀報章的平均時間 0.57 小時降幅最大，較 2016 年平均時間 0.70 小時減少了 0.13 小時；閱讀漫畫的時間由 2016 年 0.4 小時輕微增加至 0.46 小時；至於閱讀雜誌的時間由 2016 年 0.28 小時輕微減少至 0.23 小時。目前，仍接近五成以上受訪青年在過去一星期內平均每天沒有閱讀書籍(49.91%)、報章(50.66%)、漫畫(72.37%)、雜誌(81.22%)。而手機設備成為青年閱讀的主流方式，佔 70.33%；其次為實體刊物的閱讀方式，佔比 46.43%。另根據在 2014 年公佈的《澳門中學生閱讀習慣調查》指出，本澳中學生以電子閱讀為主，有四成中學生更表示，課外閱讀不足歸因於“學業繁重”、三成多歸因於“找不到感興趣書籍”。

本次調研結果同時指出，在網上瀏覽方面，輔助學習或工作成為受訪青年上網時間長的目的，在過去一星期平均每天上網時間用在輔助學習或工作的最多，平均時間為 2.43 小時，較 2016 年平均時間 2.37 小時輕微增加了 0.06 小時；上網時間升幅較大的主要為網絡遊戲的平均時間 1.31 小時，較 2016 年平均時間 0.87 小時增加 0.44 小時，升幅達 50.57%；而對於瀏覽社交網站的平均時間 2.16 小時，較 2016 年的 2.00 小時增加 0.16 小時。此外，結果還發現教育程度越高，在職工作的青年上網的輔助學習或工作時間依賴越長。而對於媒體信任度方面，受訪青年對本澳媒體及網上媒介的資訊可信程度整體評價分別為 2.98 分及 2.93 分，較 2016 年的資訊可信程度整體評價 2.87 分及 2.83 分均有輕微提升。

體育活動參與方面，74.78%受訪青年過去六個月有參加體育鍛煉，參加體育鍛煉以田徑(跑步)56.84%及球類 43.34%為主；其中球類運動方面，以籃球(44.96%)及羽毛球(43.47%)的佔比較多。

建議：

隨著智能手機應用日趨普及、移動互聯網的廣泛使用，青年用於上網的時間亦有所增加，而閱讀方式亦產生了轉變。研究更發現，受訪青年在網絡遊戲以及瀏覽社交網站所花費時間較 2016 年有所增加，而閱讀書籍的時間上升，閱讀報章時間下跌，閱讀方式以手機為主。建議政府可以通過與書籍發行商共建電子圖書數據庫，分享傳閱更多健康、有益、富趣味性的書籍畫冊，使青年能夠在空餘時間快速搜尋、閱讀感興趣的書籍文章。而學校及教育部門應該從多方面去推動和引導學生正確閱讀書籍，同時也要減輕中學生的學業負擔，使他們能夠有更多的時間進行課外閱讀，重新建立閱讀的興趣和習慣。

12.1.5 “公民義務與社會參與”

現狀：參與學生組織有助提升青年社會活動及義務工作參與，青年關注選舉投票參與政策討論，並關心澳門環境保護問題

受訪青年對治安(3.53 分)、教育(3.12 分)及環境(3.02 分)的社會狀況相對較為滿意；而交通(2.17 分)狀況的滿意度評價則相對較低，當中以 25-29 歲(1.94 分)、大專或大學以上教育程度(2.05 分、2.00 分)和在職身份(1.95 分)的受訪青年對澳門交通方面的滿意程度評價相對較低。

社會參與方面，受訪青年表示在過去六個月曾參與社會活動及義務工作分別為 30.02%和 25.72%，較 2016 年的調查結果(28.37%、22.97%)有所提升，但參與比率仍然有上升空間。其中，有參與社會活動的受訪青年最主要參與公益活動(如捐獻)，佔 22.02%，過去六個月的平均時數約 2.36 小時；其次為間接發表意見(如在網上發表言論)，佔 6.06%，過去六個月的平均時數約 6.66 小時，較 2016 年調查結果大幅增加，反映現時本澳青年傾向於透過網絡發表言論。有 63.31%受訪在職青年曾參與學生組織活動，55.29%受訪大/中學生曾參與學生組織活動，有參與民間組織的受訪青年佔 31.43%；同時，方差分析結果顯示，有參與/曾參與學生組織或民間組織的受訪青年，在參與社會活動方面，都較沒有參與的要高。

選舉投票參與方面，65.52%的受訪青年表示已登記成為選民，較 2016 年的調查結果(59.94%)，上升了 5.58 個百分點；其中 78.71%有選民身份的受訪青年表示有參與 2017 年立法會選舉投票。此外，76.49%受訪青年表示會在未來的立法會選舉投票。

本次調研新增“環境保護的認識與接納程度”的調查內容，有 65.23%的受訪青年最為關注空氣質量問題，其次為廢棄物處理(44.02%)、垃圾回收率(43.79%)、噪音水平(36.67%)等的環境保護問題。而受訪青年願意以減少製造垃圾中，79.27%的受訪青年表示願意減用膠袋，其次為減少使用一次性餐具(67.04%)、自備環保袋(56.32%)，以及資

源再生的垃圾分類(54.01%)的方式去保育環境。

建議：

隨著本澳旅客持續增多，以及車輛數量不斷攀升，交通問題已成為居民關注的社會議題。本次調研結果發現，青年對澳門交通的滿意度相對最低，顯示政府在解決本澳交通問題上仍未達到青年的期望。

至於青年參與社會活動和義務工作方面，社會活動(30.02%)、義務工作(25.72%)整體參與度比率仍然偏低，但較 2016 年有所提升。因此，建議政府未來應積極推動青年參與社會各項活動，提升承擔意識，使青年的生活更充實、更有意義。而青年參與選舉投票亦有上升，且結果顯示未來會有 76.49%受訪青年有投票的意願，反映青年的公民意識有所增強。

環境保護方面，從本次調研結果顯示，本澳青年對空氣質量(65.23%)、廢棄物處理(44.02%)、垃圾回收率(43.79%)、噪音水平(36.67%)方面均較為關注，反映環境保護認識均較強，未來政府需要進一步加大本澳的環保工作，並進行活動推廣、持續宣教，讓青年進一步了解本澳的環保工作情況。

12.1.6 “價值觀”

現狀：青年對婚姻與性、金錢的價值觀正面；青年有民族主義精神和愛國情懷有較強的國家認同感。

本次調研發現，在“價值觀”領域方面重構及新增“教育價值觀”、“就業價值觀”、“婚姻與性價值觀”、“家庭價值觀”、“國家認同感”、“青年與父母價值觀比較”的調查內容。

“教育價值觀”方面，根據調查結果顯示，93.58%的受訪青年對於“學校的教育對個人成長有幫助”表示認同，各年齡組別的受訪青年的評價均高於3分一般水平，反映受訪青年認同“學校的教育對個人成長有幫助”呈現積極正面作用；此外，受訪青年對於“整體澳門人的知識水平很低”(2.90分)和“學歷不會影響一個人的前途”(2.83分)的評價均低於3分一般水平，由於題項屬反向性題目，因此可反映出受訪青年對教育態度持正面評價。

“就業價值觀”方面，超過八成受訪青年同意“工作滿足感比薪酬重要”(86.58%)、“當選擇工作時，第一個考慮因素是薪酬”(84.51%)、“你清楚自己現時/將來的職業取向”(82.89%)，反映出普遍受訪青年會注重工作的薪酬待遇，同時也看重工作所帶來的滿足感，且較為清楚認識未來自己的職業發展方向。

“人生價值觀”方面，超過九成受訪青年同意“人應該活到老，學到老”(96.10%)、“人生有目標才會有成就”(94.79%)和“生命充滿盼望”(91.75%)，反映普遍受訪青年對於“人生價值觀”充滿熱誠期盼並有的人生目標。

“婚姻與性價值觀”方面，近六成(59.36%)受訪青年對兩性狀況認為平等；受訪青年對於“一夜情”(60.39%)及“同時多個性伴侶”(74.97%)的行為表示不同意。

“家庭價值觀”方面，超過九成受訪青年同意“子女應該要尊敬父母”(98.64%)、“子女有責任供養及照顧父母”(97.33%)、“家庭比任何東西重要”(96.83%)、“結婚

後男女性都應該以家庭為重” (96.29%)和 “做重大決定時都會與父母商量” (91.76%)。

“金錢價值觀”方面，八成以上受訪青年同意 “為錢去觸犯法律是愚蠢的” (93.39%)及 “金錢不是萬能的” (80.03%)，其中持高認同度(4-5 分)評價的受訪青年佔 76.76%和 51.36%，反映出普遍受訪青年對金錢有正確的觀念。

“社會價值觀”方面，超過八成的受訪青年對於 “身為澳門一份子，你感到自豪” (80.53%)持認同態度超過七成受訪青年同意 “對於澳門未來的發展充滿信心” (72.06%)和 “你積極參與社會事務” (74.26%)；超過一半的受訪青年對 “你滿意過去一年澳門特區政府的表現” (54.93%)及 “澳門特區政府重視市民的意見” (52.81%)持正面評價。本次調研新增 “國家認同感”方面，調查內容主要增加青年對國家的認同及情懷相關內容，結果指出 95.02%的受訪青年對 “源遠流長的中華傳統文化應繼續得以傳承和發揚”持認同態度，當中有 60.69%受訪青年持高認同度(4-5 分)評價；94.51%受訪青年對 “尊重國旗和國歌是公民的基本態度”持認同態度，當中 66.00%受訪青年持高認同度(4-5 分)評價；92.20%的受訪青年對 “中華傳統文化對澳門社會發展起到重要作用，並繼續影響社會的方方面面”持認同態度，當中 48.91%受訪青年持高認同度(4-5 分)評價；90.93%的受訪青年對 “國家的發展與你個人息息相關”持認同態度，當中 52.59%受訪青年持高認同度(4-5 分)評價；89.70%的受訪青年對 “你為國家今天所取得的成就感到自豪”持認同態度，當中 46.30%受訪青年持高認同度(4-5 分)評價；89.63%的受訪青年對 “你關注與國家相關的議題及時事新聞”持認同態度，當中 45.22%受訪青年持高認同度(4-5 分)評價。反映出受訪青年對於國家認同感方面有較強的民族主義和愛國情懷。

建議：

社會發展時代的變化，青年的價值觀也有著不一樣的變化影響，對於目前的青年價

值觀問題，家庭、學校、同儕團體、社團組織、傳播媒體等有責任正確引導他們建立正確的兩性關係價值觀外，還要教導學生建立一個懂得尊重自己、尊重他人的婚姻道德觀念。另外，也可以通過情景導入、角色互換的德育課堂，以反面教材的例子帶來的直接危害進行教育，使中學生、大學生身同感受，引導其正確認知價值觀。

雖然青年對就業有清晰明確的目標，但對於社會階層而言，普遍仍以金錢物質為衡量成就的標準。因此，從家長、學校和社區要加強對青年進行宣傳工作，當中可以透過嘉獎基層的前線工作青年，增加青年對工作成就的認同，傳遞一種以追求技能成就卓越的專業精神，引導認識精神層面的價值觀。

12.1.7 “消費與生活質量”

現狀：七成受訪青年居住於購買之私人樓宇，超過六成六青年有儲蓄投資習慣，飲食、娛樂消遣和衣服為青年的主要開支。

本次調研發現，受訪青年在過去六個月的居住狀況以“購買之私人樓宇”(70.80%)為主，並且相比2016年調查結果的比例(67.64%)有上升3.16個百分點。而現時“租用之私人樓宇”(10.62%)，較2016年調查結果的比例(11.60%)下降0.98個百分點，並且“租用之私人樓宇”佔比遠高於居住“社會房屋”(4.23%)人數。

收入狀況方面，在過去六個月受訪中學生及大學生的收入來源皆是“家人給予”，平均每月收入中位數分別為1,000澳門元和2,000澳門元；而受訪在職青年主要的收入來源是“工作薪酬”，平均每月收入中位數為17,500澳門元。

對於受訪青年的消費與生活質量的調研方面，新增收入分配的調查內容，有66.95%的受訪青年有儲蓄或投資習慣，每月儲蓄或投資金額較多在2,000元或以下(40.06%)。當中，中學生(94.92%)、大學生(75.93%)的受訪青年每月儲蓄或投資金額在2,000元或以下；有61.22%在職受訪青年的每月儲蓄或投資金額在6,000元或以下。

此外，受訪在職青年及大學生在過去六個月的主要開支，仍以“飲食”(85.96%)支出居於首位，與2016年的86.90%大致相若；“娛樂消遣”(58.01%)的支出排名第二，相比2016年(55.62%)有所上升；“衣服”(37.85%)的支出佔比第三，較2016年(43.08%)有所下降。而中學生在過去六個月主要的三項開支也是“飲食”(94.59%)、“娛樂消遣”(70.59%)、“衣服”(47.76%)，較2016年結果(95.93%、72.1%和60.08%)均有所下降。整體方面，受訪在職青年及大學生、中學生在過去六個月主要的三項開支為“飲食”、“娛樂消遣”和“衣服”，佔總開支的87.76%、60.63%和39.91%。當中的“飲食”、“娛樂消遣”與2016年(88.86%、59.20%)大致相若，但“衣服”開支則由2016年佔總開支的46.77%下降至39.91%。

家庭分擔方面，超過四成(42.31%)的受訪青年需分擔家庭經濟，以及有接近七成(69.62%)受訪青年有分擔家務工作，反映出有相當一部分的青年承擔著家庭經濟和家務工作的責任。

建議：

調研結果發現，受訪的中學生、大學生，其每月儲蓄或投資金額以 2,000 元或以下為主；受訪的在職青年每月儲蓄或投資金額則以 6,000 元或以下為主。整體而言，本澳受訪青年有定期的儲蓄或投資的習慣。而無論是受訪的在職青年以及中學生、大學生，其過去六個月的首三位開支依次是“飲食”、“娛樂消遣”和“衣服”；其中在職青年和大學生在“娛樂消遣”的開支由 55.62%上升至 58.01%。面對本澳經濟的發展，未來需要加強向青年宣傳理財觀念，有效地安排個人或家庭支出，並因應個人風險承受能力進行儲蓄或投資，做到支出有度。

12.1.8 社會環境與青年發展領域

現狀：青年參與賭博行為有所下降，青年與父輩相比在教育、就業及社會地位均有上升，社會地位自我評價偏低略顯信心不足。

目前青年參與賭博行為有下降狀況，11.71%的受訪青年在過去六個月曾參與賭博的佔比，較 2016 年調查結果的 15.89%下降了 4.18 個百分點；參與賭博形式以“賭波”和“麻將”的平均時間居多，而男女性別差異中，參與賭博的男性受訪青年高於女性受訪青年；至於賭博金額方面，平均參與“賭場賭枱下注”的賭博時間(1.25 小時)雖然較少，平均下注金額為 1,541.23 澳門元高於其他賭博方式，較 2016 年的調查結果 1,595 澳門元輕微減少了 3.37%。

青年流動自我社會層級評價方面，整體受訪青年對於社會地位的自評呈現向下流動情況，中層 42.33%、中下層 40.20%、下層 10.75%，相比 2016 年調查數據中層(50.2%)下降 7.87 個百分點，自評是中下層(34.49%)和下層(7.29%)的分別上升 5.71 個百分點和 3.46 個百分點。本次調研究發現，受訪青年相比 2016 年的調查結果，對自我地位評價呈現下降狀況。而相比父母輩的社會地位狀況，35.19%的受訪青年認為自己社會地位有提升，而有 49.23%的受訪青年表示自己社會地位不變，15.58%的受訪青年表示自己社會地位有下降，較 2016 年的調查結果分別為 37.12%、47.08%、15.80%整體結果大致相同，而認為自己社會地位有提升的佔比則有所下降。青年受教育程度方面，超過八成的青年受教育程度，相比父輩(小學、中學)的教育程度有較大提升；青年在工作方面，由首份工作的僱員身份，轉變成為現時的自僱(4.30%)的佔比狀況，相比 2016 年自僱(1.27%)有上升。大部分青年認為個人努力、人脈關係、教育有助提升社會地位。

建議：

調研結果發現，受訪青年對自我地位評價較 2016 的調查結果相對有下降狀況，因

此，建議加強向青年宣傳和建立正確的人生價值觀之餘，亦要加強其生涯規劃宣導。在接受高等教育的同時，可以讓青年盡早做好個人生涯的規劃發展路線；此外，青年亦要持續學習進修，政府要多鼓勵青年終身學習，通過不斷充實自身的實力，提升個人素養和技能，增加社會向上流動的機會，從而改善生活素質。

12.1.9 總結

目前，本澳青年整體的身心健康較為健康正常。對於在學青年，繼續加強健康教育，養成科學、健康的生活習慣，減少偏差行為的發生；大、中院校應該積極推動在學青年參與學生組織，通過參與領悟團體組織的意義，促進青年往與社會活動及義務工作的參與情況，促使青年關心社會民生，並為澳門社區發展建言獻策。同時，政府也應該提供更多體育鍛煉場地設施供活動運作；學校、社團及機構、政府及非政府組織繼續創設更多外出學習交流，令在學青年能夠身心得到均衡發展、開拓視野，並為青年提供更多培訓進修機會，增加青年的創業認知和向上流動機會。此外，政府在全面掌握青年趨勢的基礎上，持續制訂有利促進青少年身心健康發展的長遠策略方向，協調並統籌不同持分者提供的相關服務和措施。

12.2 調查限制

是次調查，合共訪問 2,212 位青年意見，當中發現有未盡完善的調查限制：

一、調查報告方面，隨著社會發展及研究需要，是次調查修改整合和新增研究內容，涵括“身心健康領域”、“教育與培訓”、“勞動力與就業創業”、“文娛康體活動”、“公民義務與社會參與”、“價值觀”、“消費與生活質量”、“社會環境與青年發展”八個範疇。因此，對於修改整合的研究問題以及新增的研究題項，在調研報告中只作為現狀結果進行了解，未能與過往調查結果形成比較，新增的研究問題亦只能在往後的跟蹤研究調查中進行監察並獲得相關結論。

二、人群對象方面，調查樣本受訪青年的歲數組別，根據統計局的人口比例數據資料進行報告數據樣本採集，在 19-21 歲、22-24 歲組別的比例偏差控制在 4% 以內，並通過採取隨機抽樣方式進行，從而反映出整體受訪青年狀況。雖然按照年齡劃分收集目標人群，但抽樣個體的本身也存在差異，在客觀性問題上，會出現與以往結論有差異的地方，因此，要更好的跟蹤調查以掌握受訪青年的變化趨勢，應該在往後新增開設專項調查，甄選符合調查目標的各年齡階段、不同行業的青年人士，並進行長時間的跟蹤訪問調查，以完善準確反映受訪青年隨著社會轉變的客觀變化。

三、問卷信度與效度方面，本次調查不同身份(中學生、大學生、在職青年等)的調查問卷題目數在 191-201 題之間，平均的填答時間在 34 分鐘，部分受訪者青年更花費 50 分鐘填答。問卷設計應考量題數多寡及是否容易理解內容，免得使受測者失去耐心，使得答題正確性及客觀性降低，增加整個項目因測量誤差以及填答人員誤差造成信度與效度方面的風險，繼而影響整個研究結果的客觀性。青年指標調查的各個內容能夠為澳門特區政府提供更宏觀、科學的參考數據，持續掌握本澳青年的最新發展實況，進一步發揮“澳門青年指標”的作用，提升《澳門青年政策》整體執行成效，建議未來可對調查中的各大指標進行有效的分類細化成獨立的子項目，以便收集更客觀的數據。

參考資料

中文資料

一國兩制研究中心民調小組(2015)·“一國兩制”綜合指標民意調查報告(2015年5月)。

澳門：一國兩制研究中心民調小組

一國兩制研究中心民調小組(2016)·“一國兩制”綜合指標民意調查報告(2016年5月)。

澳門：一國兩制研究中心民調小組

香港出版學會(2016)·“香港全民閱讀調查報告”。香港：香港出版學會

香港油尖旺區青年關社組(2016)·青年人看港澳兩地青年發展政策。香港：油尖旺區青

年關社組

香港青年協會(2011)·香港青年趨勢分析。香港：香港青年協會

香港青年協會(2015)·香港青年趨勢分析。香港：香港青年協會

許寶強(2013)·青年發展政策研討會：“競爭力”與“青年發展”生命力還是競爭力？

香港：嶺南大學文化研究系

善明會、澳門民意調查研究學會(2017)·“青年置業需求及現況調查”。澳門：善明會、

澳門民意調查研究學會

澳門中小企服務平台、易研網絡研究實驗室及澳門大學工商管理學院(2017)·《澳門創業

活動研究報告 2017》。澳門：澳門中小企服務平台、易研網絡研究實驗室及澳門大

學工商管理學院

澳門中華學生聯合總會、澳門青年研究協會(2015)·澳門中學生抗逆力調查研究報告。

澳門：澳門中華學生聯合總會、澳門青年研究協會

澳門中華學生聯合總會、澳門青年研究協會(2015)·澳門中學生閱讀習慣調查研究報告。

澳門：澳門中華學生聯合總會、澳門青年研究協會

澳門中華學生聯合總會、澳門青年研究協會(2015)·澳門中學生環保意識調查研究報告。

澳門：澳門中華學生聯合總會、澳門青年研究協會

澳門互聯網研究學會(2018)，第十八次“澳門居民互聯網使用年度調查”。澳門：澳門
互聯網研究學會

澳門特別行政區政府教育暨青年局(2014)，“澳門青年指標 2016 社會調查”。澳門：
澳門特別行政區政府教育暨青年局

澳門特別行政區政府教育暨青年局(2016)，“澳門青年指標 2016 社會調查”。澳門：
澳門特別行政區政府教育暨青年局

澳門特別行政區政府教育暨青年局(2017)，澳門青年政策(2012-2020)中期檢視報告。
澳門：澳門特別行政區政府教育暨青年局

澳門街坊會聯合總會、青年事務委員會(2015)，“澳門父親與子女關係”問卷調查報告
2015。澳門：澳門街坊會聯合總會、青年事務委員會

澳門街坊會聯合總會青委青年政策小組(2017)，“澳門青年對二〇一八年施政報告的期
望”。澳門：澳門街坊會聯合總會青委青年政策小組

澳門管理專業協會(2015)，澳門年青人職業生涯規劃與置業狀況調查報告。澳門：澳門
管理專業協會

網頁資料

世界衛生組織(2016)。資料來源：<http://www.searo.who.int/en/>

東華三院社會服務科、香港理工大學應用社會科學系社會政策研究中心(2014)。《兒童及青少年幸福與壓力指數 2014》。資料來源：

<http://www.tungwah.org.hk/newsletter/%E3%80%8C%E5%85%92%E7%AB%A5%E5%8F%8A%E9%9D%92%E5%B0%91%E5%B9%B4%E5%B9%B8%E7%A6%8F%E8%88%87%E5%A3%93%E5%8A%9B%E6%8C%87%E6%95%B82014%E3%80%8D%E7%A0%94%E7%A9%B6%E7%B5%90%E6%9E%9C%E7%99%BC%E5%B8%83/>

美國睡眠基金會(2016)。資料來源：

<https://sleepfoundation.org/press-release/national-sleep-foundation-recommends-new-sleep-times/page/0/1>

香港小童群益會(2017)。《香港兒童快樂調查 2017》。資料來源：

https://www.bgca.org.hk/files/bgca/%E9%A6%99%E6%B8%AF%E5%85%92%E7%AB%A5%E5%BF%AB%E6%A8%82%E8%88%87%E7%9D%A1%E7%9C%A0%E8%AA%BF%E6%9F%A52017%E7%B5%90%E6%9E%9Csummary_final.pdf

香港中文大學精神科學系、兒科學系和內科及藥物治療學系研究團隊(2014)。《健康睡眠、健康校園生活》。資料來源：

http://www.cpr.cuhk.edu.hk/tc/press_detail.php?id=1771&t=%E4%B8%AD%E5%A4%A7%E7%A0%94%E7%A9%B6%E6%8C%87%E5%87%BA%E5%A4%A7%E9%83%A8%E5%88%86%E5%9C%A8%E5%AD%B8%E9%9D%92%E5%B0%91%E5%B9%B4%E7%9D%A1%E7%9C%A0%E4%B8%8D%E8%B6%B3-%E5%9C%A8%E6%A0%A1%E7%9D%A1%E7%9C%A0%E6%95%99%E8%82%B2

[%E5%8F%AF%E6%94%B9%E5%96%84%E6%83%85%E6%B3%81](#)

香港青山醫院精神健康學院(2018)。資料來源：

http://www3.ha.org.hk/cph/imh/mhi/article_02_01_05_chi.asp#4

香港青年事務委員會(2015)。《香港青年統計資料概覽》。資料來源：

http://www.coy.gov.hk/filemanager/template/common/images/archive/research/YTA_2015_All_Chapters.pdf

香港青年事務委員會(2017)。《青年飲酒態度及危機意識》。資料來源：

<https://hkfyg.org.hk/zh/2017/02/08/%E9%9D%92%E5%8D%94%E5%85%AC%E5%B8%83%E3%80%8A%E9%9D%92%E5%B9%B4%E9%A3%B2%E9%85%92%E6%85%8B%E5%BA%A6%E5%8F%8A%E5%8D%B1%E6%A9%9F%E6%84%8F%E8%AD%98%E3%80%8B%E8%AA%BF%E6%9F%A5%E7%B5%90%E6%9E%9C-2/>

香港青年協會“青年創研庫”(2017)。《青少年如何處理壓力》。資料來源：

http://hkfyg.blogspot.com/2017/05/blog-post_31.html

黃啟菱(2017)。《未來 Family》。資料來源：

<https://gfamily.cwgv.com.tw/content/index/9359>

香港零一媒體(2018)。資料來源：<https://www.hk01.com/article/150100>

新華澳報(2018)。《澳門公眾信心指數》。資料來源：

http://www.waou.com.mo/news_c/shownews.php?lang=cn&id=27874

澳門中華新青年協會(2014)。《澳門青年生活壓力》。資料來源：

https://www.cyberctm.com/zh_TW/news/detail/481049#.WrYSGi5ubIU

澳門青年研究協會(2013)。《澳門學生學習壓力調查》。資料來源：

<http://www.myra.org.mo/?p=685>

澳門特別行政區政府新聞局(2016)。資料來源：

<http://www.gcs.gov.mo/showNews.php?PageLang=C&DataUcn=97360>

澳門特別行政區政府衛生局(2018)。資料來源：

http://www.ssm.gov.mo/docs/9704/9704_6cad0e98fb18479093b0034f0057910b_000.jpg

澳門特別行政區政府環境保護局(2015)。《2015 澳門公眾環境意識調查》。資料來源：

http://www.dsma.gov.mo/news_detail.aspx?a_id=101232

澳門特區政府人才發展委員會(2017)。資料來源：

<https://www.gov.mo/zh-hant/news/215088/>

澳門特區政府新聞局(2015)。資料來源：

<http://www.gcs.gov.mo/showNews.php?PageLang=C&DataUcn=89821>

澳門特區政府經濟局(2013)。《青年創業援助計劃》。資料來源：

https://www.economia.gov.mo/zh_TW/web/public/pg_ead_lsye;jsessionid=66C181DEBC8CF10233931AA9EA9DEEE0?_refresh=true

台灣睡眠醫學學會(2016)。《2016 年青少年睡眠大調查》。資料來源：

<http://www.tssm.org.tw/file/1483682380.pdf>

附件一：受訪學校名單及回應人數

學校編號	校部名稱	班級	班數	原抽樣人數	合共回收問卷數	無效問卷數	有效問卷數	狀態
1	慈幼中學	初一	1	32	33	16	17	已完成數據收集工作
2	嘉諾撒聖心中學	初一	2	24	25	16	9	已完成數據收集工作
3	聖保祿學校	初一	2	35	35	23	12	已完成數據收集工作
4	鏡平學校(中學部)	初二	7	30	30	0	30	已完成數據收集工作
5	澳門浸信中學	初二	3	28	28	0	28	已完成數據收集工作
6	教業中學	初二	4	18	16	0	16	已完成數據收集工作
7	培道中學	初三	3	26	26	0	26	已完成數據收集工作
8	勞工子弟學校(中學部)	初三	1	40	39	0	39	已完成數據收集工作
9	利瑪竇中學(中學部)	初三	1	21	20	0	20	已完成數據收集工作
10	海星中學	高一	1	23	21	0	21	已完成數據收集工作
11	氹仔坊眾學校	高一	1	28	28	0	28	已完成數據收集工作
12	同善堂中學(日校)	高一	2	29	27	0	27	已完成數據收集工作
13	澳門坊眾學校	高二	5	37	35	0	35	已完成數據收集工作
14	培華中學	高二	5	37	16	0	16	已完成數據收集工作
15	濠江中學	高二	4	25	26	0	26	已完成數據收集工作
16	嶺南中學	高三	2	21	24	0	24	已完成數據收集工作
17	廣大中學	高三	5	26	27	0	27	已完成數據收集工作
18	澳門三育中學(英文部)	高三	1	11	10	0	10	已完成數據收集工作
小計				490	466	55	411	

附件一：受訪學校名單及回應人數(續)

學校編號	校部名稱	班級	班數	原抽樣人數	合共回收問卷數	無效問卷數	有效問卷數	狀態
19	旅遊學院	廚藝管理學士學位課程	大一	26	18	0	18	已完成數據收集工作
20	聖若瑟大學	傳播與媒體學士學位課程	大四	32	19	0	19	已完成數據收集工作
21	澳門大學	文學士學位(日本研究)課程	大一	38	38	0	38	已完成數據收集工作
22		社會科學學士學位(經濟學)課程	大一	67	54	0	54	已完成數據收集工作
23		社會科學學士學位(傳播學)課程	大二	40	39	0	39	已完成數據收集工作
24		理學士學位(機電工程)課程	大三	38	38	0	38	已完成數據收集工作
25		社會科學學士學位(社會學)課程	大四	20	14	0	14	已完成數據收集工作
26		社會科學學士學位(心理學)課程	大四	37	21	4	17	已完成數據收集工作
27	澳門城市大學	社會科學學士 - 社會科學專業課程(中文學制)	大二	17	19	9	10	已完成數據收集工作
28	澳門科技大學	國際旅遊管理學士學位課程	大一	27	12	8	4	已完成數據收集工作
29		中醫學學士學位課程	大二	19	19	3	16	已完成數據收集工作
30		工商管理學士學位課程	大三	40	43	12	31	已完成數據收集工作
31		酒店管理學士學位課程	大四	19	0	0	0	因學生出外實習，全班未能受訪
32	澳門理工學院	工商管理學士學位課程(市場學專業)	大二	22	22	4	18	已完成數據收集工作
33	理工學院	中葡/葡中翻譯學士學位課程(中、英文教育制度學生)	大三	33	33	11	22	已完成數據收集工作
34		電腦學學士學位課程	大三	28	19	7	12	已完成數據收集工作
35	澳門鏡湖護理學院	護理學學士學位課程	大一	119	89	1	88	已完成數據收集工作
36	澳門管理學院	工商管理學士學位課程	大二	15	24	11	13	已完成數據收集工作
37	中西創新學院	旅遊娛樂業管理學士學位課程	大三	8	8	7	1	已完成數據收集工作
小計				645	529	77	452	
總計				1135	995	132	863	